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Capital Futures Corp.

公 開 說 明 書

(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報用)

一、公司名稱：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申報用

1.新股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整。

3.發行股數：39,500 仟股。

4.發行金額：新臺幣 395,000 仟元整。

5.發行條件：

(1)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9,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整，發行價為每股新臺幣 52.8 元，預計募集資金新臺幣 2,085,600 仟元。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中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 10%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 10%採公開申購配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發行股數 80%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成整股，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3)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6.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 10%。

7.承銷及配售方式：以公開申購配售方式對外公開銷售。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1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合計約新臺幣 5,000 仟元整。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臺幣 3 萬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 頁。

八、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臺幣壹拾元。

九、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 <http://www.capitalfutures.com.tw>

群 益 期 貨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編 製
刊 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二 月 六 日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股本	200,000	9.50
現金增資(含私募)	1,395,600	66.32
盈餘轉增資	348,378	16.55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0,398	7.63
合計	2,104,376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除依規定方式分送主管機關外，另放置於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二)分送方式：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辦理。

(三)索取方法：請親洽上述陳列處所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en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4段54號5樓 電話：(02) 2545-6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B2 電話：(02)2702-3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政諺、陳奕任會計師 網址：www.kpmg.com.tw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8101-6666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邱雅文 網址：www.felo.com.tw

事務所名稱：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電話：(02) 2392-8811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176號4樓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毛振華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2700-2888

電子郵件信箱：

edward.mao@futures.capital.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麗娟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2700-2888

電子郵件信箱：

lily_ll@futures.capital.com.tw

十三、公司網址：www.capitalfutures.com.tw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2,104,376 仟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1		電話：(02) 2700-2888	
設立日期：86 年 2 月 26 日			網址：www.capitalfutures.com.tw		
上市日期：106 年 10 月 16 日		上櫃日期：98 年 4 月 27 日	公開發行日期：86 年 11 月 27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賈中道 總經理：毛振華			發言人：毛振華 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林麗娟 副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 2702-3999		網址：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股票承銷機構：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 2545-6888		網址：www.entrust.com.tw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 4 段 54 號 5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吳政諺會計師、陳奕任會計師		電話：(02) 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複核律師：邱雅文律師		電話：(02) 2392-8811		網址：www.felo.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一段 176 號 4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	無 ☒ ；有 ☐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	無 ☒ ；有 ☐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13 年 5 月 30 日			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56.58%（113 年 10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3 年 11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賈中道)	56.58 —	獨立董事	蕭芳菁	—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文柱)	56.58 0.10	獨立董事	武永生	—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56.58 -	獨立董事	林志成	—
董事	閩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惠津)	0.001 —			
工廠地址：無				電話：-	
主要產品：期貨經紀、自營業務、期貨顧問事業、期貨經理事業、證券交易輔助人、槓桿交易商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項目			市場結構：112 年度 內銷：100 % 外銷： —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7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4 頁
去（112）年度 合併財務報告		營業收入：2,212,577 仟元 稅前純益：1,276,858 仟元 每股稅後盈餘：4.80 元			附件十第 6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 種類及金額		詳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詳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 集 資 金 用 途 及 預 計 產 生 效 益 概 述		詳本公開說明書第 51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4 年 2 月 6 日		刊印目的：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4
(一)風險因素	4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
(四)其他重要事項：	7
三、公司組織	8
(一)組織系統	8
(二)關係企業圖	10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2
(四)董事及監察人	15
(五)發起人	24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4
四、資本及股份	30
(一)股份種類	30
(二)股本形成經過	30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31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5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5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6
(七)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	36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6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發行情形	36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36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36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6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6
十、併購辦理情形：	36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	36
貳、營運概況	37
一、公司經營	37
(一)業務內容	3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3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6
(四)環保支出資訊	46
(五)勞資關係	46

(六)資通安全管理	48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49
(一)自有資產	49
(二)使用權資產	49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9
三、轉投資事業	49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49
(二)綜合持股比例	5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0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0
四、重要契約	50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1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	51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51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5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65
肆、財務概況	6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6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6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69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69
(四)財務分析	70
(五)會計科目重大差異變動說明	73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73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73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3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73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74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4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下列資訊	74
(三)期後事項	74
(四)其他	74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74
(一)財務狀況	74

(二)財務績效	75
(三)現金流量	7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7
(六)其他重要事項	77
伍、特別記載事項	78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78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78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78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	78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78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78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78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78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78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78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78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78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79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79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80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80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80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0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81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81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8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91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權及運作情形：	95
(五)誠信永續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96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98
(七)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101
(八)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06

(九)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09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 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9
(十一)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09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109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09
柒、附件	
附件一、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附件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附件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附件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附件五、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附件六、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事錄	
附件七、盈餘分配表	
附件八、公司章程(含修訂新舊條文對照表)	
附件九、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一、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十二、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十三、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6 年 2 月 26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地下 1 樓	(02) 2700-2888
台中分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二段 633 號 3 樓之 6	(04) 2319-9909

(三)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1997 年	2 月 26 日設立群益期貨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	3 月取得一般結算會員資格，提供兼營期貨商及 IB 結算服務。
2000 年	12 月成立群益期貨台中分公司。
2003 年	2 月取得期貨顧問事業之資格，提供客戶更多元之服務。
	12 月開始經營期貨自營業務。
2004 年	5 月轉投資成立群益期貨經理(股)公司，經營全權委託業務。
2006 年	7 月取得台灣期貨交易所造市商資格。
2008 年	5 月 15 日本公司股票登錄興櫃股票市場，掛牌交易。
	9 月獲准至大陸地區推展期貨顧問業務與教育訓練。
2009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股票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2010 年	7 月獲准經營證券交易輔助人業務。
	8 月獲准兼營期貨經理事業。
2011 年	7 月總公司搬遷至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現址。
2012 年	8 月獲准轉投資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2012 年	9 月通過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CG6007 公司治理認證。
2013 年	2 月榮獲英國標準協會 BSI「BS 10012 個人資料保護認證」。
2014 年	4 月香港子公司取得聯交所股票選擇權造市交易權資格。
2014 年	5 月 15 日取得歐洲交易所造市商資格。
2014 年	8 月獲准兼營證券投資顧問事業。
2014 年	11 月獲准轉投資群益國際資訊及再轉投資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2015 年	7 月獲准兼營證券自營業務。
2015 年	7 月獲准轉投資 True Partner Advisor (HK) 9 號牌資產管理業務。
2016 年	2 月香港子公司獲准與大陸地區進行證券及期貨交易業務往來。
2016 年	8 月獲准兼營槓桿交易商業務。
2016 年	12 月首家獲得中央銀行核准經營外幣保證金業務。
2016 年	12 月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公司獲准在上海自貿區設立上海群期資訊科技公司(WOFE)。
2017 年	10 月 16 日本公司股票於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公司榮譽榜

時間	頒獎-核准單位	獎項-事蹟內容
2024.11	1111 人力銀行	2024 年幸福企業金獎。
2024.10	工商時報	工商時報第四屆數位金融獎「數位服務」金質獎、「數位創新」優質獎、「數位公平待客」優質獎及「數位資訊安全獎-反詐組」優質獎。
2024.10	哈佛商業評論	第四屆《哈佛商業評論》數位轉型鼎革獎「年度領袖獎」毛振華總經理
2024.09	臺灣期貨交易所	期交所第十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交易量鑽石獎第三名」
2023.12	中華民國企業經理協進會	第四十一屆國家傑出經理獎-法務經理獎-陳啟豪資深副總經理
2023.12	中華民國企業經理協進會	第四十一屆國家傑出經理獎-行銷經理獎-黃維本資深副總經理
2023.11	中華民國商業總會	金商獎優良商人-毛振華總經理
2023.09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七屆金犇獎-傑出企業領導人才獎-毛振華總經理
2023.09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七屆金犇獎-傑出期貨人才獎-陳啟豪資深副總經理
2023.09	1111 人力銀行	2023 幸福企業銀獎
2023.08	工商時報	第三屆數位金融獎-數位服務金質獎、數位普惠優質獎及數位資訊安全優質獎
2023.08	臺灣期貨期交所	第九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交易量鑽石獎第3名
2022.11	CME芝加哥商品交易所	「芝商所農產品推廣週」-2022 年度最佳優秀合作夥伴獎
2022.11	經理人月刊	公司治理主管榮獲 2022 年 100MVP 經理人永續治理組獎項
2022.09	1111 人力銀行	2022 幸福企業銀獎
2022.09	工商時報	第二屆數位金融獎-數位創新優質獎、綠色數位金融優質獎
2022.08	臺灣期貨期交所	第八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交易量鑽石獎第3名、期貨市場推廣鑽石獎及期貨自營商交易量成長鑽石獎
2022.07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公平待客原則評核-最佳進步獎
2022.04	CME芝加哥商品交易所	「芝商所農產品推廣週」-2021 年度最佳優秀合作夥伴獎
2021.09	工商時報	數位轉型典範金質獎、數位資訊服務金質獎、數位創新優質獎
2021.09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六屆金犇獎-傑出企業領導人獎-李文柱總經理
2021.08	臺灣期貨期交所	第七屆期貨鑽石獎-期貨自營商交易量成長鑽石獎
2021.08	臺灣期貨期交所	第七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交易量第3名
2020.12	香港交易所	群益期貨(香港)-傑出期貨商獎
2020.11	香港期貨日報	群益期貨(香港)-第七屆全球衍生品實盤交易大賽-優秀IT服務獎
2020.09	臺灣期貨期交所	第六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交易量第3名
2020.08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	群益期貨(香港)-境外中介機構突出市場貢獻獎
2019.12	香港交易所	群益期貨(香港)-基本金屬業務、貴金屬業務、黑色金屬業務-傑出合作夥伴獎
2019.12	卓越雜誌	卓越證券評比-最佳個股期貨獎
2019.11	新加坡交易所	Top 5 North Asia Futures Brokers (SGX China Equities Index Derivatives)
2019.08	1111 人力銀行	2019 年幸福企業大賞-服務業-投資理財類企業員工幸福感最高獎
2018.10	臺灣期貨期交所	第四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外資交易量第3名
2018.10	臺灣期貨期交所	第四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交易量第3名
2017.1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四屆金犇獎-傑出期貨人才獎-毛振華執行副總經理
2017.11	中華民國商業總會	金商獎優良商人-李文柱總經理

時間	頒獎-核准單位	獎項-事蹟內容
2024.11	1111 人力銀行	2024 年幸福企業金獎。
2024.10	工商時報	工商時報第四屆數位金融獎「數位服務」金質獎、「數位創新」優質獎、「數位公平待客」優質獎及「數位資訊安全獎-反詐組」優質獎。
2024.10	哈佛商業評論	第四屆《哈佛商業評論》數位轉型鼎革獎「年度領袖獎」毛振華總經理
2024.09	臺灣期貨交易所	期交所第十屆期貨鑽石獎「期貨經紀商交易量鑽石獎第三名」
2016.11	香港期貨日報	群益期貨(香港)-第三屆全球衍生品實盤交易大賽-優秀交易商獎
2016.10	臺灣期貨期交所	第二屆期貨鑽石獎-人民幣匯率選擇權造市績優第1名
2015.11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三屆金犇獎-傑出加薪獎
2015.03	SGX-DT新加坡衍生性商品交易所	香港子公司獲頒2014成長之星獎
2015.02	SGX-DT新加坡衍生性商品交易所	2014 臺灣最大交易量獎
2014.11	臺灣期貨期交所	歐臺期及歐臺選交易推廣績效優良獎
2014.10	洲際交易所-ICE Futures Europe	獲准成為ICE洲際歐洲期貨交易所會員
2014.05	臺灣期貨期交所	Eurex/TAIFEX Link我國期貨自營商報價獎
2013.08	FUTURES & OPTIONS WORLD	FOW Awards for Asia 2013-年度非金控最佳期貨商
2013.0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二屆金犇獎-傑出期貨人才獎-陳文采執行副總經理
2013.08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二屆金犇獎-傑出金融創新團體獎-群益期貨
2012.12	洲際交易所-ICE Futures US	獲准成為ICE洲際美國期貨交易所會員並且建置直接交易
2012.11	中華民國商業總會	金商獎優良商人-賈中道總經理
2012.07	Eurex 歐洲交易所	獲准成為歐洲交易所會員並且建置直接交易下單(DMA)
2012.07	CME交易所集團選擇權電子交易	全亞洲第一家期貨商提供客戶CME Group選擇權電子交易
2011.10	臺灣期貨期交所	股票期貨交易競賽活動營業據點平均交易量第一名
2011.07	NYSE Euronext交易所集團-NYSE Liffe交易所	臺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紐約泛歐交易所集團倫敦國際金融期貨交易所會員公司
2011.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一屆金犇獎-傑出企業領導人獎-賈中道總經理
2011.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一屆金犇獎-特殊貢獻獎-朱兆銓獨立董事
2011.06	CME交易所集團-NYMEX交易所	臺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美國CME交易所集團-紐約商業交易所會員公司
2011.06	CME交易所集團-COMEX交易所	臺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美國CME交易所集團-紐約商品交易所會員公司
2011.03	CME交易所集團-CBOT交易所	臺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美國CME交易所集團-芝加哥期貨交易所會員公司
2011.03	CME交易所集團-CME交易所	臺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美國CME交易所集團-芝加哥商品交易所會員公司
2010.01	CME交易所集團	臺灣第一家期貨商驗證通過直接交易(DMA)至CME交易所
2009.08	SGX-DT 新加坡衍生性商品交易所	臺灣第一家期貨商成為SGX-DT經紀、自營雙交易會員
2009.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屆金犇獎-傑出金融創新團體獎-群益期貨
2009.03	臺灣期貨期交所	2008 年臺灣期貨市場專營期貨經紀商〈交易量優異獎〉
2005.11	中華民國商業總會	金商獎優良商人-孫天山董事長
2005.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八屆金犇獎-傑出企業領導人獎-孫天山董事長
2001.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六屆金犇獎-傑出期貨人才獎-蔡鎮村副總經理
1997.0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四屆金犇獎-傑出證券人才獎-孫天山董事長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 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

本公司財務結構健全，擁有穩健現金流，並未對外借款，故未有借款利率變動之風險；112 年利率雖因通膨放緩而停止升息，但由於過快降息可能使通膨復燃，故估計聯準會可能待通膨明顯趨緩時才會開始降息。本公司 112 年受維持高利率之影響，利息收入大幅增加，淨利息收入由 409,651 仟元增加為 1,100,337 仟元，增加 168.60%。本公司除持續關注各國央行利率及財政政策，也密切與銀行機構保持聯繫，以掌握金融市場動態。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受託買賣客戶交易手續費，其中外幣計價之手續費收入於固定時間依照客戶保證金管理辦法認列收入，本年度因匯率波動較前年緩和，本公司 112 年度匯兌損失為 1,057 仟元。

(3)通貨膨脹

112 年美國因非農職缺滑落、勞動參與人口處於高位及薪資增長放緩，通膨問題取得控制；臺灣則因經濟、貿易及勞動參與情形穩定，故通膨問題尚未對本公司產生不利影響。

- 2.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依據「期貨商管理規則」規定，期貨商不得將資金貸與他人；亦不得為任何人背書保證之情事；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已考量信用風險、市場價格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之控管，並採取必要的停損措施，發生高風險的可能性極小。

本公司針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皆訂有相關準則及規範，一切交易行為依照上開準則及規範處理；關於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因法規限制本公司從事，故無須訂定規章辦法，亦無發生相關情事。

- 3.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配置約 30~40 名在金融領域專業之研究發展與金融科技人員，未來預計持續投入約佔合併營收之 1%~3%比例，金額約 4,000 萬元~6,000 萬元的研發費用。本公司積極持續研發高毛利、高附加價值、具整體解決能力的國內外期貨與選擇權相關之新金融商品，並配合主管機關法令開放時，適時推出。未來研發計畫包含海外期貨市場分析及交易策略之建置、衍生性商品之風險管理及策略建置，建構完整的研究整合平台及雲端策略平台。

- 4.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設有研究部與法令遵循暨法務室，負責關注與研究國內外重要市場之資訊及法律變動，並適時對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提出因應措施。

- 5.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快速，金融市場脈動已與國際市場接軌，各項業務必須具備國際宏觀，且金融商品推陳出新日趨多元，資訊科技也日新月異、一日千里。面對瞬息萬變的國際金融市場，儲備國際化信息技術能力及建置全球交易電子平台為本公司首要重點，不斷追求卓越創新領先，提供超越客戶期望之高附加價值的金融服務，作為客戶長期成長的夥伴。

本公司資訊部門領導集團科技策略發展，掌握市場趨勢，以創新數位服務創造客戶財富，成為各項業務的推手，並擁有系統自主研發及客制化能力，快速協助業務發展，提供差異化及高附加價值的服務，以創造領先核心競爭力。

本公司參與群益金融集團營運持續、資訊服務及資訊安全管理等管理體系，持續通過 ISO/IEC 22301 營運持續統、ISO 27001 資訊安全及 BS 10012 個人資料證管理系統國際認證，期能藉由強化內部組織的能力，創造領先的核心競爭優勢，奠定穩固的基石，為客戶提供安全、穩定及快速的服務做最大的努力。

6.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不論在金融專業及獲利皆屬於期貨業界領頭羊，專業及具有競爭力之形象已深受市場認同，未來更會持續以「群眾利益」為優先，繼續服務社會大眾。倘若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本公司亦有法令遵循暨法務室及稽核室對可能造成的威脅提供專業諮詢。

7.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計畫時，必秉持審慎評估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8.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擴充廠房、辦公室或增設分公司之計畫。

9.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10.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自公司成立即以永續經營、長期持有為目的，並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按時申報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之持股異動，並無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本公司最大股東為群益金鼎證券持股比重達約五成六，成立至今無大量之股權移轉，且每有現金增資皆有參與，故股權籌碼穩定。

1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經營權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永續發展的經營理念，於經營策略規劃的同時，皆會堅守我們的願景及信念，也考慮對社會和自然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以「群眾利益」為優先，期勉共同努力，在資本市場中做出貢獻。

12.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就營運所面臨之各項風險(如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作業風險、法律風險、模型風險、聲譽風險及其他與期貨商營運有關之風險等)，在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下，訂定風險管理政策，並建立一種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由各業務單位執行風險管理作業與活動，並由風險管理室為執行風控事務之監督。

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聽取風險管理室、稽核室、財務部之風險管理及其他相關報告，權衡各種影響資本配置之財務、業務相關規定，在公司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俾使公司風險性資產合理配置。並從公司整體角度考量各種風險彙總後所產生之效果，配合主客觀環境之變動。決定風險因應策略。

本公司為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風險，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其內容確實反應公司之營運策略目標、風險偏好及所面臨風險的特性，並建立一致統一的管理程序，以作為公司日常執行風險管理作業之規範與依據。且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之。俾使公司風險性資產配置合理化及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另定期檢討風險管理政策之妥適性，並適時調整，以配合主客觀環境之變動。

本公司各業務單位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執行各項營業及交易活動，單位主管總承所屬單位全部風險管理事宜，負責分析及控管與回報風險事項，並負前後台風險管理之責任，以符合法令規範及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且擬定應變計劃並於必要時採取因應對策，並將相關資訊傳遞予管理階層，以確保風控機制與程序均確實有效地執行。

高階管理階層、風險管理室、法令遵循，依職責執行風險監控、管理與緊急應變措施。採用功能性風險導向之查核方式，就整體性業務與經營層面進行全面性風險總評估，以確保公司各項風險均在有效控管內。並透過風險管理資訊系統之運用，即時進行盤中監控及盤後彙總分析，偵測及檢核各業務單位風險限額使用狀況，評估風險暴露及集中程度，並適時且完整地提出風險管理相關報告。

稽核室專責本公司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及作業風險管理，並負責監督及確保本公司作業風險管理程序之有效執行。本公司遵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聘用具有豐富經驗之人員從事各項業務活動之稽核作業，並配合主管機關、臺灣期貨交易所或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相關規範之修正或業務需求之改變，調整各項作業風險管理程序。

法令遵循專責本公司之法規遵循與交易契約文件之適法性審查，針對各項業務可能涉及之法律問題，包括商品契約及交易行為之適法性等風險，提供專業意見，並與稽核部共同落實法令遵循工作。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

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事件	主訴訟當事人	係爭事實	目前處理情形	訴訟開始日期	訴訟金額 (單位:元)
刑事	告訴人：群益證 被告：江○平	群益證西松分公司客戶遇○萍查證交易文件，群益證始發現該分公司營業員江○平偽造不存在之本公司 PGN 結構型商品文件，詐騙群益證西松分公司遇○萍等 15 名客戶財物。	本件已提起偽造文書、詐欺等刑事告訴，現由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偵查中。	107.12.18	
民事	原告：范○燕 被告：群益證 詹○玲	群益證萬華分公司營業員詹○玲私下招攬投資進行詐騙，致客戶范○燕受有損害，故其起訴請求本公司及離職員工詹○玲連帶賠償其新臺幣 2,798,313 元。	本件現於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	108.4.08	2,798,313 (新臺幣)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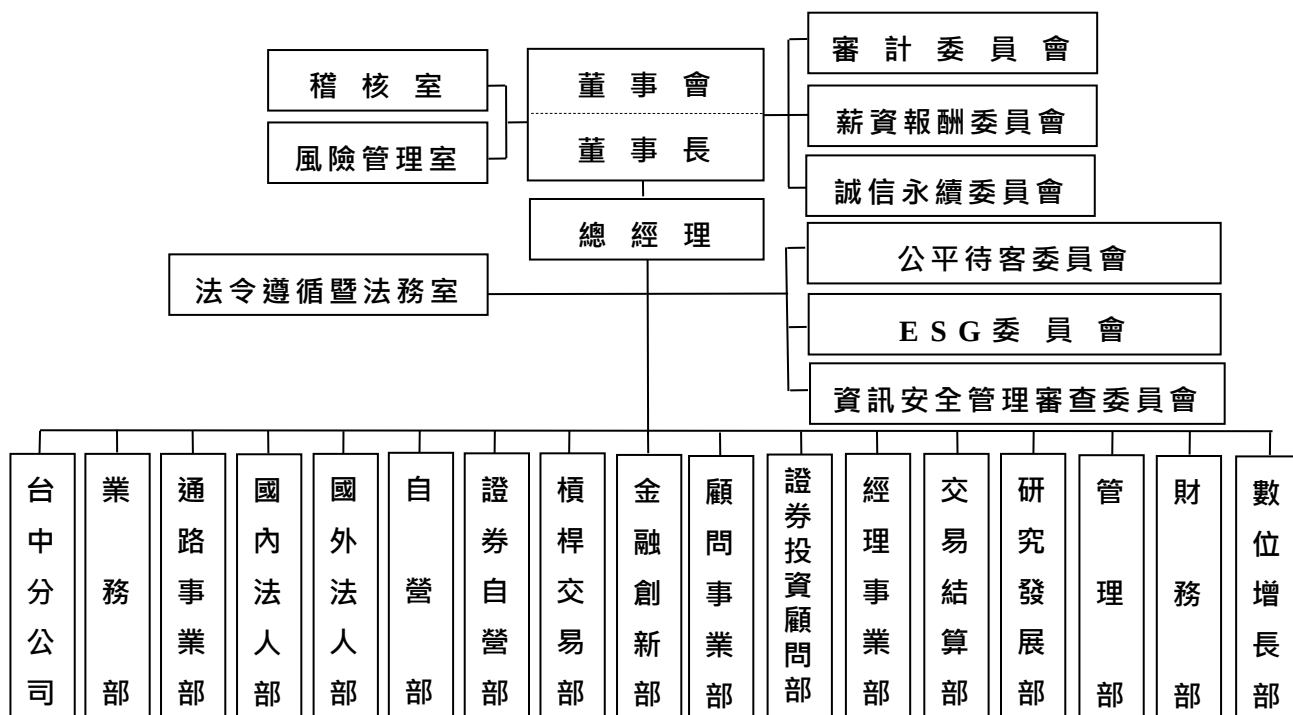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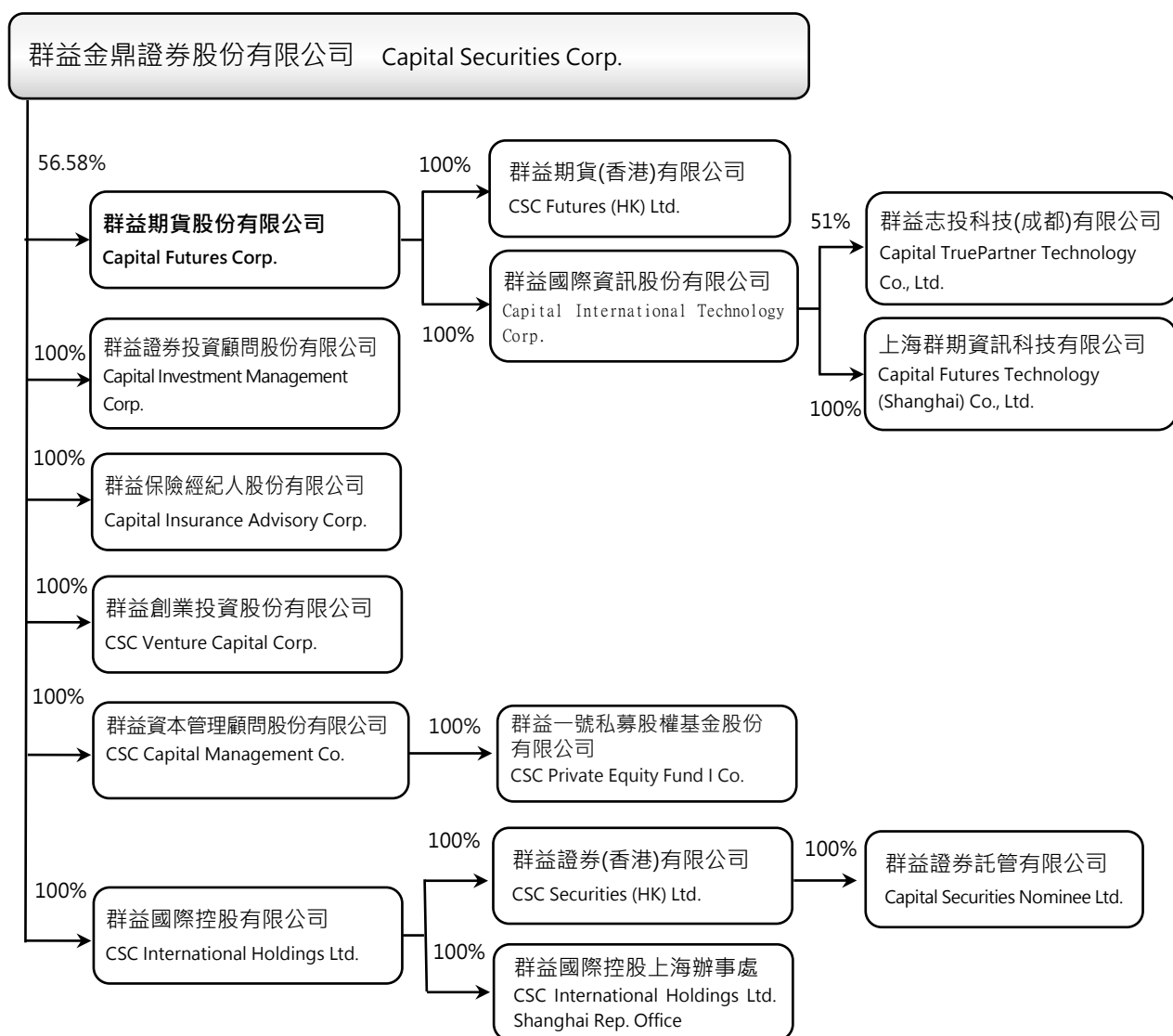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	主要職掌
稽核室	衡量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遵循程度，並提出改善建議及追蹤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法令遵循暨法務室	負責公司法令遵循制度之規劃、管理、執行，以及法務與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處理。
風險管理室	維護與監控公司所從事各項業務活動之風險辨識、衡量、控管與回應等機制的工作。
管理部	負責公司總務與行政作業。
財務部	負責公司財務、會計相關之業務。
交易結算部	負責接受投資人或期貨商委任從事期貨交易之執行與結算交割業務、受理投資人開戶及出入金等作業。
研究發展部	提供國內外商品訊息，商品策略開發與各類期貨商品之研究報告。
業務部	受託買賣主管機關公告之國內外期貨交易經紀業務、經營證券交易輔助業務，以及其他主管機關許可之業務。
通路事業部	辦理主管機關許可之業務，建立數位業務通路及集中化業務中心，並協助集團內外之期貨交易輔助人通路據點規劃、執行、招攬、追繳、教育訓練進行。
國內法人部	受託國內法人買賣主管機關公告許可業務；針對該業務的客戶開發與客戶相關業務服務和維護。
國外法人部	參與國際性相關組織活動，開發外資法人客戶。協助國外法人客戶介接主管機關公告核准之國內外市場並受託買賣商品等交易相關業務。提供國外法人相關之市場資訊、研究報告、交易資訊等服務。

自營部	以公司自有資金從事主管機關公告核准之各類商品買賣等業務。
證券自營部	兼營證券自營業務，依相關法令之規定，以自有資金於證券市場從事主管機關核准之各類商品的買賣。
槓桿交易部	依法承作主管機關核可之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業務。
金融創新部	依據槓桿交易者相關法規，主要業務方向為拓展含括現貨、期貨及產業客戶的風險管理服務以及創新金融產品滿足投資者客製化需求。
顧問事業部	招收期貨顧問會員，對期貨投資人提供專業之諮詢與建議。舉辦專業課程與增加附加價值之投資講座，依主管機關公告之顧問核可業務，包含建議、招攬、出版、講習。
證券投資顧問部	根據專業知識本質學能對總體經濟、產業、公司進行研究分析與預測，提供研究成果與預測方向。
經理事業部	辦理期貨全權委託交易業務相關之工作如研究、執行、交易、決定、招攬等相關工作。
數位增長部	負責優化使用者體驗及公司行銷效能的數位增長業務，以及公司網路資訊之維護管理作業。
分公司	受託買賣主管機關公告之國內外期貨交易經紀業務、經營證券交易輔助業務，以及其他主管機關許可之業務。偕同配合總公司各項業務之推廣。

(二)關係企業圖



2.各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3 年 09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關係企業名稱	本公司與 關係企業 之關係	實際 投資金額	本公司出資或持有 關係企業股份比例		關係企業持有 本公司股份	
			股份	持有比例	股份	持有比例
群益金鼎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896,520	—	—	119,066	56.58%
群益期貨(香港) 有限公司	子公司	886,284	220,000	100.00%	—	—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 限公司	子公司	50,000	5,000	100.00%	—	—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有限公司	孫公司	24,372	510	51.00%	—	—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 限公司	孫公司	18,863	4,000	100.00%	—	—
群益證券投資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推定為有控制與 從屬關係	—	—	—	—	—
群益國際控股 有限公司	推定為有控制與 從屬關係	—	—	—	—	—
群益保險經紀人 股份有限公司	推定為有控制與 從屬關係	—	—	—	—	—
群益創業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推定為有控制與 從屬關係	—	—	—	—	—
群益證券(香港) 有限公司	推定為有控制與 從屬關係	—	—	—	—	—
群益證券託管 有限公司	推定為有控制與 從屬關係	—	—	—	—	—
群益資本管理顧問股 份有限公司	推定為有控制與 從屬關係	—	—	—	—	—
群益一號私募股權基 金股份有限公司	推定為有控制與 從屬關係	—	—	—	—	—
群益國際控股 有限公司 大陸上海辦事處(註)	推定為有控制與 從屬關係	—	—	—	—	—

註：此辦事處非為關係企業定義之公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3 年 10 月 31 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毛振華	男	94/9/6	60,394	0.03%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家經營管理研究班 群益期貨執行副總經理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公司董事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公司董事	-	-	-	-	-
資深副總	中華民國	黃維本	男	103/4/1	0	0	0	0	0	0	高雄第一科大金融營運所碩士 永豐期貨業務經理	無	-	-	-	-	-
資深副總	中華民國	陳啟豪	男	109/9/14	0	0	0	0	0	0	美國華盛頓大學法律博士 元大金控法務部副理 永然聯合法律事務所律師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董事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公司董事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公司監事	-	-	-	-	-
資深副總	中華民國	楊睿玲	女	100/12/28	84,715	0.04%	0	0	0	0	實踐大學企業管理系 元富期貨業務副總	無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績慶	男	94/1/1	31,830	0.02%	0	0	0	0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元富期貨副理	無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麗娟	女	95/6/1	84,777	0.04%	0	0	0	0	靜宜大學商學系 寶來曼氏期貨經理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監察人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公司監事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孝謙	男	99/6/10	63,402	0.03%	0	0	0	0	加州拉文大學企管碩士 摩根大通證券協理	無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淑貞	女	102/1/1	0	0	0	0	0	0	高雄第一科大金融系 新際期貨協理	無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宗維	男	103/7/14	0	0	0	0	0	0	紐約哥倫比亞大學財務工程碩士 凱基證券業務協理	無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卓正剛	男	105/4/1	0	0	0	0	0	0	台中技術學院財務金融系 群益證券(香港)公司業務經理	無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何卓逸	男	105/8/1	0	0	0	0	0	0	美國德州州立大學資管碩士 巴克萊資本證券協理	無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鄭世濱	男	111/6/20	0	0	0	0	0	0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賓漢頓分校 企管碩士 凱基證券資深經理	無	-	-	-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敏楠	男	113/3/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金融所碩士 上海際豐投資管理總經理	無	-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練靜蓮	女	92/5/2	49,975	0.02%	0	0	0	0	淡江大學統計系 元大京華期貨副理	無	-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彭健城	男	101/7/2	1,300	0.00%	0	0	0	0	中興大學財金所 統一期貨協理	無	-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林秀珠	女	106/4/1	0	0	0	0	0	0	實踐大學銀行保險系 群益期貨經理	無	-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鐘正皇	男	107/4/2	0	0	0	0	0	0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博士 國票證券風險管理室經理	無	-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永霖	男	109/4/1	0	0	0	0	0	0	西華盛頓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康和證券經理	無	-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朱俊昌	男	109/4/1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資訊管理與傳播系 群益期貨IB業務部高級專員	無	-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張素芳	女	109/4/1	500	0.00%	0	0	0	0	虎尾科技大學 群益期貨高級專員	無	-	-	-	-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陳志中	男	109/12/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中文系 群益金鼎證券資深協理	無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宗裕	男	107/4/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 群益期貨經理	無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芸瑄	女	111/4/1	0	0	0	0	0	0	萬能工商資訊管理科 元大期貨副理	無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吳文傑	男	111/4/1	0	0	0	0	0	0	銘傳大學資訊管理系 元富證券專案經理	無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劉昆銘	男	112/1/3	0	0	0	0	0	0	實踐大學財務金融系 元大期貨業務協理	無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許華珊	女	112/4/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審計部協理	無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任明穎	女	112/5/15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法律學系 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資深研究員 永然聯合法律事務所律師	無	-	-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冠輝	男	113/3/18	0	0	0	0	0	0	雲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 富邦期貨副理	無	-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經理	中華民國	張雅茹	女	109/9/1	7,000	0.00%	0	0	0	0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系 群益期貨財務部資深副理	無	-	-	-	-	-
經理	中華民國	張箴	男	112/3/14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群益期貨高級專員	無	-	-	-	-	-
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易建雄	男	110/9/1	0	0	0	0	0	0	清華大學資訊科學碩士 群益期貨香港副總經理	無	-	-	-	-	-
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賴漢森	男	111/03/14	0	0	0	0	0	0	大葉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碩士 康和期貨自營部副總經理	無	-	-	-	-	-
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劉寶華	男	104/4/1	37,400	0.02%	0	0	0	0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系 金鼎期貨經理	無	-	-	-	-	-
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張穆旻	男	107/4/1	4,800	0.00%	0	0	0	0	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系 群益期貨業務協理	無	-	-	-	-	-
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盧威良	男	109/4/1	100	0.00%	100	0.00%	0	0	輔仁大學金融研究所碩士 元富期貨業務經理	無	-	-	-	-	-
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沈俊良	男	112/4/1	0	0	0	0	0	0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學士 群益期貨通路事業部業務協理	無	-	-	-	-	-
專門委員	中華民國	李治陞	男	113/07/22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應用數學系研究所碩士 永豐銀行金融市場處副理	無	-	-	-	-	-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四)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3 年 10 月 31 日；單位：股；%

職稱 (註 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註 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 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 事或監 察人			備註
				41-50 歲	51-60 歲	61-70 歲	71 歲以上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股 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華民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3.05.30	3 年	86.07.08	119,177,014	56.63%	119,177,014	56.63%	0	0	0	0			-	-	-	-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賈中道	男			√		113.05.30	3 年	104.08.10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群益金鼎證券董事、總經理	群益期貨(香港)董事 群益國際資訊董事長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董事長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董事長 臺灣期貨交易所董事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李文柱	男			√		113.05.30	3 年	110.08.26	208,609	0.10%	208,609	0.10%	0	0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EMBA 群益期貨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董事、總經理 群益期貨(香港)董事 群益證券(香港)董事 群益國際控股董事	-	-	-	-
	中華民國	劉敬村	男				√	113.05.30	3 年	100.09.19	0	0	0	0	0	0	0	0	國舊金山大學行政管理碩士 群益金鼎證券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董事 李洲科技董事 藥華醫藥獨立董事	-	-	-	-

	中華民國	閩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3.05.30	3 年	101.06.19	2,031	0.00%	2,031	0.00%	0	0	0	0			-	-	-	-
	中華民國	王惠津	女			√		113.05.30	3 年	112.12.06	0	0	0	0	0	0	0	0	美國東北密蘇里州立大學企管系宏泰人壽董事	全順建設開發董事長 泰賀投資董事長 泰建投資董事長 豐陽投資董事長 宏園建設董事長 民輝實業董事長 泓策創業投資董事 寶盛投資監察人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蕭芳菁	女			√		113.05.30	3 年	109.06.19	0	0	0	0	0	0	0	0	中興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最高法院法官	蕭芳菁律師事務所 主持律師	-	-	-	-
	中華民國	武永生	男			√		113.05.30	3 年	102.06.24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法學博士 銘傳大學法律學院院長兼法律學系主任 中信金融管理學院財經法律研究所兼任教授	德勝科技獨立董事 寶德科技獨立董事	-	-	-	-
	中華民國	林志成	男			√		113.05.30	3 年	113.05.30	0	0	0	0	0	0	0	0	美國密西西比州立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臺灣期貨交易所副總經理	師範大學管理研究所兼任講師 證券期貨分析協會理事	-	-	-	-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10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52%)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50%) 寶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33%)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29%)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98%) 群益台灣精選高息 ETF 基金專戶(2.95%) 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82%)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80%)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78%) 富邦特選台灣高股息 30ETF 基金專戶(2.57%)
閎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1.25%)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58%)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54%)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73%)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28%) 泰和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1.74%) 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2%)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2%) 富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2%) 泰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93%)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股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 年 10 月 31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林長隆(19.35%) 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97%) 鴻菴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89%) 威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89%) 鴻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88%) 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4.85%) 瑞金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80%) 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58%)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40%) 銀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34%)
富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4.73%)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02%)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76%)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51%)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51%) 堉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6.03%)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5.80%)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21%) 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28%)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27%)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1.83%)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43%)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16%)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9.91%)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29%)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17%) 泰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3%)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93%) 寶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83%) 宏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0.19%)
寶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6.09%)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48%)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40%)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25%) 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73%)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99%)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91%) 銀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2%)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74%) 旺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58%)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3.93%)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86%)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40%)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29%)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98%)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27%)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42%) 堉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40%)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3.77%) 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3.54%)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4.20%)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42%) 宏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9.97%)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9.97%)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03%)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96%)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37%) 連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78%)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18%) 中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18%)
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連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53%) 威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75%) 鴻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3.66%) 勝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0.11%) 泰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02%) 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8.48%)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8.47%)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6.42%) 埧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80%)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76%)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72%)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43%)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43%) 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6.93%)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6.93%)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51%)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51%)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93%) 寶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5%) 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5%)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4.64%) 財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4.24%) 宏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2.84%) 埧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2.71%) 連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1.92%)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1.70%) 震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9.23%)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7.19%) 德業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3.18%)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34%)
泰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3.02%)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65%)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27%)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85%) 銀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26%)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26%)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3.23%) 宏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0.44%)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益信託林埧璘宏泰教育文化公益基金(92.88%)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2.77%)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7%)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2%) 泰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0.69%) 全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7%)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益信託林埧璘宏泰教育文化公益基金(100.00%)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益信託林埧璘宏泰教育文化公益基金(100.00%)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益信託林埧璘宏泰教育文化公益基金(89.86%) 銀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09%) 埧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98%) 泰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0.51%) 宏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49%) 寶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49%) 泰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43%)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全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15%)
泰和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財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9.61%) 鴻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71%) 民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75%) 勝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5.14%) 財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5.18%) 中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2.50%)
泰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0.63%) 朝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71%) 泰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91%) 泰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0.32%) 泰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91%) 漢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88%) 銀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74%) 潤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1.89%)

註1：如上表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股權比例超過百分之十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及持股比例。

2.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3 年 10 月 31 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賈中道董事長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曾任群益金鼎證券董事、總經理，現任本公司董事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劉敬村董事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曾任群益金鼎證券董事長，現任群益金鼎證券董事、李洲科技董事及藥華醫藥獨立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李文柱董事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曾任群益期貨總經理、董事長，現任群益金鼎證券董事暨總經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閩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王惠津董事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曾任宏泰人壽董事，現任全順建設開發、泰賀投資…等公司董事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蕭芳菁 獨立董事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曾任最高法院法官，現任蕭芳菁律師事務所主持律師。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0
武永生 獨立董事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曾任銘傳大學法律學院院長兼法律學系主任、校務顧問暨財金學系兼任教授，現任中信金融管理學院財經法律研究所兼任教授、德勝科技及寶德科技之獨立董事、審計暨薪酬委員。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2
林志成 獨立董事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曾任臺灣期貨交易所副總經理，現任師範大學管理研究所兼任講師、證券期貨分析協會理事。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8)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酬累計金額未逾新台幣五十萬元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為應公司業務發展需求，本公司董事會應由具產業、財會、管理等專家及學者組成；董事會成員需具備商務經驗、法務或財會等之資格條件。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至少 1 人。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及 4 位法人代表董事，其中有 5 位男性及 2 位女性董事，佔比分別為 71%、29%，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14%。目前董事年齡分布 50~60(含)歲 1 人、61~70(含)歲 5 人、71~80(含)歲 1 人。賈中道董事長、李文柱董事、劉敬村董事及王惠津董事皆在期貨、證券金融產業中具有經營管理、財務會計、法律專業、國際市場及領導決策之專業。林志成獨立董事曾任臺灣期貨交易所副總經理，現任師範大學管理研究所兼任講師、證券期貨分析協會理事、蕭芳菁獨立董事為最高法院退休法官、武永生獨立董事曾任銘傳大學法律學院院長兼法律學系主任、校務顧問暨財金學系兼任教授及現任中信金融管理學院財經法律研究所兼任教授。除此之外，為能使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每位董事各具有數項專業領域之背景，相關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 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財務會計	法律	風險管理/投資
董事長 賈中道	男	V			V
董事 李文柱	男	V			V
董事 劉敬村	男	V			V
董事 王惠津	女	V	V		V
獨立董事 林志成	男	V	V		V
獨立董事 蕭芳菁	女	V		V	
獨立董事 武永生	男	V		V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第十屆董事經 113 年 5 月 30 日股東常會選舉，選任 7 席董事，任期自 113 年 5 月 30 日至 116 年 5 月 29 日，其中 3 席為自然人董事(含 3 席獨立董

事)，其他 4 席分別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董事、閎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董事。

為健全公司治理及強化獨立董事之職能與獨立性，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訂獨立董事任期不得連任逾三屆，目前獨立董事成員皆無連任逾三屆之情事，所有董事間皆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本公司已獲得每位董事及獨立董事之聲明，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董事間、獨立董事間或董事與獨立董事間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12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 七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10)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E)		退職 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股) 公司 代表人：賈中道	16,009	16,009	0	0	14,748	14,748	910	910	31,667	31,667	508	508	0	0	157	157	0	0	32,332	32,332	36,694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 公司(註二) 代表人：王濬智 代表人：李文柱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 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董事	閩業投資(股)公司 (註三) 代表人：李怡慧 代表人：王惠津																					
獨立 董事	陳國泰(註四)																					
獨立 董事	蕭芳菁																					
獨立 董事	武永生																					

註一：給付司機報酬941仟元。

註二：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112/6/5改派董事代表人李文柱先生，原董事代表人王濬智先生改派卸任。

註三：閩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112/12/6改派董事代表人王惠津小姐，原董事代表人李怡慧小姐改派卸任。

註四：陳國泰獨立董事於113/05/30任期屆滿卸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2,000,000元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李文柱、 閩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閩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惠津 陳國泰、蕭芳菁、武永生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李文柱、 閩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閩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惠津 陳國泰、蕭芳菁、武永生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李文柱、 閩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閩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惠津 陳國泰、蕭芳菁、武永生	閩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閩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惠津 陳國泰、蕭芳菁、武永生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閩業投資(股)公司	閩業投資(股)公司	閩業投資(股)公司	閩業投資(股)公司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李文柱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賈中道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賈中道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賈中道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賈中道、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劉敬村、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王濬智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 計	7人	7人	7人	7人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

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2.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2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策略長	賈中道	23,109	23,109	1,225	1,225	52,612	52,612	2,197	0	2,197	0	7.83%	7.83%	無
總經理	毛振華													
資深副總	黃維本													
資深副總	陳啟豪													
資深副總	楊睿玲													
資深副總	洪欣如(註)													
副總經理	林麗娟													
副總經理	郭淑貞													
副總經理	許績慶													
副總經理	林孝謙(註)													
副總經理	李宗維(註)													
副總經理	何卓逸(註)													
副總經理	陳威廷													
副總經理	范振鴻(註)													
專門委員	卓正剛(註)													
專門委員	易建雄													

註：洪欣如 112/03/01 離職。林孝謙、李宗維、何卓逸、卓正剛 112/04/01 就任。范振鴻 112/04/01 就任，112/09/01 離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賈中道、洪欣如、卓正剛、范振鴻、李宗維	賈中道、洪欣如、卓正剛、范振鴻、李宗維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何卓逸、易建雄、林麗娟、許績慶、林孝謙	何卓逸、易建雄、林麗娟、許績慶、林孝謙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郭淑貞、黃維本、陳威廷、陳啟豪	郭淑貞、黃維本、陳威廷、陳啟豪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毛振華	毛振華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楊睿玲	楊睿玲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16	16

4.上市上櫃公司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5.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策略長	賈中道	0	7,374	7,374	0.73%
	總經理	毛振華				
	資深副總	黃維本				
	資深副總	陳啟豪				
	資深副總	楊睿玲				
	副總經理	林麗娟				
	副總經理	郭淑貞				
	副總經理	卓正剛				
	副總經理	許績慶				
	副總經理	陳威廷				
	副總經理	林孝謙				
	副總經理	吳忠憲				
	副總經理	李宗維				
	副總經理	何卓逸				
	資深協理	練靜蓮				
	資深協理	鐘正皇				
	資深協理	彭健城				
	資深協理	陳志中				
	資深協理	鄭世濱				
	資深協理	張素芳				
	資深協理	陳永霖				
	資深協理	朱俊昌				
	資深協理	林秀珠				
	協理	許華珊				
	協理	張芸瑄				
	協理	陳宗裕				
	協理	劉昆銘				
	協理	王瀚峯				
	協理	吳文傑				
	協理	李冠輝				
	協理	任明穎				
	經理	張雅茹				
	資深副理	張籥				
	專門委員	王敏楠				
	專門委員	易建雄				
	高級專員	劉寶華				
	高級專員	賴漢森				
	高級專員	張穆旻				
	高級專員	沈俊良				
	高級專員	盧威良				
	高級專員	謝鎔聯				

- 6.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資訊

單位：仟元；%

項目		111 年		112 年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酬金總額	27,666	27,666	32,332	32,332
	占稅後純益比例%	3.54%	3.54%	3.20%	3.2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酬金總額	49,564	49,564	79,143	79,143
	占稅後純益比例%	6.34%	6.34%	7.83%	7.83%

-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本公司董事之薪資報酬係參考市場及同業薪資水準，以合乎同業通常水準為原則支給，並考量每位董事個人表現，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負擔之職責、公司營運目標達成情形及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與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並按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支領出席費。董事薪資報酬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審議，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董事之薪資報酬，並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追求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 本公司經理人之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審議。獎金係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公司每年辦理績效考核，以評核總經理及經理人年度內工作績效。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如盈餘達成率、盈餘成長率、業績口數市佔率、業績口數達成率、累計獲利達成率、營業費用控管率)及非財務性指標(如經營企劃、領導統御、風險控管、永續發展推動、專業知識、工作效率、工作態度及法令遵循執行程度)，總經理及經理人之績效評等結果及相應之績效獎金，併陳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審議。為貫徹公司營運目標及永續發展目標，將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高階經理人績效衡量指標納入 ESG 執行情形項目，績效指標權重占比 7%。透過績效管理機制，將高階經理人的 ESG 工作績效與其變動薪酬（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緊密連結。

績效指標評鑑項目如下：

- 完成 ESG 永續發展主管機關相關事項申報。
- 公司推動永續發展及 ESG 事項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
- 辦理股東會、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相關事宜。
- 公司治理評鑑結果達上市公司前 20%企業。
- 執行 ESG 及因應氣候變遷等情形納入投資決策。
- 完成氣候變遷風險評估、溫室氣體盤查相關作業執行。
- 完成永續報告書並上傳公開資訊揭露。
- 完成永續發展相關宣導或教育訓練。
- 完成公平待客績效目標。
- 完成辦理其他 ESG 相關活動及事項。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3年10月31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10,437,584	39,562,416	250,000,000	上市股票

(二)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02	每股10元	2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創立資本	無	-
86.11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45,000,000	450,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0	無	註1
92.11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61,500,000	615,000,000	私募增資 165,000,000	無	註2
98.03	每股27.5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67,650,000	676,500,000	IPO 增資股本 61,500,000	無	註3
98.07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75,226,800	752,268,000	97年盈餘轉股本 75,768,000	無	註4
99.06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84,630,150	846,301,500	98年盈餘轉股本 94,033,500	無	註5
100.07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92,246,863	922,468,630	99年盈餘轉股本 76,167,130	無	註6
102.08	每股10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100,087,847	1,000,878,470	101年盈餘轉股本 78,409,840	無	註7
103.06	每股23.3元	120,000,000	1,200,000,000	119,997,847	1,199,978,470	103年增資股本 199,100,000	無	註8
104.07	每股10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22,397,804	1,223,978,040	104年盈餘轉股本 23,999,570	無	註9
106.02	每股31.38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60,397,804	1,603,978,040	105年增資股本 380,000,000	無	註10
107.08	每股10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176,437,584	1,764,375,840	106年資本公積轉股本 160,397,800	無	註11
109.03	每股34.4元	250,000,000	2,500,000,000	210,437,584	2,104,375,840	108年增資股本 340,000,000	無	註12

註：1.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6.11.27(86)台財證第八四一〇二號函。
2.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11.27台財證七字第0920154585號函。
3.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03.31金管證七字第0980012451號函。
4.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07.02金管證期字第0980032927號函。
5.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9.06.25金管證期字第0990032848號函。
6.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07.18金管證期字第1000033210號函。
7.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07.22金管證期字第1020028556號函。
8.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05.07金管證期字第1030014783號函。
9.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4.07.03金管證期字第1040025089號函。
10.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11.15金管證期字第1050044467號函。
11.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7.4申報生效。
12.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9.1.30金管證期字第1090300222號函申報生效。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3年6月24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1	8	112	87	16,704	16,912
持有股數	45,000	8,618,555	133,277,104	7,346,533	61,150,392	210,437,584
持股比例	0.02%	4.10%	63.33%	3.49%	29.06%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2.股數分散情形

113年6月24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6,417	1,004,667	0.48
1,000至5,000	8,099	16,611,520	7.89
5,001至10,000	1,218	9,119,944	4.33
10,001至15,000	409	5,180,302	2.46
15,001至20,000	204	3,670,486	1.74
20,001至30,000	202	5,067,014	2.41
30,001至40,000	84	2,959,537	1.41
40,001至50,000	57	2,570,384	1.22
50,001至100,000	135	9,808,533	4.66
100,001至200,000	49	6,750,408	3.21
200,001至400,000	18	4,985,727	2.37
400,001至600,000	7	3,382,460	1.61
600,001至800,000	2	1,331,314	0.63
800,001至1,000,000	2	1,779,073	0.85
1,000,001以上	9	136,216,215	64.73
合計	16,912	210,437,584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113年6月24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066,014	56.58%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836,434	2.30%
增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93,311	1.80%
豐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618	0.95%
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0.71%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J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473,717	0.70%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兆豐台灣 ESG 永續高股息等權重 E T 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327,121	0.63%
超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0.57%
台新台灣永續高息中小型 ETF 基金專戶		1,019,000	0.48%
財團法人中國科技大學		922,137	0.44%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1)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不適用。

(2)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註1)	姓 名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113 年截至 10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及大股東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	0	0	0	0	0	0
董事長、董事 代表人及策略長	賈中道(111.8.25改派就任)	0	0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李文柱(112.6.5改派就任)	0	0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劉敬村	0	0	0	0	0	0
法人董事	閎業投資(股)公司	0	0	0	0	0	0
董事代表人	王惠津(112.12.6改派就任)	—	—	0	0	0	0
獨立董事	蕭芳菁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武永生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志成(113.5.30改選就任)	—	—	—	—	0	0
總經理	毛振華	13,000	0	0	0	(48,000)	0
資深副總	黃維本	(10,292)	0	0	0	0	0
資深副總	陳啟豪	0	0	0	0	0	0
資深副總	楊睿玲	0	0	(7,000)	0	(9,000)	0
副總經理	許績慶	5,000	0	(27,000)	0	0	0
副總經理	林麗娟	0	0	0	0	(10,000)	0

職 稱(註1)	姓 名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		113 年截至 10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林孝謙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郭淑貞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宗維	0	0	(45,000)	0	0	0
副總經理	卓正剛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何卓逸	0	0	0	0	0	0
副總經理	王敏楠(113.3.1 新任)	—	—	—	—	0	0
副總經理	鄭世濱	0	0	0	0	0	0
資深協理	練靜蓮	0	0	0	0	0	0
資深協理	彭健城	0	0	0	0	0	0
資深協理	林秀珠	0	0	(5,000)	0	(8,083)	0
資深協理	鐘正皇	0	0	0	0	(8,000)	0
資深協理	陳永霖	0	0	0	0	0	0
資深協理	朱俊昌	0	0	0	0	0	0
資深協理	張素芳	0	0	0	0	0	0
資深協理	陳志中	0	0	0	0	0	0
協理	陳宗裕	0	0	0	0	0	0
協理	張芸瑄	0	0	(300)	0	0	0
協理	吳文傑	0	0	0	0	0	0
協理	劉昆銘(112.1.3 新任)	—	—	0	0	0	0
協理	許華珊	0	0	0	0	0	0
協理	任明穎(112.5.15 新任)	—	—	0	0	0	0
協理	李冠輝(113.3.18 新任)	—	—	—	—	0	0
經理	張雅茹	0	0	0	0	0	0
經理	張籙(112.3.14 新任)	—	—	0	0	0	0
專門委員	易建雄	0	0	0	0	0	0
專門委員	賴漢森	0	0	0	0	0	0
專門委員	劉寶華	0	0	0	0	0	0
專門委員	張穆旻	0	0	0	0	0	0
專門委員	盧威良	0	0	0	0	0	0
專門委員	沈俊良	0	0	0	0	0	0
專門委員	李治陞(113.7.22 新任)	—	—	—	—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不適用。

(2)股權轉移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3)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截至113年6月24日停止過戶日 單位：股

排名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1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秀真	119,066,014	56.58%	0	0	0	0	無	無	-
2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啓賢	4,836,434	2.30%	0	0	0	0	無	無	-
3	增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怡慧	3,793,311	1.80%	0	0	0	0	無	無	-
4	豐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惠津	2,000,618	0.95%	0	0	0	0	無	無	-
5	中盈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俊輝	1,500,000	0.71%	0	0	0	0	無	無	-
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JP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473,717	0.70%	0	0	0	0	無	無	-
7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兆豐台灣ESG永續高股息等權重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327,121	0.63%	0	0	0	0	無	無	-
8	超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0.57%	0	0	0	0	無	無	-
9	台新台灣永續高息中小型ETF基金專戶	1,019,000	0.48%	0	0	0	0	無	無	-
10	財團法人中國科技大學	922,137	0.44%	0	0	0	0	無	無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111年度	112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年9月30日(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39.05	51.40	62.4
	最低	33.10	36.45	48.7
	平均	36.61	44.37	55.95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32.23	34.09	—
	分配後	29.21	30.65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10,437,584	210,437,584	—
	每股盈餘(調整前)(註3)	3.72	4.8	—
	每股盈餘(調整後)(註3)	3.72	4.8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3.02	3.44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00	0.00
		資本公積配股	0.00	0.00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00	0.00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9.84	9.24
	本利比(註6)		12.12	12.9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8.25%	7.75%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將配合公司業務發展擴充，考量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本公司年度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提列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應提列之金額，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至少提撥百分之十分派股東股利，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之百分之十；惟年度發生虧損時得不予分派，如以保留盈餘分派股利時須先彌補虧損後方得分派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010,195,721 元，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177,838 元、本期未分配盈餘調整數新台幣 17,387,438 元後，可供分派盈餘為新台幣 1,027,760,997 元，擬依公司章程規定分派盈餘如下：

(1)提列法定盈餘公積計新台幣 100,990,707 元。

(2)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計新台幣 201,981,414 元。

(3)配發股東現金股利計新台幣 723,905,289 元(依本公司發行流通在外股份

210,437,584 股為計算基礎，每股新台幣 3.44 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股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餘期末未分派盈餘計新台幣 883,587 元，上述分派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等事宜。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其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第 27 條，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零點六至百分之二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2. 本公司 112 年度於扣除董事及員工酬勞前之獲利狀況為新台幣 1,305,211,002 元，董事會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14,748,884 元，為當年度獲利 1.13%，董事酬勞新台幣 14,748,884 元，為當年度獲利 1.13%，均以現金發放。112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董事酬勞，與董事會決議金額無差異。

3. 本公司 111 年度實際現金配發員工酬勞 11,472,718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 11,472,718 元，係依據原董事會通過之酬勞分派案配發。111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董事酬勞，與董事會決議金額無差異。

4. 董事酬勞之政策、標準，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董事長、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及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另按實際出席情形支領出席費。

經理級(含)以上主管係依職能及一般薪資水準，經提報董事會同意，並依相關法令規定，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薪資、獎金等報酬給予的監督事宜。每年定期將考績評核結果及薪酬、獎金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

本公司訂有「員工考績準則」、「員工年終獎金發給準則」、「節慶獎金發給準則」及各業務單位之「業務獎金準則」，以做為公司主管及員工績效考核及薪酬制度之標準，期勉同仁共同努力，共享公司經營成果。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發行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應揭露事項：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群益期貨的主要營業項目包括：臺灣期貨結算交割業務、臺灣及海外期貨商品受託買賣業務、自營交易業務、選擇權造市交易、期貨經理事業全權委託業務、證券交易輔助人業務及期貨顧問諮詢與衍生性金融商品研究之專案規劃等。除了臺灣期貨受託買賣與結算業務，在海外期貨方面，群益期貨不但提供美國、新加坡、香港、歐洲及日本等全球期貨市場商品的受託買賣業務，更領先同業建置直接連結各國交易所的下單交易系統。

群益期貨以高度的自主性，積極拓展各項業務，不論在直銷業務、法人業務、風險控管到建構完善的 IT 平台，從專業分工合作中，整體業務發展逐步成長，締造非凡的佳績。

(1)所營事業之主要內容項目如下：

- A.期貨商(經金管會核准者為限)。
- B.期貨顧問事業。
- C.期貨經理事業。
- D.證券交易輔助人。
- E.證券投資顧問事業。
- F.證券自營事業。
- G.槓桿交易者。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第三季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經紀手續費收入	1,996,416	72	1,631,578	74	1,465,724	73
期貨佣金收入	310,640	11	301,191	14	225,754	11
衍生工具淨利益	393,888	14	311,836	14	188,738	10
顧問費收入	13,916	0	6,418	0	6,814	0
其他	65,610	3	(38,446)	(2)	131,292	6
合計	2,780,470	100	2,212,577	100	2,018,322	1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3)公司目前之主要產品：

A.受託買賣

- (A)臺灣期貨交易所期貨合約。
- (B)臺灣期貨交易所選擇權合約。
- (C)美國盤、新加坡盤、日本盤、香港盤、歐洲盤等期貨、選擇權合約。

B.代結算

(A)代理自有客戶與期貨商結算交割臺灣期貨交易所商品。

C.自營交易

(A)自行買賣國內、外期貨、選擇權。

(B)擔任期貨及選擇權商品之造市者，創造市場之流動性。

D.期貨顧問

(A)接受委任，對期貨交易有關事項進行分析及建議。

(B.)出版期貨書籍。

(C)舉辦各種期貨講習活動。

E.證券交易輔助業務

(A)招攬證券投資人從事證券交易。

(B)代理證券商接受證券投資人開戶。

(C)接受證券投資人證券交易之委託書並交付證券商執行。

(D)代理證券商通知證券投資人辦理交割事宜。

F.期貨經理事業

(A)接受特定人委任從事全權委託期貨交易業務。

(B)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有關業務。

G.證券自營

(A)在集中交易市場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B)在營業處所自行買賣有價證券。

H.槓桿交易商

(A)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業務。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A.槓桿交易自行研發新商品，提供差異化服務且滿足客戶需求。

B.持續爭取商貿公司開放，結合專業期貨、現貨策略，滿足現貨客群需求，定位利基市場。

C.香港子公司以自建平台優勢拓展全球「期貨+證券」整合業務。

2.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我國集中交易市場自 87 年 7 月成立以來，經歷 20 多年的運作，隨著各項交易制度與秩序逐漸建立，目前市場交易量穩定成長，期貨商亦扮演幕後推手的角色。依據臺灣期貨交易所統計資料顯示，截至 113 年 10 月底國內期貨市場的參與者，在經紀業務方面，計有專營期貨經紀商 14 家，共 29 個據點；兼營期貨經紀商 11 家，共 88 個據點；期貨交易輔助人 42 家，共 715 個據點；在自營方面，計有專營自營商 11 家；兼營自營商 17 家；在結算會員方面，有一般結算會員 18 家，個別結算會員 8 家；結算銀行有 8 家。本公司在市場參與者中為專營期貨經紀商、專營期貨自營商、一般結算會員、兼營期貨顧問事業、兼營期貨經理事業、經營證券交易輔助人、兼營證券自營及兼營槓桿交易商業務等。

期貨市場開戶數趨緩，截至 113 年 8 月底期貨市場開戶數累計近 203 萬戶，開戶數主要以自然人為主。男性及女性開戶數比重分別為 59.47%及 40.53%，主要開戶之年齡層以 41~50 歲為主，占 27.86%，31~40 歲占 16.02%，20~30 歲占 6.94%，顯示年輕族群對期貨市場交易熱衷程度些微降溫。期貨市場整體交易量中，男性及女性交易口數比重分別為 79.24%及 20.76%，交易主力族群仍以 41~50 歲為主，占 32.86%，與往年差異不大。

113 年 10 月底期貨市場參與者概況統計表

單位:家數；戶數

自營商		經紀商				期貨經理事業		期貨信託事業	
專營	他業兼營	專營		他業兼營		專營	他業兼營	專營	他業兼營
		總公司	分公司	總公司	分公司				
11	17	14	15	11	77	0	5	0	8
期貨顧問事業		交易輔助人		結算會員		結算銀行		交易人開戶數	
		總公司	分公司	一般	個別			自然人	法人
34		42	673	18	8	8		2,029,968	11,442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期貨商業同業公會。

交易人開戶情形及交易結構

單位:戶數

年度	累計開戶數				市場交易量比重		
	自然人 開戶數	比重	法人 開戶數	比重	自然人	法人	
						外資	合計
108 年	1,859,742	99.43%	10,554	0.57%	48.07%	20.74%	51.93%
109 年	1,945,726	99.44%	10,863	0.56%	48.04%	26.03%	51.96%
110 年	2,010,754	99.45%	1,1087	0.55%	48.27%	31.46%	51.73%
111 年	1,939,161	99.43%	11,092	0.57%	48.47%	31.21%	51.53%
112 年	1,958,340	99.43%	11,172	0.57%	48.11%	29.35%	51.89%
113 年 10 月	2,029,968	99.44%	11,442	0.56%	47.23%	33.33%	52.77%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

112 年全球經濟持續動盪，除地緣政治風險、石油減產等政經事件尚有科技貿易戰、通膨等因素影響全球各大經濟，期貨市場避險及交易需求增加，全球期貨與選擇權 112 年交易量再創新高，全年交易量達 1,222 億口，較去年 839 億口成長 45.6%。我國期貨與選擇權商品交易量，因台股現貨市場全年度呈現穩步上漲走勢，交易人利用期貨市場避險需求減少，然而股票期貨因受惠於 AI 科技革命，相關概念之個股期貨成交易人競逐焦點。臺灣期貨市場 113 年截至 10 月底，總交易量超過 3.24 億口，已超過 112 年總交易量 3.25 億口，預估全年朝 4 億口邁進。各類交易人交易量比重變化不大，自然人、外資及陸資與期貨自營商仍是主要市場參與者，其 113 年截至 10 月底全市場交易量的比重分別為 47.23%、33.33%及 18.18%。

113 年截至 10 月底臺灣期貨市場四大主力商品依序分別為：臺指選擇權、小型臺指期貨、個股期貨及台股期貨。其中以個股期貨表現持穩，日均量 289,963 口；其他 3 項商品日均量分別是：臺指選擇權日均量 832,918 口、小型臺指期貨日均量 325,862 口、台股期貨日均量 168,564 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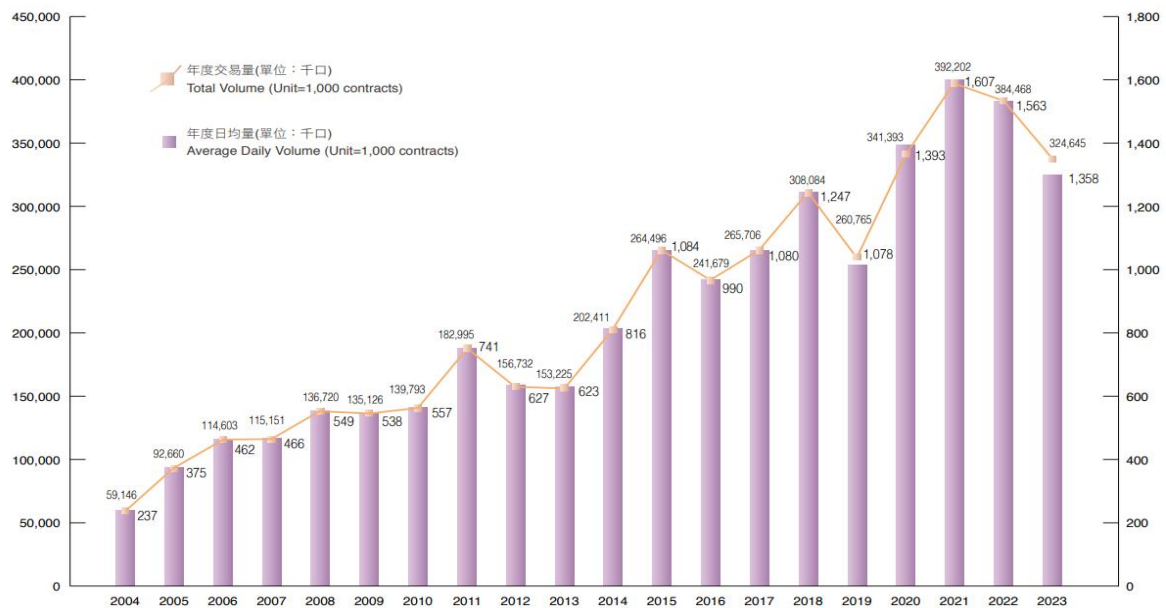
臺灣期貨交易所市場參與者交易結構

單位:仟口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113 年截至 10 月底
證券自營帳戶	1,466	1,774	2,172	3,392	2,846	2,962
期貨自營帳戶	156,096	170,195	150,547	147,611	138,153	121,486
證券投信帳戶	1,104	1,446	1,166	1,153	970	901
外資及陸資	108,141	177,744	246,784	240,011	190,535	222,759
期貨經理及信託基金	145	261	488	631	354	122
其他機構投資人	3,874	3,336	4,589	3,400	4,057	4,462
自然人	250,705	328,031	378,659	372,739	312,375	315,722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

臺灣期貨交易所歷年交易量及日均量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

國內期貨在臺灣期交所持續推動市場創新及發展下，持續強化資安措施，提供市場穩健的交易環境，並積極開發國際機構參與者，開拓新契機，提升外資比重，藉由參與國際會議暨展覽，宣傳推廣我國市場發展利基及機會，促進期貨業市場共榮發展。

國外期貨因全球區域政治紛擾不斷、美國總統大選及氣候環境變遷等諸多因素，造成全球經濟及金融市場的不確定性，市場避險需求高，因此對全球期貨市場形成更多交易機會。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期貨業之主要社會功能為提供各種主要商品，包括股票、外匯、利率、農產品、貴金屬、能源等，當其價格有大幅波動時，給商品供應者或需求者，鎖住其價格風險，以利其在穩定的環境中，經營其事業，而其價格風險就是移轉給期貨市場。因此，期貨市場是撮合避險者、投機者、套利者成交的場所，使自由制度的價格機能能順暢運作，帶動世界自由經濟穩健發展的必要市場。與製造業的上、中、下游之緊密的關聯性有所不同。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目前市場主要交易產品可分為國內期貨、國內選擇權、美國盤、歐洲盤、日本盤、新加坡盤及香港盤。國內期貨集中在股票指數期貨，國內選擇權幾乎集中在臺指選擇權；美國盤主要為外匯期貨、股票指數期貨、利率期貨、黃金期貨、農產品期貨及能源期貨；歐洲盤主要為股票指數期貨與商品期貨；日本盤主要商品為汽油期貨及股票指數期貨、橡膠期貨、農產品期貨；新加坡盤主要商品為摩根台指期貨、A50 指數期貨及日經 225 期貨；香港盤主要商品為恆生股票指數期貨，我國各市場期貨交易量統計如下：

臺灣期貨交易所交易量統計

單位：契約數

年度	期貨	選擇權	合計
108 年	90,042,348	170,723,134	260,765,482
109 年	139,151,877	202,241,469	341,393,346
110 年	194,453,304	197,749,067	392,202,371
111 年	183,312,293	201,156,204	384,468,497
112 年	148,125,640	176,519,207	324,644,847
113 年截至 10 月底	168,151,703	166,055,264	334,206,967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本公司整理。

國外期貨商品交易量統計

單位：契約數

年度	美國盤	新加坡盤	香港盤	日本盤	其他盤	合計
108 年	15,433,305	17,922,573	1,055,648	683,994	514,620	35,610,140
109 年	23,519,677	12,938,542	1,136,462	962,898	759,038	39,316,617
110 年	22,202,111	11,780,637	1,365,762	757,528	1,160,366	37,266,404
111 年	32,458,318	11,888,618	1,743,311	889,920	1,785,316	48,765,483
112 年	26,690,114	10,292,372	1,876,188	1,212,589	1,795,859	41,867,122
113 年截至 10 月底	22,352,191	9,164,328	1,764,674	2,676,759	1,528,190	37,486,142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本公司整理。

(4)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專營期貨商，主要競爭對手為元大期貨、統一期貨、永豐期貨、凱基期貨等。依 113 年截至 10 月底止各競爭對象的資本額、稅前純益、每股稅前盈餘分析如下表：

113 年 10 月獲利情形與同業比較

項目	期貨商名稱	發行股數(千股)	稅前損益(千元)	每股稅前盈餘(元)
1	澳帝華期貨	60,000	979,146	15.32
2	元大期貨	289,976	2,260,199	7.79
3	凱基期貨	168,556	1,054,625	6.26
4	統一期貨	66,000	410,999	6.23
5	群益期貨	210,438	1,270,061	6.04
6	元大證券	295,000	1,691,038	5.73
7	永豐期貨	167,525	797,094	4.76
8	摩根大通證券	333,730	1,280,568	3.84
9	國泰期貨	66,700	226,564	3.40
10	元富期貨	70,000	170,789	2.44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本公司整理。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技術及研發：

本公司設置有研究發展部，配置多名在金融領域專業之研究人員，定期提供金融市場訊息、專題研究報告，領先同業開發結合股票及期貨模組之商品，成功開發低風險穩定報酬之平衡式產品。利用數據分析和人工智慧等技術，應用在更有效的投資策略和風險管理方法，以提高客戶的交易體驗和投資收益。

本公司致力於推動金融科技發展和智慧化轉型，透過技術的創新與研發，提高服務質量和客戶體驗。自行開發的「行動贏家」下單 APP，首創手機「超光速下單」功能，讓手機下單也像在電腦前面一樣快速有效率，「智慧單功能」、「到價提醒」、「智慧推播」讓客戶交易全球市場行情不漏接，提供即時且有價值的資訊，協助客戶成為交易市場的贏家。

(2)智慧財產權管理：

本公司於 109 年開始著手數位轉型，並將 110 年定為「數位增長」元年，積極推動金融創新以滿足客戶各種需求。鑒於智慧財產權為品牌與創新的基礎，本公司智財管理策略乃依據業務推動及數位轉型所需，進行專利佈局及商標取得，以幫助本公司創造商業價值，不僅可避免智財侵權之紛擾，並強化市場競爭優勢、提供客戶更優質的使用體驗進而幫助股東獲利。截至 113 年 10 月已取得專利 5 件、商標 10 件，本公司持續申請業務相關之專利、商標等智慧財產權。

本公司定期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執行情形，112 年度執行情形於 113 年 1 月 23 日第九屆第 21 次董事會進行報告，透過智慧財產之管理，強化公司治理。

(3)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本公司配置約 30~40 名在金融領域專業之研究發展與金融科技人員，未來預計持續投入約佔合併營收之 1%~3%比例，金額約 4,000 萬元~6,000 萬元的研發費用。

單位：人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10 月底止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研究所以上	1	4.2%	8	32%	11	32.35%	12	33.33%
大學	23	95.8%	16	64%	22	64.71%	23	63.89%
高中	0	0%	1	4%	1	2.94%	1	2.78%
合計	24	100%	25	100%	34	100%	36	100%
平均年資	2.55		3.48		3.53		4.20	

(4)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研究發展費用	43,985	38,732	40,694	48,878	56,888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畫

- A.期貨+證券整合發展策略：經紀業務期+證整合行銷與開戶，業務人員證券資格取得以及證券業務能力培訓。
- B.行銷、社群、AI 等新興數位技術導入，讓行銷成效、社群經營流量以及數位服務升級。
- C.槓桿交易自行研發新商品，提供差異化服務以滿足各類客戶需求。
- D.培育及引進優秀人才列為部門 KPI，各部門儲備人才為公司資產，應適當輪調以培養與挖掘潛能。
- E.跟隨主管機關政策與指引，訂定 ESG 目標、發展策略，以及檢討成效。

(2)長期發展計畫

- A.交易系統整合期+證功能介面，社群經營 Line OA 整合期+證服務。
- B.交易平台再進化，智慧單與演算法交易進階功能開發，將系統領先優勢再升高，打造證券期貨業「最佳智能交易系統」市場地位。
- C.香港子公司以自建平台優勢拓展東南亞新市場。
- D.精心辦理員工培訓，培育員工新觀念、新技術、與新市場能力，讓公司能不斷向上轉型。
- E.強化落實公司治理、公平待客、綠色數位金融及社會服務等原則，致力保障股東權益並實現企業永續發展目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及市場占有率

群益期貨立足台灣，放眼世界，包括香港子公司，群益期貨目前是十二家國內外期貨交易所結算或是交易會員。群益期貨領先同業建置直接連結各國交易所的下單交易系統，可以 DMA(Direct Market Access)的方式，直接下單至各家期貨交易所，擁有交易快速、穩定及進行零時差的操作優勢。群益期貨改變

了臺灣期貨商接受客戶委託交易國外期貨商品的生態規則，也奠定了群益期貨先驅者的地位，112年在國外期貨商品的市占率為18.4%，目前是全台灣第二大交易海外期貨與選擇權商品的期貨商。另建構香港為全球交易中心，提供『香港開戶，全球交易』的一站式服務，截至113年10月底，本公司市佔率維持成長態樣，並持續透過升級核心帳務系統與硬體設備，強化系統乘載量，提供客戶更便捷快速的下單功能，搶攻國內專營期貨商領導地位，市佔率已從110年度的7.87%提升至8.66%。

期貨商經紀業務成交量前十名統計表

臺灣期貨交易所商品

單位：千口

排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10 月底		
	期貨商	經紀 交易量	市佔 率%	期貨商	經紀 交易量	市佔 率%	期貨商	經紀 交易量	市佔 率%	期貨商	經紀 交易量	市佔率 %
1	元大期貨	163,704	20.87	元大期貨	157,817	20.52	元大期貨	121,789	18.76	元大期貨	137,711	20.60
2	凱基期貨	143,583	18.30	凱基期貨	142,351	18.51	凱基期貨	119,400	18.39	凱基期貨	133,656	20.00
3	群益期貨	61,764	7.87	群益期貨	62,088	8.07	群益期貨	51,752	7.97	群益期貨	57,884	8.66
4	永豐期貨	46,878	5.98	永豐期貨	46,871	6.10	永豐期貨	40,002	6.16	永豐期貨	39,871	5.97
5	統一期貨	31,390	4.00	統一期貨	30,762	4.00	富邦期貨	26,897	4.14	富邦期貨	27,711	4.15
6	康和期貨	23,324	2.97	富邦期貨	21,243	2.76	統一期貨	26,321	4.05	統一期貨	25,898	3.87
7	富邦期貨	22,272	2.84	康和期貨	20,493	2.67	康和期貨	17,605	2.71	康和期貨	16,772	2.51
8	元富期貨	20,162	2.57	元富期貨	19,433	2.53	元富期貨	16,017	2.47	元富期貨	15,720	2.35
9	華南期貨	18,427	2.35	華南期貨	17,440	2.27	華南期貨	14,273	2.20	華南期貨	13,738	2.06
10	日盛期貨	18,311	2.33	日盛期貨	17,324	2.25	國票期貨	11,139	1.72	國泰期貨	12,234	1.83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本公司整理。

113 年 1~10 月之國外期貨交易所商品

單位：口

排名	商品別 期貨商	CME G	SGX	HKEEx	EUREX	ICE	日本盤	其他	小計	市占率 (%)
1	元大期貨	4,874,417	3,577,255	391,220	135,419	191,024	672,618	43,610	9,885,563	26.4
2	群益期貨	4,995,336	1,268,497	327,860	328,231	163,038	227,400	62,748	7,373,110	19.7
3	凱基期貨	2,555,736	1,412,839	488,512	31,194	117,743	521,631	400,695	5,528,350	14.7
4	永豐期貨	1,974,746	688,066	222,814	18,312	111,489	305,035	4,045	3,324,507	8.9
5	富邦期貨	1,957,188	748,896	146,158	57,781	55,737	185,489	14,497	3,165,746	8.4
6	統一期貨	1,303,705	541,187	58,743	28,408	72,857	179,264	221	2,184,385	5.8
7	康和期貨	1,396,044	153,598	38,505	12,562	46,434	128,588	148	1,775,879	4.7
8	元富期貨	504,839	325,579	14,290	7,146	19,431	123,815	0	995,100	2.7
9	國泰期貨	551,988	154,278	28,299	10,635	13,502	23,891	0	782,593	2.1
10	國票期貨	411,560	151,885	15,255	2,277	48,238	129,879	99	759,193	2.0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本公司整理。

註：國外盤統計資料為臺灣期貨商交易口數合計。

(2)市場未來之供需情況與成長性

113年台股持續震盪走升，加權指數從年初低點至10月底，上漲8,848點，儘管臺灣股市仍受通膨與升息影響，但對於利率觸頂，以及整體景氣落底回升的預期心理，市場交易量仍維持在一定水準之上，連帶期貨市場表現蓬勃發展，提供交易人操作避險的主要管道，截至10月底交易量總計達3.34億口，已超過112年總交易量3.25億口，預估全年朝4億口邁進。另外資參與比重達33.33%，高於112年度29.35%。

依據台灣期交所數據顯示，113年台灣期貨市場四大主力分別為台指選擇權、小型台指期、個股期及台指期，而股票選擇權日均量相較去年成長12.93%，富櫃200期貨、台灣永續期貨、航運期貨、東證期貨都有明顯的日均量年增率；新增的美國費城半導體期貨也後勢可期，是除了美國以外，全球唯一掛牌上市的交易所，且從上市以來，交易狀況穩定，顯見滿足市場需求。

113年台灣期交所因應市場變化及需求，也陸續籌備展望114年的多項新業務推動，包含期交所也規劃現有商品評估推出微型契約，滿足小額交易需求，客製化小型台指期貨，台積電期貨也將納入夜盤(113年1月22日已上架)，多元投資組合讓投資人規避現貨市場風險，也推動股票為標的的個股期貨納入夜盤交易，以吸引外資參與，希望藉此強化台灣資本市場的競爭力。

全球面對升息與通膨及地緣政治風險攀升，導致國際金融市場波動加劇，金融市場動盪之際，交易人利用期貨市場進行避險需求增加。另臺灣期貨交易所建置客製化契約交易平台，交易人可隨時因應市場特殊事件（如重大經濟數據公布、重要公司法說會或公布財報等），申請掛牌發布日到期之客製化契約，可增加交易彈性，精確管理投資組合，滿足不同交易策略需求，提供多元策略及交易機會，可望吸引更多參與者，促進市場更趨活絡。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 A.期交所持續推出新商品及新制度、使我國期貨市場之商品種類更加完整，而本公司結合優秀專業的顧問團隊及風險控管能力；同時電子商務及網路交易的逐漸盛行，有利本公司多元化的業務發展。
- B.本公司交易平台功能完整，期權商品創新能力強，擁有全球其他各大交易所會員資格，展現強大經營實力。

不利因素：

市場上削價競爭風氣仍盛，影響公司獲利情況；金融環境持續嚴峻，手續費收入及自營操作等獲利不穩定。

因應對策：

- (A)加強推廣國外期貨、創造多元化收益來源，本公司具有相對市場優勢，故可穩定本公司收益。
- (B)提升服務品質，包括 IT 交易平台、客制化服務、行情分析建議，均能使客戶感覺與其他競爭者，有差異化服務，以對抗價格競爭。
- (C)藉由不斷行銷：策略王、網上發及掌中財神等交易平台的各種行銷活動，提高投資人對本公司品牌意識，擴大市場規模，並有效紓解價格競爭的壓力。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不適用。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部門	年度	111 年度毛利率(%)	112 年度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經紀部門		53.18%	51.34%	(3.46%)
其他部門		91.12%	91.01%	(0.12%)

(2)營業毛利率變動達 20%以上之說明：

最近二年度部門別毛利率變動幅度均未達20%，故不適用。

(3)價量差異分析：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無占銷售總額 10%以上之客戶

6.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生產量值：不適用。

7.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銷貨量值：不適用。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10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288	291	308
平 均 年 歲		38.5	38.9	38.6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69	7.14	7.1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0%	1.0%	1.0%
	碩 士	20.8%	20.6%	20.7%
	大 學(專)	72.9%	74.6%	74.4%
	高 中 (含)以 下	5.3%	3.8%	3.9%

註：不含工讀生

(四)環保支出資訊：本司係從事金融服務業務，並無環境汙染問題。

(五)勞資關係

本公司秉持著員工是公司最重要資產的精神，以公平良善的人力資源政策、優化福利制度，妥善照顧員工，並多管道延攬優秀人力加入，讓群益員工在工作中創造價值，在生活與工作間取得平衡。

本公司規章制度之制定，皆依據並遵守勞動等相關法規，落實保障全體員工合法之權益。對於員工任免、調遷、薪資給付政策等人事作業係遵循「就業服務法」第五條之規定，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為由而予以歧視。本公司明訂合理之獎酬制度，制訂各項獎金辦法，將公司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在員工薪資報酬政策中，並定期舉辦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員工獎酬之公平性。每年結合當年度營運狀況、物價指數、同業水準等指標與員工個人績效連結，作為年度調薪及發放節慶獎金之依據。

此外，依法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會議討論範圍包含員工動態、營運計劃及業務概況、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勞動條件事項，及關於勞工福利之籌劃、提高工作效率及勞資建議事項等。另為鼓勵全體同仁積極提供意見，強化全體同仁工作權利，改善作業流程、興利革弊，特設立「員工意見信箱」。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群益金融集團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員工婚喪喜慶補助、社團活動、注射自費疫苗補助、旅遊活動等多項實惠福利措施，其經費來源為福利基金及其孳息、按設立時實收資本額、員工薪資、營收等依比例提撥，整體而言，經費尚屬充裕，福利措施均能依計劃實施。

本公司安排醫師為同仁提供健康諮詢服務，專業醫護人員定期駐診，為尊重同仁個人隱私，採一對一的方式諮詢，提供健康問題預防的正確觀念與治療的建議。

本公司重視員工身心健康，由公司提撥費用成立籃球、羽毛球等運動社團，藉以提高員工運動熱忱。並為鼓勵員工積極參與志願公益服務活動，提供員工志工假，以增進公眾利益。

112 年度福委會各項福利措施已補助金額：1,533,668 元。

112 年度公司補助員工運動社團活動金額：559,171 元。

112 年度員工健康諮詢服務，計 118 人次。

- (2)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為培訓人才，提高經營管理績效，積極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專業訓練、幹部養成訓練、主管成長訓練及邀請專家學者至本公司舉辦金融專題演講。為培育各管理階層的接班梯隊，以傳承「CAPITAL」經營信念，製作多項法令遵循、誠信經營、資安管理、金融消費者保護等 E-learning 的課程，運用各項 e 化系統，讓各級主管得隨時隨地學習、成長。群益金融集團自 96 年起創辦群益金融大學，作為公司內部培育中堅幹部的搖籃；針對重要管理階層的培育，舉辦經營管理、金融商品規劃與行銷、法令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等課程或數據分析、金融科技應用等專題講座，輔以職務代理、重要會議參與、專案推動或工作輪調等「實務學習型」經驗傳承，以完備接班培訓制度。另於績效考核時將「學習」列為重要的評核指標。因惟有透過管理階層的終身學習，始能掌握未來發展的新趨勢，故將公司的發展與各管理階層的職涯發展相結合。

- (3)退休制度：

本公司為照顧員工退休後之生活，訂立員工退休準則，並為建立長遠和諧勞資關係，自87年4月起適用勞動基準法後，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臺灣銀行，凡員工符合退休辦法規定之條件時均得辦理之。另於94年7月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本公司尊重員工自由意願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制度者，並按月提繳工資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儲存。

依本公司員工退休準則提早退休申請之規定，員工如服務滿十年以上且年齡滿五十五歲，或服務滿二十年以上者，皆可依優於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提前申請退休。。

- (4)員工保險：

本公司除依法為員工辦理勞工保險與全民健康保險外，並為員工投保壽險、意外保險、意外醫療及職業災害等團體保險。另為員工及其眷屬爭取低費率之自費團體保險，包括定期壽險、意外保險、醫療保險及防癌保險等，藉以照顧員工及其家屬保險福利。

(5)本公司重視每位員工的工作權，致力維護所有員工的尊嚴，為維護所有員工工作權益，訂定「工作規則」，明定員工的職務及工作地點，但得因業務上之需要，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予以調動或臨時派遣，並於異動前與員工進行充分溝通協調。員工相關權益於新進人員職前訓練時進行人權宣導。所有員工於報到時，須簽署「群益金融集團所屬員工行為規範」，遵循誠信原則以執行各項業務。

(6)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本公司除依法保障員工應有之權益外，凡與全體員工權益攸關之事務，並以公司內部網站告示，對於個別員工之權益，也透過各種方式主動提醒員工爭取權益。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1.本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如下：

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聲明」秉持維護公司作業環境之資訊安全理念，對於公司所儲存或傳遞之資料應作周全保護與防範，以杜絕毀損、失竊、洩漏、竄改、濫用與侵權等事故。將定期修訂資訊安全政策，並貫徹執行，以持續提昇各資訊服務系統所有作業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本公司 112 年設立「資訊安全管理審查委員會」確保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持續有效運作。由資訊安全長統籌協調資訊安全相關事務，成立資訊安全專責單位，包含資安專責主管 1 人，資訊安全人員 2 人，專責資訊安全政策及相關制度之執行，每月定期資訊會議討論及追蹤各項資訊安全相關議題。每年評估核心營運系統及設備，以確保營運持續及作業韌性之能力，並總結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向董事會報告檢討及改善狀況，並與董事長、總經理、稽核主管聯名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公司參與群益金融集團營運持續、資訊服務及資訊安全管理等管理體系，持續通過 ISO/IEC 22301 營運持續統、ISO 27001 資訊安全及 BS 10012 個人資料證管理系統認證。訂定資訊安全政策、營運持續、資訊服務管理政策及個人資料保護政策，執行異地備援、推動資安意識、入侵滲透測試、弱點掃描等工作，並對各資訊資產進行風險評鑑，將可能面臨之資訊安全風險進行分析。

每日、月及年定期進行資通安全檢查項目，包括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DDoS)之防護、資料外洩防護、使用者系統權限覆核、異地備援演練、人員疏散演練、系統弱點掃描、入侵滲透測試、資通安全、個資安全教育訓練及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及關鍵資訊系統定期檢視及評估作業等。根據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FISAC)分享情資，強化資安防護。本公司內部稽核及定期委託外部 ISO 及 BSI 標準外部稽核審查，藉以強化整體資訊安全之完整性。落實風險評鑑與管理、資產分類與控制、人員安全、實體及環境安全、網路安全管理、電腦系統及作業安全管理，並於年度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時，執行資訊安全評估。

2.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 1.列明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最近兩年度無此情形。
- 2.列明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公允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二)使用權資產

列明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租賃標的名稱、數量、租賃期間、出租人名稱、原始帳面金額、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保險情形及租約之重要約定事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3年9月30日；單位：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12年)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期貨業務及其他依香港當地法律規定可經營之業務	886,284	1,101,211	220,000	100.00	1,101,211	—	權益法	79,386	—	—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50,000	13,597	5,000	100.00	13,597	—	權益法	(8,048)	—	—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24,372	5,805	510	51.00	5,805	—	權益法	890	—	—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18,863	1,601	4,000	100.00	1,601	—	權益法	(5,157)	—	—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9月30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220,000	100.00	0	0	220,000	100.00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5,000	100.00	0	0	5,000	100.00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510	51.00	0	0	510	51.00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00.00	—	—	4,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承受契約	統一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998.06.23~迄今	委託本公司於對方不能履行其交易相關義務時，代辦之	無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委任契約書	群益金鼎證券 土地銀行 犇亞證券 聯邦商業銀行	2003.10.08~迄今 2007.10.12~迄今 2018.09.03~迄今 2022.03.21~迄今	委任本公司代理該公司之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無
複委託合約	美商愛德盟期貨經(股)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日產證券株式會社 SG Securities AUS Pty Ltd. NH 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Phillip Nova Pte. Ltd. StoneX Financial Pte. Ltd. Marex Financial	1997.04.16~迄今 2004.06.15~迄今 2011.05.04~迄今 2014.01.22~迄今 2016.12.21~迄今 2019.07.01~迄今 2023.06.12~迄今 2023.07.31~迄今	辦理複委託經紀業務	無
國外交易結算合約	Phillip Nova Pte. Ltd. LMAX Global CMC UK Markets Plc SOCIETE GENERALE SA	2013.12.06~迄今 2020.03.10~迄今 2021.08.31~迄今 2023.10.12~迄今	辦理國外期貨結算及槓桿交易結算業務	無
證券交易輔助人受任契約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04.30~迄今	委任本公司代理該公司之證券交易輔助業務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

本公司並無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亦無前各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畫尚未完成及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時未逾三年者。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

1.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2,085,600 仟元。

2.資金來源：

(1)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9,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52.8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2,085,600 仟元。

(2)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如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調整，致資金募集不足時，本公司將以減少本次資金運用計畫所需金額因應；若所募集資金增加時，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3.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4 年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4 年第一季	2,085,600	2,085,6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4.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將自 2,104,376 仟元增加至 2,499,376 仟元，且計畫將所溢價募得資金 2,085,600 仟元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業務所需及穩定經營，並強化財務結構降低負債比率，提升流動比率，進而增加中長期競爭力。

5.募集資金不足或增加時處理方式

本次募資計畫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價格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本公司將以減少本次資金運用計畫所需金額因應；如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計募集金額，本公司將全數投入本次計畫項目所定用途。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1.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應揭露事項：不適用。

2.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不適用。

3.發行及轉換辦法：不適用。

4.附有轉換、交換或認股權利者，應揭露其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之影響：不適用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如附有轉換權利或認股權利者，並應揭露發行及轉換辦法或認股辦法(含轉換前原特別股未分配之股息等權利義務於強制轉換後之歸屬)：不適用。

-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

(1)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業經 113 年 12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經核閱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範，另參酌本公司洽請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邱雅文律師對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適法性出具之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募資計畫之相關內容未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故本次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本次計畫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預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9,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每股發行價格為 52.8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為 2,085,6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3,950 仟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交法規定提撥 10%，計 3,950 仟股對外公開申購配售，其餘 80% 計 31,60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率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成整股，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而對外公開承銷部分，則由承銷商採餘額包銷方式，應足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故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之完成應屬可行。

(3)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俟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經期交所及金管會審核同意。本公司預計於 114 年第一季資金募集完成後即可依資金運用計畫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故本次籌資之資金運用計畫應具可行性。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畫，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必要性

(1) 強化財務結構以因應業務所需及穩健經營之必要

國內期貨在臺灣期交所持續推動市場創新及發展下，持續強化資安措施，提供市場穩健的交易環境，並積極開發國際機構參與者，開拓新契機，提升外資比重，藉由參與國際會議暨展覽，宣傳推廣我國市場發展利基及機會，促進期貨業市場共榮發展；而國外期貨因全球區域政治風險紛擾不斷、美國總統大選及氣候環境變遷等諸多因素，造成全球經濟及金融市場的不確定性，市場避險需求高，因此對全球期貨市場形成更多交易機會。另外，本公司於近幾年致力於推動金融科技發展和智慧化轉型，透過技術的創新與研發，提高服務質量和客戶體驗。未來也將持續針對交易平台再進化，智慧單與演算法交易進階功能開發，將系統領先優勢再升高，打造證券期貨業「最佳智能交易系統」市場地位。

依據期貨交易法第 72 條規定「期貨商之業主權益低於最低實收資本額一定成數，或調整後淨資本額少於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之一定比例時，應即向主管機關申報，主管機關應限期令其改善；未如期改善者，主管機關得視情節輕重限制其部分業務或撤銷其許可」。由於本公司係屬經主管機關核可之專營期貨商，故隨著業務拓展及營運規模持續擴大，增加資金運用的彈性來維持資本適足之必要性隨之增加，且依據期貨商管理規則第 21 條規定「期貨商除由金融機構兼營者外，不得向非金融保險機構借款」，故採取現金增資方式維持資本結構穩健，以因應業務所需及穩健經營實有其必要性。

A. 提高調整後淨資本額，以因應市場變動，同時預留資金運用之彈性

依據期貨交易所業務規則第 19 條之 1 規定「期貨商調整後淨資本額不得低於其客戶保證金專戶總額之百分之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調整後淨資本額 (A)	客戶保證金專戶 金額(B)	期貨商調整後淨資本額/ 客戶保證金專戶金額 (A)/(B)
111 年底		3,701,351	38,527,278	9.61%
112 年底		5,191,652	37,787,311	13.74%
113 年度第三季底		4,712,442	50,321,874	9.36%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個體財務報告及本公司提供。

經檢視本公司 111、112 年底及 113 年第三季之調整後淨資本額占客戶保證金專戶比率分別為 9.61%、13.74%及 9.36%，112 年底調整後淨資本額占客戶保證金專戶比率較 111 年增加，主係因 112 年度面對升息與通膨的挑戰，及以巴戰爭等地緣政治風險攀升，導致國際金融市場充滿不確定性，使得 112 年期貨經紀業務交易量減少，致本公司之調整後淨資本額與客戶保證

金專戶比率維持相對安全之水位；而 113 年起台股現貨市場自年初以來漲勢強勁，國內投資浪潮方興未艾，小型契約、微型契約等期貨商品交易需求明顯放大，而股票期貨因受惠於 AI 科技革命，相關概念之個股期貨成為投資人競逐焦點，連帶促使本公司期貨交易量攀升，對客戶應收取之交易保證金亦隨之上升，113 年第三季底本公司客戶保證金專戶金額較 112 年底成長 33.17%，致調整後淨資本額占客戶保證金專戶比率降為 9.36%。

展望期貨市場未來，臺灣期貨交易所迄今仍不斷加掛新契約來提高交易廣度，其中包括積極造市股票期貨與 ETF 期貨等商品，此外無論是聚焦未來美國聯邦儲備系統（FED）降息可能，而佈局美債期貨之投資機會，或是順應全球 ESG、淨零碳排等趨勢浪潮而加強相關投資標的之追蹤，臺灣期貨交易所皆推出相對應的衍生性商品，以利投資人完善資產配置與風險控管，另隨著臺灣加權指數及櫃買指數的不斷上漲，股票期貨交易熱度持續增溫。經觀察本公司 112 年底及 113 年第三季底調整後淨資本額占客戶保證金專戶比率，其比率呈現下降趨勢，雖未低於法規訂定之 6%，然已相去不遠，本公司為因應營運規模持續成長及穩健經營，增加實收資本額，進而預留未來市場變動增加資金彈性運用空間，以有效降低營運風險，實有其必要性。

B.強化財務結構以提高 ANC 比率之必要性

期貨商應具有足夠資本以支應其所面臨之風險，故主管機關規範期貨商之風險調整後淨資本額(簡稱 ANC)與代表其經營風險程度之「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間需維持一定比率(以下簡稱 ANC 比率)以上之水準，並作為即時衡量期貨商整體經營風險之重要指標。故當期貨商之 ANC 比率越高，表示其可承作之業務量越大，對於風險之承受度相對也越高。

依期貨商管理規則第 22 條第一項「期貨商調整後淨資本額少於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百分之二十時，應即向金管會與金管會指定之機構申報」及同條第二項「期貨商調整後淨資本額少於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百分之十五時，除處理原有交易外，應即停止收受期貨交易人訂單，並向金管會與金管會指定之機構提出改善計畫」。

113 年 10 月國內專營期貨商之 ANC 比率

編號	期貨商名稱	ANC 比率	備註
1	澳帝華期貨	391.38%	-
2	國泰期貨	99.49%	-
3	華南期貨	81.79%	-
4	大昌期貨	80.64%	-
5	康和期貨	68.09%	-
6	國票期貨	64.08%	-
7	台新期貨	61.77%	
8	元富期貨	59.40%	-
9	兆豐期貨	52.93%	-
10	元大期貨	46.63%	上櫃公司

11	富邦期貨	36.33%	-
12	統一期貨	34.30%	-
13	群益期貨	34.22%	上市公司
14	凱基期貨	29.29%	-
15	永豐期貨	28.87%	-

資料來源：臺灣期貨交易所

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0 月底之 ANC 比率為 34.22%，雖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然與本公司主要競爭之同業相較明顯偏低，且與本公司 111 年底及 112 年底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所揭示之 ANC 比率 44.35%及 53.77%相較，亦呈現大幅降低之情形，主要係受期貨交易所調高保證金導致持有指數期貨及選擇權倉位的客群客戶保證金大幅增加，又因個股隨大盤漲勢價格大幅上漲，連帶個股期貨客戶保證金也隨之大幅增加，因此承作保證金交易業務大幅成長，使得本公司對客戶收取之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保證金增加，致 10 月份之 ANC 比率與前兩年度相較大幅下降，因 ANC 比率下降代表本公司對於風險之承受度相對明顯下滑，且可承作之經紀業務量額度較以往限縮。

依據槓桿交易者經營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業務規則第 49 條第 1 項其 ANC 比率如低於 30%，槓桿交易者除辦理與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業務相關避險交易外，不得為新增交易，須俟前揭比率達百分之三十以上時。由於本公司 113 年 10 月底 ANC 比率為 34.22%，已接近於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業務規則所限制比率，倘若低於 30%將會停止槓桿客戶的交易，並對營收及獲利有所影響，且更進一步阻礙本公司業務拓展，因此提高 ANC 比率對本公司已是相當迫切之事。

本公司為因應國內外期貨市場大幅波動之變化，提供經紀業務持續成長及兼營槓桿交易者經營槓桿保證金契約業務之資金需求，並維持財務與資本結構之穩健，故計畫辦理本次現金增資，將募集之資金新台幣 2,085,600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並兼而提高 ANC 比率。若以 113 年 10 月份向期貨交易所申報之月報為基礎計算，預估籌資後 ANC 比率可望由 34.22%回升至 49.59%，一方面可提高本公司風險承擔能力及健全營運體質，強化公司之競爭力，另一方面亦有助於維護投資人信心及保障股東權益，經評估群益期貨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資金用以提高 ANC 比率實有其必要性。

C. 提高淨值以拓展業務，進而提高收益

依據期貨商管理規則第 56-2 條第 1 項第 7 款規定，投資外國及大陸事業之總金額與其他經金管會依該管理規則第 23 條第 4 款規定核准之資金用途合計不得超過期貨商淨值 40%，而依據金管會核准之資金用途包括投資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境外基金及期貨信託基金等。

本公司 113 年 10 月可投資運用額度為 2,982,289 仟元，扣除已運用額度 1,890,479 仟元，其可供投資運用額度為 1,091,810 仟元。本公司規畫藉由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資金 2,085,600 仟元，淨值可相對提高而增加約 834,240 仟元之投資運用額度，以因應未來拓展國際化市場所需及增加各項投資業務種類需求，延續並開拓更多元化之收益來源，期能進而提升整體獲利能力，

經評估群益期貨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資金用以提高淨值實有其必要性。

(2)強化公司財務結構，進而提升中長期競爭力

群益期貨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將可使自有資金更為充裕，並降低負債比率、提升償債能力及強化財務結構，進而提高公司中長期競爭力，茲就本公司 114 年第一季籌資充實營運資金前後之預估財務比率改善情況比較如下：

單位：%

項目 \ 年度	募資前 113 年第三季	募資後(未考量其他因素 下 114 年第一季預估數)
負債比率	87.49	84.54
流動比率	110.92	114.92
速動比率	110.91	114.92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本次計畫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募集資金 2,085,600 仟元用來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未來營運發展之需求。由上表得知，群益期貨於 113 第三季個體之負債比率為 87.49%，本次募集之資金到位後，預估負債比率可降為 84.54%。113 年第三季個體之流動及速動比率分別為 110.92%及 110.91%，本次募集之資金到位後，預估之流動及速動比率將皆提升至 114.92%，顯示本次募集之資金挹注後，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將更臻健全，有助於本公司中長期營運之發展。

綜上所述，本公司藉由本次籌資計畫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不僅可提升 ANC 比率，提高風險承擔能力及健全其財務結構與營運體質，強化公司之中長期競爭力外，亦可運用所募集之資金，投入新業務及持續擴展業務，有助於中長期營運發展，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實有其必要性。

3.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效益之合理性

(1)本次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發行新股 39,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以每股 52.8 元溢價發行，預計募得資金 2,085,600 仟元，將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因本次現金增資計畫應經期交所審核通過後，轉陳金管會證券期貨局審查，並取得許可同意後，採公開申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考量各主管機關所需之審查時間，以及停止過戶除權作業、公開承銷及繳款作業等時間因素後，預計 114 年 3 月底前完成資金募集作業，旋即可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故本公司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尚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得資金 2,085,600 仟元，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將使得調整後淨資本額增加及 ANC 比率回升，除有助於提高本公司之風險承擔能力外，隨業務拓展營運規模提升，調整後淨資本額增加，更可擴增資金彈性運用之空間，並能符合調整後淨資本額不得低於其客戶保證金專戶總額之百分之六之規定，以避免錯失業務擴展機會。而隨實收資本額增加，不僅同時提高淨值，使可供投資運用額度增加，更能因應客戶投資需求，加速拓展國

際市場腳步，以增加公司收入來源並提升整體獲利能力，且有助於中長期營運發展，故募資後將使其財務結構及營運體質更為穩健，並藉以強化公司之中長期競爭力，維護投資人信心及保障股東權益，故評估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尚屬合理。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上市(櫃)公司較常用之籌資工具大致可分成股權與債權兩大面向，與股權有關者如現金增資(普通股或特別股)及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與債權有關者之籌資工具，如普通公司債及可轉換公司債等。茲比較各資金調度方式對本公司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狀況、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	現金增資 發行新股	1.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係為資本市場較為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 10%~15%，可提升員工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4.無須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每股盈餘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 2.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3.原股東需參認股，有資金需求之壓力。 4.承銷價與市價若無合理差價，則不易籌集成功。
	海外存 託憑證	1.經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可拓展公司之知名度。 2.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溢價發行股票。 3.籌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避免國內籌碼膨脹太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4.提高自有資本比率，改善財務結構。	1.公司海外知名度及其產業成長性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經濟規模，發行額度不宜過低。 3.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4.雖可轉換為普通股，惟手續繁雜，致流通性不高，募集計畫可能受影響。
債	國內外轉換 公司債	1.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故其資金募集成本較低。 2.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 3.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轉換前對公司無經營權。 4.轉換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5.轉換公司債換成普通股之轉換價格，一般皆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普通股之時價，發行公司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1.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2.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仍屬有限。 3.依目前市場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人較難以掌握債權人之資金調度計畫。 4.流通性較普通股低。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普通公司債	1.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 2.債權人對公司不具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3.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創造較高之利潤。 4.債息帳列費用，有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侵蝕公司獲利。 2.易致財務結構惡化，降低競爭力。 3.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將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4.或需取得銀行保證始得發行。

(2)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申請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本公司可用之資金調度方式中，因藉由海外市場募集資金(如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或海外公司債)之發行成本較高不予考慮，另本公司並無銀行借款，且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差異不大。故以下僅就本次募資金額1,896,000 仟元以現金增資及轉換公司債等二種籌資工具，分析比較其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茲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項目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籌資金額	2,085,600	2,085,600	2,085,6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1)	—	0.25%	—
預計增加之資金成本(註 2)(A)	—	5,214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註 3)	210,438	210,438	210,438
籌資後增加股數(註 4)	39,500	—	35,349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註 5) (B)	249,938	210,438	245,787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A)/(B)(元)	—	0.02	—
每股盈餘稀釋程度(註 6)	15.80%	—	14.38%

註 1：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現金增資 0%及國內轉換公司債為 0.25%(近期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收益率)。

註 2：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於 113 年 12 月 12 日申報，考量主管機關審查、公開承銷及繳款作業等所需時間，預計於 114 年 3 月可完成資金之募集；另考量轉換公司債有 3 個月之閉鎖期，惟為有效推算各項財務工具稀釋情形，故假設以完整會計年度進行估算，以全數發行轉換公司債且未轉換，其資金成本：2,085,600 仟元 $\times$ 0.25%=5,214 仟元。

註 3：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係截至 113 年 9 月 30 日止經會計師核閱財務報告揭露之普通股股數。

註 4：若以本次申報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之平均股價分別為 58.40 元、58.40 元及 58.10 元，若以前一個營業日之平均股價 58.40 元作為計算之參考價格，假設現金增資之發行價格以參考價格之 90.41%，即每股發行價格 52.80 元設算，則 2,085,600 仟元現金增資預計需發行之股數為 39,500 仟股；假設採發行轉換公司債，若依 101%溢價率轉換價格 59.00 元計算，最大可能轉換普通股股數為 35,349 仟股。

註 5：不考慮無償配股等非現金增資股數增加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

註 6：未考慮資金成本之節省下，現金增資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210,438/249,938)=15.80%】；轉換公司債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210,438/245,787)=14.38%】。

由上表分析可知，本次募資採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因其具可轉換為普通股之股權性質，具有延緩每股盈餘稀釋速度之效果，惟在未轉換為普通股前仍屬負債，無法對本公司財務結構之改善產生立即助益，且其資金成本最高，將使公司財務負擔加劇。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對 113 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以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分析，現金增資則無影響，轉換公司債若全數未轉換對每股盈餘影響數為 0.02 元；以每股盈餘稀釋影響分析，本次採用現金增資方式籌資，對 113 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預估為 15.80%，雖股本將立即膨脹，使每股盈餘較發行轉換公司債為低，然採用現金增資方式能即時提高自有資本率、改善財務結構及 ANC 比率，有助於降低營運風險，預計隨著本公司未來營收成長及獲利增加後，每股盈餘遭稀釋之影響將更為減緩。

綜合上述，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其資金成本相較於發行轉換公司債為低，雖其股本增加幅度及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相對較高，但可避免公司於債券到期時之還款壓力，有效改善財務結構並可降低財務風險，經綜合考量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及對財務結構之影響，本公司本次資金籌措工具應較發行轉換公司債為佳。

(3)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前揭各項籌資方式除現金增資無須償付利息費用，且無到期償還本金之壓力外，如採取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如債務人請求轉換比率較低或未請求轉換，使公司仍需支付債權人利息補償金，將使獲利受到侵蝕，故本公司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資金成本低於負債性質之籌資方式，雖股本膨脹之每股盈餘稀釋效果較其他籌資方式高，但在提升 ANC 比率方面較為有效，且本公司獲得長期且穩定之資金來源，有助於中長期營運發展，對公司營運及財務穩定性實具正面效益，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應屬本公司較佳之籌資方式。

-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本公司本次未以低於票面金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請詳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承銷價格計算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非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固定資產，故不適用。

-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下列事項：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並無用於轉投資之情事，故不適用。

-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 1-12 月個體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3 年 1 月	113 年 2 月	113 年 3 月	113 年 4 月	113 年 5 月	113 年 6 月	113 年 7 月	113 年 8 月	113 年 9 月	113 年 10 月	113 年 11 月	113 年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5,062,327	4,079,849	4,157,284	4,646,774	4,337,368	3,414,374	4,118,934	3,428,035	3,999,062	3,358,892	3,782,713	3,877,139	5,062,327
加：非融資性收入													
經紀業務收入	111,518	(9,601)	156,870	367,591	158,027	168,137	206,309	263,793	141,129	188,419	225,672	220,230	2,198,094
衍生工具期貨淨現金流入	0	0	480,342	0	0	591,758	0	105,653	0	340,086	11,603	11,603	1,541,045
衍生工具櫃檯淨現金流入	0	11,799	217	9,008	6,646	32,377	0	16,126	0	130,303	21,891	23,056	251,423
證券自營淨現金流入	170,364	0	0	0	0	0	541,320	552,123	286,606	0	13,754	13,680	1,577,847
利息收入	120,512	83,052	92,364	111,075	100,425	101,848	145,979	102,435	108,187	105,739	79,677	79,739	1,231,032
營業相關保證金淨現金流入	0	242,759	238,573	23,430	0	255,185	0	0	0	0	0	0	759,947
其他營業收入	6,159	4,022	6,424	6,787	(348)	4,447	7,264	(7,873)	(2,256)	4,905	1,149	1,599	32,279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 2	408,553	332,031	974,790	517,891	264,750	1,153,752	900,872	1,032,257	533,666	769,452	353,746	349,907	7,591,667
減：非融資性支出													
經手費及結算費支出	31,886	41,711	21,248	47,975	49,872	44,922	44,560	50,315	57,643	44,879	60,005	62,814	557,830
期貨佣金支出	30,459	32,847	29,890	39,129	38,964	33,255	36,478	40,141	38,737	36,298	51,405	44,208	451,811
衍生工具期貨淨現金流出	654,868	5,710	0	456,854	8,012	0	598,910	0	334,462	0	0	0	2,058,816
衍生工具櫃檯淨現金流出	11,045	0	0	0	0	0	17,358	0	121,363	0	0	0	149,766
證券自營淨現金流出	0	90,784	352,532	197,363	736,674	230,747	0	0	0	37,214	0	0	1,645,314
營業相關保證金淨現金流出	485,625	0	0	0	91,069	0	64,097	282,383	383,710	126,737	0	0	1,433,621
營業費用	160,773	66,667	73,902	71,880	102,636	87,135	82,424	78,046	150,840	86,251	113,186	113,127	1,186,867
購置不動產及設備	0	276	0	170	0	13,098	6,965	2,215	4,435	348	212	0	27,719
取得長期投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現金股利	0	0	0	0	0	0	723,905	0	0	0	0	0	723,905
其他費用	16,375	16,601	7,728	13,926	160,517	40,035	17,074	8,130	82,646	13,904	34,512	34,635	446,083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 3	1,391,031	254,596	485,300	827,297	1,187,744	449,192	1,591,771	461,230	1,173,836	345,631	259,320	254,784	8,681,732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163,048	1,110,236	1,102,922	1,110,801	1,098,450	1,091,893	1,091,893	1,091,893	1,091,893	1,091,893	1,317,014	1,317,014	—
經理業務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
期貨選擇權自營(含超額保證金)	246,034	193,222	185,908	193,787	181,436	174,879	174,879	174,879	174,879	174,879	400,000	400,000	—
營運資金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
證券自營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
所需資金總額 5=3+4	2,554,079	1,364,832	1,588,222	1,938,098	2,286,194	1,541,085	2,683,664	1,553,123	2,265,729	1,437,524	1,576,334	1,571,798	—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2,916,801	3,047,048	3,543,852	3,226,567	2,315,924	3,027,041	2,336,142	2,907,169	2,266,999	2,690,820	2,560,125	2,655,248	—
融資淨額													
現金增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融資淨額合計 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4,079,849	4,157,284	4,646,774	4,337,368	3,414,374	4,118,934	3,428,035	3,999,062	3,358,892	3,782,713	3,877,139	3,972,262	3,972,262

註：1~10 月為實際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 1-12 月個體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4 年 1 月	114 年 2 月	114 年 3 月	114 年 4 月	114 年 5 月	114 年 6 月	114 年 7 月	114 年 8 月	114 年 9 月	114 年 10 月	114 年 11 月	114 年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 1	3,972,262	4,031,853	4,137,628	6,330,110	6,392,877	6,496,910	6,594,439	5,813,061	5,925,127	6,038,481	6,112,953	6,227,843	3,972,262
加：非融資性收入													
經紀業務收入	219,046	248,847	268,166	259,388	260,228	269,190	296,803	281,370	293,961	294,915	287,981	316,308	3,296,203
衍生工具期貨淨現金流入	45,851	45,846	45,800	45,850	46,291	46,157	46,333	46,334	46,333	46,333	46,336	46,336	553,800
衍生工具櫃檯淨現金流入	9,113	9,528	10,172	10,999	11,534	12,378	13,476	13,948	14,596	15,201	15,823	16,531	153,299
證券自營淨現金流入	17,807	17,745	17,516	17,659	17,568	17,310	17,483	17,499	17,337	17,258	17,202	17,106	209,490
利息收入	86,905	83,643	80,383	82,936	79,653	76,370	77,375	77,424	74,116	73,818	73,872	73,927	940,422
營業相關保證金淨現金流入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營業收入	552	552	1,002	552	552	1,002	11,667	587	1,002	552	552	1,002	19,574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 2	379,274	406,161	423,039	417,384	415,826	422,407	463,137	437,162	447,345	448,077	441,766	471,210	5,172,788
減：非融資性支出													
經手費及結算費支出	62,524	78,684	86,764	83,420	83,420	87,495	99,665	91,166	95,415	94,511	90,102	103,329	1,056,495
期貨佣金支出	55,258	59,387	63,570	61,361	61,451	62,913	67,310	64,654	63,249	66,781	65,518	70,206	761,658
衍生工具期貨淨現金流出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衍生工具櫃檯淨現金流出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證券自營淨現金流出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營業相關保證金淨現金流出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營業費用	125,616	129,453	132,031	134,418	131,419	135,299	138,274	136,007	140,551	138,013	137,853	141,312	1,620,246
購置不動產及設備	40,211	1,080	1,601	39,209	3,697	7,965	39,501	471	1,390	36,269	142	0	171,536
取得長期投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現金股利	0	0	0	0	0	0	859,785	0	0	0	0	0	859,785
其他費用	36,074	31,782	32,191	36,209	31,806	31,206	39,980	32,798	33,386	38,031	33,261	34,877	411,601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 3	319,683	300,386	316,157	354,617	311,793	324,878	1,244,515	325,096	333,991	373,605	326,876	349,724	4,881,321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 4	1,317,014	1,317,014	1,317,014	1,317,014	1,317,014	1,317,014	1,317,014	1,317,014	1,317,014	1,317,014	1,317,014	1,317,014	—
經理業務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67,014	—
期貨選擇權自營(含超額保證金)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
營運資金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
證券自營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
所需資金總額 5=3+4	1,636,697	1,617,400	1,633,171	1,671,631	1,628,807	1,641,892	2,561,529	1,642,110	1,651,005	1,690,619	1,643,890	1,666,738	—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 6=1+2-5	2,714,839	2,820,614	2,927,496	5,075,863	5,179,896	5,277,425	4,496,047	4,608,113	4,721,467	4,795,939	4,910,829	5,032,315	—
融資淨額													
現金增資	0	0	2,085,600	0	0	0	0	0	0	0	0	0	2,085,600
融資淨額合計 7	0	0	2,085,600	0	0	0	0	0	0	0	0	0	2,085,60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4,031,853	4,137,628	6,330,110	6,392,877	6,496,910	6,594,439	5,813,061	5,925,127	6,038,481	6,112,953	6,227,843	6,349,329	6,349,329

- (2)就公司申報(請)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款項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係專營期貨商，依期貨法令規定，期貨交易係採預收保證金制度，客戶因交易所需預繳之保證金及每日市價結算差額等分別帳列「客戶保證金專戶」資產及「期貨交易人權益」負債，且僅在金融市場劇烈波動造成客戶超額損失而有保證金不足且客戶未予補足本公司所追繳保證金之情形時，方會產生應收帳款，故本公司未予預估其影響。而本公司之應收款項主要係國內外期貨經紀業務收入，於客戶交易時自客戶之「期貨交易人權益」扣除交易手續費收入，於次日本公司即自「客戶保證金專戶」提領手續費收入至自有資金帳戶；槓桿交易亦採預收保證金制度；而證券交易輔助人之佣金、期貨顧問業務之經理費等收入為每月結帳次月收款；期貨顧問業務之顧問費則視客戶需求及交易方式，以預售會員點數及預繳入會期間之會費等方式收取；另期貨自營操作、槓桿交易金融商品買賣、ETF 之申購贖回、短期投資處分及證券自營投資等各項獲利以實現時認列現金收入。本公司 113 及 11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各收入項目之估列，係依本公司預估之各項業務交易量，與對應可能產生之收入或獲利，及各收入項目因性質分別以預收、交易當日或月結次月收款等因素，作為其編製基礎。

本公司之應付款項主係支付予期交所之經手費與結算交割服務費、支付予上手期貨商與期貨交易輔助人之佣金等，依據合約或雙方約定之條件，月結並於次月支付。由於本公司之應付款項與其經紀(含期貨交易輔助人及自營部份)業務暨國內外盤分佈之期權交易量息息相關，故本公司 113 及 114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之應付款項估列，係依其預估之經紀(含期貨交易輔助人及自營部份)業務暨國內外盤分佈之期權成交量、目前各項費用之計算方式，及於次月付款等因素，作為其編製基礎。

綜上，本公司 113 及 114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中現金收入及支出之估列，係依據期貨商之行業特性，及考量各項收入、成本與費用預估，及對應之收、付款方式等，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就本公司於台灣地區尚無搬遷辦公室或增設分公司之計畫，故未編列重大不動產及設備購置預算，本公司預估 113 年 11 月~114 年度資本支出為 171,748 仟元，主要係為本公司辦公設備的更新、軟硬體架構功能容量持續提升以及資安維持的預算等，由於係依據本公司現況擬定，故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 C.申報年度財務槓桿、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營業收入、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稀釋等相關影響，了解本次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A)財務槓桿

財務槓桿度為衡量公司舉債之風險，由利息費用之變動評估對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若該項指標數值約當於 1，則表示所承擔之財務風險較小。由於群益期貨 111 至 112 年度及 113 年第二季並無銀行借款，無法計算其財務槓桿比率，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B) 負債比率

單位：%

公司名稱 \ 年度	111 年底	112 年底	113 年第二季底
群益期貨	85.70	84.58	88.26
統一期貨	90.78	89.97	90.77
康和期貨	78.82	83.31	86.31
元大期貨	88.29	86.81	88.78

資料來源：各公司 112 年度年報資料及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因本公司個體營業收入約有八成以上來自期貨經紀業務，而辦理該項業務時，期貨交易所繳存之交易保證金、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均帳列「期貨交易人權益」及「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人權益」，並歸屬流動負債項下。以本公司個體而言，111~112 年度及 113 年上半年度「期貨交易人權益」及「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人權益」合計之負債分別為 39,345,932 仟元、38,470,513 仟元及 52,056,101 仟元，因金額龐大，致個體負債比率高達 85.70%、84.58%及 88.26%。惟負債比率偏高係為期貨商之行業特性，而與同業統一期貨、康和期貨及元大期貨 111 至 112 年度及 113 年上半年度之個體負債比率相較，介於同業之間，比率尚屬合理。

本公司 112 年度個體負債比率已達 84.58%，且 113 年度配發之股東現金股利 723,905 仟元，使 113 年第二季底個體負債比率上升至 88.26%，財務風險相對偏高，並可能影響公司未來資金運用之靈活度與穩定性，故本公司本次預計辦理現金增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期降低負債比率並強化財務結構，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C) 營業收入、獲利能力及每股盈餘稀釋效果

本公司 111、112 年度及 113 年上半年度之個體營業收入分別為 2,587,605 仟元、2,003,026 仟元及 1,099,418 仟元；個體稅前利益分別為 957,629 仟元、1,275,714 仟元及 751,098 仟元。本公司本次計畫總金額 2,085,600 仟元將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除可提升資本額、ANC 比率並提高風險承擔能力及降低負債比率，以健全其財務結構與營運體質外，且亦可因淨值提高，使可承作之投資運用額度相對提高。此外，因可承作之投資運用額度提高，本公司亦期望能以更多元之收益來源，提升整體獲利能力及創造股東權益。

於獲利能力部分，本公司預計於 114 年第一季募資完成，此次募集之資金，2,085,600 仟元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有助於 ANC 比率之提升，且可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及降低經營風險，對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及營收長應有正面之助益。另在每股盈餘稀釋部分，請詳上述說明。

綜上所述，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對於本公司之負債比率、營業收入及獲利能力均有正面助益，而對於每股盈餘之稀釋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顯示本公司本次募集與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者，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畫，並非以償債為計畫目的，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經查閱其113年11月~114年底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其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合計171,748 仟元，未達本次募資金額 2,085,600 仟元之 60%，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置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評估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是否具有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計畫並無用於轉投資之情事，故不適用本項之評估。

5.本次增資計畫如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

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並無擬用於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之情事，故無此情形。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9 月 30 日
流動資產		40,602,721	45,824,153	46,090,407	49,535,671	49,408,270	61,617,9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829	63,272	47,372	42,724	134,775	141,259
無形資產		82,235	79,546	70,581	61,640	59,972	57,111
其他資產		409,125	446,424	399,176	403,333	737,076	776,494
資產總額		41,160,910	46,413,395	46,607,536	50,043,368	49,340,093	62,592,86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6,092,258	39,973,101	40,294,097	43,205,487	42,077,086	55,056,709
	分配後	36,492,089	40,577,056	40,630,797	43,841,009	42,800,991	註
非流動負債		27,368	53,335	39,341	54,368	86,629	76,97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6,119,626	40,026,436	40,333,438	43,259,855	42,163,715	55,133,687
	分配後	36,519,457	40,630,391	40,670,138	43,895,377	42,887,620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5,012,996	6,359,664	6,248,364	6,781,388	7,173,449	7,455,723
股本		1,764,376	2,104,376	2,104,376	2,104,376	2,104,376	2,104,376
資本公積		1,047,338	1,873,996	1,663,621	1,663,251	1,663,251	1,663,25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46,703	2,468,329	2,596,173	3,043,848	3,418,234	3,651,189
	分配後	1,846,872	2,074,811	2,259,473	2,408,326	2,694,329	註
其他權益		(45,421)	(87,037)	(115,806)	(30,087)	(12,412)	36,905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28,288	27,295	25,734	2,125	2,929	3,45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041,284	6,386,959	6,274,098	6,783,513	7,176,378	7,459,173
	分配後	4,641,453	5,783,004	5,937,398	6,147,991	6,452,473	註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尚未分配。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9 月 30 日
營業收入	1,916,778	2,426,236	2,438,961	2,780,470	2,212,577	2,018,322
營業毛利	1,047,967	1,333,494	1,396,381	1,644,027	1,236,882	1,143,131
營業損益	177,662	371,097	420,195	488,688	70,934	85,8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8,952	413,409	179,706	468,595	1,205,924	1,087,851
稅前淨利	746,614	784,506	599,901	957,283	1,276,858	1,173,70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99,676	622,344	489,323	781,353	1,011,052	957,24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599,676	622,344	489,323	781,353	1,011,052	957,2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776)	(43,496)	1,709	86,286	17,335	49,4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79,900	578,848	491,032	867,639	1,028,387	1,006,69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	600,009	622,166	490,039	781,860	1,010,196	956,86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333)	178	(716)	(507)	856	38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580,792	579,841	492,593	867,965	1,027,583	1,006,17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892)	(993)	(1,561)	(326)	804	521
每股盈餘	3.4	3.07	2.33	3.72	4.8	4.5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9 月 30 日
流動資產	38,683,882	43,978,617	43,681,868	45,996,498	44,754,5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7,721	50,864	36,558	36,012	129,958	
無形資產	56,982	55,737	52,084	48,030	51,287	
其他資產	1,356,566	1,344,646	1,209,236	1,344,751	1,589,267	
資產總額	40,155,151	45,429,864	44,979,746	47,425,291	46,525,01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5,119,902	39,018,015	38,702,447	40,595,760	39,269,119
	分配後	35,519,733	39,621,970	39,039,147	41,231,282	39,993,024
非流動負債	22,253	52,185	28,935	48,143	82,44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5,142,155	39,070,200	38,731,382	40,643,903	39,351,568
	分配後	35,541,986	39,674,155	39,068,082	41,279,425	40,075,47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5,012,996	6,359,664	6,248,364	6,781,388	7,173,449	
股本	1,764,376	2,104,376	2,104,376	2,104,376	2,104,376	
資本公積	1,047,338	1,873,996	1,663,621	1,663,251	1,663,25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46,703	2,468,329	2,596,173	3,043,848	3,418,234
	分配後	1,846,872	2,074,811	2,259,473	2,408,326	2,694,329
其他權益	(45,421)	(87,037)	(115,806)	(30,087)	(12,412)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012,996	6,359,664	6,248,364	6,781,388	7,173,449
	分配後	4,613,165	5,755,709	5,911,664	6,145,866	6,449,54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4.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9 月 30 日
項 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業收入	1,735,635	2,132,715	2,201,615	2,587,605	2,003,026	
營業毛利	954,017	1,211,263	1,316,110	1,560,829	1,143,182	
營業損益	238,920	399,831	462,733	502,519	101,0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08,027	384,754	137,884	455,110	1,174,648	
稅前淨利	746,947	784,585	600,617	957,629	1,275,71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00,009	622,166	490,039	781,860	1,010,19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00,009	622,166	490,039	781,860	1,010,1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217)	(42,325)	2,554	86,105	17,3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80,792	579,841	492,593	867,965	1,027,583	
每股盈餘	3.4	3.07	2.33	3.72	4.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列示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除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外，並應詳述其意見內容。

年度	簽證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鍾丹丹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鍾丹丹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政諺、鍾丹丹	無保留意見
111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政諺、鍾丹丹	無保留意見
112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政諺、陳奕任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為配合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六號、證券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規定及事務所風險控管之需要，凡連續簽證滿七年者，應予以輪調。自民國 112 年第一季財務季報告核閱起變更簽證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合併報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113年9月30日(註2)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87.75	86.24	86.54	86.44	85.46	88.0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584.51	10,178.74	13,327.36	16,004.78	5,388.99	5,334.9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2.50	114.64	114.39	114.65	115.05	111.92
	速動比率	112.47	114.62	114.37	114.56	115.00	111.89
	利息保障倍數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7	1.42	1.05	1.62	2.03	1.71
	權益報酬率(%)	11.87	10.89	7.73	11.97	14.49	13.0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2.32	37.28	28.51	45.49	60.68	55.77
	純益率(%)	31.29	25.65	20.06	28.10	45.70	47.43
	每股盈餘(元)	3.40	3.07	2.33	3.72	4.80	4.5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5	1.49	1.10	0.72	3.39	(2.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2.08	134.44	135.04	123.85	130.14	55.16
	現金再投資比率(%)	5.49	2.98	0.00	0.00	10.74	0.00
特殊規定比率	業主權益占調整後負債總額比率(%)	768	732	627	316	444	390
	業主權益占最低實收資本額比率(%)	449.60	570.37	560.39	608.20	643.36	668.67
	調整後淨資本額占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比率(%)	55.49	66.09	54.88	44.35	53.77	40.8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本期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上期下降，主係本期辦公設備增加所致。
- 2.本期獲利能力較上期上升，主係本期淨利上升所致。
- 3.本期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上升，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上升所致。
- 4.本期業主權益占調整後負債總額比率上升，主係本期調整後負債總額下降所致。
- 5.本期調整後淨資本額占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比率上升，主係本期調整後淨資本額上升所致。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3年9月30日財務資料為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3：本公司並無融資借款利息，故不適用。

2.財務分析(個體報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87.52	86.00	86.11	85.70	84.5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723.43	12,605.87	17,170.79	18,964.60	5,583.2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0.15	112.71	112.87	113.30	113.97
	速動比率	110.14	112.71	112.86	113.22	113.96
	利息保障倍數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註 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50	1.45	1.08	1.69	2.15
	權益報酬率 (%)	11.95	10.94	7.77	12.00	14.4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42.33	37.28	28.54	45.51	60.62
	純益率 (%)	34.57	29.17	22.26	30.22	50.43
	每股盈餘 (元)	3.40	3.07	2.33	3.72	4.8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05	1.77	1.86	0.36	3.5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15.20	126.63	139.81	123.56	131.2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37	4.46	1.83	0.00	10.19
特殊規定比率	業主權益占調整後負債總額比率 (%)	768	732	627	316	444
	業主權益占最低實收資本額比率 (%)	449.60	570.37	560.39	608.20	643.36
	調整後淨資本額占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比率 (%)	55.49	66.09	54.88	44.35	53.77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均未達 20%，（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本期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上期下降，主係本期辦公設備增加所致。
- 2.本期獲利能力較上期上升，主係本期淨利上升所致。
- 3.本期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上升，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上升所致。
- 4.本期業主權益占調整後負債總額比率上升，主係本期調整後負債總額下降所致。
- 5.本期調整後淨資本額占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比率上升，主係本期調整後淨資本額上升所致。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按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則按增資比率追溯調整計算。

註 3：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計算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或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率追溯調整，無須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註 4：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
-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4.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5.特殊規定之財務比率

- (1)業主權益占調整後負債總額比率＝業主權益／(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權益－買賣損失準備－違約損失準備)。
- (2)業主權益占最低實收資本額比率＝業主權益／最低實收資本額。
- (3)調整後淨資本額占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比率＝調整後淨資本額／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註5：本公司並無融資借款，故不適用。

(五)會計科目重大差異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5,741,152	11.64	5,156,882	10.30	584,270	11.33	主係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借券保證金－存出	88,680	0.18	868,437	1.74	(779,757)	(89.79)	主係借券交易減少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226,781	0.54	844,885	1.95	(618,104)	(73.16)	主係應付借券減少所致。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05,924	54.50	468,595	16.85	737,329	157.35	主係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5,062,327	10.88	4,513,256	9.52	549,071	12.17	主係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借券保證金－存出	88,680	0.19	868,437	1.83	(779,757)	(89.79)	主係借券交易減少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226,781	0.58	844,855	2.08	(618,074)	(73.16)	主係應付借券減少所致。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3,310	55.08	450,307	17.40	653,003	145.01	主係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九。
2.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
3.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一。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二。
2.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十三。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下列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 異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48,408,270	49,535,671	(1,127,401)	(2.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4,775	42,724	92,051	215.46
其 他 非 流 動 資 產	797,048	464,973	332,075	71.42
資 產 總 額	49,340,093	50,043,368	(703,275)	(1.41)
流 動 負 債	42,077,086	43,205,487	(1,128,401)	(2.61)
非 流 動 負 債	86,629	54,368	32,261	59.34
負 債 總 額	42,163,715	43,259,855	(1,096,140)	(2.53)
股 本	2,104,376	2,104,376	-	-
資 本 公 積	1,663,251	1,663,251	-	-
保 留 盈 餘	3,418,234	3,043,848	374,386	12.30
權 益 總 額	7,176,378	6,783,513	392,865	5.79
1.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就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分析說明)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係辦公設備增加。				
2.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主係交割結算基金增加及增加投資所致。				
3.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租賃負債增加。				
4.未來應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二)財務績效

1.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營業收入淨額	2,212,577	2,780,470	(567,893)	(20.42)
營業毛利	1,236,882	1,644,027	(407,145)	(24.77)
營業利益	70,934	488,688	(417,754)	(85.48)
營業外收入及費損	1,205,924	468,595	737,329	157.35
稅前淨利(損)	1,276,858	957,283	319,575	33.38
所得稅(費用)利益	265,806	175,930	89,876	51.09
本期淨利(損)	1,011,052	781,353	229,699	29.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7,335	86,286	(68,951)	(79.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28,387	867,639	160,748	18.53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營業收入、毛利及利益減少：主係經紀手續費收入下降所致。				
2.營業外收入及費損增加：主要係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3.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稅前利益增加所致。				
4.本期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民國 112 年現金流量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於營 業活動淨現金 流量	全年因投資及籌 資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 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156,882	1,425,940	(841,670)	5,741,152	-	-

(1)營業活動：係本期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減少，致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較上期減少。

(2)投資活動：係本期取得金融資產增加，致本期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較上期增加。

(3)籌資活動：主要係本期發放現金股利較上期增加，致本期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較上期增加。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未有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3.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1)	(2)	(3)	(1)+(2)-(3)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062,327	1,120,791	803,708	5,379,410	—	—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預期未來一年營運活動為淨現金流入，主係國內、外期貨槓桿業務營業規模持續擴大，預計未來一年產生淨現金流入 1,120,791 仟元。

(2)投資活動：預期未來一年投資及融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出，主係股利發放所致，預計未來一年產生淨現金流出 803,708 仟元。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12 年度並無對財務業務重大影響之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計畫係依內部控制制度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係定期取得各轉投資事業之管理、財務報表，了解轉投資事業之營運狀況。

2.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改善計畫

本期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因受惠於利率步入升息循環，利息收入大幅增加，使本期盈餘持續增加，未來仍積極拓展客戶來源及新商品開發。

本期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因轉投資事業虧損狀況改善，致投資損失幅度減少，除加強轉投資公司新系統開發量能，並持續落實公司營運成本之管理。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建議事項	目前改善情形
110	無重大缺失	—
111	無重大缺失	—
112	無重大缺失	—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本公司之稽核人員於執行職務過程中，除發現一般作業問題並提出改善建議，且要求內部人員改善外，並無發現重大缺失之情形。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二。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三。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四。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執行情形
一、承諾於上櫃掛牌後，至少每三年應參加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量結果並應於股東會中報告。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0102010801 號函，本公司原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承諾於上櫃掛牌後，至少每三年應參加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量結果並應於股東會報告，自 102 年初起得以於上櫃掛牌後兩年內應參加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量結果並應於股東會中報告替代。 本公司已完成上櫃承諾事項規定，上櫃掛牌後兩年內接受公司治理制度評量；101 年 9 月 28 日通過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CG6007 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評量結果於 102 年 6 月 28 日於股東會中報告。
二、承諾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必要時得要求本公司委託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指定之會計師或機構，依財團法人中華	本公司已同意承諾，若有必要時將依照左列規定辦理。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執行情形
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指定之查核範圍進行外部專業檢查，並將檢查結果提交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且由本公司負擔相關費用。	
三、承諾於最近一次股東會修正章程，於章程中訂明董事、監察人之選舉方法，並訂明該方法有修正之必要時，除應依公司法第 172 條等規定辦理外，並應於召集事由中列明該方法之修正對照表。	本公司已於 98 年 5 月 27 日之股東會通過修訂公司章程，訂明左列事項。
四、本公司承諾與群益證券交易輔助人佣金支付條件合約有變動時，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獨立董事須出席並表示意見；另應將變動內容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	本公司經 102 年 1 月 30 日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經獨立董事須出席並表示意見，修正期貨交易輔助人群益金鼎證券與本公司於國外期貨交易之手續費佣金支付比例。 102 年 1 月 30 日已依上櫃承諾將前述相關變動內容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揭露。 本公司經 104 年 1 月 21 日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經獨立董事須出席並表示意見，修正期貨交易輔助人群益金鼎證券與本公司於國外期貨交易之手續費佣金支付比例。 104 年 1 月 21 日已依上櫃承諾將前述相關變動內容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揭露。 本公司經 105 年 1 月 29 日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經獨立董事須出席並表示意見，修正期貨交易輔助人群益金鼎證券與本公司於國外期貨交易之手續費佣金支付比例。 105 年 1 月 29 日已依上櫃承諾將前述相關變動內容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重大訊息公告揭露。
五、本公司承諾與群益金鼎證券之期貨交易輔助人佣金支付條件有變動時，須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決議通過，另應將變動內容以重大訊息揭露。	自 106 年 10 月 16 日上市後，本公司未有修改與群益金鼎證券之期貨交易輔助人佣金支付條件之情形。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 本公司台中分公司經理人陳員及業務員鄧員於 Line 群組向期貨交易人提供建議買賣訊息之情事，本公司未善盡監督管理之責及落實內部控制制度，金管會處新臺幣 24 萬元罰鍰，及停止陳員業務執行兩個月、停止鄧員業務執行 1 個月，請公司善盡監督管理之責及落實內部控制制度，並於 112 年度按季進行專案查核。

改善情形：

- (1)已請相關人員事後確實注意改善。
 - (2)加強「業務員廣告文宣暨網路行銷、從業禁止行為暨檢舉制度」教育訓練。
 - (3)已停止使用該 Line 群組，並將群組成員全數移除。
 - (4)已提報人評會議處案關人員。
- 2.本公司業務員陳員於 Line 社群向不特定人提供買賣建議訊息，金管會處新臺幣 24 萬元罰鍰，及停止陳員停止期貨業務執行 1 個月，請公司善盡監督管理之責及落實內部控制制度；請本公司就本案缺失情事訂定改善計畫提報董事會通過並於 113 年度按季進行專案查核。

改善情形：

- (1)陳員已關閉該 Line 社群。
 - (2)已暫停陳員網路行銷活動3個月，並提報內部懲處。
 - (3)加強教育訓練及會議宣導。
 - (4)訂定改善計畫並已提報6月董事會通過，後續將按季進行專案查核。
- 3.本公司因(1)發生國外期貨交易系統異常，然未辦理資安通報、公告作業及未於操作日誌登載異常訊息記錄；(2)與客戶發生交易糾紛，未製作處理報告等情事，金管會證期局 113 年 8 月 6 日發函，因本公司未落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處 24 萬元罰鍰。

改善情形：

- (1)已加強宣導內部訊息傳遞，以利負責通報單位釐清事件及判斷是否辦理資安通報，並明定資安通報各項程序之權責單位。
 - (2)要求同仁因客訴申請折讓手續費時，限用紙本簽呈且須檢附客訴事件通報單方能進行簽核。
 - (3)法令遵循暨法務室加強客訴處理之教育訓練。
-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五。
-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2 年度及 113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8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代表人：賈中道	18	0	100%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代表人：王濬智	2	0	67%	112.06.05 改派卸任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代表人：李文柱	15	0	100%	112.06.05 改派就任
董事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代表人：劉敬村	18	0	100%	
董事	閎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李怡慧	6	0	100%	112.12.06 改派卸任
董事	閎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王惠津	10	2	83%	112.12.06 改派新任
獨立 董事	陳國泰	11	0	100%	113.5.30股東常會 改選董事，任期屆 滿卸任
獨立 董事	林志成	7	0	100%	113.5.30股東常會 改選董事，新任
獨立 董事	蕭芳菁	18	0	100%	
獨立 董事	武永生	18	0	1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準則」(以下簡稱本準則)，依本準則第三條之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每年應執行績效評估，並董事會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並將績效評估結果於董事會中報告。

本公司已將 112 年內部評鑑結果於 113 年 1 月 23 日第九屆第 21 次董事會報告。

評估週期	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評估範圍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方式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評估內容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		
	評估指標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 項	4.92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項	5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 項	5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 項	5
	E.內部控制	6 項	4.98

	(二)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評估指標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項	5
	B.董事職責認知	3 項	5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項	4.98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項	5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項	4.76
	F.內部控制	3 項	4.95
	(三)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評估指標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5
	B.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5 項	4.93
	C.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7 項	5
	D.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5
	E.內部控制	3 項	4.89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評估指標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5
	B.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4 項	4.92
	C.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7 項	4.92
	D.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5
	(五)誠信永續委員會績效評估		
	評估指標	評估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5
	B.誠信永續委員會職責認知	3 項	4.89
	C.提升誠信永續委員會決策品質	7 項	5
	D.誠信永續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5
	績效評估結果：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平均得分為 4.98 分，評估結果為「極優」		
	(二)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平均得分為 4.95 分，評估結果為「極優」		
	(三)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平均得分為 4.96 分，評估結果為「極優」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平均得分為 4.97 分，評估結果為「極優」		
	(五)誠信永續委員會績效評估之平均得分為 4.97 分，評估結果為「極優」		

本公司於 111 年委託外部專業機構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執行董事會外部績效評估，該機構及評估執行委員與本公司無業務往來具備獨立性；外部評鑑結果於 112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中報告。

評估週期	三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	110 年 10 月 1 日至 111 年 9 月 30 日
評估範圍	整體董事會
評估方式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以紙本自評問卷及書面審閱本公司提供之董事會議事錄、內部現行政策、其他輔助文件及公開資訊，並於 111 年 10 月 12 日委派 3 位評估執行委員進行視訊訪評，訪談本公司董事長、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召集人、公司治理主管及稽核主管，於 111 年 10 月 21 日提出評估報告。

評估內容	建議	規劃改善情形
	建議得於前一年度安排新年度董事會之時間及主要議案	本公司於前一年度規劃新年度董事會之時程安排及主要議案訂定，包含董事會年度場次及月份時程安排，另將各場次主要議案分別列出，以利董事能提前且有足夠時間了解公司營運策略，增進董事會議事之效能。
	建議統一規劃董事會成員年度進修課程	依「期貨業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及進修地圖」，自 112 年起新任董事就任當年度進修應包含「董事的法律義務與責任」及「ESG 永續責任」之相關課程，且「ESG 永續責任」領域課程應占至少應進修時數之 1/2(含)以上;就任次年度起董事「ESG 永續責任」領域課程應占每年至少應進修時數之 1/2(含)以上。本公司搜集彙整相關單位舉辦之董事進修課程後，統一提供董事選擇，以強化董事會職能。
	建議設置「資安諮詢小組」或「資安委員會」	為強化資安防護能力，達成安全、便利、營運不中斷目標，本公司針對現有資安措施再優化精進，評估規劃籌設「資安諮詢小組」或「資安委員會」，可針對資安治理與管理架構、整體資安執行等方面給予專業建議，以規劃資安新思維方向，強化金融資安韌性，建立完善資安應變體系。

(3)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決議情形
第九屆第14次 112/1/3	案由：向「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並向主管機關申請變更營業處所。 •賈中道董事長、王濬智董事、劉敬村董事、李怡慧董事及相關列席主管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陳國泰獨立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本公司111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考績評核結果。 •賈中道董事長及相關列席主管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王濬智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本公司111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之年終獎金發放金額案。 •賈中道董事長及相關列席主管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王濬智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第九屆第16次 112/5/11	案由：本公司111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案。 •賈中道董事長及相關列席主管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劉敬村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本公司111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非獨立董事迴避後，陳國泰獨立董事代理主席，經徵詢其餘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意見，同意非獨立董事酬勞發放案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迴避後，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獨立董事酬勞發放案照案通過。

董事會	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決議情形
第九屆第17次 112/6/29	案由：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改派案。 •李文柱董事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後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第九屆第18次 112/8/25	案由：112年上半年經理級(含)以上主管節慶獎金、期貨自營部及證券自營部獎金發放案。 •賈中道董事長及相關列席主管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李文柱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第九屆第19次 112/11/10	案由：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監察人指派案。 •賈中道董事長及相關列席主管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李文柱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第九屆第21次 113.01.23	案由：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轉投資事業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監事指派案及總經理聘任案。 •賈中道董事長及相關列席主管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李文柱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112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考績評核結果案。 •賈中道董事長及相關列席主管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李文柱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112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年終獎金發放金額案。 •賈中道董事長及相關列席主管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李文柱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112年下半年經理級(含)以上節慶獎金、自營部、證券自營部及顧問事業部獎金發放案。 •賈中道董事長及相關列席主管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李文柱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第九屆第23次 113.04.16	案由：提名第十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本案針對被提名人名單逐一審查，賈中道董事長、李文柱董事、劉敬村董事、王惠津董事、蕭芳菁獨立董事及武永生獨立董事，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逐一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賈中道董事長迴避時由李文柱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擬提請股東常會同意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本案針對候選人逐一審查，賈中道董事長、李文柱董事、劉敬村董事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逐一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賈中道董事長迴避時由李文柱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第九屆第24次 113.05.13	案由：112年度員工酬勞發放案。 •賈中道董事長及相關列席主管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李文柱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112年度董事酬勞發放案。 •非獨立董事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陳國泰獨立董事代理主席，經徵詢其餘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意見，同意非獨立董事酬勞發放案照案通過。 •獨立董事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獨立董事酬勞發放案照案通過。
第十屆第1次 113.05.30	案由：委任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本案針對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逐一審查，蕭芳菁獨立董事、武永生獨立董事及林志成獨立董事，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逐一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董事會	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決議情形
	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第十屆第3次 113.07.30	案由：113 年上半年度經理級(含)以上主管考績評核結果案 - 賈中道董事長及相關列席主管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 李文柱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子公司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指派及總經理續聘案 - 賈中道董事長及相關列席主管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 李文柱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車馬費、出席費及董事酬勞分派原則暨功能性委員會出席費案 - 非獨立董事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林志成獨立董事代理主席，經徵詢其餘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意見，同意非獨立董事酬勞發放案照案通過。 - 獨立董事說明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其餘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獨立董事酬勞發放案照案通過。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為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另亦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規章辦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 (2)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誠信永續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請參閱本公說書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誠信永續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 (3)本公司為促進各董事具備公司治理相關能力，並視實務需要持續推薦適當進修課程予董事參考。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時數
董事長	賈中道	台灣董事學會	百年企業策略轉折點系列-1 專注核心 多元化應用	112/01/12	3
		台灣董事學會	百年企業策略轉折點系列-2 創新轉輪	112/02/22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未來風險與永續轉型契機	112/06/30	3
		台灣董事學會	如何透過策略併購 實現企業成長	113/05/02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料中心再進化：矽光子與人工智慧伺服器的發展趨勢	113/08/16	3
董事	李文柱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內部人短線交易簡介與案例解析	112/06/16	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四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112/09/04	3
		台灣金融研訓院	影響力投資予 SDGs 的實踐	113/04/18	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機構投資人觀點論壇	113/06/03	3
		台灣證券交易所	壯大臺灣資本市場高峰會	113/09/30	3
董事	劉敬村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人工智慧大爆發：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112/08/15	3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營業秘密保護」之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112/09/20	3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ESG】國內外淨零轉型相關趨勢發展及企業因應策略	113/08/05	3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永續報告書的架構與價值	113/09/11	3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數位證據與數位鑑識之發展趨勢與國際標準	113/10/16	3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時數
董事	王惠津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董事會法規遵循實務及董事、監察人之法律責任及個案探討	112/12/15	3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低碳轉型路徑規劃-碳權與碳定價	112/12/20	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2024 年經濟展望及產業趨勢	112/12/21	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內部人短線交易簡介及案例解析	112/12/22	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的法律與交易實務	113/07/04	3
董事	李怡慧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的趨勢及疫情環境談全球及台灣稅制改革及企業稅務治理	112/05/12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未來風險與永續轉型契機	112/06/30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碳交易機制運行下企業碳權與碳資產管理因應	112/09/19	3
獨立董事	林志成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永續報告書的架構與價值	113/09/11	3
獨立董事	武永生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ESG 企業永續發展看上市櫃公司的資安治理策略	112/05/04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永續治理必修課：外部影響多角化管理，創造企業正向價值	112/11/01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如何透過 TIPS 智財管理，完備公司治理	113/08/07	3
獨立董事	蕭芳菁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新興風險：氣候變遷	112/05/30	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2023 轉型金融與永續揭露研討會	112/07/18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員工獎酬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113/07/09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數位轉型如何兼顧智能安全風險共創三贏	113/08/13	3
獨立董事	陳國泰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 3.0 下董事的角色及經營權挑戰的合規因應	112/08/04	3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數據分析與舞弊偵防	112/08/18	3

(4)本公司每年辦理員工考核作業確認深具潛力的同仁，各部門依員工考績及職位接班規劃提報員工晉升建議名單，由董事會核定經理級以上主管之晉升名單。

(5)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主機機關規定應公告事項及重大訊息之揭露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獨立董事上課、出席情形及酬勞資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2 年度及 113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10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國泰	7	0	100%	113.5.30股東常會改選董事，任期屆滿卸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志成	3	0	100%	113.5.30股東常會改選董事，新任 113.08.21審計委員會選任為召集人
獨立董事	蕭芳菁	10	0	100%	
獨立董事	武永生	10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2/1/3 第三屆 第 8 次	案由：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2/1/3 第九屆第 14 次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 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向「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 •陳主席：附件說明關於本案目的、必要性、預計效益、選定關係人之原因等部分請再補充詳盡。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修正附件後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2/1/3 第九屆第 14 次董事會 賈中道董事長、王濬智董事、劉敬村董事、李怡慧董事及相關列席主管說明 本案與自身有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未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 陳國泰獨立董事代理主席，其餘出席董事同意本案照案通過。
112/3/10 第三屆 第 9 次	案由：擬透過新加坡 StoneX Financial Pte Ltd.所屬 StoneX Group Inc.集團關聯公司進行相關國外期貨交易業務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2/3/13 第九屆第 15 次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 本案照案通過。
	案由：111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執行之聲明案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修正附件後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有效之聲明案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修正「關係人、集團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111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案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111年度盈餘分派案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本公司自112年度第一季起，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由原吳政諺會計師及鍾丹丹會計師更換為吳政諺會計師及陳奕任會計師案。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112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2/5/10 第三屆 第10次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本公司租賃辦公室案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修正本公司「檢舉制度施行準則」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2/5/11 第九屆第16次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 本案照案通過。
112/8/24 第三屆 第11次	案由：112年上半年度(1月1日至6月30日)之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擬增加投資其再轉投資之子公司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49%股權 •陳主席：建議以此次投資49%的金額設算資金回收計畫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修正附件後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2/8/25 第九屆第18次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 本案照案通過。
112/11/9 第三屆 第12次	案由：本公司112年第三季之合併財務報告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預先核准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提供非確信服務案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2/11/10 第九屆第19次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 本案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案由：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本公司113年度稽核計畫 •武委員：如果查核有缺失，可視執行情形評估增加頻率的可行性。 •稽核主管：會列管追蹤確認完成改善並避免再發生。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3/03/11 第三屆 第 13 次	案由：112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有效執行之聲明案。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有效之聲明案。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112年度營業報告書暨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案。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112年度盈餘分派案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113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3/03/12 第九屆第 22 次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 本案照案通過。
113/05/09 第三屆 第 14 次	案由：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告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3/05/13 第九屆第 24 次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 本案照案通過。
113/08/21 第四屆 第 1 次	案由：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修正附件後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本公司 113 年上半年度(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個體暨合併財務報告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3/08/22 第十屆第 4 次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本案通過。
113/11/05 第四屆 第 2 次	案由：113 年第三季之合併財務報告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有關金管會 113 年 8 月 6 日裁罰案件缺失事項之改善計畫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113/11/07 第十屆第 6 次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本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3/12/09 第四屆 第 3 次	案由：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長期業務發展需求，擬辦理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列席人員完成說明並離席，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113/12/09 第十屆第 7 次董事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本案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方式：

- A.本公司內部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陳核後，每月就前月份查核項目之執行結果，編制內部稽核作業彙總報告並交付獨立董事查閱。
- B.本公司每年度至少召開一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單獨溝通之座談會，與會期間一般董事及管理階層均無在場。
- C.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列席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缺失改善。
- D.獨立董事若對內部稽核報告內容或其他稽核業務有問題以及建議事項時，會與稽核主管直接相互聯繫，並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會議當面溝通或交換意見，溝通管道暢通。

(2)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方式：

- A.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每半年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說明查核公司財務報表過程、範圍事項，並與獨立董事充分相互討論。
- B.本公司每年度(至少一次)安排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進行座談會，與會期間一般董事及管理階層均無在場，溝通查核工作規劃及關鍵查核事項等。
- C.獨立董事若對財務報告內容或其他財務有問題以及建議事項時，可於會議上當面溝通討論或交換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113年11月7日第十屆第6次董事會通過修正)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建立發言人制度，且規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之程序以利實施。除於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聯繫窗口，亦委任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之相關問題及建議。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係依股東名冊及每月持股申報確認作業，以掌握股東持股及名單。並依規定據實揭露於年報中。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與其關係人及股東間有財務業務往來或交易者，於公平合理之原則，訂有「關係人、集團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內容包含進銷貨交易、取得或處分資產、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等交易之管理程序，且相關重大交易應提董事會決議通過、提股東會同意或報告。112年向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與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案，分別經本公司第9屆第14次及第16次董事會審議通過。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人開戶從事期貨交易管理辦法」及「內部人開戶委託買賣有價證券管理暨信用交易帳戶開戶及交易作業辦法」以規範內部人等交易情事。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所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參考範例之規定：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	無重大差異
	V		(二)本公司為確保落實誠信經營、永續發展及公平待客原則，自願設置誠信永續委員會，成員人數三人，全部由獨立董事組成，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推動督導永續發展及公平待客相關事項，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V		(三)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準則」，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自評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本公司已完成112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將彙整評估結果提113年1月23日第九屆第21次董事會報告。董事會成員皆具備職務所需之專業知識，目前以統計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及參與公司治理之進修與訓練等，為董事會進行每年定期之績效評估。	無重大差異
	V		(四)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度(至少一次)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確保誠實、正直的會計、審計以及財務報導；維護有效的內部控制制度，特別是風險管理、財務、營運控制以及相關法規及標準之遵循。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112 年度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政諺及陳奕任會計師擔任財務簽證會計師，經評估均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並取得會計師之獨立性聲明書。於 112 年 3 月 10 日第三屆第 9 次審計委員會及 112 年 3 月 13 日第九屆第 15 次董事會審議通過。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及其查核團隊之審計品質，依審計品質指標(AQIs)五大構面及 13 項指標，均與同業平均相當，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 <table><tr><th rowspan="2">項 目</th><th colspan="2">有無下列情形</th></tr><tr><th>有</th><th>無</th></tr><tr><td>1.會計師現受本公司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td><td></td><td>V</td></tr><tr><td>2.會計師曾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簽證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員，而解職未滿二年。</td><td></td><td>V</td></tr><tr><td>3.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td><td></td><td>V</td></tr><tr><td>4.會計師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td><td></td><td>V</td></tr><tr><td>5.會計師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td><td></td><td>V</td></tr><tr><td>6.執行管理諮詢或其他非簽證業務而足以影響獨立性。</td><td></td><td>V</td></tr><tr><td>7.不符業務事件主管機關對會計師輪調、代他人處理會計事務或其他足以影響獨立性之規範。</td><td></td><td>V</td></tr><tr><td>8.連續委任簽證服務達七年，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td><td></td><td>V</td></tr><tr><td>9.未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td><td></td><td>V</td></tr><tr><td>10.審計與稅務等服務品質及時效未符合需求。</td><td></td><td>V</td></tr><tr><td>11.本公司有因財務報告受有訴訟或遭主管機關糾正情形。</td><td></td><td>V</td></tr><tr><td>12.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譽受有重大損害情形。</td><td></td><td>V</td></tr><tr><td>13.會計師與管理階層、治理單位及內部稽核主管互動情況不良。</td><td></td><td>V</td></tr></table>	項 目	有無下列情形		有	無	1.會計師現受本公司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		V	2.會計師曾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簽證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員，而解職未滿二年。		V	3.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V	4.會計師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V	5.會計師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		V	6.執行管理諮詢或其他非簽證業務而足以影響獨立性。		V	7.不符業務事件主管機關對會計師輪調、代他人處理會計事務或其他足以影響獨立性之規範。		V	8.連續委任簽證服務達七年，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		V	9.未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		V	10.審計與稅務等服務品質及時效未符合需求。		V	11.本公司有因財務報告受有訴訟或遭主管機關糾正情形。		V	12.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譽受有重大損害情形。		V	13.會計師與管理階層、治理單位及內部稽核主管互動情況不良。		V	
項 目	有無下列情形																																															
	有	無																																														
1.會計師現受本公司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		V																																														
2.會計師曾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簽證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員，而解職未滿二年。		V																																														
3.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V																																														
4.會計師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V																																														
5.會計師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		V																																														
6.執行管理諮詢或其他非簽證業務而足以影響獨立性。		V																																														
7.不符業務事件主管機關對會計師輪調、代他人處理會計事務或其他足以影響獨立性之規範。		V																																														
8.連續委任簽證服務達七年，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		V																																														
9.未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		V																																														
10.審計與稅務等服務品質及時效未符合需求。		V																																														
11.本公司有因財務報告受有訴訟或遭主管機關糾正情形。		V																																														
12.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譽受有重大損害情形。		V																																														
13.會計師與管理階層、治理單位及內部稽核主管互動情況不良。		V																																														
四、上市櫃公司是否設置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由陳啟豪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律師執業資格且於金融相關機構及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令遵循及法務相關事務單位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之專業資格，主要職掌包含依法辦理董事會、股東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股東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及其他依法令、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投資人關係及客戶服務中心，其聯繫窗口及聯絡方式均揭露於公司網站，供利害關係人提供各項意見；另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保持良好暢通且多元的溝通管道，並針對利害關係人關注之重大議題擬定主要管理方針與執行計畫。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利害關係人所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處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並定期更新供投資人查閱。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依規定將相關資訊揭露於主管機關公開資訊觀測站。 1.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 https://www.capital.com.tw/en_V7/futures/aboutfutures.aspx 2.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等相關作業，均有各相關部門各司其職。 3.設有發言人、投資人關係，於公司網站揭露其聯絡方式，提供投資人便利的溝通管道。 4.本公司法人說明會資訊及錄影檔案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就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查核及核閱，委任會計師對合併公司出具查核意見前，需針對合併公司所有組成個體(含國內外所有子公司)取得足夠且適切之查核證據，但基於會計師取得足夠且適切之查核證據需要足夠時間，故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有審計實務上之困難，但目前公司仍積極與會計師討論審計時程的安排，以符合公司治理之需求。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訂有各項人事管理規章，並訂有「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要點」及「員工意見箱使用要點」，舉凡對業務內容、作業流程、行政措施、規章制度、對經營有助益或對個人權益受到侵犯或影響之意見，工作者均可提出。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安排醫師為同仁提供健康諮詢服務，專業醫護人員定期駐診，為尊重同仁個人隱私，採一對一的方式諮詢，提供健康問題預防的正確觀念與治療的建議。 (三)投資者關係與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投資人關係及客戶服務中心，其聯繫窗口及聯絡方式均揭露於公司網站，供投資人提供各項意見；另公司網站並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保持良好暢通且多元的溝通管道，並針對利害關係人關注之重大議題擬定主要管理方針與執行計畫。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均有對於供應商誠信經營及永續發展落實之具體規範。明確將企業道德與誠信、風險管理、勞工與人權、社會公益與環境保護等面向列入「供應商管理政策」，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五)本公司董事多具有證券、期貨專業素養，並提供董事進修學習之機制與管道，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亦將董事完成進修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112年本公司全體董事(含獨立董事)皆完成6小時或12小時以上進修課程，總計達60小時。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制度」並經董事會通過，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以作為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為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風險，建立一種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 風險管理室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之規定，經審計委員會督導，提出必要之改善建議，每半年一次向董事會進行報告，以適時的反應風險管理執行之情形，113 年度已於 3 月份與 8 月份董事會進行半年度報告。另因應自營部交易策略及業務之拓展，修訂證自營風險管理辦法及自營風險管理辦法。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公平待客準則」，內容涵蓋有公平誠信訂約、注意與忠實義務、廣告招攬真實、商品或服務適合度、告知與揭露、複雜性高風險商品銷售、佣金與業績衡平、申訴保障及業務人員專業性等各項原則。並設置公平待客委員會，負責公平待客原則之規劃及推行，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以確保公平待客原則之落實。 (八)群益金融集團每年皆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於112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獲得總分96.72，在上市公司排名級距6%~20%，創歷年分數新高。本公司致力提升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推動永續發展等項目，並針對未得分項目進行檢討，思考改善措施。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權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如下：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全體三位成員資格皆符合主管機關規定。

薪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薪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二、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三、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召集人)	林志成	參閱第 18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蕭芳菁			0
獨立董事	武永生			2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5 月 30 日至 116 年 5 月 29 日

112 年及 113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16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召集人)	陳國泰	11	0	100%	113.5.30 股東常會改選董事，任期屆滿卸任
獨立董事(召集人)	林志成	5	0	100%	113.5.30 股東常會改選新任董事 113.5.30 董事會委任為薪酬委員 113.6.26 薪資報酬委員會選任為召集人
獨立董事	蕭芳菁	15	1	94%	
獨立董事	武永生	5	0	100%	113.5.30 董事會委任為薪酬委員
委員	李伸一	11	0	100%	113.5.30 股東常會改選董事，任期屆滿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誠信永續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誠信永續委員會」由獨立董事組成，成員人數三人，每年應至少召開一次，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推動督導永續發展及公平待客相關事項，並向董事會報告遵循情形及決議事項，主要職責包括：

- 1.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 2.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112年及113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誠信永續委員會開會7次(A)，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國泰	5	0	100%	113.5.30 股東常會改選董事，任期屆滿卸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林志成	2	0	100%	113.5.30 股東常會改選董事，新任 113.8.21 誠信永續委員會選任為召集人
獨立董事	蕭芳菁	7	0	100%	
獨立董事	武永生	7	0	100%	

最近年度之誠信永續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摘錄如下：

誠信永續委員會	議案內容/決議/處理情形	出席委員
112/3/10 第二屆第4次	- 案由：111年10月至112年1月客訴事項處理情形暨優化方案 全體委員決議本案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 - 案由：修正本公司111年10月至112年12月公平待客績效目標(KPI) 全體委員決議本案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 - 案由：修正本公司「公平待客準則」 全體委員決議本案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 - 案由：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全體委員決議本案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 - 案由：修正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政策」 全體委員決議本案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	陳國泰 蕭芳菁 武永生
112/6/29 第二屆第5次	- 案由：訂定本公司「ESG 責任投資政策」 全體委員決議本案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 - 案由：訂定本公司「問責制度施行準則」 全體委員決議本案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 - 案由：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全體委員決議本案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	陳國泰 蕭芳菁 武永生
112/11/9 第二屆第6次	案由：訂定113年1月至113年12月公平待客績效目標(KPI) 全體委員決議本案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	陳國泰 蕭芳菁 武永生
113/01/23 第二屆第7次	案由：修正本公司「消費爭議處理準則」 決議：全體委員決議本案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	陳國泰 蕭芳菁 武永生
113/03/11 第二屆第8次	案由：本公司113年度「公平待客原則」評核表 決議：全體委員決議本案照案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	陳國泰 蕭芳菁 武永生
113/08/21 第三屆第1次	案由：本公司112年度永續報告書 決議：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林志成 蕭芳菁 武永生

誠信永續 委員會	議案內容/決議/處理情形	出席 委員
113/11/05 第三屆第2次	•案由：訂定本公司 114 年 1 月至 114 年 12 月公平待客績效目標(KPI) 決議：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修正「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決議：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案由：修正「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決議：全體委員決議本案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	林志成 蕭芳菁 武永生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設置「誠信永續委員會」，於 111 年 11 月董事會通過由「誠信經營委員會」更名為「誠信永續委員會」，由獨立董事組成，成員人數三人，每年應至少召開一次，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推動督導永續發展及公平待客相關事項。本公司亦於 111 年 10 月設置ESG委員會，負責ESG之規劃及執行，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由永續治理處為推動永續發展之專(兼)職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方面之運作，主要職掌事項為訂定及檢討各項永續發展相關規章辦法，每年負責彙總編制永續報告書及永續發展活動計畫表，持續關心國內外永續發展議題及發展趨勢，對公司全體同仁加以宣導，期許進一步形塑公司的永續發展文化。本公司各項政策，皆以公司治理、服務客戶、員工關懷、社會服務與維護環境永續發展等原則訂定之，以促進並落實永續發展。並每年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活動計劃及實施成效（112 年 3 月 13 日已完成、113 年 3 月 12 日已完成）。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	V		本公司訂有「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風險評估辦法」，以檢視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永續議題。且本公司重視利害關係人意見，透過各項管道積極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執行重大性議題分析時，每個考量面都應當評估對利害關係人評價和決策的影響及經濟、環境和社會衝擊的顯著程度，再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重大主題管理方針，檢討本公司在永續管理上的策略與目標。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永續發展政策」，其政策針對永續發展及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等事項訂定短、中及長期目標，定期檢討並訂定具體推動計畫或行動方案等執行措施，要求全體同仁共同推動節能減碳、落實公司永續經營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本公司致力提升各項能源使用效率，持續積極推動無紙化，減少紙張使用。為避免碳粉盒丟棄造成污染及資源浪費，使用後之碳粉盒交由原廠回收處理，並採用環保碳粉，定期進行工作環境品質檢測作業。於 112 年 7 月實施照明節能汰舊換新，初估計算一年可節省約 4,148 度電(以每天開燈 9 小時計算)，總投資金額共計 121,250 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三)依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每年定期向董事會提報氣候變遷風險管理資訊，以確保氣候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於 113 年度 5 月份誠信永續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 112 年氣候風險管理資訊及相關財務揭露執行情形，依TCFD核心要素(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等 4 個核心要素、11 個建議揭露事項)說明如何鑑別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分析其對公司營運的影響，及針對該等風險與機會的因應作為，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	V		(四)配合節能之環保政策陸續汰換耗能設備，提倡省電、省水節約能源，並落實垃圾分類、資源回收，提升各項能源之使用效率等，以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負荷衝擊，本公司訂定溫室氣體減量短期（1~3 年）目標：每單位營收排碳量較基準年減量 1%。此外，本公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司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含台北總公司及台中分公司)揭露於永續報告書。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111 年排放量 5.74 公噸CO₂e ；112 年排放量 36.4715 公噸CO₂e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二)：111 年排放量 370.62 公噸CO₂e；112 年排放量 508.6562 公噸CO₂e •用水量：111 年 3,903(度)；112 年 5,494(度) •廢棄物總重量：111 年 7,691(kg)；112 年 5,097(kg) 本公司 111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未取得第三方認證單位之查證/確信；112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僅就範疇一及範疇二，委任第三方驗證機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溫室氣體有限確信聲明書。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本公司與員工所訂之勞動條件，明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要點」。本公司於「工作規則」中明定，全體員工一律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其保險費由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補助。為致力維護及保障基本人權，認同並支持相關人權之國際規範，依據其制定群益期貨人權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本公司規章制度之制定，皆依據並遵守勞動等相關法令，要求全體同仁共同遵守，以落實保障全體員工合法權益。訂定合理之獎酬制度，連結公司當年度營運狀況、物價指數、員工個人績效，作為年度調薪與發放年終及節慶獎金之依據。並訂有「節慶獎金發給準則」，以稅前盈餘為節慶獎金提撥計算基礎，採級距式比率提撥獎金發給員工。此外，公司章程規定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 0.6%~2%分派員工酬勞，將公司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共享公司經營成果。 本公司提供各種法令規定假別，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外，亦提供員工各類優惠費率之保險，另提供婚喪喜慶、急難救助等補助，以及舉辦一系列員工活動，增進同仁對公司的向心力與認同感。 本公司員工多元化分布，職員男女佔比約為 53%及 47%，而主管職男女佔比約為 65%及 35%。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重視員工的人身安全及身心健康，提供並維護良好之工作環境，並定期實施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通過國際標準認證 ISO22301 營運持續管理系統，確保本公司遭遇突發之緊急危難事件時，能將傷害降至最低，以確保人員安全、法令遵循、客戶權益、公司商譽及公司資產之保全，使重要業務於復時間目標內，陸續恢復作業以維護營運。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職災件數總計 1 人，占員工總人數比率為 0.32%。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集團響應交通部辦理之交通安全月，並向同仁宣導交通安全相關事宜。 ●本公司 112 年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與宣導 <table><tr><th>訓練項目</th><th>年度總時數</th><th>年度總訓練人數</th></tr><tr><td>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訓練</td><td>12</td><td>2</td></tr><tr><td>急救人員安全衛生訓練</td><td>3</td><td>1</td></tr><tr><td>一般勞工安全衛生訓練</td><td>1161</td><td>387</td></tr></table>	訓練項目	年度總時數	年度總訓練人數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訓練	12	2	急救人員安全衛生訓練	3	1	一般勞工安全衛生訓練	1161	387	
訓練項目	年度總時數	年度總訓練人數														
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訓練	12	2														
急救人員安全衛生訓練	3	1														
一般勞工安全衛生訓練	1161	387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為培育各類專業人才，本公司依各層級人員不同職涯階段及組織發展需求，規劃全方位培訓計畫，提供同仁及時及多元化的學習管道，以達到組織人才發展及個人職涯發展雙贏效益。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本公司依規定每年定期申報消防安全檢查以確認相關消防設備皆符合規定，並在營業場所投保公共意外險，確保顧客安全。 客戶隱私方面，通過BSI英國標準協會驗證，取得BS10012 個人資訊管理(PIMS個人資料保護)等國際標準認證，對個人資料保護已建立完善管理控制機制與措施，並嚴格遵循及 要求員工依建制管理機制落實執行，以確保客戶隱私。 依本公司「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之宣傳資料製作、散發公布管理辦法」之規定，員工從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於對外使用宣傳資料及廣告前，皆應檢附相關內容，經主管審核，確認內容無不當、不實陳述、誤導投資人、違反相關法令規定之情事後，經核准後始得使用。本公司對個人資料保護已建立完善管理控制機制與措施，並嚴格要求員工遵循管理機制落實執行，以確保客戶隱私。 為保障客戶權益，本公司提供客戶有效溝通與申訴管道。 客服電話：412-8878（手機請加 02）；臨櫃受理：本公司各營業單位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對於供應商之管理，除於本公司網站公告「供應商管理政策」，明確將企業道德與誠信、風險管理、勞工與人權、社會公益與環境保護等面向列入外，與各類供應商新訂合作契約時，須填寫「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自評表」，就數項ESG要求進行自我檢視，並簽署本公司之「供應商管理政策」承諾書。定期於每年第四季召開供應商大會，並對合作供應商進行綜合評估，由單位承辦人填寫「供應商評估表」，篩選出待改善廠商，進行後續追蹤檢討及改善。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採線上方式對供應商進行教育訓練，宣導本公司 ESG之政策及理念，落實供應商管理。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依照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制永續報告書，於 112 年 9 月完成 111 年永續報告書之編製並取具會計師確信意見書。 報告書係經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據「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第四條附件一之三所規定金融保險業應揭露之第一日至第四目按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佈確信準則 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並進行獨立有限確信。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謹依「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辦理，訂定「永續發展政策」、「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積極實踐永續發展，運作上並無重大差異之處。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網站揭露永續報告書及相關資訊，供利害關係人參閱；利害關係人並可透過電話、公司網站或電子郵件表達關係事項，公司將專案處理回覆。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七)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一、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 本公司董事會為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議題之最高督導單位，負有核准、審視、監督風險策略及風險政策的責任，更需引領公司開發新的氣候業務機會。董事會之功能性委員會「誠信永續委員會」係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委員，推動督導永續發展相關事項，審查所訂定之政策與目標，監督相關執行情形與成效。「誠信永續委員會」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召開會議，並向董事會報告。 2. 本公司由總經理擔任跨部門「ESG 委員會」的召集人，永續治理處為 ESG 委員會辦理議事的事務單位，負責協助委員會行使職權之相關事宜。「ESG 委員會」負責 ESG 之落實執行及監督，底下設置「ESG 議題投資組」、「溫室氣體盤查組」及「氣候議題管理組」等任務編制小組，以推動各項工作。風險管理單位亦定期向董事會呈報公司轉型與實體風險變化與評估結果，以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能持續且有效的掌握永續發展及氣候變遷議題。
二、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	1. 依循 TCFD 等國際機構對氣候風險衡量的指引，執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鑑別，並積極研擬解決方案，以減緩碳排、提出低碳服務以及氣候變遷調適等三大主要管理策略因應，希望降低因氣候變遷帶來的營運與財務衝擊，並提升組織氣候韌性。本公司針對所鑑別之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依據其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評估方法學，定義短期為未來 3 年之內、中期為 3 至 5 年，長期為 5 年至

、中期、長期)。

10 年之時間區間，作為可能影響之評估期間。

風險/機會	類別	短期(1-3 年)	S 中期(3-5 年)	長期(5-10 年)
風險	轉型風險 低碳轉型過程中可能發生與政策和法規、技術、市場、社會和經濟狀況改變相關之風險	- 碳稅或碳費之費率提高 - 尚未建立低碳轉型之形象(公司聲譽)	低碳轉型技術開發失敗	市場偏好改變
	實體風險 氣候變遷帶來的實體風險，其氣候模式可為立即性或長期性。實體風險可能對組織產生財務衝擊，例如直接損害資產和中斷供應鏈所導致的間接影響	- 水災增加 - 旱災增加	- 水災增加 - 旱災增加	平均氣溫上升
機會	為減緩與適應氣候變遷而所做出的努力將會為組織創造機會	低碳數位金融服務之研發	提升資源使用效率	永續金融相關商品

(1)氣候變遷之風險

在轉型風險方面，辨識低碳轉型過程中，因尚未建立重視低碳轉型之形象，而可能面臨聲譽受損所造成的轉型風險；以及因課徵碳稅或碳費之費率提高，導致投資標的之營運成本增加，致使獲利能力下降之轉型風險，將在短期內造成影響。而投資標的因低碳轉型技術開發失敗，致使獲利能力降低之轉型風險，將於中期產生影響。市場對於投資高碳排產業之興趣降低的轉型風險，將產生長期影響。

在實體風險方面，水、旱災造成投資標的之資產損失或營運成本增加，而導致其獲利能力降低之實體風險，將於短、中期內產生影響。另外，該等事件也將造成本公司自身營運設施受損之實體風險。平均氣溫上升對營運設施及對投資資產所導致的實體風險，預期將產生較大的長期影響。

(2)氣候變遷之機會

就機會而言，隨著客戶交易型態改變，本公司投入低碳數位金融服務之研發，提升客戶線上體驗，促進數位通路交易數量，將於短期內影響業務；進行節能減碳之行動，提升資源使用效率，將於中期產生影響。綠色金融商品或服務的發展，冀望能透過金融商品，發揮改變環境的作用，未來如有因氣候或環境變遷而發展出來的指數化投資，而期貨向來是避險最佳管道，相關期貨商品必將伴隨而出，期貨業自應有所準備。若氣候變遷衝擊大宗物資供需與價格變動，將對各類商品期貨有顯著影響。淨零排放的發展將驅動碳權交易的期貨需求，與碳相關的新興期貨商品發展亦指日可待。

三、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本公司針對氣候變遷風險進行評估，找出可能造成重大財務影響之相關風險，並提出因應策略。為鑑別和評估氣候相關風險，透過工作小組的方式，由各主要業務單位主管擔任成員，參考 TCFD 揭露建議及相關氣候變遷資訊，討論所面臨的氣候相關風險清單，最後彙總各單位的結果，整理出主要的氣候風險。																					
	轉型風險/機會																					
	R：風險 / O：機會		財務影響	因應策略																		
	R：碳稅或碳費之費率提高		↓	對高碳排放產業設定投資管理機制或限額。相關投資評估過程應瞭解其溫室氣體排放情形。 至少進行年度轉型風險檢視，追蹤轉型風險變化與預警資訊。																		
	R：低碳轉型技術開發失敗		↓	在投資過程中，應瞭解低碳轉型技術開發情形，對於風險重大者，應減少涉入或避免投資。																		
	R：市場偏好改變		↓	對高碳排放產業相關之金融商品進行評估時，考量相關風險。 密切注意產業現況及未來趨勢，並逐步減少投資於缺乏永續經營概念或不重視氣候風險管理的公司股票。																		
	R：公司聲譽影響		↓	積極關注並因應氣候風險相關議題，強化企業公益形象，增加客戶認同感。																		
	O：低碳數位金融服務之研發		↑	戮力提升客戶數位體驗，增強客戶信任及合作關係，增加營收。																		
	O：永續金融相關商品		↑	視市場需求與客觀條件之發展，適時參與推動相關商品																		
四、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1.本公司於 2022 年修訂「風險管理制度」，將氣候相關風險的管理流程整合到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並修訂「永續發展政策」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另訂定 ESG 責任投資政策，以鑑別、評估及管理各投資項目之相關氣候風險，以避免投資於缺乏永續經營概念或不重視氣候風險之投資標的。 2.本公司對於所鑑別之氣候風險，以三道防線機制，透過良好的內控制度落實風險管理，有效控管與氣候相關之營運風險。第一道防線為業務單位，各業務單位依其業務內容鑑別氣候相關風險，擬定並執行因應策略；第二道防線為氣候風險管理單位，其負責協助監控第一道防線對於氣候風險管理之執行；第三道防線為稽核單位，其評估第一道及第二道防線進行氣候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協助進行整體風險控管缺口檢視與改善。																					
五、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1.為確保本公司在面對各種風險時都能持續穩健地營運，透過情境分析之方法，就特定範圍內可能發生的狀況，評估與氣候相關風險對業務、策略及財務規劃上的衝擊。 2.依據 PCAF 所規範的金融資產類別及其方法學，進行相關投資的碳盤查。以 2023 年 12 月底的投資部位為基準。整體財務碳排放量為 870.44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CO₂e)，整體資料品質分數為 1.08(分數 1 為資料品質最佳、分數 5 為資料品質最差)。 3.根據 NGFS 的架構，依據有序轉型、無序轉型、暖化失控等六種相關的氣候變遷情境進行評估，如下表所示。 <table><tr><td colspan="2">情境</td><td>2030 年碳價格¹</td><td>2050 年碳價格</td></tr><tr><td rowspan="2">有序轉型</td><td>情境 1.Net Zero 2050</td><td>每噸 95.48 美元</td><td>每噸 563.37 美元</td></tr><tr><td>情境 2.Below 2⁰C</td><td>每噸 64.33 美元</td><td>每噸 248.05 美元</td></tr><tr><td rowspan="2">失序轉型</td><td>情境 3.Divergent Net Zero</td><td>每噸 231.14 美元</td><td>每噸 958.04 美元</td></tr><tr><td>情境 4.Delayed transition</td><td>每噸 0 美元</td><td>每噸 388.72 美元</td></tr></table>				情境		2030 年碳價格 ¹	2050 年碳價格	有序轉型	情境 1.Net Zero 2050	每噸 95.48 美元	每噸 563.37 美元	情境 2.Below 2 ⁰ C	每噸 64.33 美元	每噸 248.05 美元	失序轉型	情境 3.Divergent Net Zero	每噸 231.14 美元	每噸 958.04 美元	情境 4.Delayed transition	每噸 0 美元	每噸 388.72 美元
情境		2030 年碳價格 ¹	2050 年碳價格																			
有序轉型	情境 1.Net Zero 2050	每噸 95.48 美元	每噸 563.37 美元																			
	情境 2.Below 2 ⁰ C	每噸 64.33 美元	每噸 248.05 美元																			
失序轉型	情境 3.Divergent Net Zero	每噸 231.14 美元	每噸 958.04 美元																			
	情境 4.Delayed transition	每噸 0 美元	每噸 388.72 美元																			

全球暖 化失控	情境 5.Nationally Determined Contributions (NDCs)		每噸 0.41 美元	每噸 0.41 美元																																			
	情境 6.Current Policies		每噸 0 美元	每噸 0 美元																																			
本公司對所持有的投資組合進行全面性檢視及情境分析，以瞭解在不同轉型政策下，與氣候相關風險對業務、策略及財務規劃上的衝擊。轉型風險的情境分析所採用時間範圍係 2023 年至 2050 年，以掌握低碳轉型期間之市場趨勢。此情境分析的評估方法係依據 PCAF 方法學，統計溫室氣體排放總碳量，並搭配 1.aGCAM5.3+ NGFS 氣候模式之下預估台灣地區的碳價格，來模擬排放成本（計算方式：類別 1 與類別 2 之總碳排放量*碳價格）。本公司評估投資業務時，考量到碳排放費用會增加企業的經營成本，如碳排放費用無法轉嫁予客戶，且企業亦無足夠能力轉型為低碳產品或服務，從而導致企業喪失市場競爭力，亦損害其償債能力與獲利能力，進而影響之投資決策。因此，於低碳轉型的情境下，關於財務規劃方面亦分析對淨值之影響，情境分析之評估結果如下： <table><tr><th colspan="3">情境</th><th>2030 年</th><th>2050 年</th></tr><tr><td>情境 1</td><td>2050 淨零碳排</td><td>低度排放情境，升溫約 1.4°C</td><td>淨值減少約 0.0344%</td><td>淨值減少約 0.2027%</td></tr><tr><td>情境 2</td><td>升溫 2°C 以下</td><td>中度排放情境，升溫約 1.6°C</td><td>淨值減少約 0.0232%</td><td>淨值減少約 0.0893%</td></tr><tr><td>情境 3</td><td>紛亂無秩序地達到淨零碳排</td><td>低度排放情境，升溫約 1.4°C</td><td>淨值減少約 0.0832%</td><td>淨值減少約 0.3448%</td></tr><tr><td>情境 4</td><td>轉型延遲</td><td>中度排放情境，升溫約 1.6°C</td><td>淨值減少 0%</td><td>淨值減少約 0.1399%</td></tr><tr><td>情境 5</td><td>各國自主貢獻 (NDCs)</td><td>高度排放情境，升溫約 2.6°C</td><td>淨值減少約 0.0001%</td><td>淨值減少約 0.0001%</td></tr><tr><td>情境 6</td><td>政策維持現狀</td><td>高度排放情境，升溫 3°C 以上</td><td>淨值減少 0%</td><td>淨值減少 0%</td></tr></table>					情境			2030 年	2050 年	情境 1	2050 淨零碳排	低度排放情境，升溫約 1.4°C	淨值減少約 0.0344%	淨值減少約 0.2027%	情境 2	升溫 2°C 以下	中度排放情境，升溫約 1.6°C	淨值減少約 0.0232%	淨值減少約 0.0893%	情境 3	紛亂無秩序地達到淨零碳排	低度排放情境，升溫約 1.4°C	淨值減少約 0.0832%	淨值減少約 0.3448%	情境 4	轉型延遲	中度排放情境，升溫約 1.6°C	淨值減少 0%	淨值減少約 0.1399%	情境 5	各國自主貢獻 (NDCs)	高度排放情境，升溫約 2.6°C	淨值減少約 0.0001%	淨值減少約 0.0001%	情境 6	政策維持現狀	高度排放情境，升溫 3°C 以上	淨值減少 0%	淨值減少 0%
情境			2030 年	2050 年																																			
情境 1	2050 淨零碳排	低度排放情境，升溫約 1.4°C	淨值減少約 0.0344%	淨值減少約 0.2027%																																			
情境 2	升溫 2°C 以下	中度排放情境，升溫約 1.6°C	淨值減少約 0.0232%	淨值減少約 0.0893%																																			
情境 3	紛亂無秩序地達到淨零碳排	低度排放情境，升溫約 1.4°C	淨值減少約 0.0832%	淨值減少約 0.3448%																																			
情境 4	轉型延遲	中度排放情境，升溫約 1.6°C	淨值減少 0%	淨值減少約 0.1399%																																			
情境 5	各國自主貢獻 (NDCs)	高度排放情境，升溫約 2.6°C	淨值減少約 0.0001%	淨值減少約 0.0001%																																			
情境 6	政策維持現狀	高度排放情境，升溫 3°C 以上	淨值減少 0%	淨值減少 0%																																			
六、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1. 制定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目標，以溫室氣體盤查之首年取得確信設為基準年份，並劃分短期(1~3 年)、中期（3~5 年）與長期（5~10 年）目標，如下表所示。 2. 將審視目標達成情形，並依外在環境趨勢滾動調整，期望透過該等目標管理減緩氣候變遷衝擊，維持正常穩定營運。 <table><tr><th>目標</th><th>短期</th><th>中期</th><th>長期</th></tr><tr><td>溫室氣體減排</td><td>單位營收排碳量較基準年減量 1%</td><td>單位營收排碳量較基準年減量 2%</td><td>單位營收排碳量較基準年減量 3%</td></tr><tr><td>廢棄物減量</td><td>人均量較基準年減量 1%</td><td>人均量較基準年減量 2%</td><td>人均量較基準年減量 3%</td></tr></table>				目標	短期	中期	長期	溫室氣體減排	單位營收排碳量較基準年減量 1%	單位營收排碳量較基準年減量 2%	單位營收排碳量較基準年減量 3%	廢棄物減量	人均量較基準年減量 1%	人均量較基準年減量 2%	人均量較基準年減量 3%																							
目標	短期	中期	長期																																				
溫室氣體減排	單位營收排碳量較基準年減量 1%	單位營收排碳量較基準年減量 2%	單位營收排碳量較基準年減量 3%																																				
廢棄物減量	人均量較基準年減量 1%	人均量較基準年減量 2%	人均量較基準年減量 3%																																				
七、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目前尚無內部碳定價制定規劃。																																						
八、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於 112 年依循ISO14064 執行 111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於 113 年取得 112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會計師確信，後續將逐步落實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短、中及長期目標。																																							

九、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一)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2 年	範疇一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營業額)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36.4715	0.0182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確信意見為有限確信。
	範疇二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營業額)		確信情形說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508.6562	0.2539		確信意見為有限確信。
111 年	範疇一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營業額)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說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5.74	0.0022	本年度無確信	無
	範疇二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營業額)		確信情形說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370.62	0.1432		無

(二)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群益期貨以 112 年設為基準年份，並劃分短期(1~3 年)中期(3~5 年)與長期(5~10 年)目標如下表。

本公司將持續宣導相關節能減碳措施，將公司照明設備全部改為省電LED燈管，並規劃採購綠色能源憑證，每年將審視目標達成情形，並依外在環境趨勢滾動調整，期望透過該等目標管理減緩氣候變遷衝擊，維持正常穩定營運，朝向淨零碳排目標邁進。

目標	短期	中期	長期
溫室氣體減排	每單位營收排碳量較基準年減量 1%	每單位營收排碳量較基準年減量 2%	每單位營收排碳量較基準年減量 3%
廢棄物減量	人均量較基準年減量 1%	人均量較基準年減量 2%	人均量較基準年減量 3%

(八)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於 106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108 年 8 月 29 日修正)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109 年 6 月 18 日修正)。並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政策，使往來交易對象、客戶及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已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並制定「不誠信行為自行評估表」定期分析及評估。另對於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均於各項規章辦法中具體規範。 本公司亦實施員工誠實保證保險制度，依據員工經辦業務種類分級投保。其承保範圍包含員工強盜、搶奪、竊盜、詐欺、侵占或其他不法行為，所造成公司財務上之損失。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針對各項不誠信行為訂有規範與處理程序，亦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及申訴制度，若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依相關法令或公司人事辦法予以解任或解僱。 本公司定期評估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相關規範亦配合內外部法規變動進行檢討修正。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商業契約中載明資訊安全、個人資料保護政策聲明及保密合約等相關之誠信行為條款，並於商業契約中載明相關誠信行為條款，任何一方於商業活動如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他方得隨時無條件終止或解除契約。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本公司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誠信永續委員會擔任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辦法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負責人及業務員兼任職務管理辦法」；本公司董事對於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並予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以迴避，相關情事皆記載於當次會議議事錄；同仁執行業務時，發現可能與其自身或與其有利害關係人獲得不正當利益之情形，除將相關情事同時陳報部門主管與本公司專責單位，部門主管並提供適當指導。 (四)本公司依「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各業別之標準內部控制制度之規定及業務需求，已設計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稽核單位定期查核。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已於 112 年 11 月 10 日第九屆第 19 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並由稽核單位落實執行。 112 年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結果，由稽核單位另案查核防範方案之遵循情形，並將查核結果據實揭露於稽核報告。 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已於 112 年 11 月 10 日第九屆第 19 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並由稽核單位落實執行。114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已於 113 年 11 月 7 日第十屆第 6 次董事會審議通過，並由稽核單位落實執行。 112 年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結果，由稽核單位另案查核防範方案之遵循情形，並將查核結果據實揭露於稽核報告。 (五)本公司 112 年度辦理暨宣導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如下： <table><tr><th>課程主題</th><th>人次</th><th>時數</th></tr><tr><td>期貨業務員從業禁止行為教育訓練教材</td><td>385</td><td>3 小時</td></tr><tr><td>檢舉制度教育訓練教材</td><td>363</td><td>3 小時</td></tr><tr><td>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法遵教育訓練教材</td><td>363</td><td>3 小時</td></tr><tr><td>內線交易暨短線交易教育訓練教材</td><td>327</td><td>3 小時</td></tr><tr><td>金融消費者保護法暨公平待客原則(含廣告文宣)暨個人資料保護法教育訓練教材</td><td>315</td><td>3 小時</td></tr><tr><td>第 1 季營業員廣告文宣及網路行銷教育訓練教材</td><td>250</td><td>3 小時</td></tr><tr><td>第 2 季營業員廣告文宣及網路行銷教育訓練教材</td><td>235</td><td>3 小時</td></tr><tr><td>第 3 季營業員廣告文宣及網路行銷教育訓練教材</td><td>202</td><td>3 小時</td></tr></table>	課程主題	人次	時數	期貨業務員從業禁止行為教育訓練教材	385	3 小時	檢舉制度教育訓練教材	363	3 小時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法遵教育訓練教材	363	3 小時	內線交易暨短線交易教育訓練教材	327	3 小時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暨公平待客原則(含廣告文宣)暨個人資料保護法教育訓練教材	315	3 小時	第 1 季營業員廣告文宣及網路行銷教育訓練教材	250	3 小時	第 2 季營業員廣告文宣及網路行銷教育訓練教材	235	3 小時	第 3 季營業員廣告文宣及網路行銷教育訓練教材	202	3 小時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課程主題	人次	時數																													
期貨業務員從業禁止行為教育訓練教材	385	3 小時																													
檢舉制度教育訓練教材	363	3 小時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法遵教育訓練教材	363	3 小時																													
內線交易暨短線交易教育訓練教材	327	3 小時																													
金融消費者保護法暨公平待客原則(含廣告文宣)暨個人資料保護法教育訓練教材	315	3 小時																													
第 1 季營業員廣告文宣及網路行銷教育訓練教材	250	3 小時																													
第 2 季營業員廣告文宣及網路行銷教育訓練教材	235	3 小時																													
第 3 季營業員廣告文宣及網路行銷教育訓練教材	202	3 小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	V		(一)群益金融集團訂定「員工意見信箱使用要點」，規範員工意見信箱保密作業控管流程，由稽核室主管負責執行。 ※本公司 112 年度無員工申訴案件。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受理專責人員？			為建立誠信、透明之企業文化及促進健全經營，鼓勵舉發不法案件，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訂定「檢舉制度施行準則」，由稽核室擔任檢舉案件之受理單位及調查單位。檢舉人得以下列管道舉報： 專線電話及電子郵件：本公司網站對外揭露之檢舉專線、電子信箱。 書面信件收件地址：本公司所在地。 書面信件收件人：檢舉制度受理單位。 ※本公司 112 年度無檢舉案件。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之「檢舉制度施行準則」於任何人發現本公司內有犯罪、舞弊或違反法令之虞時，均得提出檢舉。受理之案件類型：犯罪行為、舞弊行為及違反法令情事。檢舉案件之受理單位及調查單位為本公司稽核室。 本公司對檢舉人應為下列之保護： 1.檢舉人之身分資料應予保密，不得洩漏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 2.若有違反保密原則者，經查屬實應送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並依本公司相關工作規則辦理。 檢舉事項經查證屬實者，斟酌其對公司治理之貢獻，依本公司人事相關規章給予檢舉人適當獎勵。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對檢舉人不得因所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僱、解任、降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其他不利處分。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站已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規章：「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並揭露向員仁辦理誠信經營（含內線交易及防制洗錢）之宣導相關課程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運作及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準則」皆遵循「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定期或不定期檢討修正誠信經營相關規定內容，並透過本公司內部網站公告目前最新修訂情形，提供投資人及公司同仁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				

(九)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查詢路徑：公司網站 <https://www.capitalfutures.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十一)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公司治理專區，揭露本公司公司治理相關規範及資訊。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記錄：請參閱附件六。

(二)章程之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七。

附件一、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股票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 (一)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益期貨公司或該公司)目前該公司章程之額定資本額為新臺幣 2,500,000,000 元，採分次發行，目前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2,104,375,840 元，已發行普通股 210,437,584 股，每股面額 10 元。該公司經 113 年 12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 39,5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計增加股本新臺幣 395,000,000 元整，預計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499,375,840 元。
- (二)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若因市場情形之變動，將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予以調整。
-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3,950 仟股由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本次擬發行股份 10%，計 3,950 仟股對外以公開申購方式辦理承銷外，餘 80%計 31,600 仟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持股比例認購。其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股東得於期限內自行拼湊成整股認購，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之。
-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五)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時價發行方式，原股東、員工、承銷商自行認購及公開銷售部分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 (六)本次現金增資計畫之重要內容，包括資金來源、計畫項目、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發行條件，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有未盡事宜，或因客觀環境改變而須要變更時，擬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二、該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資料如下

-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年度	每股稅後純益 (註)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無償配股		合計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	
110 年(111 年分配)	2.33	1.60	—	—	1.60
111 年(112 年分配)	3.72	3.02	—	—	3.02
112 年(113 年分配)	4.80	3.44	—	—	3.44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以各該年度普通股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截至 113 年 9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股東權益及每股帳面淨值如下表：

項目	金額/股數
113年9月30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7,455,723仟元
113年9月30日流通在外股數	210,438仟股
截至113年9月30日每股淨值	35.43元

資料來源：113 年第三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三)最近期及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三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13 年 9 月 30 日
		110 年底	111 年底	112 年底	
流 動 資 產		46,090,407	49,535,671	49,408,270	61,617,996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47,372	42,724	134,775	141,259
無 形 資 產		70,581	61,640	59,972	57,111
其 他 資 產		399,176	403,333	737,076	776,494
資 產 總 額		46,607,536	50,043,368	49,340,093	62,592,860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40,294,097	43,205,487	42,077,086	55,056,709
	分 配 後	40,630,797	43,841,009	42,800,991	註
非 流 動 負 債		39,341	54,368	86,629	76,978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40,333,438	43,259,855	42,163,715	55,133,687
	分 配 後	40,670,138	43,895,377	42,887,620	註
歸屬於母公司 業 主 之 權 益		6,248,364	6,781,388	7,173,449	7,455,723
股 本		2,104,376	2,104,376	2,104,376	2,104,376
待分配股票股利					
資 本 公 積		1,663,621	1,663,251	1,663,251	1,663,253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2,596,173	3,043,848	3,418,234	3,651,189
	分 配 後	2,259,473	2,408,326	2,694,329	註
其 他 權 益		(115,806)	(30,087)	(12,412)	36,905
庫 藏 股 票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25,734	2,125	2,929	3,450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6,274,098	6,783,513	7,176,378	7,459,173
	分 配 後	5,937,398	6,147,991	6,452,473	註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尚未分配。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三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9 月 30 日 財務資料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 業 收 入	2,438,961	2,780,470	2,212,577	2,018,322
營 業 毛 利	1,396,381	1,644,027	1,236,882	1,143,131
營 業 損 益	420,195	488,688	70,934	85,8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9,706	468,595	1,205,924	1,087,851
稅 前 淨 利	599,901	957,283	1,276,858	1,173,700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利 本 期 淨 利	489,323	781,353	1,011,052	957,242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489,323	781,353	1,011,052	957,2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1,709	86,286	17,335	49,4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91,032	867,639	1,028,387	1,006,698
淨 利 歸 屬 於 主 母 公 司 業 主	490,039	781,860	1,010,196	956,86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716)	(507)	856	38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92,593	867,965	1,027,583	1,006,17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1,561)	(326)	804	521
每 股 盈 餘	2.33	3.72	4.80	4.5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四)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10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政諺、鍾丹丹	無保留意見
111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政諺、鍾丹丹	無保留意見
112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政諺、陳奕任	無保留意見
113年第三季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政諺、陳奕任	保留意見一部分非 重要子公司未經會 計師查核或核閱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 1.該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113 年 12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
本次現金增資之實際發行價格，若因市場情形之變動，將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予以調整，且其相關條件授權董事長視實際發行時客觀環境做必要調整。

(二)承銷價格計算之說明

- 1.該公司以 114 年 2 月 6 日為訂價基準日，該公司普通股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分別為 58.40 元、58.40 元及 58.10 元，擇前一個營業日收盤價 58.40 元作為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參考價格。
- 2.考量此次增資募集之時機與市場股價變化等因素後，經發行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新臺幣 52.80 元，經核算佔上述參考價格 58.40 元之 90.41%，其承銷價格符合「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之規定，尚屬合理。

發行公司：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賈 中 道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二 月 六 日
(僅 供 群 益 期 貨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一 一 三 年 度 現 金 增 資 發 行 新 股 價 格 計 算 書 使 用)

主辦證券承銷商：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進明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二 月 六 日
(僅 供 群 益 期 貨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一 一 三 年 度 現 金 增 資 發 行 新 股 價 格 計 算 書 使 用)

附件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 年 03 月 12 日

本公司民國11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除附件所列事項外，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期貨交易法一百一十五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3 年 03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6 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賈中道



簽章

總 經 理：毛振華



簽章

稽 核 主 管：練靜蓮



簽章

資 訊 安 全 長：何卓逸



簽章

附件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 112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台中分公司經理人陳員及業務員鄧員於 Line 群組向期貨交易人提供建議買賣訊息之情事，本公司未善盡監督管理之責及落實內部控制制度，金管會處新臺幣 24 萬元罰鍰，及停止陳員業務執行兩個月、停止鄧員業務執行 1 個月，請公司善盡監督管理之責及落實內部控制制度，並於 112 年度按季進行專案查核。(112 年 4 月 17 日金管證期罰字第 1120333213 號、金管證期罰字第 11203332131 號、金管證期罰字第 11203332132 號、金管證期罰字第 11203332133 號)	1. 已請相關人員事後確實注意改善。 2. 加強「業務員廣告文宣暨網路行銷、從業禁止行為暨檢舉制度」教育訓練。 3. 已停止使用該 Line 群組，並已將群組成員全數移除。 4. 已提報人評會議處案關人員。	已改善

註：請詳列遭主管機關處警告(含)以上或罰鍰新臺幣 24 萬元以上之處分；另併請詳列受主管機關、證券交易所、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期貨交易所查核發現資訊安全缺失之改善情形。

附件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承 銷 商 總 結 意 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益期貨」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9,500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395,000 仟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群益期貨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群益期貨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黃 進 明



承銷部門主管：陳 玟 妤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十 一 日

附件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FAR EAST LAW OFFICES

4TH FL., CHIEN TAI BUILDING
176 CHUNG HSIAO EAST RD., SEC. 1
TAIPEI 100024 TAIWAN R.O.C.



TEL : (02)2392-8811
FAX : (02)2321-4414
E-mail : charles@felo.com.tw

律師法律意見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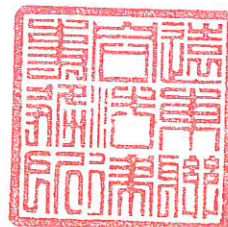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普通股 39,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依面額計本次發行總金額新臺幣 395,000 仟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邱雅文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2 月 11 日

附件五、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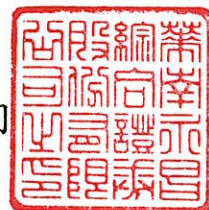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公司受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群益期貨公司）委託，擔任群益期貨公司募集與發行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 一、 群益期貨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 二、 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 三、 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進明



日期：一 一 三年 十二 月 十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發行人：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賈中道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指派賈中道先生、劉敬村先生及李文柱先生為代表人擔任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益期貨公司)董事之法人，於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群益期貨公司、群益期貨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予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 明 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周秀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受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指派，代表當選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益期貨公司)之法人代表人董事暨群益期貨公司董事長，於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群益期貨公司、群益期貨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予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法人代表人董事暨董事長：賈中道

所代表法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十 一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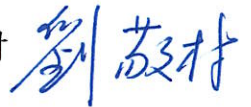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人受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指派，代表當選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益期貨公司)之法人代表人董事，於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群益期貨公司、群益期貨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予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法人代表人董事：劉敬村



所代表法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受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指派，代表當選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益期貨公司)之法人代表人董事，於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群益期貨公司、群益期貨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予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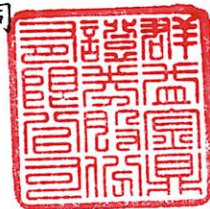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法人代表人董事：李文柱



所代表法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係指派王惠津女士為代表人擔任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益期貨公司)董事之法人，於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群益期貨公司、群益期貨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予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 明 人：閎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黃永濱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受閎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指派，代表當選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益期貨公司)之法人代表人董事，於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群益期貨公司、群益期貨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予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立聲明書人：法人代表人董事：王惠津



所代表法人：閎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益期貨公司)之獨立董事，於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群益期貨公司、群益期貨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予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武 永 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十 一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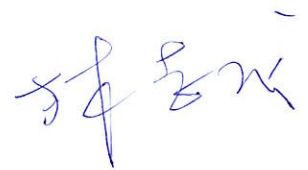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人為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益期貨公司)之獨立董事，於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群益期貨公司、群益期貨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予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林志成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十 一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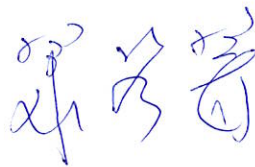
聲明書

本人為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益期貨公司)之獨立董事，於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群益期貨公司、群益期貨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予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蕭 芳 菁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益期貨公司)之總經理，於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群益期貨公司、群益期貨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予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毛 振 華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十 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益期貨公司)之會計主管，於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群益期貨公司、群益期貨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予群益期貨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林 麗 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十 一 日

附件六、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事錄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屆第 7 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

時間：113 年 12 月 9 日 10 時 40 分

地點：臺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1

主席：賈中道董事長

紀錄：陳啟豪

出席董事：賈中道董事長、李文柱董事、劉敬村董事、王惠津董事、
林志成獨立董事、蕭芳菁獨立董事、武永生獨立董事(視訊)
(親自出席 7 人，代理出席 0 人，缺席 0 人)

列席人員：毛振華總經理、陳啟豪資深副總、林麗娟副總經理

壹、報告事項：略。

貳、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長期業務發展需求，擬辦理一一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敬請 核議。

說明：

一、本次擬辦理籌資計畫之資金用途為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長期業務發展需求。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依下列方式辦理：

(一) 本次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9,5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計增加股本新台幣 395,000 仟元，暫訂發行價格以每股新台幣 48 元發行，實際發行價格需俟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以訂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為基準價格，以不低於基準價格七折為計算基礎訂定發行價格。每股實際發行價格與募集金額，俟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於除權交易日五個營業日之前擇日召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承銷商，依當時市場狀況及相關法令共同議定之。

(二)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中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 10% 由本公司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發行新股總額 10% 採公開申購配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其餘發行股數 80% 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原股東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在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成整股，其拼湊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及原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及逾期未申報拼湊之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三) 本次現金增資實際發行價格將於案件申報生效後，視市場變動狀況依「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若實際發行價格低於暫定發行價格，致募集金額較預定不足時，將以減少本次資金運用計畫所需金額因應；若實際發行價格高於暫定發行價格，致募集金額較預定增加時，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可提高淨值及 ANC 比率，並強化財務結構。

(四) 本次現金增資採無實體發行，所發行之新股將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上市掛牌買賣，發行後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五) 本次現金增資於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有關認股基準日、增資基準日及其他未盡事宜，擬召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視實際情況依相關法令

規定辦理。

(六) 本次現金增資之重要內容，包括資金來源、實際發行計畫、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指示，相關法令規則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需變更或修正時，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七) 為配合前揭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籌資計畫之相關發行作業，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核決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三、本次現金增資計畫內容(含所需資金總額、資金來源、資金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及時程規劃表，詳附件。

四、本次現金增擬由華南永昌證券為主辦承銷商(委任書如附件)，承銷手續費為公開申購承銷總金額之 2.5%或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五、本案業經 113 年 12 月 9 日第四屆第 3 次審計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

李文柱董事：已開放員工認股可找券商辦理不限用途款項借貸繳交股款。

王惠津董事：之後請考量公司營運及發展，評估每年發放現金股利與盈餘轉增資的比例，以充實公司營運資金及資本適足。

決 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本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11 時 30 分。

主席：賈中道



紀錄：陳啟豪



附件七、盈餘分配表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次	項 目	金 額	備註
1	期初未分派盈餘	177,838	
2	減：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本期變動數	934,262	
3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淨利益	645,610	
4	加：迴轉股東權益減項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17,676,090	
5	加：本年度稅後盈餘	1,010,195,721	
6	本年度可供分派盈餘：	1,027,760,997	
7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100,990,707	(3+5-2)*10%
8	減：提列20%特別盈餘公積	201,981,414	(3+5-2)*20%
	分派項目：		
	減：股東紅利		
9	現金股利-(每股派發現金股利 3.44元)	723,905,289	
10	期末未分派盈餘	883,587	

註：1. 以上盈餘分派原則，係以分派當年度盈餘為優先。

2. 每股派發現金股利新台幣3.44元，係依本公司目前流通在外股數210,437,584股為計算基礎。

3. 依109.01.09經商字第10802432410號函說明，應以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作為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基礎。

4. 項次10期末未分派盈餘係指股東會通過後之餘額。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八、公司章程(含修訂新舊條文對照表)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條：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Capital Futures Corp.。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H401011 期貨商（經金管會核准者為限）。
- 二、H405011 期貨顧問事業。
- 三、H407011 期貨經理事業。
- 四、H310011 證券交易輔助人。
- 五、H304011 證券投資顧問事業。
- 六、H301011 證券商。
- 七、H404011 槓桿交易商。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董事會得視業務需要，於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在國內外適當地點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伍億元整，分為貳億伍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本公司依公司法規定承購發行新股之員工，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五條：本公司股票採記名式，並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得免印製股票。依前項規定發行之股份，應洽證券集中保管機構登錄。

第六條：本公司股東應將本名或名稱、住所、印鑑式樣、統一編號送交本公司登記存查，其變更時亦同。

第七條：股東向本公司領取股息、紅利或行使其他權利時，均應以留存本公司印鑑為憑。

第八條：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質、掛失、繼承、贈與、印鑑掛失或變更、或地址變更等股務事項，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所公佈施行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九條：股東申請換發或補發股票者，得酌收工本費。

第十條：股票之更名過戶，自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會分為下列二種：

- 一、股東常會，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
- 二、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規定召集之。

前項股東會之召集，常會應於開會三十日前、臨時會應於開會十五日前將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依法令規定以書面或電子方式通知各股東。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其股東會之召集通知得依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二條：本公司股東除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及法令另有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三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親自或代理出席，始得開會，其決議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本公司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其相關事宜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之一：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特別決議，且於興櫃期間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第十五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如遇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均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六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七條：本公司董事會設董事七至九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人數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董事選任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候選人提名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其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

第十七條之一：股東會選任董事時，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選舉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選舉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十八條：董事會由董事互選一人為董事長，得另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如遇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均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九條：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但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股東會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召集之。如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或董事長，不為召開董事會時，得由過半數之董事得自行召集之。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等方式為之。

前項召集之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董事會開會時，董事應親自出席；如不能親自出席，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

第二十條：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其決議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董事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時，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自身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

第二十一條：(刪除)。

第二十二條：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重要章則及契約之審定。
 - 二、業務方針之決定。
 - 三、預算之審定及決算之編製。
 - 四、資本額增減之擬定。
 - 五、盈餘分派之擬定。
 - 六、本公司重要組織之訂定及重要人員之任免。
 - 七、重要財產及不動產購置處分之核定。
 - 八、查核簽證會計師聘任、解任及報酬之核定。
 - 九、其他依據法令規章及股東會所賦與之職權。
- 上開職權須經特許者應俟呈准後始得執行。

第二十二條之一：本公司董事會得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第二十三條：本公司由全體獨立董事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組成「審計委員會」。有關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及行使職權等事項，依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相關規定，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

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規定應由監察人行使之職權事項，由審計委員會行之。關於涉及監察人之行為或為公司代表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成員準用之。

第二十四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獨立董事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得設置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級、協理級、經理級主管各若干人及分公司負責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之；總經理秉承董事會之命，綜理公司一切業務；副總經理、協理及經理輔佐之。

第二十五條之一：董事長、副董事長及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及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年度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依法提請董事會核議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第二十五條之二：本公司之全體董事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之實際需要，得投保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全體董事、公司及股東之損害風險，有關投保全體董事之責任保險事宜，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會計年度以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造具下列表冊，並依法定程序，提交股東常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零點六至百分之二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

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第二十七條之一：本公司經營環境屬穩定成長之金融業，鑑於未來營運擴充及轉投資計劃，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將配合公司業務發展擴充，考量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本公司年度決算所得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提列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應提列之金額，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至少提撥百分之十分派股東股利，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之百分之十；惟年度發生虧損時得不予分派，如以保留盈餘分派股利時須先彌補虧損後方得分派之。

第二十八條：本公司得轉投資主管機關所允許經營之行業，其投資總額佔實收資本額之比例，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轉投資總額之限制。

第二十九條：本公司組織規程，由董事會定之。

第三十條：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第三十一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一月四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十一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二十七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八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十四日，第五次修正於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六次修正於九十七年三月十七日，第七次修正於九十七年八月二十六日，第八次修正於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第九次修正於九十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七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修正對照表

條號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為下列二種： 一、股東常會，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 二、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規定召集之。 前項股東會之召集，常會應於開會三十日前、臨時會應於開會十五日前將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依法令規定以書面或電子方式通知各股東。<u>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u>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其股東會之召集通知得依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以公告方式為之。	本公司股東會分為下列二種： 一、股東常會，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 二、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規定召集之。 前項股東會之召集，常會應於開會三十日前、臨時會應於開會十五日前將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依法令規定以書面或電子方式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其股東會之召集通知得依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以公告方式為之。	修正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一月四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十一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二十七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八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十四日，第五次修正於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六次修正於九十七年三月十七日，第七次修正於九十七年八月二十六日，第八次修正於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第九次修正於九十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七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u>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u>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一月四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十一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二十七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八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十四日，第五次修正於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六次修正於九十七年三月十七日，第七次修正於九十七年八月二十六日，第八次修正於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第九次修正於九十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七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九日。	新增本次修正日期。

附件九、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6024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
電 話：(02)2700-28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54
(七)關係人交易	54～58
(八)質押之資產	5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59～62
(十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62
(十四)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62
(十五)其 他	62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6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4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64
4.大陸投資資訊	64
5.主要股東資訊	65
(十七)部門資訊	65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賈中道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

有關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收入認列；經紀手續費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1.綜合損益表經紀手續費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經紀手續費之收入存在及正確性，對財務報告具有重大影響。因此，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抽樣測試經紀業務交易內部控制及針對帳列經紀手續費收入入帳金額抽樣與經紀業務委託資料進行核對，並評估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其他事項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政諤



鍾丹丹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1060042577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1.12.31		110.12.31		負債及權益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156,882	10	5,248,044	12	211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	-	109,784	-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74,791	1	357,902	1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844,885	2	67,806	-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3,686	-	28,268	-	214080	期貨交易人權益(附註六(七))		41,087,125	82	39,205,280	84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二))		43,166	-	84,013	-	21410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849,887	2	630,830	2
114070	客戶保證金專戶(附註六(七))		41,252,625	83	39,255,077	84	214130	應付帳款		52,349	-	45,693	-
114080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附註六(八))		7	-	-	-	21414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2,761	-	11,448	-
114090	借券擔保借款		473,545	1	-	-	214150	預收款項		2,215	-	3,252	-
114100	借券保證金－存出		868,437	2	-	-	214160	代收款項		5,196	-	4,920	-
114130	應收帳款		10,552	-	18,034	-	214170	其他應付款		223,095	-	136,080	-
11414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884	-	3,011	-	2141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4,620	-	1,293	-
114150	預付款項		39,686	-	7,803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2,948	-	38,213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207,742	-	409,498	1	215100	負債準備－流動		6,039	-	5,618	-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7,414	-	4,181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20,616	-	24,112	-
11430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		856,021	2	624,232	1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		13,751	-	9,768	-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33	-	230	-				43,205,487	86	40,294,097	86
11471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三))		-	-	50,112	-	非流動負債：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		-	-	2	-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16,540	-	23,017	-
			49,535,671	99	46,090,407	99	2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三))		37,828	-	16,324	-
非流動資產：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263	-	1,581	-	906003	負債總計		54,368	-	39,341	-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六(五))		42,724	-	47,37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58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36,948	-	47,037	-	3010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四))		2,104,376	4	2,104,376	5
12700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61,640	-	70,581	-	3020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四))		1,663,251	3	1,663,621	4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5,122	1	350,558	1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678,939	2	626,803	1
			507,697	1	517,129	1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1,579,617	3	1,446,574	3
							30404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四))		785,292	2	522,796	1
							305000	其他權益		(30,087)	-	(115,806)	-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306000	非控制權益		6,781,388	14	6,248,364	14
										2,125	-	25,734	-
							906004	權益總計		6,783,513	14	6,274,098	14
906001	資產總計	\$	50,043,368	100	46,607,536	100	90600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0,043,368	100	46,607,536	100

董事長：賈中道



總經理：毛振華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5~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六(十六))	\$ 1,996,416	72	1,780,477	73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7,830)	-	54,337	2
421300	股利收入	4,589	-	11,420	-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006	-	(11,346)	-
42160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	11,210	-	6,531	-
42161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9,315	1	-	-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附註六(十六))	310,640	11	327,809	13
424200	證券佣金收入	14,304	1	27,770	1
4244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附註六(十六))	223,939	8	110,119	5
4245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附註六(十六))	169,949	6	91,820	4
424800	經理費收入	685	-	2,349	-
424900	顧問費收入	13,916	-	18,404	1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	22,331	1	19,271	1
		<u>2,780,470</u>	<u>100</u>	<u>2,438,961</u>	<u>100</u>
費損：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329,139	12	346,549	14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13,031	1	2,172	-
521200	財務成本	17,489	1	5,247	-
521640	債券交易損失	190	-	-	-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附註六(十七))	473	-	(236)	-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附註六(十六))	560,957	20	489,551	20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207,540	7	193,739	8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7,624	-	5,558	-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十六))	602,909	22	498,853	20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六))	61,714	2	72,625	3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六))	490,716	18	404,708	17
		<u>2,291,782</u>	<u>83</u>	<u>2,018,766</u>	<u>82</u>
		<u>488,688</u>	<u>17</u>	<u>420,195</u>	<u>18</u>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01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四))	-	-	894	-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六))	468,595	17	178,812	7
		<u>468,595</u>	<u>17</u>	<u>179,706</u>	<u>7</u>
902001	稅前淨利	957,283	34	599,901	25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175,930	6	110,578	5
	本期淨利	<u>781,353</u>	<u>28</u>	<u>489,323</u>	<u>20</u>
其他綜合損益：					
8055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二))	2,515	-	1,159	-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失)	(11,175)	-	31,396	1
80559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8,660)</u>	<u>-</u>	<u>32,555</u>	<u>1</u>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4,946	3	(28,303)	(1)
80569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	-	(2,129)	-
8056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三))	-	-	414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94,946</u>	<u>3</u>	<u>(30,846)</u>	<u>(1)</u>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86,286</u>	<u>3</u>	<u>1,709</u>	<u>-</u>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67,639</u>	<u>31</u>	<u>491,032</u>	<u>20</u>
本期淨利歸屬於：					
913100	母公司業主	\$ 781,860	28	490,039	20
913200	非控制權益	(507)	-	(716)	-
		<u>\$ 781,353</u>	<u>28</u>	<u>489,323</u>	<u>2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914100	母公司業主	\$ 867,965	31	492,593	20
914200	非控制權益	(326)	-	(1,561)	-
		<u>\$ 867,639</u>	<u>31</u>	<u>491,032</u>	<u>20</u>
975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五))	<u>\$ 3.72</u>		<u>2.33</u>	
98500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五))	<u>\$ 3.71</u>		<u>2.33</u>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股 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與待出售 非流動資產 直接相關之權益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總額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104,376	1,873,996	564,658	1,280,666	623,005	(89,953)	2,916	-	6,359,664	27,295	6,386,959
本期淨利	-	-	-	-	490,039	-	-	-	490,039	(716)	489,3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59	(27,872)	31,396	(2,129)	2,554	(845)	1,7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91,198	(27,872)	31,396	(2,129)	492,593	(1,561)	491,03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2,145	-	(62,145)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24,291	(124,291)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93,518)	-	-	-	(393,518)	-	(393,518)
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1,617	(41,617)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10,437)	-	-	-	-	-	-	(210,437)	-	(210,437)
行使歸入權	-	62	-	-	-	-	-	-	62	-	6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0,164	-	(30,164)	-	-	-	-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04,376	1,663,621	626,803	1,446,574	522,796	(117,825)	4,148	(2,129)	6,248,364	25,734	6,274,098
本期淨利	-	-	-	-	781,860	-	-	-	781,860	(507)	781,3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15	94,765	(11,175)	-	86,105	181	86,2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84,375	94,765	(11,175)	-	867,965	(326)	867,63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2,136	-	(52,136)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4,273	(104,273)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36,700)	-	-	-	(336,700)	-	(336,700)
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8,770	(28,770)	-	-	-	-	-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	-	2,129	2,129	-	2,129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	(370)	-	-	-	-	-	-	(370)	-	(37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23,283)	(23,283)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104,376	1,663,251	678,939	1,579,617	785,292	(23,060)	(7,027)	-	6,781,388	2,125	6,783,513

董事長：賈中道



總經理：毛振華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7~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57,283	599,90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5,078	63,543
攤銷費用	6,636	9,08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73	(2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21,004)	16,652
利息費用	17,489	5,247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423,407)	(173,949)
股利收入	(5,116)	(13,9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	(89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10	65
租賃修改損失	675	1,018
減損損失	4,802	4,951
處分轉投資損失	1,210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63,154)	(88,4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15,200)	76,081
附賣回債券投資減少	40,847	160,517
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	(1,997,548)	(80,877)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減少	257	236
損益保證金契約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	(231,789)	(271,270)
債券保證金—存出增加	(868,437)	-
債券擔保借款增加	(473,545)	-
應收帳款減少	7,482	113,741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127	(276)
預付款項增加	(31,883)	(524)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5,580)	-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33,581	(337,027)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3,225)	(344)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2	3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	(5,697)	(12,278)
存出保證金增加	(772)	(6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796,394	6,457
期貨交易人權益增加	1,881,108	64,291
損益保證金契約的交易交易人權益增加	219,057	278,77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656	(91,288)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313	(3,231)
預收款項減少	(1,037)	(521)
代收款項增加(減少)	276	(15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6,190	(6,88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327	(3,588)
負債準備—流動增加	421	4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983	(5,48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7,1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51,692)	(121,340)
調整項目合計	(914,846)	(209,82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2,437	390,078
收取之利息	391,508	178,352
收取之股利	5,182	13,848
支付之利息	(16,790)	(5,240)
支付之所得稅	(109,691)	(133,0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2,646	443,98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275)	(316,99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39,095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51,031	-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21,742)	(15,593)
取得無形資產	(2,291)	(5,1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23	101,3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336,700)	(603,955)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9,784)	109,784
取得子公司股權	(23,653)	-
租賃本金償還	(28,231)	(33,270)
行使歸入權	-	6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8,368)	(527,37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3,837	(29,9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91,162)	(11,9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48,044	5,259,99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156,882	5,248,044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8~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設有台中分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正式上櫃掛牌，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六日上櫃轉上市掛牌。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奉准主要經營以下事業等：

- (一)期貨商。
- (二)期貨顧問事業。
- (三)證券交易輔助人。
- (四)期貨經理事業。
- (五)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 (六)證券自營事業。
- (七)證券投資顧問業。
- (八)槓桿交易商。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包含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八)2.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期貨業務及其他依香港當地法律規定可經營之業務	100.00 %	97.27 %	(註1)
本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100.00 %	100.00 %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51.00 %	51.00 %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100.00 %	100.00 %	

(註1)：該公司於民國一十一年二月十五日取得100%股權。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則包括一年以內到期定期存款、期貨交易保證金一超額保證金及商業本票，屬於短期資金運用，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或雖未逾期三十天惟違反合約規定，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雖未逾期九十天惟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債務人，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非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

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會計處理。並於原始認列時依成本衡量。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辨認之商譽。

取得日後依持股比例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認列為損益。收取關聯企業之盈餘分配，則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造成本公司對其所享之權益發生變動時，亦相對調整投資帳面金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且未導致喪失控制時，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

投資國外營運機構採權益法評價基礎時，因外幣財務報告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告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以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十)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合併公司從事債券附賣回條件之交易，其交易實質為融資性質，從事附賣回交易時，依實際借出之金額，設「附賣回債券投資」項目入帳。並按約定附賣回交易之利率期間計列融資利息收入，不產生出售損益。

(十一)借券交易

合併公司從事借券交易，將所借入之證券出售之金額認列負債，並區分避險及非避險交易目的，依股票及債券分戶詳細記載之。買回借入之股票或債券所支付之金額，列為本科目之減項，以現金支付之擔保品列為借券存出保證金，向市場融券所交付之融券擔保價款帳列借券擔保價款。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

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之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均屬之，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資產項下。客戶所繳存之期貨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屬於期貨交易人之權利，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除同一客戶之相同種類帳戶外，不得相互抵銷。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以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列帳。

(十三)不動產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辦公設備 3~5年

(2)租賃權益改良按其估計耐用年限或租約期間之較短者平均攤銷。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四)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等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費用。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無形資產

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電腦軟體採直線法依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每年於財務報導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六)收入認列

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按權責基礎認列。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合併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海外子公司之所得稅係依當地法令規定稅率估列。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制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凡有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主管機關核准後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按增資股流通期間計算。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

(二十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合併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零用金	\$ 112	139
活期存款	238,610	755,294
定期存款	3,747,221	3,738,248
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	1,170,939	744,369
商業本票	-	9,994
合計	<u>\$ 5,156,882</u>	<u>5,248,044</u>

(二)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附賣回債券投資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12.31	110.12.31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20,000	20,000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調整	(269)	566
營業證券—自營	18,204	112,398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447	(522)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15,996	15,000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評價調整	(453)	(1,990)
買入選擇權—非避險	89,232	59,268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非避險	211,865	68,855
槓桿衍生工具—非避險	202,915	81,844
股權衍生工具—非避險	16,854	2,483
合計	<u>\$ 574,791</u>	<u>357,902</u>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增加1%(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稅後綜合損益之影響分別為增加539千元及1,455千元。若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減少1%而其他變動因素不變之情況下，會有相等金額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股票	\$ 51,857	25,582
評價調整	(8,171)	2,686
合計	<u>\$ 43,686</u>	<u>28,268</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並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125千元及6,563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資產配置考量，管理並調節投資組合，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一流動之權益工具，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0千元及439,095千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為0千元及30,164千元，並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附賣回債券投資

	111.12.31	110.12.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 <u>43,166</u>	<u>84,013</u>
約定賣回價款	\$ <u>43,190</u>	<u>84,021</u>
約定利率	<u>0.77%</u>	<u>0.20%~0.21%</u>
約定賣回日期	<u>112.01.03~112.01.13</u>	<u>111.01.03~111.01.14</u>

4.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11.12.31		110.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0.0042 %	\$ <u>1,263</u>	0.0042 %	<u>1,581</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56千元及50千元。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5.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1.12.31	110.12.31
賣出選擇權－非避險	\$ 128,886	51,130
應付借券－非避險	704,686	-
應付借券評價調整－非避險	(19,315)	-
槓桿衍生工具－非避險	28,918	16,671
股權衍生工具－非避險	<u>1,710</u>	<u>5</u>
合計	\$ <u>844,885</u>	<u>67,806</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關聯企業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全數股數，處分價款為美金1,123千元及港幣5,520千元，據此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待出售資產。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待出售資產及與該待出售資產有關且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累積損失金額分別為50,112千元及2,129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五日已完成股權移轉。

(四)採權益法之投資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日以美金1,123千元取得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49%之股份，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 比例	
			111.12.31	110.12.31
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資產管理，為本公司拓展 資產管理業務之策略聯盟。	香港	- %	49.00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關聯企業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全數股數，據此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待出售資產並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五日完成股權移轉，請詳附註六(三)。

上列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其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依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	894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	894

(五)不動產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辦公設備	租賃 權益改良	總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16,554	16,704	133,258
增添	21,019	723	21,742
報廢	(6,860)	(6,634)	(13,4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4,107	339	4,44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34,820	11,132	145,95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辦公設備	租賃 權益改良	總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46,301	25,244	171,545
增 添	11,226	4,367	15,593
報 廢	(39,678)	(12,801)	(52,47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95)	(106)	(1,40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16,554</u>	<u>16,704</u>	<u>133,258</u>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6,661	9,225	85,886
折 舊	24,097	3,193	27,290
報 廢	(6,850)	(6,634)	(13,4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3,461	75	3,53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97,369</u>	<u>5,859</u>	<u>103,22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0,631	17,642	108,273
折 舊	26,641	4,421	31,062
報 廢	(39,613)	(12,801)	(52,4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998)	(37)	(1,03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6,661</u>	<u>9,225</u>	<u>85,886</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37,451</u>	<u>5,273</u>	<u>42,724</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39,893</u>	<u>7,479</u>	<u>47,372</u>

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不動產及設備無設定質押或提供擔保之情形。

(六)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與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80,426	7,383	87,809
增 添	17,199	2,512	19,711
除 列	(6,926)	-	(6,926)
減 少	(1,581)	-	(1,5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62	-	1,76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90,880</u>	<u>9,895</u>	<u>100,77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	設 備	總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4,062	11,591	105,653
增 添	19,903	3,899	23,802
除 列	(32,880)	(8,107)	(40,987)
匯率變動之影響	(659)	-	(65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80,426</u>	<u>7,383</u>	<u>87,809</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7,421	3,351	40,772
折 舊	25,402	2,386	27,788
除 列	(5,298)	-	(5,2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565	-	56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8,090</u>	<u>5,737</u>	<u>63,827</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1,062	6,087	47,149
折 舊	29,505	2,976	32,481
除 列	(32,880)	(5,712)	(38,5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266)	-	(26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7,421</u>	<u>3,351</u>	<u>40,772</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32,790</u>	<u>4,158</u>	<u>36,948</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43,005</u>	<u>4,032</u>	<u>47,037</u>

(七)客戶保證金專戶/期貨交易人權益

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之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111.12.31	110.12.31
客戶保證金專戶：		
銀行存款	\$ 31,462,155	27,671,541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5,428,820	7,926,606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4,338,662	3,652,626
有價證券	22,988	4,304
客戶保證金專戶帳列餘額	<u>41,252,625</u>	<u>39,255,077</u>
調整加項：		
佣金支出	4,214	3,439
其他	-	364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110.12.31
調整減項：		
手續費收入	\$ (15,952)	(12,674)
期交稅	(1,617)	(1,652)
利息收入	(5,668)	(523)
暫收款	(29,355)	(3,122)
結帳後入金	(11,610)	(7,535)
其他應收款	(104,766)	(28,094)
其他	(746)	-
期貨交易人權益帳列餘額	<u>\$ 41,087,125</u>	<u>39,205,280</u>

(八)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111.12.31	110.12.31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流動	\$ 380	258
減：備抵損失	373	258
小計	7	-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非流動	6,383	6,762
減：備抵損失	6,383	6,762
小計	-	-
合計	<u>\$ 7</u>	<u>-</u>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之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合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7,020	7,801
本期提列(迴轉)	(264)	(236)
沖銷	-	(545)
期末餘額	<u>\$ 6,756</u>	<u>7,020</u>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本：	商譽 (註二)	國外期貨 交易所席位 (註一)	電腦軟體	總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2,088	49,955	28,178	100,221
增添	-	-	2,291	2,291
報廢	-	-	(13,904)	(13,904)
匯率變動影響數	-	622	60	68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2,088</u>	<u>50,577</u>	<u>16,625</u>	<u>89,29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 譽 (註二)	國外期貨 交易所席位 (註一)	電腦軟體	總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2,088	50,153	29,293	101,534
增 添	-	-	5,136	5,136
報 廢	-	-	(6,220)	(6,220)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98)	(31)	(22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2,088</u>	<u>49,955</u>	<u>28,178</u>	<u>100,221</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6,155	3,871	19,614	29,640
攤 銷	-	-	6,636	6,636
減 損	4,802	-	-	4,802
報 廢	-	-	(13,904)	(13,904)
匯率變動影響數	-	428	48	47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57</u>	<u>4,299</u>	<u>12,394</u>	<u>27,65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204	4,007	16,777	21,988
攤 銷	-	-	9,082	9,082
減 損	4,951	-	-	4,951
報 廢	-	-	(6,220)	(6,220)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36)	(25)	(16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6,155</u>	<u>3,871</u>	<u>19,614</u>	<u>29,640</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1,131</u>	<u>46,278</u>	<u>4,231</u>	<u>61,64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5,933</u>	<u>46,084</u>	<u>8,564</u>	<u>70,581</u>

註一、合併公司因業務發展需求陸續取得國外期貨交易所—NYMEX、COMEX、CBOT、HKEX及CME之會員席位，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

註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依大陸孫公司之未來可回收金額評估，採用折現率分別為4.30%及4.65%，提列商譽減損損失4,802千元及4,951千元。

(十)短期借款

借款人性質	111.12.31	110.12.31
信用借款	\$ -	109,784
利率區間	-	1.4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動	\$ 20,616	24,112
非流動	\$ 16,540	23,017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七)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91	884
短期租賃之費用	\$ 4,821	3,271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303	303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4,046	37,728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一到五年。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

(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933)	(16,47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8,829	17,274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資產	\$ 8,896	801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8,829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6,473	24,32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46)	1,229
計畫支付之福利	(3,057)	(8,177)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672)	(1,062)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65)	(53)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20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9,933</u>	<u>16,473</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7,274	16,841
利息收入	80	6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378	25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97	11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8,829</u>	<u>17,274</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400)	1,12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26)	31
	<u>\$ (2,426)</u>	<u>1,16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1,680)	(12,839)
本期認列	2,515	1,159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9,165)</u>	<u>(11,680)</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38 %	0.46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1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215)	226
未來薪資增加率	184	(178)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26)	314
未來薪資增加率	273	(26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4,292千元及13,79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國外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依當地法令提撥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888千元及2,941千元。

(十三)所得稅

1.合併公司所得稅率說明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係設立於台灣，其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皆為百分之二十。

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設立於香港，其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皆為百分之十六點五。

孫公司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及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皆為百分之二十五。

2.所得稅費用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54,426	109,50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1,504	1,073
合計	<u>\$ 175,930</u>	<u>110,578</u>

(2)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 -</u>	<u>414</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957,283	599,901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91,457	119,980
免稅所得	(7,463)	(10,060)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變動	(217)	(378)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575)	5,917
前期低(高)估	(2,102)	(3,994)
其他	(4,170)	(887)
合 計	<u>\$ 175,930</u>	<u>110,578</u>

3.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項目如下：

	111.12.31	110.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13,933</u>	<u>59</u>

該合併公司具控制力之轉投資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其股利政策為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盈餘不予分配；合併公司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擬處分該股權投資，故有關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中屬不擬處分且不擬分配部分並未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2)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1.12.31	110.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2,242	8,896
課稅損失	-	217
	<u>\$ 2,242</u>	<u>9,113</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項目如下：

	111.12.31	110.12.3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37,828	13,53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未實現利益	-	2,794
合 計	<u>\$ 37,828</u>	<u>16,324</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50,000千股，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210,438千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現金增資股票發行溢價	\$ 1,635,556	1,635,556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24,134	24,13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2,106	2,47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995	995
行使歸入權	460	460
	<u>\$ 1,663,251</u>	<u>1,663,62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及依金管會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金管證期字第1110380212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本公司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五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278285號函規定，期貨商應於分派民國一〇五至一〇七年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的0.5%至1%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民國一〇六年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範圍內迴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至一〇七年間累計提列10,378千元。

依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日金管證券字第1080321644號函規定，期貨商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惟仍應於年度預算編列一定金額，以支應員工轉型、訓練所需經費，以維護員工權益。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於支用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一〇五至一〇七會計年度盈餘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3)未分配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每 股 股利(元)	金 額	每 股 股利(元)
現 金	<u>\$ 336,700</u>	1.60	<u>603,955</u>	2.87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金 額	每 股 股利(元)
現金股利	<u>\$ 635,522</u>	3.02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等相關資訊，均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781,860	490,03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10,438	210,438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72	2.33

2.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781,860	490,03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10,438	210,438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348	18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210,786	210,623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71	2.33

(十六)綜合損益表項目

1.經紀手續費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內期貨	\$ 1,049,295	1,042,200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外期貨	947,121	738,277
	\$ 1,996,416	1,780,477

2.期貨佣金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香港子公司期貨佣金收入	\$ 310,640	327,809

期貨佣金收入係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從事期貨交易所收取之佣金收入，帳列「Brokerage commission income」。合併公司於編制合併報表時將香港子公司因交易而產生之收入列於「期貨佣金收入」。

3.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非避險		
期貨契約損益		
期貨契約利益	\$ 912,661	258,646
期貨契約損失	(889,268)	(280,995)
	\$ 23,393	(22,349)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110年度
選擇權交易損益		
選擇權交易利益	\$ 698,236	302,431
選擇權交易損失	<u>(497,340)</u>	<u>(167,255)</u>
	<u>\$ 200,896</u>	<u>135,176</u>
槓桿衍生工具交易損益		
槓桿衍生工具利益	\$ 1,842,208	600,409
槓桿衍生工具損失	<u>(1,694,428)</u>	<u>(510,603)</u>
	<u>\$ 147,780</u>	<u>89,806</u>
股權衍生工具損益		
股權衍生工具利益	\$ 159,866	12,293
股權衍生工具損失	<u>(137,697)</u>	<u>(10,279)</u>
	<u>\$ 22,169</u>	<u>2,014</u>
海外子公司衍生工具交易淨(損)益	<u>\$ (350)</u>	<u>(2,708)</u>
非避險		
衍生工具合計利益	\$ 3,612,971	1,173,779
衍生工具合計損失	<u>(3,218,733)</u>	<u>(969,132)</u>
海外子公司衍生工具交易淨(損)益	<u>(350)</u>	<u>(2,708)</u>
	<u>\$ 393,888</u>	<u>201,939</u>
4.期貨佣金支出：		
	111年度	110年度
複委託期貨交易	\$ 278,395	215,936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189,349	171,609
香港子公司期貨佣金支出	<u>93,213</u>	<u>102,006</u>
	<u>\$ 560,957</u>	<u>489,55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21,308	409,501
勞健保費用	29,886	28,013
退休金費用	14,754	17,898
董事酬金	27,012	29,337
其他	9,949	14,104
折舊費用	55,078	63,543
攤銷費用	6,636	9,082
	<u>\$ 664,623</u>	<u>571,478</u>

6.其他營業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郵電費	\$ 63,022	59,428
稅捐	110,080	76,856
租金	5,165	3,621
電腦資訊費	210,846	163,286
勞務費	12,616	13,738
其他	88,987	87,779
	<u>\$ 490,716</u>	<u>404,708</u>

7.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 423,407	173,949
股利收入	527	2,542
營業外金融商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益	683	(5,306)
外幣兌換淨(損)益	28,181	(18,781)
處分投資淨(損)益	3,028	14,829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淨損失	(10)	(65)
其他營業外收入－其他	25,815	19,282
其他營業外支出－其他	(13,036)	(7,638)
	<u>\$ 468,595</u>	<u>178,81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6%~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1,473千元及7,196千元，董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1,473千元及7,196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提列金額均為7,196千元及均為9,071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49,300,552千元及46,209,098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之地區分布(如下表)，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險地區集中於台灣(比重為83.74%)，其次為亞洲(不含台灣，比重為14.89%)，再其次為北美洲(比重為0.89%)。與去年同期相較，區域投資比重並無太大變化。

地 區 別	111.12.31	110.12.31
台灣	\$ 41,285,753	40,050,017
亞洲(不含台灣)	7,338,504	5,512,355
北美洲	440,835	444,031
歐洲	189,787	178,761
大洋洲	45,673	23,934
合計	<u>\$ 49,300,552</u>	<u>46,209,09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減損損失

報導日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為：

	111.12.31		110.12.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233,355	6,756	441,744	7,020
逾期0~30天	-	-	-	-
逾期31~120天	-	-	-	-
逾期121~360天	-	-	-	-
逾期超過360天	-	-	-	-
	<u>\$ 233,355</u>	<u>6,756</u>	<u>441,744</u>	<u>7,020</u>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科目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或減損損失，惟若合併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損失沖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備抵減損分別為6,756千元7,020千元。

(4)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合併公司對於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業務，造成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帳列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因擔任證券交易輔助人負擔之股票違約款(帳列其他應收款)及應收帳款逾期，因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故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並進入認列減損程序。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1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	\$ -	-	-	7,020	-	7,020
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	737	(264)	-	473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金額	-	-	(737)	-	-	(737)
期末餘額	<u>\$ -</u>	<u>-</u>	<u>-</u>	<u>6,756</u>	<u>-</u>	<u>6,756</u>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	\$ -	-	-	7,801	-	7,801
認列迴轉利益	-	-	-	(236)	-	(236)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金額	-	-	-	(545)	-	(545)
期末餘額	<u>\$ -</u>	<u>-</u>	<u>-</u>	<u>7,020</u>	<u>-</u>	<u>7,02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息，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844,885	844,885	844,885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41,087,125	41,087,125	41,087,125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849,887	849,887	849,887	-	-	-	-
應付帳款	65,110	65,110	65,110	-	-	-	-
代收款項	5,196	5,196	5,196	-	-	-	-
其他應付款	227,715	227,715	227,715	-	-	-	-
租賃負債	37,156	38,555	14,448	7,246	9,186	7,675	-
	<u>\$ 43,117,074</u>	<u>43,118,473</u>	<u>43,094,366</u>	<u>7,246</u>	<u>9,186</u>	<u>7,675</u>	<u>-</u>
110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109,784	109,784	109,784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7,806	67,806	67,806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39,205,280	39,205,280	39,205,280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630,830	630,830	630,830	-	-	-	-
應付帳款	57,141	57,141	57,141	-	-	-	-
代收款項	4,920	4,920	4,920	-	-	-	-
其他應付款	137,373	137,373	137,373	-	-	-	-
租賃負債	47,129	48,106	12,542	12,082	16,751	6,731	-
	<u>\$ 40,260,263</u>	<u>40,261,240</u>	<u>40,225,676</u>	<u>12,082</u>	<u>16,751</u>	<u>6,731</u>	<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26,788,667.26	30.7100	16,177,680
歐元	15,518,579.76	32.7200	507,768
英鎊	613,979.84	37.0900	22,773
日圓	1,328,178,110.00	0.2324	308,669
港幣	195,645,468.17	3.9380	770,452
澳幣	507,027.83	20.8300	10,561
新加坡幣	445,939.29	22.8800	10,203
韓圓	4,716,122,472.00	0.0246	116,017
人民幣	136,059,087.28	4.4080	599,748
馬來西亞幣	112,518.34	6.6990	754
泰銖	2,983,710.86	0.8941	2,668
紐幣	287,587.27	19.4400	5,591
南非幣	4,513,830.30	1.8110	8,175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9,307,738.03	30.7100	285,841
日圓	1,187,954.00	0.2324	276
澳幣	2,471.66	20.8300	51
紐幣	4,904.05	19.4400	95
南非幣	169,089.77	1.8100	30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02,799,164.26	30.7100	15,440,962
歐元	15,435,097.89	32.7200	505,036
英鎊	509,938.26	37.0900	18,914
日圓	1,360,617,256.08	0.2324	316,207
港幣	339,110,463.95	3.9380	1,335,417
澳幣	568,429.89	20.8300	11,840
瑞士法郎	226,089.22	33.2100	7,508
新加坡幣	263,134.10	22.8800	6,021
韓圓	4,656,726,570.95	0.0246	114,555
人民幣	124,425,903.75	4.4080	548,469
馬來西亞幣	96,089.08	6.6990	644
泰銖	688,500.00	0.8941	616
加幣	328,816.46	22.6700	7,454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660,112.48	30.7100	20,272
加幣	2,514.08	22.6700	57
英鎊	3,118.21	37.0900	116
人民幣	2,093,312.79	4.4080	9,227
新加坡幣	161.20	22.8800	4
瑞士法郎	28,668.74	33.2100	95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687,606,057.15	27.6800	19,032,936
歐元	7,499,764.63	31.3200	234,893
英鎊	2,865,625.70	37.3000	106,888
日圓	920,325,934.00	0.2405	221,338
港幣	96,884,094.94	3.5490	343,842
澳幣	1,276,131.30	20.0800	25,625
瑞士法郎	96,069.16	30.1800	2,899
新加坡幣	1,036,095.45	20.4600	21,199
韓圓	508,737,740.00	0.0235	11,955
人民幣	64,757,086.34	4.3440	281,305
馬來西亞幣	28,543.89	6.3550	181
泰銖	3,094,960.25	0.8347	2,583
紐幣	121,046.26	18.8900	2,287
加幣	210,587.59	21.6200	4,553
南非幣	79,953.20	1.7330	13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998,835.66	27.6800	166,048
澳幣	579.00	20.0800	1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51,079,267.64	27.6800	18,021,874
歐元	7,423,239.95	31.3200	232,496
英鎊	2,728,139.19	37.3000	101,760
日圓	902,428,539.33	0.2405	217,034
港幣	127,452,880.79	3.5490	452,330
澳幣	1,204,843.25	20.0800	24,193
瑞士法郎	40,130.61	30.1800	1,211
新加坡幣	633,340.54	20.4600	12,958
韓圓	476,241,410.27	0.0235	11,192
人民幣	55,904,524.62	4.3440	242,850
馬來西亞幣	14,198.00	6.3550	90
泰銖	1,502,560.00	0.8347	1,254
加幣	3,625.57	21.6200	78
南非幣	11,568.75	1.7330	20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327,341.50	27.6800	9,061
日圓	1,407,485.00	0.2405	339
加幣	65,713.48	21.6200	1,421
英鎊	1,782.13	37.3000	66
人民幣	1,196,134.98	4.3440	5,196
紐幣	5,411.35	18.8900	102
南非幣	68,993.76	1.7330	120
新加坡幣	418.80	20.4600	9
瑞士法郎	12,012.67	30.1800	362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6,762千元及(22,691)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客戶保證金專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期貨交易人權益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述重大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變動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867千元及8,98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增加或減少6,962千元及6,863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定存、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5.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1)公允價值資訊

A.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B.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A)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合併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及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B)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C)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或由交易對手取得之報價。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合併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11.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u>非衍生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5,096	35,096	-	-
股票投資	18,829	18,829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949	43,686	-	1,263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85,371	685,371	-	-
<u>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0,866	301,097	219,769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59,514	128,886	30,628	-

	110.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u>非衍生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3,576	33,576	-	-
股票投資	111,876	111,876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849	28,268	-	1,581
<u>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2,450	128,123	84,327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7,806	51,130	16,676	-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係根據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為交易所、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以及投信投顧公會基金淨值。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則以評價技術決定，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衍生金融工具

具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主要為交易所公告之結算價，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D.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	111年度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81	-	(318)	-	-	-	-
期末餘額							1,263

名稱	110年度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49	-	232	-	-	-	-
期末餘額							1,581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E.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之關係，故未揭露量化資訊。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股價淨值乘數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F.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股價淨值乘數自向上或下變動1%，則對本期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	(13)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	(16)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公允價值資訊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客戶保證金專戶、應收款項、保證金、期貨交易人權益、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人權益、應付款項及代收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近似值，依規定無須揭露其公允價值。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為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風險，建立一種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從公司整體的角度，透過對潛在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回應及報告等一連串活動，以質化及嚴謹之計量模式將風險管理數量化，俾使公司達到風險性資產配置合理化及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參酌臺灣期貨交易所台期稽字第0940024340號函公告「期貨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建立風險管理機制自行檢查表」訂定風險管理制度。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設置獨立風險管理室，隸屬於董事會，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合併公司從事金融交易所暴露之信用風險，包括發行人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另合併公司主要從事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義務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的風險。惟依期貨交易慣例，因有預收客戶保證金、盤中即時洗價等制度設計，且客戶不履行追繳保證金時，期貨商可依雙方事先之約定，予以平倉，故對合併公司信用風險應不大，且經紀客戶多為一般投資大眾及專業法人機構，對象來源及金額極為分散，未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管理包括：

- (1)交易前之信用評估徵信作業：交易前應審慎評估交易對手的信用程度，並確認交易之適法性。
- (2)信用分級管理：對於特殊信用程度之客戶交易，特別列管。
- (3)交易後之信用監控：對於不同客戶及其部位損益應定期檢視其信用狀況，並對各種信用加強(包括擔保品)措施定期評估及監督管理。
- (4)其他有效降低信用風險之措施，例如擔保品、保證、信用風險淨額抵銷協議等。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信用風險之量化衡量應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暴險金額、交易對手的違約機率及回收率等資訊)與未預期信用損失，並且量化信用風險值。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為市場流動性風險及資金流動性風險：

(1)市場流動性風險：

係指合併公司無法即時平倉或沖銷衍生性商品部位的風險。因市場深度不足或突發事件產生時，不易獲得交易機會或價差太大之風險。國內部分期貨契約，因交易量太小即有此流動性風險，因此合併公司自營部門進行套利交易時，需考量商品之流動性風險。期貨商品流動性可依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OI)衡量。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越多，流動性越大，相對流動性風險越低。

(2)資金流動性風險：

係指合併公司於結算或交易所要求增提保證金時未能履行債務的風險。因此合併公司自營部門從事期貨交易，需控管資金之配置，以免發生資金流動性風險，而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包括：

- A.市場流動性風險管理：為避免市場流動性風險所造成的損失，合併公司每年度營運計劃中皆規範自營部於當年度預估的資金使用限額；並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每日申報調整後淨資本比率(Adjusted Net Capital: ANC)，另風險管理室亦每日監控各業務單位資金使用狀況是否符合授權之限額。
- B.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財務處為獨立於各業務單位之資金調度單位。為控管資金流動性風險及考量各項商品與不同國內外市場的資金需求，財務處每日編製「上手保證金存提表」、「有價證券買賣申請書」及其他管理報表經覆核及核准後由專人執行並且存檔備查。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合併公司自營部門從事之期貨商品價格發生反轉，使交易產生損失的可能性。意指因市場價格或其波動幅度走勢不利於合併公司之獲利能力，而導致財務狀況之風險。

合併公司市場風險管理包括：交易策略監控、損失上限控管、保證金上限控管、留倉部位上限及Open Delta值控管、國內外留倉部位所需保證金比率控管、選擇權交易成交價隱含波動度檢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市場風險之量化衡量包括：

- (1)統計基礎衡量法：線性商品(股票)的風險值(Value at Risk-VaR)以變異數共變異數(Variance Co-Variance：RiskMetrics Approach-EWMA)方法，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非線性商品(選擇權)的風險值，以Delta-Gamma Approximations (the "Greeks")方法分別相互抵消各交易契約的風險後，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為驗證模型估計的準確性，回溯測試(backtesting)是以前一日庫存部位的實際評價損益(T-1日P&L)來測試原預估風險值在一年內的穿透次數。
- (2)敏感性分析衡量持有部位對個別風險因子(例如：利率、匯率等)的敏感程度。合併公司對於匯率變動的敏感性分析包括自有海外資金及國外期貨商品手續費收入之評估分析。
- (3)壓力測試為模擬及衡量異常市場變動對投資組合價值變動的影響，作為擬具因應措施之依據。現階段對投資組合的壓力測試目標，以加權指數或是標的股票股價變動正負15%為參考之依據。

(十九)利率指標變革及相關風險之管理

1.概述

全球正在對主要利率指標進行基本性變革，包括以近乎無風險之替代利率取代某些銀行同業拆放利率(IBORs)，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對大多數合約條款連結至IBORs之已納入新指標利率之金融工具進行修改。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剩餘的IBOR暴險係連結至US dollar LIBOR。US dollar LIBOR由美元擔保隔夜融資利率(簡稱SOFR)所取代。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針對暴險於US dollar LIBOR者，完成適當應變條款之施行流程。當US dollar LIBOR退場時，這些相關金融工具的合約條款將會自動由US dollar LIBOR轉換為SOFR。如同英國金融行為監理局(FCA)於民國一一一年初所宣布，小組銀行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中，停止提交美元LIBOR報價。

風險管理室監督及管理替代利率之轉換，評估合約參照利率指標之現金流量範圍，是否需要因利率指標變革修改此類合約，以及如何管理與交易對手間對利率指標變革之溝通。

2.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將浮動利率負債利率指標，由US dollar LIBOR修改為參考HIBOR。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利率指標變革所產生不確定性之影響金額

合併公司重新檢視納入適當應變條款之合約金額，以監督轉換至新指標利率之進度。合併公司將合約條款之利率仍會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合約視為尚未轉換至另一替代指標利率之合約，即使該合約包含現有利率指標退場之應變條款（以下稱「未變革合約」）。

下表列出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變革合約及適當應變條款金額，金融負債以其帳面金額，衍生工具以名目金額列示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

	美元LIBOR			
	未變革合約 之總金額		適當應變條 款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銀行信用借款	USD	-	USD	-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銀行信用借款	USD	4,000	USD	4,000

(二十)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及達成集團經營方針，且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或發行新股。合併公司採強化風險調整後之資本報酬率，以合理有效地配置公司資本。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二十一)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111.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 變 動	
租賃負債	\$ 47,129	(28,922)	17,742	1,207	-	37,15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總額	\$ 47,129	(28,922)	17,742	1,207	-	37,156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110.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 變 動	
租賃負債	\$ 58,479	(34,154)	23,197	(393)	-	47,12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 總額	\$ 58,479	(34,154)	23,197	(393)	-	47,129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56.58%。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群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所募集發行之基金
其他關係人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及其他

(三)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82,140	70,727
退職後福利	1,057	5,784
合 計	<u>\$ 83,197</u>	<u>76,511</u>

(四)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與關係人間期貨交易情形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經紀手續費收入</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29,146	10,612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82	123
其他關係人	513	277
合 計	<u>\$ 29,741</u>	<u>11,01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110.12.31
期貨交易人權益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2,202,884	1,406,887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275,178	269,049
其他關係人	270	763
合 計	<u>\$ 2,478,332</u>	<u>1,676,699</u>

條件與一般客戶同。

關係人向合併公司承作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金，合併公司每年支付其利息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支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67	78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296	27
合 計	<u>\$ 363</u>	<u>105</u>

2.應收(應付)款項：

應收帳款	111.12.31	110.12.31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884</u>	<u>3,011</u>
應付帳款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12,761</u>	<u>11,448</u>
其他應收款(註1)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7,291	3,846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23	335
合 計	<u>\$ 7,414</u>	<u>4,181</u>
其他應付款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註2)	\$ 4,051	344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註3)	569	949
合 計	<u>\$ 4,620</u>	<u>1,293</u>

(註1)主係應收應收期貨交易輔助人分攤款、應收交割款、應收資訊費及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產生之應收利息。

(註2)主係應付母公司之各項分攤費用、應付交割款及應付利息。

(註3)主係應付關聯企業之例行性費用。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附賣回債券投資：

合併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 <u>43,166</u>	<u>84,013</u>
約定賣回價款	\$ <u>43,190</u>	<u>84,021</u>
約定利率	<u>0.77%</u>	<u>0.20%~0.21%</u>
約定賣回日期	<u>112.01.03~112.01.13</u>	<u>111.01.03~111.01.14</u>
利息收入	\$ <u>111年度 395</u>	<u>110年度 213</u>

4.租賃：

合併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均為53,289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208千元及392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10,326千元及27,880千元。另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出保證金均為4,633千元。

合併公司向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二年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均為0千元(港幣0千元)。該筆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0千元及34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均為0千元。

合併公司向群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一年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均為552千元(人民幣127千元)。該筆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均為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232千元及229千元。

5.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因適用短期或低價值租賃而認列租金支出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855</u>	<u>905</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按月支付。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證券佣金收入：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簽訂合約，從事主管機關許可之證券交易輔助業務，其明細分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4,122	27,152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82	618
合 計	<u>\$ 14,304</u>	<u>27,770</u>

7.利息收入(押租金息)：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6	35

8.佣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86,991	170,416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	675
合 計	<u>\$ 186,991</u>	<u>171,091</u>

9.電腦資訊服務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48,191	47,986

10.股務代理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628	562

11.人力資源及法律服務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00	300

12.有價證券經手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743	114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	675
合 計	<u>\$ 1,743</u>	<u>789</u>

13.全權委託業務佣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20	110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4.管理服務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 <u>3,849</u>	<u>3,129</u>

15.文具印刷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38</u>	<u>35</u>

16.顧問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 <u>21</u>	<u>-</u>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為未來營運發展，購置業務上所需之設備，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未支付款項61,722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一)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平倉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12	\$ 33,584	33,469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64	(180,858)	(180,624)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買方	35	24,538	24,396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345	(244,333)	(243,213)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7	(18,045)	(18,025)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3	(4,492)	(4,483)	
	新臺幣計價黃金期貨契約	賣方	4	(2,667)	(2,712)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買方	6,944	660,461	633,265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賣方	20	(5,846)	(5,869)	
	美元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4	(44,641)	(44,399)	
	一週到期迷你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51	36,157	36,096	
	小型金融期貨	賣方	20	(7,415)	(7,472)	
	小型電子期貨	買方	56	18,042	18,025	
	微S&P期貨契約	賣方	125	(73,669)	(74,107)	
	微那斯達克期貨契約	賣方	12	(8,583)	(8,124)	
	日經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0	(39,897)	(39,570)	
	小原油期貨契約	買方	14	17,161	17,265	
	小型羅素2000期貨契約	賣方	10	(27,085)	(27,192)	
	黃豆期貨契約	買方	10	23,380	23,401	
	小計			<u>155,79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選擇權契約：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49	\$ 455	455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44	(385)	(425)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31	(374)	(244)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35	572	446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6,775	41,960	34,353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5,361	(50,773)	(48,719)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6,546	50,874	43,912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6,458	(67,257)	(61,088)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2,709	5,010	4,333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2,339	(9,953)	(9,614)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3,532	5,282	5,303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2,539	(7,542)	(8,555)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	17	5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	(8)	-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94	262	182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33	(65)	(31)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 權)	買方	16	64	22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 權)	賣方	85	(235)	(168)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23	241	216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0	(48)	(38)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7	25	5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6	(28)	(4)	
	小計			(31,906)		
合計				\$ 123,88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74	\$ 262,510	267,889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3	(10,733)	(10,795)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292	(263,581)	(265,111)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25	(86,631)	(87,575)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33	55,909	56,540	
	富時中國A50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40	17,412	17,236	
	小型金融期貨	賣方	98	(41,516)	(41,983)	
	小型電子期貨	買方	155	66,410	67,871	
	小型電子期貨	賣方	2	(840)	(874)	
	小計			(1,060)		
選擇權契約：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2,177	\$ 29,013	37,581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2,154	(24,743)	(30,982)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3,086	29,440	15,935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2,753	(29,808)	(16,231)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25	1,840	1,504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442	(1,733)	(1,136)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352	816	719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186	(926)	(977)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107	851	1,457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68	(572)	(766)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124	917	562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176	(1,610)	(778)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127	475	732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88	(169)	(253)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196	1,446	778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50	(95)	(7)	
	小計			5,142		
合計				\$ 4,08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平倉之槓桿衍生工具名目本金列示如下：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槓桿衍生工具－買方	\$ 4,078,689	3,800,382
槓桿衍生工具－賣方	\$ 4,059,360	3,787,547
股權衍生工具－買方	\$ 352,576	131,113
股權衍生工具－賣方	\$ 352,547	131,101

十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一)本公司依期貨商管理規則計算各項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執行情形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本期		上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權益		3.16		6.27	≥ 1	符合標準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	6,781,388		6,248,364			
	權益)	2,147,858		996,339			
17	流動資產	45,996,498	1.13	43,681,868	1.13	≥ 1	"
	流動負債	40,595,760		38,702,447			
22	權益	6,781,388	608.20 %	6,248,364	560.39 %	≥ 60%	"
	最低實收資本額	1,115,000		1,115,000		≥ 40%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44.35 %		54.88 %	≥ 20%	"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	3,701,351		4,910,332		≥ 15%	
	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8,344,985		8,947,102			

十四、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由於期貨交易及選擇權交易具低保證金之財務槓桿特性，且交易標的市場行情變動迅速不易預期，加上匯率變動之風險，使期貨業務及選擇權交易之經營風險較一般行業為高，如無法履約或無法維持保證金額度，則需有足夠之流動週轉能力，以應付此突發狀況，亦需有能力承擔交易及代履約所可能產生之損失。

十五、其 他：無。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 與總 限額
													名稱	價值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190402	應收客 戶款	否	60,936	60,936	-	8.33%	1	11,998		-		-	191,768	958,840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1702	應收客 戶款	否	426,551	426,551	152,340	4.58%~ 5.83%	1	189,343		-		-	426,551	958,840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3059	應收客 戶款	否	91,404	91,404	-	7.33%	1	23,705		-		-	191,768	958,840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2688	應收客 戶款	否	15,234	15,234	8,531	6.33%	1	2,491		-		-	191,768	958,840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2687	應收客 戶款	否	-	-	-	6.33%	1	464		-		-	191,768	958,840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貸與	往來	是否	本期最	期末	實際動	利率	資金貸	業務往	有短期融	提列備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資金貸
	之公司	對象	科目	為關	高金額	餘額	支金額	區間	與性質 (註二)	來金額	通資金必	抵損失	名稱	價值	象資金貸	與總額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F612851	應收客戶款	否	60,936	60,936	-	6.33%	1	11,841		-		-	191,768	958,840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F613091	應收客戶款	否	45,702	45,702	-	6.33%	1	7,968		-		-	191,768	958,840

備註 除經董事會核准，個別對象資金貸予之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資金貸予總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並符合香港證監會連動資金規定為限。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取得放債人牌照，依香港當地法規可執行資金貸予之業務。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4.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註二)	111年1月~12月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收益或 總資產之比率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3	電腦資訊費	525	一般價格	0.02 %
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群益期貨(香港)	3	其他營業收益	525	一般價格	0.02 %
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群益期貨	2	其他營業收益	22,536	一般價格	0.81 %
0	群益期貨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1	勞務費用	22,536	一般價格	0.81 %
0	群益期貨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1	其他應付款	2,082		- %
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群益期貨	2	應收帳款	2,082		-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期貨交易人權益	616,876		1.23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客戶保證金專戶	616,876		1.23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期貨交易人權益	3,720,246		7.43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客戶保證金專戶	3,271,765		6.54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客戶保證金專戶	448,481		0.90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期貨佣金收入	9,536	一般價格	0.34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期貨佣金支出	9,536	一般價格	0.34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經紀手續費收入	131,872	一般價格	4.74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期貨佣金支出	131,872	一般價格	4.74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利息收入	9,344	一般價格	0.34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財務成本	9,344	一般價格	0.34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其他應付款	4,158		0.01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其他應收款	4,158		0.01 %
3	群益國際資訊	群益期貨	2	勞務收入	3,072	一般價格	0.11 %
0	群益期貨	群益國際資訊	1	修繕費	3,072	一般價格	0.11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設立日期	金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現金股利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益期貨(股)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998.12.9	金管證期字第1010027412號	期貨業務及其他依香港當地法律規定可經營之業務	886,284	862,631	100.00 %	220,000	100.00 %	958,841	334,273	12,235	12,354	-	子公司
群益期貨(股)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台灣	2014.12.29	金管證期字第1030038387號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50,000	50,000	100.00 %	5,000	100.00 %	26,468	3,072	(7,551)	(7,551)	-	子公司
群益期貨(股)公司	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0.5.31	金管證期字第1040027513號	資產管理	-	36,701	49.00 %	-	- %	-	-	-	-	-	關聯企業(註1)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十一日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關聯企業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全數股數，另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十五日完成股權移轉，因本公司已不具重大影響故不揭露損益資訊。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5,013	(三)	24,372	-	-	24,372	(791)	51.00 %	51.00 %	(404)(二)(2)	13,344	-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18,863	(三)	18,863	-	-	18,863	(4,077)	100.00%	100.00%	(4,077)(二)(2)	7,722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透過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3)認列基礎係由被投資公司自行提供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本表相關數字以新臺幣列示。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43,235	43,235	80,000

註：本公司透過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依據相關法規規定中小企業累積赴大陸投資金額上限為八千萬。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066,014	56.58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七、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一個應報導部門為經紀部門，係從事期貨經紀業務。合併公司之其他營業部門，主要係從事期貨自營、證券自營及顧問事業等。以上部門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長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不以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作為決策之依據，故不揭露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

111年度				
	經紀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部門收入	\$ 2,618,360	526,899	(364,789)	2,780,470
部門損益	\$ 922,675	34,608	-	957,283

110年度				
	經紀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部門收入	\$ 2,261,678	327,823	(150,540)	2,438,961
部門損益	\$ 663,414	(63,513)	-	599,901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單一外國之外部客戶收入不重大，故不予揭露。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未有佔收入金額達10%以上之重要客戶，故不予揭露。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440 號

會員姓名：(1) 吳政諺
(2) 鍾丹丹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97176335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044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1604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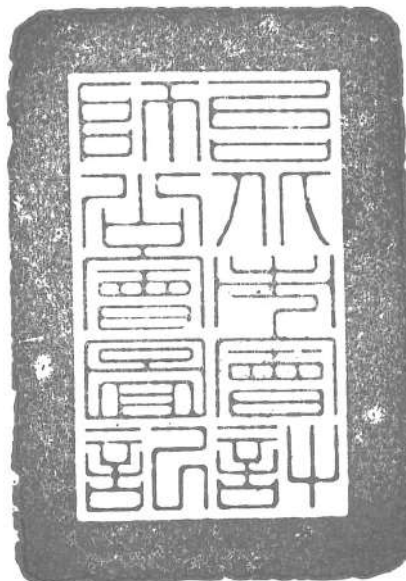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吳政諺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鍾丹丹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10 日

附件十、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6024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
電 話：(02)2700-28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50
(七)關係人交易	50~55
(八)質押之資產	5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55~58
(十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58
(十四)專屬期貨商業業務之特有風險	58
(十五)其 他	58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6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60
4.大陸投資資訊	60
5.主要股東資訊	61
(十七)部門資訊	61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賈中道



日 期：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

有關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經紀手續費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1.綜合損益表經紀手續費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經紀手續費之收入存在及正確性，對財務報告具有重大影響。因此，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抽樣測試經紀業務交易內部控制及針對帳列經紀手續費收入入帳金額抽樣與經紀業務委託資料進行核對，並評估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其他事項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政諤
陳奕任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10600425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00333824號
民國一十三年三月十二日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2.12.31		111.12.31		負債及權益	112.12.31		111.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741,152	12	5,156,882	10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226,781	1	844,885	2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831,998	2	574,791	1	214080	期貨交易人權益(附註六(五))		40,522,584	82	41,087,125	82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3,243	-	43,686	-	21410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733,533	2	849,887	2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二))		91,634	-	43,166	-	214130	應付帳款		116,674	-	52,349	-
114070	客戶保證金專戶(附註六(五))		40,635,089	82	41,252,625	83	21414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8,956	-	12,761	-
114080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附註六(六))		-	-	7	-	214150	預收款項		1,970	-	2,215	-
114090	借券擔保借款		117,392	-	473,545	1	214160	代收款項		4,992	-	5,196	-
114100	借券保證金－存出		88,680	-	868,437	2	214170	其他應付款		218,121	-	223,095	-
114130	應收帳款		43,577	-	10,552	-	2141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860	-	4,620	-
11414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118	-	884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2,937	-	82,948	-
114150	預付款項		18,394	-	39,686	-	215100	負債準備－流動		7,601	-	6,039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108,385	-	207,742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八))		33,102	-	20,616	-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4,977	-	7,414	-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		38,975	-	13,751	-
11430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		712,455	2	856,021	2				42,077,086	85	43,205,487	86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76	-	233	-		非流動負債：					
			48,408,270	98	49,535,671	99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		56,398	-	16,540	-
非流動資產：						2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231	-	37,828	-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30,833	-	1,263	-				86,629	-	54,368	-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六(三))		134,775	1	42,724	-	906003	負債總計		42,163,715	85	43,259,855	86
1258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四))		89,382	-	36,948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700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59,972	-	61,640	-	3010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一))		2,104,376	4	2,104,376	4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6,861	1	365,122	1	3020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一))		1,663,251	4	1,663,251	3
			931,823	2	507,697	1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757,377	2	678,939	2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1,650,772	3	1,579,617	3
							30404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一))		1,010,085	2	785,292	2
							305000	其他權益		(12,412)	-	(30,087)	-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7,173,449	15	6,781,388	14
							306000	非控制權益		2,929	-	2,125	-
							906004	權益總計		7,176,378	15	6,783,513	14
906001	資產總計	\$	49,340,093	100	50,043,368	100	90600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9,340,093	100	50,043,368	100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5~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六(十三))	\$ 1,631,578	74	1,996,416	72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126,081)	(6)	(7,830)	-
421300 股利收入	134,420	6	4,589	-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21,397	1	1,006	-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	(78,525)	(4)	11,210	-
4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8,733)	(1)	19,315	1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附註六(十三))	301,191	14	310,640	11
424200 證券佣金收入	14,199	1	14,304	1
4244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附註六(十三))	209,477	9	223,939	8
4245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附註六(十三))	102,359	5	169,949	6
424800 經理費收入	3,377	-	685	-
424900 顧問費收入	6,418	-	13,916	-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	11,500	1	22,331	1
	<u>2,212,577</u>	<u>100</u>	<u>2,780,470</u>	<u>100</u>
費損：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316,731	14	329,139	12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6,889	-	13,031	1
521200 財務成本	43,838	2	17,489	1
521640 借券交易損失	8	-	190	-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附註六(十四))	(248)	-	473	-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附註六(十三))	434,874	20	560,957	20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167,457	8	207,540	7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6,146	-	7,624	-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十三))	638,366	29	602,909	22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三))	63,172	3	61,714	2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	464,410	21	490,716	18
	<u>2,141,643</u>	<u>97</u>	<u>2,291,782</u>	<u>83</u>
	<u>70,934</u>	<u>3</u>	<u>488,688</u>	<u>17</u>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三))	1,205,924	55	468,595	17
	<u>1,205,924</u>	<u>55</u>	<u>468,595</u>	<u>17</u>
902001 稅前淨利	1,276,858	58	957,283	34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265,806	12	175,930	6
本期淨利	<u>1,011,052</u>	<u>46</u>	<u>781,353</u>	<u>28</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九))	(934)	-	2,515	-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失)	21,355	1	(11,175)	-
80559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20,421</u>	<u>1</u>	<u>(8,660)</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086)	-	94,946	3
8056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3,086)</u>	<u>-</u>	<u>94,946</u>	<u>3</u>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7,335</u>	<u>1</u>	<u>86,286</u>	<u>3</u>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28,387</u>	<u>47</u>	<u>\$ 867,639</u>	<u>31</u>
本期淨利歸屬於：				
913100 母公司業主	\$ 1,010,196	46	781,860	28
913200 非控制權益	856	-	(507)	-
	<u>\$ 1,011,052</u>	<u>46</u>	<u>\$ 781,353</u>	<u>2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914100 母公司業主	\$ 1,027,583	47	867,965	31
914200 非控制權益	804	-	(326)	-
	<u>\$ 1,028,387</u>	<u>47</u>	<u>\$ 867,639</u>	<u>31</u>
975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二))	<u>\$ 4.80</u>		<u>\$ 3.72</u>	
98500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二))	<u>\$ 4.79</u>		<u>\$ 3.71</u>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6~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股 本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 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 餘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104,376	1,663,621	626,803	1,446,574	522,796	(117,825)	4,148	(2,129)	6,248,364	25,734	6,274,098	
本期淨利	-	-	-	-	781,860	-	-	-	781,860	(507)	781,3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15	94,765	(11,175)	-	86,105	181	86,2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84,375	94,765	(11,175)	-	867,965	(326)	867,63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2,136	-	(52,136)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4,273	(104,273)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36,700)	-	-	-	(336,700)	-	(336,700)	
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8,770	(28,770)	-	-	-	-	-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	-	2,129	2,129	-	2,129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	(370)	-	-	-	-	-	-	(370)	-	(370)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23,283)	(23,283)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04,376	1,663,251	678,939	1,579,617	785,292	(23,060)	(7,027)	-	6,781,388	2,125	6,783,513	
本期淨利	-	-	-	-	1,010,196	-	-	-	1,010,196	856	1,011,0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34)	(3,034)	21,355	-	17,387	(52)	17,3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09,262	(3,034)	21,355	-	1,027,583	804	1,028,38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8,438	-	(78,438)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56,874	(156,874)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35,522)	-	-	-	(635,522)	-	(635,522)	
迴轉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85,719)	85,719	-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646	-	(646)	-	-	-	-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104,376	1,663,251	757,377	1,650,772	1,010,085	(26,094)	13,682	-	7,173,449	2,929	7,176,378	

董事長：賈中道



總經理：毛振華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7~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76,858	957,28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7,558	55,078
攤銷費用	5,614	6,63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48)	4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604)	(21,004)
利息費用	43,838	17,489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1,207,305)	(423,407)
股利收入	(395,463)	(5,11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33	10
租賃修改(利益)損失	(66)	675
減損損失	4,627	4,802
處分轉投資損失	-	1,21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95,016)	(363,1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234,870)	(215,200)
附賣回債券投資(增加)減少	(48,468)	40,847
客戶保證金專戶減少(增加)	617,536	(1,997,548)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減少	306	257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減少(增加)	143,566	(231,789)
債券保證金—存出減少(增加)	779,757	(868,437)
債券擔保借款減少(增加)	356,153	(473,54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3,025)	7,48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34)	2,127
預付款項增加	(11,454)	(31,883)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2,563)	(5,5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128,825	233,58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447	(3,22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2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	(148,835)	(5,697)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75)	(7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636,837)	796,394
期貨交易人權益(減少)增加	(564,592)	1,881,108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減少)增加	(116,354)	219,057
應付帳款增加	64,325	6,656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3,805)	1,313
預收款項減少	(245)	(1,037)
代收款項(減少)增加	(204)	276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5,674)	86,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400)	3,327
負債準備—流動增加	1,562	42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5,224	3,9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08,866	(551,692)
調整項目合計	(1,186,150)	(914,84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0,708	42,437
收取之利息	1,180,254	391,508
收取之股利	393,036	5,182
支付之利息	(44,644)	(16,790)
支付之所得稅	(193,414)	(109,6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25,940	312,64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382)	(26,27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610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51,031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86,423)	(21,742)
取得無形資產	(7,008)	(2,291)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7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72,373)	72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635,522)	(336,700)
短期借款增加	-	(109,784)
取得子公司股權	-	(23,653)
租賃本金償還	(30,771)	(28,2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6,293)	(498,36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004)	93,83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84,270	(91,1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56,882	5,248,0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741,152	\$ 5,156,882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8~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設有台中分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正式上櫃掛牌，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六日上櫃轉上市掛牌。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奉准主要經營以下事業等：

- (一)期貨商。
- (二)期貨顧問事業。
- (三)證券交易輔助人。
- (四)期貨經理事業。
- (五)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 (六)證券自營事業。
- (七)證券投資顧問業。
- (八)槓桿交易商。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包含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六)2.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期貨業務及其他依香港當地法律規定可經營之業務	100.00 %	100.00 %	(註1)
本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100.00 %	100.00 %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51.00 %	51.00 %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100.00 %	100.00 %	

(註1)：該公司於民國一十一年二月十五日取得100%股權。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則包括一年以內到期定期存款、期貨交易保證金一超額保證金及商業本票，屬於短期資金運用，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或雖未逾期三十天惟違反合約規定，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雖未逾期九十天惟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債務人，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非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八)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合併公司從事債券附賣回條件之交易，其交易實質為融資性質，從事附賣回交易時，依實際借出之金額，設「附賣回債券投資」項目入帳。並按約定附賣回交易之利率期間計列融資利息收入，不產生出售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借券交易

合併公司從事借券交易，將所借入之證券出售之金額認列負債，並區分避險及非避險交易目的，依股票及債券分戶詳細記載之。買回借入之股票或債券所支付之金額，列為本科目之減項，以現金支付之擔保品列為借券存出保證金，向市場融券所交付之融券擔保價款帳列借券擔保價款。

(十)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

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之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均屬之，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資產項下。客戶所繳存之期貨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屬於期貨交易人之權利，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除同一客戶之相同種類帳戶外，不得相互抵銷。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以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列帳。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辦公設備 3~5年

(2)租賃權益改良按其估計耐用年限或租約期間之較短者平均攤銷。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等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電腦軟體採直線法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每年於財務報導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收入認列

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按權責基礎認列。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合併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海外子公司之所得稅係依當地法令規定稅率估列。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制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凡有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主管機關核准後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按增資股流通期間計算。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合併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零用金	\$ 252	112
活期存款	394,140	238,610
定期存款	3,976,496	3,747,221
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	1,121,187	1,170,939
商業本票	249,077	-
合計	<u>\$ 5,741,152</u>	<u>5,156,882</u>

(二)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附賣回債券投資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30,000	20,000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調整	263	(269)
營業證券—自營	325,193	18,204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21,701	447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6,314	15,996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評價調整	7	(453)
買入選擇權—非避險	194,196	89,232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非避險	87,763	211,865
槓桿衍生工具—非避險	150,671	202,915
股權衍生工具—非避險	15,890	16,854
合計	<u>\$ 831,998</u>	<u>574,791</u>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增加1%(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稅後綜合損益之影響分別為增加3,835千元及539千元。若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減少1%而其他變動因素不變之情況下，會有相等金額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股票	\$ 15,893	51,857
評價調整	(2,650)	(8,171)
合計	<u>\$ 13,243</u>	<u>43,686</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並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24千元及1,125千元。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處分之權益工具投資，其於報導期間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24千元及0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因資產配置考量，管理並調節投資組合，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流動之權益工具，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6,610千元及0千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為646千元及0千元，並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附賣回債券投資

	112.12.31	111.12.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u>\$ 91,634</u>	<u>43,166</u>
約定賣回價款	<u>\$ 91,670</u>	<u>43,190</u>
約定利率	<u>0.95%~1.00%</u>	<u>0.77%</u>
約定賣回日期	<u>113.01.02~113.01.12</u>	<u>112.01.03~112.01.13</u>

4.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12.12.31		111.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0.0042 %	\$ 1,504	0.0042 %	1,263
CME Group	0.0056 %	129,329	- %	-
合計		<u>\$ 130,833</u>		<u>1,263</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3,794千元及56千元。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5.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2.12.31	111.12.31
賣出選擇權－非避險	\$ 82,162	128,886
應付借券－非避險	129,773	704,686
應付借券評價調整－非避險	(562)	(19,315)
槓桿衍生工具－非避險	15,402	28,918
股權衍生工具－非避險	6	1,710
合計	<u>\$ 226,781</u>	<u>844,885</u>

(三)不動產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辦公設備	租賃 權益改良	總 計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34,820	11,132	145,952
增 添	79,802	6,621	86,423
預付設備款轉入	32,341	-	32,341
報 廢	(34,722)	(1,332)	(36,054)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4)	(11)	(24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12,007</u>	<u>16,410</u>	<u>228,417</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16,554	16,704	133,258
增 添	21,019	723	21,742
報 廢	(6,860)	(6,634)	(13,494)
匯率變動之影響	4,107	339	4,44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34,820</u>	<u>11,132</u>	<u>145,952</u>
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97,369	5,859	103,228
折 舊	23,573	3,096	26,669
報 廢	(34,722)	(1,299)	(36,0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223)	(11)	(234)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85,997</u>	<u>7,645</u>	<u>93,64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辦公設備	租賃 權益改良	總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6,661	9,225	85,886
折 舊	24,097	3,193	27,290
報 廢	(6,850)	(6,634)	(13,4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3,461	75	3,53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97,369</u>	<u>5,859</u>	<u>103,228</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26,010</u>	<u>8,765</u>	<u>134,775</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37,451</u>	<u>5,273</u>	<u>42,724</u>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不動產及設備無設定質押或提供擔保之情形。

(四)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與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90,880	9,895	100,775
增 添	81,401	4,689	86,090
除 列	(61,104)	(5,311)	(66,4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51)	-	(15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026</u>	<u>9,273</u>	<u>120,299</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80,426	7,383	87,809
增 添	17,199	2,512	19,711
除 列	(6,926)	-	(6,926)
減 少	(1,581)	-	(1,5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62	-	1,76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90,880</u>	<u>9,895</u>	<u>100,775</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8,090	5,737	63,827
折 舊	28,282	2,607	30,889
除 列	(59,263)	(4,474)	(63,737)
匯率變動之影響	(62)	-	(6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7,047</u>	<u>3,870</u>	<u>30,917</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	設 備	總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7,421	3,351	40,772
折 舊	25,402	2,386	27,788
除 列	(5,298)	-	(5,2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565	-	56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8,090</u>	<u>5,737</u>	<u>63,827</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83,979</u>	<u>5,403</u>	<u>89,382</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32,790</u>	<u>4,158</u>	<u>36,948</u>

(五)客戶保證金專戶/期貨交易人權益

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之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112.12.31	111.12.31
客戶保證金專戶：		
銀行存款	\$ 28,274,910	31,462,155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7,039,533	5,428,820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5,319,585	4,338,662
有價證券	<u>1,061</u>	<u>22,988</u>
客戶保證金專戶帳列餘額	<u>40,635,089</u>	<u>41,252,625</u>
調整加項：		
佣金支出	3,335	4,214
調整減項：		
手續費收入	(11,190)	(15,952)
期交稅	(1,544)	(1,617)
利息收入	(3,202)	(5,668)
暫收款	(812)	(29,355)
結帳後入金	(37,268)	(11,610)
其他應收款	(61,788)	(104,766)
其他	<u>(36)</u>	<u>(746)</u>
期貨交易人權益帳列餘額	<u>\$ 40,522,584</u>	<u>41,087,12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112.12.31	111.12.31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流動	\$ 373	380
減：備抵損失	373	373
小 計	-	7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非流動	6,084	6,383
減：備抵損失	6,084	6,383
小 計	-	-
合 計	\$ -	7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之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合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6,756	7,020
本期提列(迴轉)	(299)	(264)
期末餘額	\$ 6,457	6,756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 本：	商 譽 (註二)	國外期貨 交易所席位 (註一)	電腦軟體	總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2,088	50,577	16,625	89,290
增 添	-	-	7,008	7,008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1,575	1,575
報 廢	-	-	(6,945)	(6,945)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4)	(77)	(9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2,088	50,563	18,186	90,837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2,088	49,955	28,178	100,221
增 添	-	-	2,291	2,291
攤 銷	-	-	(13,904)	(13,904)
匯率變動影響數	-	622	60	68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2,088	50,577	16,625	89,290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 譽 (註二)	國外期貨 交易所席位 (註一)	電腦軟體	總 計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0,957	4,299	12,394	27,650
攤 銷	-	-	5,614	5,614
減 損	4,627	-	-	4,627
報 廢	-	-	(6,945)	(6,945)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0)	(71)	(8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5,584</u>	<u>4,289</u>	<u>10,992</u>	<u>30,865</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6,155	3,871	19,614	29,640
攤 銷	-	-	6,636	6,636
減 損	4,802	-	-	4,802
報 廢	-	-	(13,904)	(13,904)
匯率變動影響數	-	428	48	47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57</u>	<u>4,299</u>	<u>12,394</u>	<u>27,650</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6,504</u>	<u>46,274</u>	<u>7,194</u>	<u>59,972</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1,131</u>	<u>46,278</u>	<u>4,231</u>	<u>61,640</u>

註一、合併公司因業務發展需求陸續取得國外期貨交易所—NYMEX、COMEX、CBOT、HKEX及CME之會員席位，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

註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依大陸孫公司之未來可回收金額評估，採用折現率分別為4.20%及4.30%，提列商譽減損損失4,627千元及4,802千元。

(八)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12.12.31	111.12.31
流動	\$ <u>33,102</u>	<u>20,616</u>
非流動	\$ <u>56,398</u>	<u>16,540</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四)金融工具。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1,193</u>	<u>691</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8,840</u>	<u>4,821</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177</u>	<u>303</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40,981</u>	<u>34,046</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一到五年。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

(九)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667)	(9,93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9,192</u>	<u>18,829</u>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資產	\$ <u>10,525</u>	<u>8,896</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9,19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933	16,47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218)	(2,346)
計畫支付之福利	(122)	(3,057)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1,074	(1,13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8,667</u>	<u>9,933</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8,829	17,274
利息收入	261	80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22)	-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40	1,37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84	9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9,192</u>	<u>18,829</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324)	(2,40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55)	(26)
	<u>\$ (2,479)</u>	<u>(2,426)</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9,165)	(11,680)
本期認列	(934)	2,515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0,099)</u>	<u>(9,16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折現率	1.625 %	1.38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0 %	3.0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8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38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5%</u>	<u>減少0.5%</u>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524)	568
未來薪資增加率	543	(507)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15)	226
未來薪資增加率	184	(17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5,069千元及14,29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國外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依當地法令提撥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532千元及2,888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所得稅

1.合併公司所得稅率說明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係設立於台灣，其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皆為百分之二十。

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設立於香港，其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皆為百分之十六點五。

孫公司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及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皆為百分之二十五。

2.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73,403	154,42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7,597)	21,504
合計	<u>\$ 265,806</u>	<u>175,930</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 1,276,858	957,28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55,372	191,457
免稅所得	29,147	(7,463)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變動	-	(21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5,024)	(1,575)
前期低(高)估	1,115	(2,102)
其他	(4,804)	(4,170)
合計	<u>\$ 265,806</u>	<u>175,930</u>

3.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項目如下：

	112.12.31	111.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29,380</u>	<u>13,933</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該合併公司具控制力之轉投資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及孫公司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其股利政策為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盈餘不予分配；合併公司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擬處分該股權投資，故有關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中屬不擬處分且不擬分配部分並未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2)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2.12.31	111.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3,272</u>	<u>2,242</u>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項目如下：

	112.12.31	111.12.3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u>30,231</u>	<u>37,828</u>

4.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十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50,000千股，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210,438千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發行股票溢價		
現金增資股票發行溢價	\$ 1,635,556	1,635,556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24,134	24,13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2,106	2,10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995	995
行使歸入權	<u>460</u>	<u>460</u>
	\$ <u>1,663,251</u>	<u>1,663,25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及依金管會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金管證期字第1110380212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本公司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依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五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278285號函規定，期貨商應於分派民國一〇五至一〇七年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的0.5%至1%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民國一〇六年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範圍內迴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至一〇七年間累計提列10,378千元。

依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日金管證券字第1080321644號函規定，期貨商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惟仍應於年度預算編列一定金額，以支應員工轉型、訓練所需經費，以維護員工權益。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於支用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一〇五至一〇七會計年度盈餘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3)未分配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每 股 股利(元)	金 額	每 股 股利(元)
現 金	\$ <u>635,522</u>	3.02	<u>336,700</u>	1.60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金 額	每 股 股利(元)
現金股利	\$ <u>723,905</u>	3.44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等相關資訊，均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二)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010,196</u>	<u>781,86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10,438</u>	<u>210,438</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4.80</u>	<u>3.72</u>

2.稀釋每股盈餘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010,196</u>	<u>781,86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10,438	210,438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345	34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210,783</u>	<u>210,78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4.79</u>	<u>3.7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綜合損益表項目

1.經紀手續費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內期貨	\$ 831,970	1,049,295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外期貨	783,525	947,121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槓桿商交易	16,083	-
	<u>\$ 1,631,578</u>	<u>1,996,416</u>

2.期貨佣金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香港子公司期貨佣金收入	<u>\$ 301,191</u>	<u>310,640</u>

期貨佣金收入係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從事期貨交易所收取之佣金收入，帳列「Brokerage commission income」。合併公司於編制合併報表時將香港子公司因交易而產生之收入列於「期貨佣金收入」。

3.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非避險		
期貨契約損益		
期貨契約利益	\$ 1,039,330	912,661
期貨契約損失	(953,434)	(889,268)
	<u>\$ 85,896</u>	<u>23,393</u>

非避險

選擇權交易損益

選擇權交易利益	\$ 427,706	698,236
選擇權交易損失	(291,013)	(497,340)
	<u>\$ 136,693</u>	<u>200,896</u>

槓桿衍生工具交易損益

槓桿衍生工具利益	\$ 1,612,091	1,842,208
槓桿衍生工具損失	(1,516,580)	(1,694,428)
	<u>\$ 95,511</u>	<u>147,780</u>

股權衍生工具損益

股權衍生工具利益	\$ 143,327	159,866
股權衍生工具損失	(136,479)	(137,697)
	<u>\$ 6,848</u>	<u>22,169</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度	111年度
海外子公司衍生工具交易淨(損)益	\$ <u>(13,112)</u>	<u>(350)</u>
衍生工具合計利益	\$ 3,222,454	3,612,971
衍生工具合計損失	(2,897,506)	(3,218,733)
海外子公司衍生工具交易淨(損)益	<u>(13,112)</u>	<u>(350)</u>
	<u>\$ 311,836</u>	<u>393,888</u>
4.期貨佣金支出：		
	112年度	111年度
複委託期貨交易	\$ 225,574	278,395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134,182	189,349
香港子公司期貨佣金支出	<u>75,118</u>	<u>93,213</u>
	<u>\$ 434,874</u>	<u>560,957</u>
5.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47,764	521,308
勞健保費用	32,851	29,886
退休金費用	16,122	14,754
董事酬金	31,667	27,012
其他	9,962	9,949
折舊費用	57,558	55,078
攤銷費用	<u>5,614</u>	<u>6,636</u>
	<u>\$ 701,538</u>	<u>664,623</u>
6.其他營業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郵電費	\$ 73,892	63,022
稅捐	90,229	110,080
租金	9,109	5,165
電腦資訊費	181,794	210,846
勞務費	11,997	12,616
其他	<u>97,389</u>	<u>88,987</u>
	<u>\$ 464,410</u>	<u>490,716</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 1,207,305	423,407
股利收入	261,043	527
營業外金融商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940	683
外幣兌換淨(損)益	(1,082)	28,181
處分投資淨(損)益	(270,637)	3,028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淨損失	(33)	(10)
其他營業外收入－其他	15,077	25,815
其他營業外支出－其他	(6,689)	(13,036)
	<u>\$ 1,205,924</u>	<u>468,595</u>

8.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6%~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4,749千元及11,473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4,749千元及11,473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均為11,473千元及均為7,196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48,573,263千元及49,300,552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之地區分布(如下表)，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險地區集中於台灣(比重為80.68%)，其次為亞洲(不含台灣，比重為10.72%)，再其次為歐洲(比重為8.08%)。與去年同期相較，區域投資比重並無太大變化。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地 區 別	112.12.31	111.12.31
台灣	\$ 39,189,289	41,285,753
亞洲(不含台灣)	5,207,358	7,338,504
北美洲	250,708	440,835
歐洲	3,925,908	189,787
大洋洲	-	45,673
合計	<u>\$ 48,573,263</u>	<u>49,300,552</u>

(3)減損損失

報導日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為：

	112.12.31		111.12.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164,514	6,457	233,355	6,756
逾期0~30天	-	-	-	-
逾期31~120天	-	-	-	-
逾期121~360天	-	-	-	-
逾期超過360天	-	-	-	-
	<u>\$ 164,514</u>	<u>6,457</u>	<u>233,355</u>	<u>6,756</u>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科目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或減損損失，惟若合併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損失沖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備抵減損分別為6,457千元及6,756千元。

(4)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合併公司對於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業務，造成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帳列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因擔任證券交易輔助人負擔之股票違約款(帳列其他應收款)及應收帳款逾期，因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故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並進入認列減損程序。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2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	\$ -	-	-	6,756	-	6,756
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	51	(299)	-	(248)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金額	-	-	(51)	-	-	(51)
期末餘額	<u>\$ -</u>	<u>-</u>	<u>-</u>	<u>6,457</u>	<u>-</u>	<u>6,457</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12個月預期信 用損失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 交易保證金	其他 應收款	
期初餘額	\$ -	-	-	7,020	-	7,020
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 益)	-	-	737	(264)	-	473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 沖銷金額	-	-	(737)	-	-	(737)
期末餘額	\$ -	-	-	6,756	-	6,756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息，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26,781	226,781	226,781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40,522,584	40,522,584	40,522,584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733,533	733,533	733,533	-	-	-	-
應付帳款	125,630	125,630	125,630	-	-	-	-
代收款項	4,992	4,992	4,992	-	-	-	-
其他應付款	218,981	218,981	218,981	-	-	-	-
租賃負債	89,500	92,897	17,811	16,973	29,804	28,309	-
	<u>\$ 41,922,001</u>	<u>41,925,398</u>	<u>41,850,312</u>	<u>16,973</u>	<u>29,804</u>	<u>28,309</u>	<u>-</u>
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844,885	844,885	844,885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41,087,125	41,087,125	41,087,125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849,887	849,887	849,887	-	-	-	-
應付帳款	65,110	65,110	65,110	-	-	-	-
代收款項	5,196	5,196	5,196	-	-	-	-
其他應付款	227,715	227,715	227,715	-	-	-	-
租賃負債	37,156	38,555	14,448	7,246	9,186	7,675	-
	<u>\$ 43,117,074</u>	<u>43,118,473</u>	<u>43,094,366</u>	<u>7,246</u>	<u>9,186</u>	<u>7,675</u>	<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外幣(元)	新台幣(千元)
<u>金融資產</u>		匯率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86,009,832.53	30.7050	17,993,432
歐元	12,480,840.54	33.9800	424,099
英鎊	544,955.69	39.1500	21,335
日圓	1,206,940,748.00	0.2172	262,148
港幣	35,305,660.39	3.9290	138,716
澳幣	2,839,857.28	20.9800	59,580
瑞士法郎	56,230.60	36.4900	2,052
新加坡幣	210,268.92	23.2900	4,897
韓圓	117,431,126.00	0.0239	2,807
人民幣	81,611,825.29	4.3270	353,134
馬來西亞幣	1,036,713.06	6.4110	6,646
泰銖	4,078,762.86	0.9017	3,678
紐幣	123,973.43	19.4800	2,415
南非幣	3,752,125.79	1.6570	6,217
越南幣	3,395,786,250.00	0.0012	4,07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157,083.06	30.7050	342,578
日圓	1,697,776.00	0.2172	369
英鎊	4,527.85	39.1500	177
澳幣	4,121.35	20.9800	86
加幣	6,159.20	23.2000	143
南非幣	388,850.20	1.6570	644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66,992,131.19	30.7050	17,409,493
歐元	12,312,496.18	33.9800	418,379
英鎊	473,607.56	39.1500	18,542
日圓	1,160,186,835.08	0.2172	251,993
港幣	200,210,575.18	3.9290	786,627
澳幣	2,773,861.25	20.9800	58,196
瑞士法郎	136,846.05	36.4900	4,994
新加坡幣	291,079.41	23.2900	6,779
韓圓	115,945,594.08	0.0239	2,771
人民幣	74,298,680.69	4.3270	321,490
馬來西亞幣	997,889.33	6.4110	6,397
泰銖	1,318,120.00	0.9017	1,189
紐幣	933.08	19.4800	18
加幣	7,849.17	23.2000	182
越南幣	3,158,804,500.00	0.0012	3,791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726.95	30.7050	391
人民幣	1,857,743.84	4.3270	8,039
紐幣	8,735.90	19.4800	170
新加坡幣	4,822.19	23.2900	112
瑞士法郎	183,499.75	36.4900	6,69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26,788,667.26	30.7100	16,177,680
歐元	15,518,579.76	32.7200	507,768
英鎊	613,979.84	37.0900	22,773
日圓	1,328,178,110.00	0.2324	308,669
港幣	195,645,468.17	3.9380	770,452
澳幣	507,027.83	20.8300	10,561
新加坡幣	445,939.29	22.8800	10,203
韓圓	4,716,122,472.00	0.0246	116,017
人民幣	136,059,087.28	4.4080	599,748
馬來西亞幣	112,518.34	6.6990	754
泰銖	2,983,710.86	0.8941	2,668
紐幣	287,587.27	19.4400	5,591
南非幣	4,513,830.30	1.8110	8,175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9,307,738.03	30.7100	285,841
日圓	1,187,954.00	0.2324	276
澳幣	2,471.66	20.8300	51
紐幣	4,904.05	19.4400	95
南非幣	169,089.77	1.8100	30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02,799,164.26	30.7100	15,440,962
歐元	15,435,097.89	32.7200	505,036
英鎊	509,938.26	37.0900	18,914
日圓	1,360,617,256.08	0.2324	316,207
港幣	339,110,463.95	3.9380	1,335,417
澳幣	568,429.89	20.8300	11,840
瑞士法郎	226,089.22	33.2100	7,508
新加坡幣	263,134.10	22.8800	6,021
韓圓	4,656,726,570.95	0.0246	114,555
人民幣	124,425,903.75	4.4080	548,469
馬來西亞幣	96,089.08	6.6990	644
泰銖	688,500.00	0.8941	616
加幣	328,816.46	22.6700	7,454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660,112.48	30.7100	20,272
加幣	2,514.08	22.6700	57
英鎊	3,118.21	37.0900	116
人民幣	2,093,312.79	4.4080	9,227
新加坡幣	161.20	22.8800	4
瑞士法郎	28,668.74	33.2100	952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79千元及36,762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客戶保證金專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期貨交易人權益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述重大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變動將分別減少或增加2,584千元及3,86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增加或減少6,884千元及6,962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定存、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5.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1)公允價值資訊

A.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B.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A)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合併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及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B)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C)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或由交易對手取得之報價。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合併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12.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83,920	83,920	-	-
股票投資		299,558	299,558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076	142,572	-	1,504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29,211	129,211	-	-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8,520	281,959	166,561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7,570	82,162	15,408	-
		111.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5,096	35,096	-	-
股票投資		18,829	18,829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949	43,686	-	1,263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85,371	685,371	-	-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0,866	301,097	219,769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59,514	128,886	30,628	-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係根據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為交易所、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以及投信投顧公會基金淨值。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則以評價技術決定，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衍生金融工具

具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主要為交易所公告之結算價，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D.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度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名稱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 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期末餘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 1,263	-	241	-	-	-	-	1,504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111年度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名稱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 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期末餘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 1,581	-	(318)	-	-	-	-	1,263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E.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之關係，故未揭露量化資訊。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股價淨值乘數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F.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股價淨值乘數自向上或下變動1%，則對本期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	(15)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	(13)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公允價值資訊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客戶保證金專戶、應收款項、保證金、期貨交易人權益、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人權益、應付款項及代收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近似值，依規定無須揭露其公允價值。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為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風險，建立一種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從公司整體的角度，透過對潛在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回應及報告等一連串活動，以質化及嚴謹之計量模式將風險管理數量化，俾使公司達到風險性資產配置合理化及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參酌臺灣期貨交易所台期稽字第0940024340號函公告「期貨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建立風險管理機制自行檢查表」訂定風險管理制度。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設置獨立風險管理室，隸屬於董事會，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合併公司從事金融交易所暴露之信用風險，包括發行人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另合併公司主要從事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義務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的風險。惟依期貨交易慣例，因有預收客戶保證金、盤中即時洗價等制度設計，且客戶不履行追繳保證金時，期貨商可依雙方事先之約定，予以平倉，故對合併公司信用風險應不大，且經紀客戶多為一般投資大眾及專業法人機構，對象來源及金額極為分散，未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管理包括：

- (1)交易前之信用評估徵信作業：交易前應審慎評估交易對手的信用程度，並確認交易之適法性。
- (2)信用分級管理：對於特殊信用程度之客戶交易，特別列管。
- (3)交易後之信用監控：對於不同客戶及其部位損益應定期檢視其信用狀況，並對各種信用加強(包括擔保品)措施定期評估及監督管理。
- (4)其他有效降低信用風險之措施，例如擔保品、保證、信用風險淨額抵銷協議等。

信用風險之量化衡量應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暴險金額、交易對手的違約機率及回收率等資訊)與未預期信用損失，並且量化信用風險值。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為市場流動性風險及資金流動性風險：

(1)市場流動性風險：

係指合併公司無法即時平倉或沖銷衍生性商品部位的風險。因市場深度不足或突發事件產生時，不易獲得交易機會或價差太大之風險。國內部分期貨契約，因交易量太小即有此流動性風險，因此合併公司自營部門進行套利交易時，需考量商品之流動性風險。期貨商品流動性可依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OI)衡量。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越多，流動性越大，相對流動性風險越低。

(2)資金流動性風險：

係指合併公司於結算或交易所要求增提保證金時未能履行債務的風險。因此合併公司自營部門從事期貨交易，需控管資金之配置，以免發生資金流動性風險，而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包括：

- A.市場流動性風險管理：為避免市場流動性風險所造成的損失，合併公司每年度營運計劃中皆規範自營部於當年度預估的資金使用限額；並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每日申報調整後淨資本比率(Adjusted Net Capital: ANC)，另風險管理室亦每日監控各業務單位資金使用狀況是否符合授權之限額。
- B.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財務處為獨立於各業務單位之資金調度單位。為控管資金流動性風險及考量各項商品與不同國內外市場的資金需求，財務處每日編製「上手保證金存提表」、「有價證券買賣申請書」及其他管理報表經覆核及核准後由專人執行並且存檔備查。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合併公司自營部門從事之期貨商品價格發生反轉，使交易產生損失的可能性。意指因市場價格或其波動幅度走勢不利於合併公司之獲利能力，而導致財務狀況之風險。

合併公司市場風險管理包括：交易策略監控、損失上限控管、保證金上限控管、留倉部位上限及Open Delta值控管、國內外留倉部位所需保證金比率控管、選擇權交易成交價隱含波動度檢核。

市場風險之量化衡量包括：

- (1)統計基礎衡量法：線性商品(股票)的風險值(Value at Risk-VaR)以變異數共變異數(Variance Co-Variance：RiskMetrics Approach-EWMA)方法，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非線性商品(選擇權)的風險值，以Delta-Gamma Approximations (the "Greeks")方法分別相互抵消各交易契約的風險後，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為驗證模型估計的準確性，回溯測試(backtesting)是以前一日庫存部位的實際評價損益(T-1日P&L)來測試原預估風險值在一年內的穿透次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敏感性分析衡量持有部位對個別風險因子(例如：利率、匯率等)的敏感程度。合併公司對於匯率變動的敏感性分析包括自有海外資金及國外期貨商品手續費收入之評估分析。
- (3)壓力測試為模擬及衡量異常市場變動對投資組合價值變動的影響，作為擬具因應措施之依據。現階段對投資組合的壓力測試目標，以加權指數或是標的股票股價變動正負15%為參考之依據。

(十六)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及達成集團經營方針，且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或發行新股。合併公司採強化風險調整後之資本報酬率，以合理有效地配置公司資本。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十七)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四)。

		非現金之變動				
	112.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112.12.31
租賃負債	\$ 37,156	(31,964)	84,392	(84)	-	89,5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37,156	(31,964)	84,392	(84)	-	89,500

		非現金之變動				
	111.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111.12.31
租賃負債	\$ 47,129	(28,922)	17,742	1,207	-	37,15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47,129	(28,922)	17,742	1,207	-	37,156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56.58%。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群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所募集發行之基金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及其他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6,797	82,140
退職後福利	1,290	1,057
合 計	<u>\$ 118,087</u>	<u>83,197</u>

(四)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與關係人間期貨交易情形如下：

經紀手續費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4,162	29,146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1,846	82
其他關係人	264	513
合 計	<u>\$ 36,272</u>	<u>29,741</u>

期貨交易人權益	112.12.31	111.12.31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760,408	2,202,884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671,147	275,178
其他關係人	270	270
合 計	<u>\$ 2,431,825</u>	<u>2,478,332</u>

條件與一般客戶同。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向合併公司承作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金，合併公司每年支付其利息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支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5	67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573	296
合 計	<u>\$ 608</u>	<u>363</u>

2.應收(應付)款項：

應收帳款	112.12.31	111.12.31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1,118</u>	<u>884</u>
應付帳款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8,956</u>	<u>12,761</u>
其他應收款(註1)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649	7,291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328	123
合 計	<u>\$ 4,977</u>	<u>7,414</u>
其他應付款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註2)	\$ 295	4,051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註3)	565	569
合 計	<u>\$ 860</u>	<u>4,620</u>

(註1)主係應收期貨交易輔助人分攤款、應收資訊費及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產生之應收利息。

(註2)主係應付母公司之各項分攤費用及應付利息。

(註3)主係應付關聯企業之例行性費用。

3.附賣回債券投資：

合併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u>\$ 31,426</u>	<u>43,166</u>
約定賣回價款	<u>\$ 31,450</u>	<u>43,190</u>
約定利率	<u>1.00%</u>	<u>0.77%</u>
約定賣回日期	<u>113.01.12</u>	<u>112.01.03~112.01.13</u>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u>\$ 713</u>	<u>39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租賃：

合併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均為53,289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457千元及208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44,644千元及10,326千元。另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出保證金均為4,633千元。

合併公司向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五年三個月之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分別為24,090千元及0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249千元及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20,283千元及0千元。另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出保證金分別為1,165千元及0千元。

合併公司向群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一年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均為552千元(人民幣127千元)。該筆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均為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228千元及232千元。另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出保證金分別為137千元及140千元。

5.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因適用短期或低價值租賃而認列租金支出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906	855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按月支付。

6.證券佣金收入：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簽訂合約，從事主管機關許可之證券交易輔助業務，其明細分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2,761	14,122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438	182
合 計	\$ 14,199	14,304

7.利息收入(押租金息及其他)：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24	3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利息收入(借券、融券)：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4	-

9.佣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31,141	186,991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8	-
合 計	\$ 131,159	186,991

10.電腦資訊服務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53,440	48,191

11.股務代理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659	628

12.人力資源及法律服務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00	300

13.有價證券經手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469	1,743

14.全權委託業務佣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40	20

15.自營手續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267	-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8	-
	\$ 285	-

16.管理服務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 4,343	3,849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7.文具印刷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2	38

18.顧問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 39	21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為未來營運發展，購置業務上所需之設備，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未支付款項1,53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一)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平倉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445	\$ 1,586,880	1,590,217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6	(57,010)	(57,152)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買方	362	322,557	323,224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60	(52,593)	(53,542)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2	7,038	7,135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3	5,163	5,158	
	新臺幣計價黃金期貨契約	賣方	1	(770)	(767)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買方	1,630	309,347	311,055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賣方	3,547	(417,206)	(427,330)	
	美元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48	(149,950)	(148,901)	
	一週到期迷你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332	295,916	297,006	
	小型金融期貨	賣方	4	(1,719)	(1,719)	
	CME BTC	賣方	7	(47,168)	(45,270)	
	CME MBT	賣方	5	(674)	(647)	
	小計			<u>1,799,81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選擇權契約：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6	\$ 150	193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03	(667)	(717)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31	(249)	(224)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89	372	368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363	112,684	125,734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4,635	(48,055)	(64,308)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6,936	83,712	64,039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4,185	(17,811)	(11,508)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1,283	2,054	2,087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1,138	(3,905)	(3,855)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1,415	2,141	1,730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643	(1,328)	(1,120)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20	(171)	(273)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22	51	36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27	(60)	(113)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25	54	9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10	(16)	(1)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1	(51)	(9)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10	(25)	(34)	
	小計			128,880		
合計				\$ 1,928,691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12	\$ 33,584	33,469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64	(180,858)	(180,624)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買方	35	24,538	24,396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345	(244,333)	(243,213)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7	(18,045)	(18,025)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3	(4,492)	(4,483)	
	新臺幣計價黃金期貨契約	賣方	4	(2,667)	(2,712)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買方	6,944	660,461	633,265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賣方	20	(5,846)	(5,869)	
	美元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4	(44,641)	(44,399)	
	一週到期迷你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51	36,157	36,096	
	小型金融期貨	賣方	20	(7,415)	(7,472)	
	小型電子期貨	買方	56	18,042	18,025	
	微S&P期貨契約	賣方	125	(73,669)	(74,107)	
	微那斯達克期貨契約	賣方	12	(8,583)	(8,124)	
	日經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0	(39,897)	(39,570)	
	小原油期貨契約	買方	14	17,161	17,265	
	小型羅素2000期貨契約	賣方	10	(27,085)	(27,192)	
	黃豆期貨契約	買方	10	23,380	23,401	
	小計			155,792		
選擇權契約：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49	\$ 455	455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44	(385)	(425)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31	(374)	(244)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35	572	446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6,775	41,960	34,353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5,361	(50,773)	(48,719)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6,546	50,874	43,912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6,458	(67,257)	(61,088)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2,709	5,010	4,333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2,339	(9,953)	(9,614)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3,532	5,282	5,303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2,539	(7,542)	(8,555)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	17	5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	(8)	-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94	262	182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33	(65)	(31)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16	64	22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85	(235)	(168)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23	241	216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0	(48)	(38)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7	25	5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6	(28)	(4)	
	小計			(31,906)		
合計				\$ 123,88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平倉之槓桿衍生工具名目本金列示如下：

項 目	112.12.31	111.12.31
槓桿衍生工具－買方	\$ 4,606,396	4,078,689
槓桿衍生工具－賣方	\$ 4,592,219	4,059,360
股權衍生工具－買方	\$ 234,573	352,576
股權衍生工具－賣方	\$ 234,554	352,547

十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一)本公司依期貨商管理規則計算各項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執行情形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本期		上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權益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	7,173,449	4.44	6,781,388	3.16	≥1	符合標準
	權益)	1,614,588		2,147,858			
17	流動資產	44,754,505	1.14	45,996,498	1.13	≥1	"
	流動負債	39,269,119		40,595,760			
22	權益	7,173,449	643.36 %	6,781,388	608.20 %	≥60% ≥40%	"
	最低實收資本額	1,115,000		1,115,000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	5,191,652	53.77 %	3,701,351	44.35 %	≥20% ≥15%	"
	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9,654,651		8,344,985			

十四、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由於期貨交易及選擇權交易具低保證金之財務槓桿特性，且交易標的市場行情變動迅速不易預期，加上匯率變動之風險，使期貨業務及選擇權交易之經營風險較一般行業為高，如無法履約或無法維持保證金額度，則需有足夠之流動週轉能力，以應付此突發狀況，亦需有能力承擔交易及代履約所可能產生之損失。

十五、其 他：無。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 與 總 限 額
													名稱	價值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190402	應收客 戶款	否	60,934	60,934	-	10.27%	1	3,487		-		-	207,062	1,035,312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1702	應收客 戶款	否	426,535	426,535	31,990	6.52%~ 7.77%	1	173,801		-		-	426,535	1,035,312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3059	應收客 戶款	否	91,400	91,400	-	9.27%	1	14,455		-		-	207,062	1,035,312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2688	應收客 戶款	否	15,233	15,233	-	8.27%	1	-		-		-	207,062	1,035,312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2687	應收客 戶款	否	-	-	-	8.27%	1	56		-		-	207,062	1,035,31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貸與	往來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 與總額
	之公司	對象	科目										名稱	價值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F612851	應收客戶款	否	60,934	60,934	-	8.27%	1	1,259		-		-	207,062	1,035,312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F613091	應收客戶款	否	45,700	45,700	-	8.27%	1	9,507		-		-	207,062	1,035,312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F190416	應收客戶款	否	213,268	213,268	-	6.77%	1	3,488		-		-	213,268	1,035,312

備註 除經董事會核准，個別對象資金貸予之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資金貸予總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並符合香港證監會流動資金規定為限。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取得放債人牌照，依香港當地法規可執行資金貸予之業務。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註二)	112年1月~12月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收益或 總資產之比率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3	電腦資訊費	16,860	一般價格	0.76 %
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群益期貨(香港)	3	其他營業收益	16,860	一般價格	0.76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3	其他應付款	4,302		0.01 %
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群益期貨(香港)	3	應收帳款	4,302		0.01 %
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群益期貨	2	其他營業收益	16,598	一般價格	0.75 %
0	群益期貨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1	勞務費用	16,598	一般價格	0.75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期貨交易人權益	755,991		1.53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客戶保證金專戶	755,989		1.53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客戶保證金專戶	2		-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期貨交易人權益	4,643,380		9.41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客戶保證金專戶	4,204,761		8.52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客戶保證金專戶	438,619		0.89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期貨佣金收入	12,555	一般價格	0.57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期貨佣金支出	12,555	一般價格	0.57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經紀手續費收入	103,034	一般價格	4.66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期貨佣金支出	103,034	一般價格	4.66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利息收入	20,667	一般價格	0.93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財務成本	20,667	一般價格	0.93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其他應付款	5,463		0.01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其他應收款	5,463		0.01 %
3	群益國際資訊	群益期貨	2	勞務收入	1,792	一般價格	0.08 %
0	群益期貨	群益國際資訊	1	修繕費	1,792	一般價格	0.08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設立日期	金管會核准日期文號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期現金股利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益期貨(股)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998.12.9	金管證期字第1010027412號	期貨業務及其他依香港當地法律規定可經營之業務	886,284	886,284	100.00 %	220,000	100.00 %	1,035,312	325,140	79,386	79,386	-	子公司
群益期貨(股)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台灣	2014.12.29	金管證期字第1030038387號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50,000	50,000	100.00 %	5,000	100.00 %	18,301	1,792	(8,048)	(8,048)	-	子公司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5,013	(三)	24,372	-	-	24,372	1,747	51.00 %	51.00 %	890	9,553	-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18,863	(三)	18,863	-	-	18,863	(5,157)	100.00%	100.00%	(5,157)	2,500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透過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3)認列基礎係由被投資公司自行提供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本表相關數字以新臺幣列示。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43,235	43,235	80,000

註：本公司透過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依據相關法規規定中小企業累積赴大陸投資金額上限為八千萬。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066,014	56.58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七、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一個應報導部門為經紀部門，係從事期貨經紀業務。合併公司之其他營業部門，主要係從事期貨自營、證券自營及顧問事業等。以上部門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長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不以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作為決策之依據，故不揭露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

	112年度			
	經紀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部門收入	\$ 2,366,877	888,156	(1,042,456)	2,212,577
部門損益	\$ 950,270	326,588	-	1,276,858

	111年度			
	經紀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部門收入	\$ 2,618,360	526,899	(364,789)	2,780,470
部門損益	\$ 922,675	34,608	-	957,283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單一外國之外部客戶收入不重大，故不予揭露。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未有佔收入金額達10%以上之重要客戶，故不予揭露。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1487 號

會員姓名：
(1) 吳政諺
(2) 陳奕任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97176335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044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29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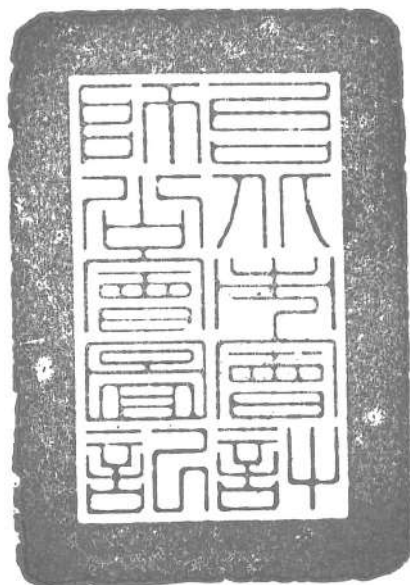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吳政諺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陳奕任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2 月 07 日

附件十一、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
核閱報告

股票代碼：6024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第三季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
電 話：(02)2700-28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39
(七)關係人交易	40~44
(八)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45~50
(十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50
(十四)專屬期貨商業業務之特有風險	50
(十五)其 他	50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5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52
4.大陸投資資訊	52
5.主要股東資訊	53
(十七)部門資訊	53~54
九、證券自營部門揭露事項	55~6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2410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24,254千元及29,154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0.04%及0.06%；負債總額分別為7,206千元及5,962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0.01%及0.01%；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2,068)千元、(2,154)千元、(4,183)千元及(5,403)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0.61)%、(0.66)%、(0.42)%及(0.65)%。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政諤



陳奕任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10600425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00333824號
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七日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3.9.30		112.12.31		112.9.30		負債及權益	113.9.30		112.12.31		112.9.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823,325	6	5,741,152	12	5,460,706	11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616,485	1	226,781	1	66,443	-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184,710	2	831,998	2	763,908	2	214080 期貨交易者權益(附註六(五))	53,209,379	85	40,522,584	82	41,373,437	83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2,844	-	13,243	-	12,635	-	21410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者權益	717,122	1	733,533	2	802,530	2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二))	257,689	-	91,634	-	122,428	-	214130 應付帳款	92,298	-	116,674	-	63,224	-
114070 客戶保證金專戶(附註六(五))	53,527,803	86	40,635,089	82	41,579,864	84	21414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1,629	-	8,956	-	10,375	-
114080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附註六(六))	92	-	-	-	-	-	214150 預收款項	2,795	-	1,970	-	1,802	-
114090 借券擔保借款	400,897	1	117,392	-	13,923	-	214160 代收款項	14,558	-	4,992	-	6,832	-
114100 借券保證金－存出	334,922	1	88,680	-	23,782	-	214170 其他應付款	230,170	1	218,121	-	175,210	1
114130 應收帳款	39,270	-	43,577	-	18,450	-	2141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989	-	860	-	823	-
11414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687	-	1,118	-	973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1,206	-	162,937	-	120,968	-
114150 預付款項	12,964	-	18,394	-	18,620	-	215100 負債準備－流動	7,681	-	7,601	-	7,090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117,911	-	108,385	-	95,817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八))	28,427	-	33,102	-	31,952	-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4,943	-	4,977	-	4,929	-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	43,970	-	38,975	-	24,505	-
11430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者客戶保證金專戶	847,700	1	712,455	2	797,165	2		55,056,709	88	42,077,086	85	42,685,191	86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39	-	176	-	233	-	非流動負債：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1,050,000	2	-	-	-	-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八))	37,217	-	56,398	-	60,645	-
	61,617,996	99	48,408,270	98	48,913,433	99	2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761	-	30,231	-	26,612	-
非流動資產：								76,978	-	86,629	-	87,257	-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41,250	-	130,833	-	130,817	-	906003 負債總計	55,133,687	88	42,163,715	85	42,772,448	86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六(三))	141,259	-	134,775	1	132,136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58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四))	65,019	-	89,382	-	92,364	-	3010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一))	2,104,376	3	2,104,376	4	2,104,376	4
12700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57,111	-	59,972	-	59,228	-	3020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一))	1,663,253	3	1,663,251	4	1,663,251	3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70,225	1	516,861	1	427,125	1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858,368	1	757,377	2	757,377	2
	974,864	1	931,823	2	841,670	1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1,835,077	3	1,650,772	3	1,650,772	3
							30404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一))	957,744	2	1,010,085	2	767,906	2
							3050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一))	36,905	-	(12,412)	-	36,322	-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7,455,723	12	7,173,449	15	6,980,004	14
							306000 非控制權益	3,450	-	2,929	-	2,651	-
							906004 權益總計	7,459,173	12	7,176,378	15	6,982,655	14
906001 資產總計	\$ 62,592,860	100	49,340,093	100	49,755,103	100	90600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2,592,860	100	49,340,093	100	49,755,103	100

董事長：賈中道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六(十三))	\$ 542,449	68	438,133	58	1,465,724	73	1,240,337	74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5,745)	(1)	(143,348)	(19)	75,008	4	(128,306)	(8)
421300 股利收入	4,850	1	51,445	7	8,819	-	134,197	8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22,263)	(3)	50,304	7	8,568	-	(3,266)	-
42160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	(7,561)	(1)	(1,053)	-	16,122	1	(81,261)	(5)
42161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6,448)	(1)	1,170	-	(7,296)	-	(19,169)	(1)
424100 期貨佣金收入(附註六(十三))	63,351	8	98,841	13	225,754	11	220,173	13
424200 證券佣金收入	9,467	1	4,622	1	17,940	1	10,562	1
4244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附註六(十三))	191,790	24	220,082	29	110,394	6	206,106	12
4245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附註六(十三))	26,770	3	26,873	4	78,344	4	79,640	5
424800 經理費收入	2,427	-	930	-	5,459	-	2,094	-
424900 顧問費收入	3,594	1	1,344	-	6,814	-	5,176	-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	1,984	-	2,438	-	6,672	-	8,418	1
	<u>804,665</u>	<u>100</u>	<u>751,781</u>	<u>100</u>	<u>2,018,322</u>	<u>100</u>	<u>1,674,701</u>	<u>100</u>
費損：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100,316	12	94,602	13	292,351	15	224,704	13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4,524	1	2,020	-	8,005	-	5,411	-
521200 財務成本	14,191	2	10,421	1	44,374	2	29,903	2
521640 債券交易損失	-	-	298	-	-	-	298	-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附註六(十四))	(64)	-	(21)	-	(202)	-	(172)	-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附註六(十三))	128,530	16	123,862	17	363,439	18	334,471	20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61,362	8	48,183	7	161,698	8	124,258	7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2,323	-	1,251	-	5,526	-	4,474	-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十三))	214,185	27	173,952	23	556,169	28	476,013	29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三))	20,017	2	16,753	2	57,875	3	44,615	3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	170,605	21	121,447	16	443,238	22	349,922	21
	<u>715,989</u>	<u>89</u>	<u>592,768</u>	<u>79</u>	<u>1,932,473</u>	<u>96</u>	<u>1,593,897</u>	<u>95</u>
	<u>88,676</u>	<u>11</u>	<u>159,013</u>	<u>21</u>	<u>85,849</u>	<u>4</u>	<u>80,804</u>	<u>5</u>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三))	333,251	41	187,756	25	1,087,851	54	885,444	53
	<u>333,251</u>	<u>41</u>	<u>187,756</u>	<u>25</u>	<u>1,087,851</u>	<u>54</u>	<u>885,444</u>	<u>53</u>
902001 稅前淨利	421,927	52	346,769	46	1,173,700	58	966,248	58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74,620	9	70,504	9	216,458	11	198,640	12
	<u>347,307</u>	<u>43</u>	<u>276,265</u>	<u>37</u>	<u>957,242</u>	<u>47</u>	<u>767,608</u>	<u>46</u>
其他綜合損益：								
8055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失)	11,918	2	12,086	2	10,018	1	20,731	1
80559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u>11,918</u>	<u>2</u>	<u>12,086</u>	<u>2</u>	<u>10,018</u>	<u>1</u>	<u>20,731</u>	<u>1</u>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319)	(3)	37,928	5	39,438	2	46,325	3
8056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u>(21,319)</u>	<u>(3)</u>	<u>37,928</u>	<u>5</u>	<u>39,438</u>	<u>2</u>	<u>46,325</u>	<u>3</u>
	<u>(9,401)</u>	<u>(1)</u>	<u>50,014</u>	<u>7</u>	<u>49,456</u>	<u>3</u>	<u>67,056</u>	<u>4</u>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337,906</u>	<u>42</u>	\$ <u>326,279</u>	<u>44</u>	\$ <u>1,006,698</u>	<u>50</u>	\$ <u>834,664</u>	<u>50</u>
本期淨利歸屬於：								
913100 母公司業主	\$ 347,529	43	276,291	37	956,860	47	767,083	46
913200 非控制權益	(222)	-	(26)	-	382	-	525	-
	<u>\$ 347,307</u>	<u>43</u>	<u>\$ 276,265</u>	<u>37</u>	<u>\$ 957,242</u>	<u>47</u>	<u>\$ 767,608</u>	<u>4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914100 母公司業主	\$ 338,074	42	326,232	44	1,006,177	50	834,138	50
914200 非控制權益	(168)	-	47	-	521	-	526	-
	<u>\$ 337,906</u>	<u>42</u>	<u>\$ 326,279</u>	<u>44</u>	<u>\$ 1,006,698</u>	<u>50</u>	<u>\$ 834,664</u>	<u>50</u>
975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二))	\$ <u>1.65</u>		\$ <u>1.31</u>		\$ <u>4.55</u>		\$ <u>3.65</u>	
98500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二))	\$ <u>1.65</u>		\$ <u>1.31</u>		\$ <u>4.54</u>		\$ <u>3.64</u>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三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總額
	股 本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104,376	1,663,251	678,939	1,579,617	785,292	(23,060)	(7,027)	6,781,388	2,125	6,783,513
本期淨利	-	-	-	-	767,083	-	-	767,083	525	767,6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6,324	20,731	67,055	1	67,0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67,083	46,324	20,731	834,138	526	834,66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8,438	-	(78,438)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56,874	(156,874)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35,522)	-	-	(635,522)	-	(635,522)
迴轉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85,719)	85,719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646	-	(646)	-	-	-
民國一一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2,104,376	1,663,251	757,377	1,650,772	767,906	23,264	13,058	6,980,004	2,651	6,982,655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104,376	1,663,251	757,377	1,650,772	1,010,085	(26,094)	13,682	7,173,449	2,929	7,176,378
本期淨利	-	-	-	-	956,860	-	-	956,860	382	957,2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9,299	10,018	49,317	139	49,4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56,860	39,299	10,018	1,006,177	521	1,006,69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0,991	-	(100,991)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01,981	(201,981)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723,905)	-	-	(723,905)	-	(723,905)
迴轉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7,676)	17,676	-	-	-	-	-
行使歸入權	-	2	-	-	-	-	-	2	-	2
民國一一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2,104,376	1,663,253	858,368	1,835,077	957,744	13,205	23,700	7,455,723	3,450	7,459,17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賈中道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73,700	966,24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2,787	40,327
攤銷費用	5,088	4,288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02)	(1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2,281	21,302
利息費用	44,374	29,903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1,033,696)	(888,690)
股利收入	(17,260)	(392,157)
減損損失	4,291	3,422
租賃修改利益	-	(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942,337)	(1,181,7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347,697)	(191,250)
附賣回債券投資增加	(166,055)	(79,262)
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	(12,892,714)	(327,239)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減少	110	231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減少	(135,245)	58,856
債券保證金一存出(增加)減少	(246,242)	844,655
債券擔保借款(增加)減少	(283,505)	459,622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4,307	(7,898)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增加	(1,569)	(89)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5,394	(4,4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5,664)	138,740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減少	53	2,492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189)	(1,97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050,000)	-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	(52,754)	(58,652)
存出保證金增加	(421)	(1,3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382,408	(797,611)
期貨交易人權益增加	12,686,795	286,26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減少	(16,411)	(47,357)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24,376)	10,875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2,673	(2,386)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825	(413)
代收款項增加	9,566	1,636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283	(55,205)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1,784	(2,437)
負債準備一流動增加	80	1,05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4,995	10,7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42,569)	237,542
調整項目合計	(3,084,906)	(944,24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911,206)	22,008
收取之利息	1,047,506	861,843
收取之股利	19,569	392,182
支付之利息	(35,431)	(24,089)
支付之所得稅	(288,659)	(171,83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168,221)	1,080,10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4,38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6,61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33,279)	(74,52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110	-
取得無形資產	(6,437)	(3,629)
預付設備款增加	(594)	(8,3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200)	(164,2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723,905)	(635,522)
租賃本金償還	(24,552)	(22,453)
行使歸入權	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8,455)	(657,97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9,049	45,98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917,827)	303,8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741,152	5,156,88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823,325	5,460,706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7~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第三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設有台中分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正式上櫃掛牌，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六日上櫃轉上市掛牌。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奉准主要經營以下事業等：

- (一)期貨商。
- (二)期貨顧問事業。
- (三)證券交易輔助人。
- (四)期貨經理事業。
- (五)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 (六)證券自營事業。
- (七)證券投資顧問業。
- (八)槓桿交易商。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包含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9.30	112.12.31	112.9.30	
本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期貨業務及其他依香港當地法律規定可經營之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51.00 %	51.00 %	51.00 %	(註1)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24,254千元及29,154千元、合併負債總額分別為7,206千元及5,962千元，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分別為(2,068)千元、(2,154)千元、(4,183)千元及(5,403)千元。

(四)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估計平均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9.30	112.12.31	112.9.30
零用金	\$ 195	252	165
活期存款	381,469	394,140	417,603
定期存款	2,374,700	3,976,496	3,672,382
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	946,915	1,121,187	1,253,231
商業本票	120,046	249,077	117,325
合計	<u>\$ 3,823,325</u>	<u>5,741,152</u>	<u>5,460,706</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附賣回債券投資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3.9.30	112.12.31	112.9.30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130,000	30,000	329,000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調整	(1,757)	263	453
營業證券—自營	381,044	325,193	107,441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29,388	21,701	(3,300)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	6,314	23,308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評價調整	-	7	422
買入選擇權—非避險	326,361	194,196	96,807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非避險	88,805	87,763	71,925
槓桿衍生工具—非避險	218,184	150,671	128,340
股權衍生工具—非避險	12,685	15,890	9,512
合計	<u>\$ 1,184,710</u>	<u>831,998</u>	<u>763,908</u>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3.9.30	112.12.31	112.9.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股票	\$ 15,893	15,893	15,893
評價調整	(3,049)	(2,650)	(3,258)
合計	<u>\$ 12,844</u>	<u>13,243</u>	<u>12,635</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並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380千元、0千元、380千元及124千元。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處分之權益工具投資，其於報導期間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0千元、0千元、0千元及124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資產配置考量，管理並調節投資組合，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流動之權益工具，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0千元、0千元、0千元及36,610千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為0千元、0千元、0千元及646千元，並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附賣回債券投資

	113.9.30	112.12.31	112.9.30
附賣回債券投資	\$ <u>257,689</u>	<u>91,634</u>	<u>122,428</u>
約定賣回價款	\$ <u>257,759</u>	<u>91,670</u>	<u>122,462</u>
約定利率	<u>1.00%~1.10%</u>	<u>0.95%~1.00%</u>	<u>0.95%</u>
約定賣回日期	<u>113.10.01~113.10.15</u>	<u>113.01.02~113.01.12</u>	<u>112.10.03~112.10.13</u>

4.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13.9.30		112.12.31		112.9.30	
被投資公司名稱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0.0042 %	\$ 1,579	0.0042 %	1,504	0.0042 %	1,595
CME Group	0.0056 %	139,671	0.0056 %	129,329	0.0056 %	129,222
合計		<u>\$141,250</u>		<u>130,833</u>		<u>130,817</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517千元、497千元、1,589千元及1,040千元。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5.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3.9.30	112.12.31	112.9.30
賣出選擇權－非避險	\$ 167,700	82,162	41,381
應付借券－非避險	409,987	129,773	20,400
應付借券評價調整－非避險	6,733	(562)	(127)
槓桿衍生工具－非避險	32,065	15,402	3,851
股權衍生工具－非避險	-	6	938
合計	<u>\$ 616,485</u>	<u>226,781</u>	<u>66,443</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不動產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辦公設備	租賃 權益改良	總 計
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12,007	16,410	228,417
增 添	28,957	4,322	33,279
預付設備款轉入	630	-	630
處 分	(156)	-	(15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74	133	2,107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u>\$ 243,412</u>	<u>20,865</u>	<u>264,277</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34,820	11,132	145,952
增 添	67,899	6,621	74,520
預付設備款轉入	32,341	-	32,34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60	160	2,120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u>\$ 237,020</u>	<u>17,913</u>	<u>254,933</u>
累計折舊：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85,997	7,645	93,642
折 舊	24,753	2,805	27,558
處 分	(46)	-	(46)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86	78	1,864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u>\$ 112,490</u>	<u>10,528</u>	<u>123,018</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97,369	5,859	103,228
折 舊	15,557	2,151	17,7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799	62	1,861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u>\$ 114,725</u>	<u>8,072</u>	<u>122,797</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月1日	<u>\$ 126,010</u>	<u>8,765</u>	<u>134,775</u>
民國113年9月30日	<u>\$ 130,922</u>	<u>10,337</u>	<u>141,259</u>
民國112年9月30日	<u>\$ 122,295</u>	<u>9,841</u>	<u>132,136</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不動產及設備無設定質押或提供擔保之情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與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11,026	9,273	120,299
增 添	-	479	479
除 列	(562)	-	(5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889	-	889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u>\$ 111,353</u>	<u>9,752</u>	<u>121,105</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90,880	9,895	100,775
增 添	75,073	3,434	78,507
除 列	(58,458)	(5,311)	(63,7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752	-	752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u>\$ 108,247</u>	<u>8,018</u>	<u>116,265</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7,047	3,870	30,917
折 舊	23,112	2,117	25,229
除 列	(562)	-	(5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502	-	502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u>\$ 50,099</u>	<u>5,987</u>	<u>56,086</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8,090	5,737	63,827
折 舊	20,729	1,890	22,619
除 列	(58,458)	(4,474)	(62,932)
匯率變動之影響	387	-	387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u>\$ 20,748</u>	<u>3,153</u>	<u>23,901</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月1日	<u>\$ 83,979</u>	<u>5,403</u>	<u>89,382</u>
民國113年9月30日	<u>\$ 61,254</u>	<u>3,765</u>	<u>65,019</u>
民國112年9月30日	<u>\$ 87,499</u>	<u>4,865</u>	<u>92,364</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客戶保證金專戶/期貨交易人權益

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之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113.9.30	112.12.31	112.9.30
客戶保證金專戶：			
銀行存款	\$ 38,749,126	28,274,910	30,093,791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8,621,243	7,039,533	5,631,185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6,116,523	5,319,585	5,853,812
有價證券	40,911	1,061	1,076
客戶保證金專戶帳列餘額	53,527,803	40,635,089	41,579,864
調整加項：			
佣金支出	8,428	3,335	4,483
其他	170	-	-
調整減項：			
手續費收入	(29,254)	(11,190)	(18,160)
期交稅	(5,627)	(1,544)	(2,377)
利息收入	(9,978)	(3,202)	(6,479)
暫收款	(1,133)	(812)	(743)
結帳後入金	(39,902)	(37,268)	(22,675)
其他應收款	(241,128)	(61,788)	(160,458)
其他	-	(36)	(18)
期貨交易人權益帳列餘額	\$ 53,209,379	40,522,584	41,373,437

(六)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113.9.30	112.12.31	112.9.30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流動	\$ 465	373	373
減：備抵損失	373	373	373
小計	92	-	-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非流動	5,882	6,084	6,159
減：備抵損失	5,882	6,084	6,159
小計	-	-	-
合計	\$ 92	-	-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之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合計如下：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期初餘額	\$ 6,457	6,756
本期提列(迴轉)	(202)	(224)
期末餘額	<u>\$ 6,255</u>	<u>6,532</u>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 本：	商 譽 (註二)	國外期貨 交易所席位 (註一)	電腦軟體	總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2,088	50,563	18,186	90,837
增 添	-	-	6,437	6,437
匯率變動影響數	-	234	185	419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u>\$ 22,088</u>	<u>50,797</u>	<u>24,808</u>	<u>97,693</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2,088	50,577	16,625	89,290
增 添	-	-	3,629	3,629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1,575	1,575
匯率變動影響數	-	296	6	302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u>\$ 22,088</u>	<u>50,873</u>	<u>21,835</u>	<u>94,796</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5,584	4,289	10,992	30,865
攤 銷	-	-	5,088	5,088
減 損	4,291	-	-	4,29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61	177	338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u>\$ 19,875</u>	<u>4,450</u>	<u>16,257</u>	<u>40,582</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0,957	4,299	12,394	27,650
攤 銷	-	-	4,288	4,288
減 損	3,422	-	-	3,422
匯率變動影響數	-	203	5	208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u>\$ 14,379</u>	<u>4,502</u>	<u>16,687</u>	<u>35,568</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月1日	<u>\$ 6,504</u>	<u>46,274</u>	<u>7,194</u>	<u>59,972</u>
民國113年9月30日	<u>\$ 2,213</u>	<u>46,347</u>	<u>8,551</u>	<u>57,111</u>
民國112年9月30日	<u>\$ 7,709</u>	<u>46,371</u>	<u>5,148</u>	<u>59,22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一、合併公司因業務發展需求陸續取得國外期貨交易所—NYMEX、COMEX、CBOT、HKEX及CME之會員席位，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

註二、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依大陸孫公司之未來可回收金額評估，採用折現率分別為3.85%及4.20%，提列商譽減損損失4,291千元及3,422千元。

(八)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13.9.30	112.12.31	112.9.30
流動	\$ <u>28,427</u>	<u>33,102</u>	<u>31,952</u>
非流動	\$ <u>37,217</u>	<u>56,398</u>	<u>60,645</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四)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357</u>	<u>384</u>	<u>1,202</u>	<u>649</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3,117</u>	<u>2,589</u>	<u>9,454</u>	<u>6,147</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	\$ <u>-</u>	<u>25</u>	<u>-</u>	<u>177</u>

(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
價值租賃)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35,208</u>	<u>29,426</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一到五年。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

(九)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分別為(43)千元、(639)千元、(129)千元及(1,917)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032千元、3,694千元、11,693千元及11,375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國外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依當地法令提撥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91千元、940千元、3,221千元及2,644千元。

(十)所得稅

1.合併公司所得稅率說明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係設立於台灣，其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皆為百分之二十。

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設立於香港，其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皆為百分之十六點五。

孫公司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及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皆為百分之二十五。

2.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75,001	89,052	206,928	209,856
遞延所得稅費用	(381)	(18,548)	9,530	(11,216)
合計	<u>\$ 74,620</u>	<u>70,504</u>	<u>216,458</u>	<u>198,640</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50,000千股，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210,438千股。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13.9.30	112.12.31	112.9.30
發行股票溢價			
現金增資股票發行溢價	\$ 1,635,556	1,635,556	1,635,556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24,134	24,134	24,13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之差額	2,106	2,106	2,10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995	995	995
行使歸入權	462	460	460
	<u>\$ 1,663,253</u>	<u>1,663,251</u>	<u>1,663,25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及依金管會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金管證期字第1110380212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本公司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依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五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278285號函規定，期貨商應於分派民國一〇五至一〇七年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的0.5%至1%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民國一〇六年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範圍內迴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至一〇七年間累計提列10,378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日金管證券字第1080321644號函規定，期貨商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惟仍應於年度預算編列一定金額，以支應員工轉型、訓練所需經費，以維護員工權益。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於支用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一〇五至一〇七會計年度盈餘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3)未分配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三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每 股 股利(元)	金 額	每 股 股利(元)
現 金	\$ <u>723,905</u>	3.44	<u>635,522</u>	3.02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等相關資訊，均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6,094)	13,682	(12,41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39,299	-	39,2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 益	-	10,018	10,018
民國113年9月30日餘額	\$ <u>13,205</u>	<u>23,700</u>	<u>36,90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合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3,060)	(7,027)	(30,08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46,324	-	46,3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 益	-	20,731	20,73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646)	(646)
民國112年9月30日餘額	<u>\$ 23,264</u>	<u>13,058</u>	<u>36,322</u>

(十二)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 有人之淨利	<u>\$ 347,529</u>	<u>276,291</u>	<u>956,860</u>	<u>767,08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數(千股)	<u>210,438</u>	<u>210,438</u>	<u>210,438</u>	<u>210,438</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65</u>	<u>1.31</u>	<u>4.55</u>	<u>3.65</u>

2.稀釋每股盈餘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 有人之淨利	<u>\$ 347,529</u>	<u>276,291</u>	<u>956,860</u>	<u>767,08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數(千股)	210,438	210,438	210,438	210,438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254	252	326	32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 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 影響數後)(千股)	<u>210,692</u>	<u>210,690</u>	<u>210,764</u>	<u>210,765</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65</u>	<u>1.31</u>	<u>4.54</u>	<u>3.64</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綜合損益表項目

1.經紀手續費收入：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	\$ 311,459	242,915	820,862	618,773
國內期貨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	223,321	191,225	629,537	608,664
國外期貨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	7,669	3,993	15,325	12,900
槓桿商交易				
	<u>\$ 542,449</u>	<u>438,133</u>	<u>1,465,724</u>	<u>1,240,337</u>

2.期貨佣金收入：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香港子公司期貨佣金收入	<u>\$ 63,351</u>	<u>98,841</u>	<u>225,754</u>	<u>220,173</u>

期貨佣金收入係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從事期貨交易所收取之佣金收入，帳列「Brokerage commission income」。合併公司於編制合併報表時將香港子公司因交易而產生之收入列於「期貨佣金收入」。

3.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非避險				
期貨契約損益				
期貨契約利益	\$ 532,504	367,670	832,311	878,488
期貨契約損失	(413,510)	(242,867)	(824,367)	(853,199)
	<u>\$ 118,994</u>	<u>124,803</u>	<u>7,944</u>	<u>25,289</u>
選擇權交易損益				
選擇權交易利益	\$ 272,407	129,054	592,739	362,679
選擇權交易損失	(198,363)	(38,376)	(472,856)	(183,718)
	<u>\$ 74,044</u>	<u>90,678</u>	<u>119,883</u>	<u>178,961</u>
槓桿衍生工具交易損益				
槓桿衍生工具利益	\$ 675,072	326,421	1,484,511	1,138,942
槓桿衍生工具損失	(650,593)	(301,617)	(1,412,487)	(1,065,235)
	<u>\$ 24,479</u>	<u>24,804</u>	<u>72,024</u>	<u>73,707</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股權衍生工具損益				
股權衍生工具利益	\$ 55,165	31,492	109,505	122,698
股權衍生工具損失	(52,874)	(29,423)	(103,185)	(116,765)
	<u>\$ 2,291</u>	<u>2,069</u>	<u>6,320</u>	<u>5,933</u>
海外子公司衍生工具交易	<u>\$ (1,248)</u>	<u>4,601</u>	<u>(17,433)</u>	<u>1,856</u>
淨(損)益				
衍生工具合計利益	\$ 1,535,148	854,637	3,019,066	2,502,807
衍生工具合計損失	(1,315,340)	(612,283)	(2,812,895)	(2,218,917)
海外子公司衍生工具交易	(1,248)	4,601	(17,433)	1,856
淨(損)益				
	<u>\$ 218,560</u>	<u>246,955</u>	<u>188,738</u>	<u>285,746</u>
4.期貨佣金支出：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複委託期貨交易	\$ 69,160	55,874	192,147	174,189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41,169	37,860	115,356	101,667
香港子公司期貨佣金支出	18,201	30,128	55,936	58,615
	<u>\$ 128,530</u>	<u>123,862</u>	<u>363,439</u>	<u>334,471</u>
5.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94,961	158,649	502,110	430,938
勞健保費用	9,699	8,432	27,297	25,507
退休金費用	5,180	3,995	14,785	12,102
其他	4,345	2,876	11,977	7,466
折舊費用	18,157	15,108	52,787	40,327
攤銷費用	1,860	1,645	5,088	4,288
	<u>\$ 234,202</u>	<u>190,705</u>	<u>614,044</u>	<u>520,62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其他營業費用：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郵電費	\$ 21,316	19,115	61,201	54,655
稅捐	39,220	27,091	99,373	69,433
租金	3,144	2,637	9,533	6,391
電腦資訊費	76,639	43,596	183,454	132,498
勞務費	4,334	3,203	9,296	9,870
其他	<u>25,952</u>	<u>25,805</u>	<u>80,381</u>	<u>77,075</u>
	<u><u>\$ 170,605</u></u>	<u><u>121,447</u></u>	<u><u>443,238</u></u>	<u><u>349,922</u></u>

7.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利息收入	\$ 357,698	324,158	1,033,696	888,690
股利收入	3,193	33,794	8,441	257,960
營業外金融商品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益	(72,295)	130,346	(3,553)	1,133
外幣兌換淨(損)益	(7,243)	3,807	3,826	6,989
處分投資淨(損)益	52,396	(306,768)	43,153	(275,024)
其他營業外收入－其他	1,201	3,630	6,623	11,161
其他營業外支出－其他	<u>(1,699)</u>	<u>(1,211)</u>	<u>(4,335)</u>	<u>(5,465)</u>
	<u><u>\$ 333,251</u></u>	<u><u>187,756</u></u>	<u><u>1,087,851</u></u>	<u><u>885,444</u></u>

8.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6%~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5,000千元、3,000千元、14,400千元及11,370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5,000千元、3,000千元、14,400千元及11,37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二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均為14,749千元及均為11,473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61,806,579千元、48,573,263千元及48,902,075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之地區分布(如下表)，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暴險地區集中於台灣(比重為82.71%)，其次為亞洲(不含台灣，比重為9.96%)，再其次為歐洲(比重為6.95%)。與去年同期相較，區域投資比重並無太大變化。

地 區 別	113.9.30	112.12.31	112.9.30
台灣	\$ 51,120,516	39,189,289	38,707,759
亞洲(不含台灣)	6,158,128	5,207,358	9,204,685
北美洲	234,745	250,708	277,148
歐洲	4,293,190	3,925,908	679,576
大洋洲	-	-	32,907
合計	<u>\$ 61,806,579</u>	<u>48,573,263</u>	<u>48,902,075</u>

(3)減損損失

報導日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為：

	113.9.30		112.12.31		112.9.30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171,158	6,255	164,514	6,457	126,701	6,532
逾期0~30天	-	-	-	-	-	-
逾期31~120天	-	-	-	-	-	-
逾期121~360天	-	-	-	-	-	-
逾期超過360天	-	-	-	-	-	-
	<u>\$ 171,158</u>	<u>6,255</u>	<u>164,514</u>	<u>6,457</u>	<u>126,701</u>	<u>6,532</u>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科目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或減損損失，惟若合併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損失沖轉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之應收款項備抵減損分別為6,255千元、6,457千元及6,532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合併公司對於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業務，造成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帳列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因擔任證券交易輔助人負擔之股票違約款(帳列其他應收款)及應收帳款逾期，因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故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並進入認列減損程序。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3年1月至9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	\$ -	-	-	6,457	-	6,457
認列迴轉利益	-	-	-	(202)	-	(202)
期末餘額	\$ -	-	-	6,255	-	6,255

112年1月至9月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	\$ -	-	-	6,756	-	6,756
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	52	(224)	-	(172)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金額	-	-	(52)	-	-	(52)
期末餘額	\$ -	-	-	6,532	-	6,532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息，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3年9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616,485	616,485	616,485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53,209,379	53,209,379	53,209,379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717,122	717,122	717,122	-	-	-	-
應付帳款	103,927	103,927	103,927	-	-	-	-
代收款項	14,558	14,558	14,558	-	-	-	-
其他應付款	231,159	231,159	231,159	-	-	-	-
租賃負債	65,644	67,505	17,192	14,405	25,502	10,406	-
	<u>\$ 54,958,274</u>	<u>54,960,135</u>	<u>54,909,822</u>	<u>14,405</u>	<u>25,502</u>	<u>10,406</u>	<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26,781	226,781	226,781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40,522,584	40,522,584	40,522,584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733,533	733,533	733,533	-	-	-	-
應付帳款	125,630	125,630	125,630	-	-	-	-
代收款項	4,992	4,992	4,992	-	-	-	-
其他應付款	218,981	218,981	218,981	-	-	-	-
租賃負債	89,500	92,897	17,811	16,973	29,804	28,309	-
	<u>\$ 41,922,001</u>	<u>41,925,398</u>	<u>41,850,312</u>	<u>16,973</u>	<u>29,804</u>	<u>28,309</u>	<u>-</u>
112年9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66,443	66,443	66,443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41,373,437	41,373,437	41,373,437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802,530	802,530	802,530	-	-	-	-
應付帳款	73,599	73,599	73,599	-	-	-	-
代收款項	6,832	6,832	6,832	-	-	-	-
其他應付款	176,033	176,033	176,033	-	-	-	-
租賃負債	92,597	96,101	17,266	16,487	27,756	34,592	-
	<u>\$ 42,591,471</u>	<u>42,594,975</u>	<u>42,516,140</u>	<u>16,487</u>	<u>27,756</u>	<u>34,592</u>	<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9.30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43,493,772.46	31.6500	20,366,578
歐元	5,970,648.24	35.3800	211,242
英鎊	1,401,899.95	42.4300	59,483
日圓	1,735,809,504.00	0.2223	385,870
港幣	476,591,794.02	4.0750	1,942,112
澳幣	2,605,857.55	21.9300	57,146
瑞士法郎	26,437.04	37.5500	993
新加坡幣	214,050.39	24.7200	5,291
韓圓	170,339,378.00	0.0243	4,139
人民幣	77,088,364.76	4.5230	348,671
馬來西亞幣	688,076.22	7.4205	5,106
泰銖	4,404,724.86	0.9868	4,347
紐幣	104,235.50	20.1400	2,099
加幣	25,393.08	23.4200	595
南非幣	4,396,624.80	1.8520	8,143
越南幣	3,395,786,250.00	0.0013	4,415
印度盧比	35,387,780.71	0.3778	13,370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617,247.26	31.6500	399,336
紐幣	3,406.55	20.1400	69
瑞士法郎	9,157.36	37.5500	344
南非幣	77,181.88	1.8520	143
印度盧比	5,667,906.62	0.3778	2,141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9.30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19,468,119.00	31.6500	19,606,166
歐元	5,942,654.92	35.3800	210,251
英鎊	1,384,099.86	42.4300	58,727
日圓	1,689,946,081.08	0.2223	375,675
港幣	653,561,049.58	4.0750	2,663,261
澳幣	2,562,411.24	21.9300	56,194
瑞士法郎	46,463.29	37.5500	1,745
新加坡幣	254,784.24	24.7200	6,298
韓圓	166,377,596.98	0.0243	4,043
人民幣	71,066,717.37	4.5230	321,435
馬來西亞幣	644,829.15	7.4205	4,785
泰銖	1,454,908.00	0.9868	1,436
紐幣	16,920.84	20.1400	341
加幣	1,763.99	23.4200	41
南非幣	210,297.50	1.8520	389
越南幣	3,158,804,500.00	0.0013	4,106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497,629.88	31.6500	15,750
日圓	6,598,540.00	0.2223	1,468
加幣	31,323.30	23.4200	734
英鎊	9,824.82	42.4300	417
澳幣	1,438.39	21.9300	32
人民幣	3,018,829.87	4.5230	13,654
新加坡幣	467.26	24.7200	1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86,009,832.53	30.7050	17,993,432
歐元	12,480,840.54	33.9800	424,099
英鎊	544,955.69	39.1500	21,335
日圓	1,206,940,748.00	0.2172	262,148
港幣	35,305,660.39	3.9290	138,716
澳幣	2,839,857.28	20.9800	59,580
瑞士法郎	56,230.60	36.4900	2,052
新加坡幣	210,268.92	23.2900	4,897
韓圓	117,431,126.00	0.0239	2,807
人民幣	81,611,825.29	4.3270	353,134
馬來西亞幣	1,036,713.06	6.4110	6,646
泰銖	4,078,762.86	0.9017	3,678
紐幣	123,973.43	19.4800	2,415
南非幣	3,752,125.79	1.6570	6,217
越南幣	3,395,786,250.00	0.0012	4,075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1,157,083.06	30.7050	342,578
日圓	1,697,776.00	0.2172	369
英鎊	4,527.85	39.1500	177
澳幣	4,121.35	20.9800	86
加幣	6,159.20	23.2000	143
南非幣	388,850.20	1.6570	644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66,992,131.19	30.7050	17,409,493
歐元	12,312,496.18	33.9800	418,379
英鎊	473,607.56	39.1500	18,542
日圓	1,160,186,835.08	0.2172	251,993
港幣	200,210,575.18	3.9290	786,627
澳幣	2,773,861.25	20.9800	58,196
瑞士法郎	136,846.05	36.4900	4,994
新加坡幣	291,079.41	23.2900	6,779
韓圓	115,945,594.08	0.0239	2,771
人民幣	74,298,680.69	4.3270	321,490
馬來西亞幣	997,889.33	6.4110	6,397
泰銖	1,318,120.00	0.9017	1,189
紐幣	933.08	19.4800	18
加幣	7,849.17	23.2000	182
越南幣	3,158,804,500.00	0.0012	3,791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726.95	30.7050	391
人民幣	1,857,743.84	4.3270	8,039
紐幣	8,735.90	19.4800	170
新加坡幣	4,822.19	23.2900	112
瑞士法郎	183,499.75	36.4900	6,69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9.30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12,832,157.91	32.2700	19,776,094
歐元	13,327,212.24	33.9100	451,926
英鎊	599,636.18	39.2300	23,524
日圓	1,474,050,167.00	0.2162	318,690
港幣	39,081,842.62	4.1230	161,134
澳幣	4,753,972.68	20.5500	97,694
瑞士法郎	425,667.85	35.0600	14,924
新加坡幣	330,692.46	23.5300	7,781
韓圓	2,373,880,466.00	0.0240	56,973
人民幣	54,215,775.07	4.4150	239,363
馬來西亞幣	1,032,609.76	6.5740	6,788
泰銖	4,197,685.86	0.8822	3,703
紐幣	317,470.26	19.1700	6,086
加幣	15,409.16	23.9000	368
南非幣	730,434.38	1.6800	1,227
越南幣	3,395,786,250.00	0.0013	4,415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9,481,084.58	32.2700	305,955
英鎊	2,601.29	39.2300	102
歐元	114,920.00	33.9100	3,897
紐幣	397.46	19.1700	8
瑞士法郎	16,041.59	35.0600	562
南非幣	567,949.14	1.6800	954
澳幣	2,547.62	20.5500	5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9.30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92,644,145.27	32.2700	19,124,627
歐元	13,270,864.83	33.9100	450,015
英鎊	452,681.06	39.2300	17,759
日圓	1,479,670,134.08	0.2162	319,905
港幣	145,134,609.45	4.1230	598,390
澳幣	4,790,072.99	20.5500	98,436
瑞士法郎	21,994.23	35.0600	771
新加坡幣	355,969.17	23.5300	8,376
韓圓	2,850,120,884.08	0.0240	68,403
人民幣	45,215,751.31	4.4150	199,628
馬來西亞幣	995,412.33	6.5740	6,544
泰銖	1,539,010.00	0.8822	1,358
紐幣	55,866.26	19.1700	1,071
南非幣	102,685.47	1.6800	173
越南幣	3,158,804,500.00	0.0013	4,106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60,884.07	32.2700	1,965
日圓	9,151,385.00	0.2162	1,979
加幣	906.72	23.9000	22
人民幣	186,471.43	4.4150	823
新加坡幣	17.58	23.5300	-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7,244)千元、4,275千元、3,825千元及8,349千元。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客戶保證金專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期貨交易人權益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述重大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綜合損益變動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797千元及4,623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增加或減少5,275千元及5,158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定存、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上漲1%	\$ 1,541	1,220	1,435	4,371
下跌1%	\$ (1,541)	(1,220)	(1,435)	(4,371)

6.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1)公允價值資訊

A.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B.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A)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合併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及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B)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C)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或由交易對手取得之報價。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合併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13.9.30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u>非衍生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82,005	282,005	-	-
股票投資	222,229	222,229	-	-
可轉換公司債	34,441	34,441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4,094	152,515	-	1,579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16,720	416,720	-	-
<u>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46,035	415,166	230,869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99,765	167,700	32,065	-
		112.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u>非衍生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83,920	83,920	-	-
股票投資	299,558	299,558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076	142,572	-	1,504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29,211	129,211	-	-
<u>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8,520	281,959	166,561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7,570	82,162	15,408	-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9.30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u>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u>				
<u>非衍生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86,137	386,137	-	-
股票投資	71,187	71,187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3,452	141,857	-	1,595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0,273	20,273	-	-
<u>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6,584	168,732	137,852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6,170	41,381	4,789	-

B.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係根據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為交易所、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以及投信投顧公會基金淨值。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則以評價技術決定，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衍生金融工具

具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主要為交易所公告之結算價，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移轉。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D.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3年1月至9月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 1,504	-	75	-	-	-	-	1,579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112年1月至9月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 1,263	-	332	-	-	-	-	1,595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E.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之關係，故未揭露量化資訊。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股價淨值乘數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F.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股價淨值乘數自向上或下變動1%，則對本期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3年9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	(1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5</u>	<u>(15)</u>
民國112年9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6</u>	<u>(16)</u>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公允價值資訊

合併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客戶保證金專戶、應收款項、保證金、期貨交易人權益、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人權益、應付款項及代收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近似值，依規定無須揭露其公允價值。

(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十六)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十七)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四)。

		非現金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113.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變 動	113.9.30
租賃負債	\$	<u>89,500</u>	<u>(25,754)</u>	<u>1,513</u>	<u>385</u>	-	<u>65,644</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u>89,500</u>	<u>(25,754)</u>	<u>1,513</u>	<u>385</u>	-	<u>65,644</u>

		非現金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112.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變 動	112.9.30
租賃負債	\$	<u>37,156</u>	<u>(23,102)</u>	<u>78,168</u>	<u>375</u>	-	<u>92,597</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u>37,156</u>	<u>(23,102)</u>	<u>78,168</u>	<u>375</u>	-	<u>92,597</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56.58%。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同一集團企業
群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集團企業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所募集發行之基金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及其他

(三)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短期員工福利	\$ 44,371	38,700	120,317	100,120
退職後福利	370	352	1,098	964
合計	<u>\$ 44,741</u>	<u>39,052</u>	<u>121,415</u>	<u>101,084</u>

(四)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關係人間期貨交易情形如下：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u>經紀手續費收入</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20,515	7,843	50,083	24,229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 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59	672	799	837
其他關係人	2	95	78	238
合計	<u>\$ 20,576</u>	<u>8,610</u>	<u>50,960</u>	<u>25,304</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9.30	112.12.31	112.9.30
期貨交易人權益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656,340	1,760,408	1,658,167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36,256	671,147	262,855
所發行之各基金			
其他關係人	2,464	270	3,742
合 計	<u>\$ 3,795,060</u>	<u>2,431,825</u>	<u>1,924,764</u>

條件與一般客戶同。

關係人向合併公司承作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金，合併公司每年支付其利息費用：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利息支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8	1	45	22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	-	-	573	174
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合 計	<u>\$ 8</u>	<u>1</u>	<u>618</u>	<u>196</u>

2.應收(應付)款項：

應收帳款	113.9.30	112.12.31	112.9.30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2,687</u>	<u>1,118</u>	<u>973</u>
應付帳款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 11,629</u>	<u>8,956</u>	<u>10,375</u>
其他應收款(註1)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644	3,649	3,689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1,299	1,328	1,240
合 計	<u>\$ 4,943</u>	<u>4,977</u>	<u>4,929</u>
其他應付款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註2)	\$ 412	295	213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註3)	577	565	610
合 計	<u>\$ 989</u>	<u>860</u>	<u>823</u>

(註1)主係應收期貨交易輔助人分攤款、應收資訊費及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產生之應收利息。

(註2)主係應付母公司之各項分攤費用及應付利息。

(註3)主係應付關聯企業之例行性費用。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附賣回債券投資：

合併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明細如下：

	<u>113.9.30</u>	<u>112.12.31</u>	<u>112.9.30</u>
附賣回債券投資	\$ <u>27,630</u>	<u>31,426</u>	<u>32,364</u>
約定賣回價款	\$ <u>27,656</u>	<u>31,450</u>	<u>32,382</u>
約定利率	<u>1.10%</u>	<u>1.00%</u>	<u>0.95%</u>
約定賣回日期	<u>113.10.15</u>	<u>113.01.12</u>	<u>112.10.13</u>
利息收入	<u>113年7月至9月</u> \$ <u>82</u>	<u>112年7月至9月</u> <u>84</u>	<u>113年1月至9月</u> <u>232</u>
	<u>112年1月至9月</u> <u>636</u>		

4.租賃：

合併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均為53,289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180千元、177千元、606千元及212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31,928千元、44,644千元及48,840千元。另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存出保證金均為4,633千元。

合併公司向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五年三個月之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均為26,169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87千元、109千元、277千元及146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17,299千元、20,283千元及21,403千元。另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存出保證金均為1,165千元。

合併公司向群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一年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分別為0千元、552千元(人民幣127千元)及552千元(人民幣127千元)。該筆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利息支出均為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0千元、228千元及372千元。另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存出保證金分別為143千元、137千元及140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因適用短期或低價值租賃而認列租金支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259	228	703	680
群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42	-	188	-
合 計	<u>\$ 401</u>	<u>228</u>	<u>891</u>	<u>680</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按月支付。

6.證券佣金收入：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簽訂合約，從事主管機關許可之證券交易輔助業務，其明細分別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9,225	4,180	16,980	9,813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242	442	960	749
合 計	<u>\$ 9,467</u>	<u>4,622</u>	<u>17,940</u>	<u>10,562</u>

7.利息收入(押租金息及其他)：

<u>關係人名稱</u>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81	17	621	56

8.利息收入(借券、融券)：

<u>關係人名稱</u>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3	-	72	33

9.佣金支出：

<u>關係人名稱</u>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40,301	37,066	113,100	99,216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	-	-	18
合 計	<u>\$ 40,301</u>	<u>37,066</u>	<u>113,100</u>	<u>99,234</u>

10.電腦資訊服務費支出：

<u>關係人名稱</u>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4,394	13,360	43,180	40,080

11.股務代理支出：

<u>關係人名稱</u>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56	162	486	497

12.人力資源及法律服務費支出：

<u>關係人名稱</u>	<u>113年7月至9月</u>	<u>112年7月至9月</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75	75	225	22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3.有價證券經手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88	4	232	440

14.全權委託業務佣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12	98	277	248

15.自營手續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44	1	134	254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	-	-	18
合計	\$ 44	1	134	272

16.管理服務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 1,415	1,145	4,177	3,319

17.文具印刷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5	5	32	32

18.顧問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其他關係人	\$ -	9	-	39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113.9.30	112.12.31	112.9.30	擔保用途
受限制資產－流動	\$ 1,050,000	-	-	銀行借款－未動用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為未來營運發展，購置業務上所需之設備，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有未支付款項2,646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一)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尚未平倉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419	\$ 1,883,559	1,871,532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買方	232	260,568	259,261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65	(74,526)	(72,647)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10	47,957	47,460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12	25,143	25,015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5	(10,583)	(10,435)	
	新臺幣計價黃金期貨契約	買方	1	997	1,017	
	新臺幣計價黃金期貨契約	賣方	30	(30,254)	(30,540)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買方	2,530	1,100,188	1,089,517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賣方	7,267	(775,262)	(764,287)	
	美元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41	(131,005)	(130,441)	
	日圓期貨契約	買方	20	55,873	55,629	
	一週到期迷你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230	262,017	256,450	
	一週到期迷你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69	(78,951)	(76,918)	
	小型金融期貨	賣方	36	(18,857)	(18,761)	
	小型電子期貨	賣方	80	(47,964)	(47,460)	
	股價指數微型期貨契約	賣方	2,036	(465,629)	(454,590)	
	CME BTC	賣方	6	(59,997)	(60,122)	
	小計			1,943,274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選擇權契約：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182	\$ 1,071	3,033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200	(1,366)	(4,933)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49	(291)	(94)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156	1,318	982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5,008	135,993	138,371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6,000	(121,493)	(103,543)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6,137	165,228	160,703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3,542	(47,081)	(46,201)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2,071	6,570	3,071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2,033	(5,254)	(2,005)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1,440	9,051	16,518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1,282	(4,748)	(9,239)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83	1,167	1,279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108	(160)	(87)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56	240	232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58	(482)	(294)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116	1,385	1,596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29	(286)	(495)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46	535	389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103	(797)	(295)	
	印度50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700	(122)	(70)	
	印度50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425	25	6	
	印度50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2,675	(226)	(444)	
	印度50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4,350	85	181	
	小計			140,362		
合計				\$ 2,083,63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445	\$ 1,586,880	1,590,217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6	(57,010)	(57,152)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買方	362	322,557	323,224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60	(52,593)	(53,542)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2	7,038	7,135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3	5,163	5,158	
	新臺幣計價黃金期貨契約	賣方	1	(770)	(767)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買方	1,630	309,347	311,055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賣方	3,547	(417,206)	(427,330)	
	美元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48	(149,950)	(148,901)	
	一週到期迷你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332	295,916	297,006	
	小型金融期貨	賣方	4	(1,719)	(1,719)	
	CME BTC	賣方	7	(47,168)	(45,270)	
	CME MBT	賣方	5	(674)	(647)	
	小計			<u>1,799,81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選擇權契約：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6	\$ 150	193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03	(667)	(717)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31	(249)	(224)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89	372	368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363	112,684	125,734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4,635	(48,055)	(64,308)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6,936	83,712	64,039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4,185	(17,811)	(11,508)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1,283	2,054	2,087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1,138	(3,905)	(3,855)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1,415	2,141	1,730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643	(1,328)	(1,120)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20	(171)	(273)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22	51	36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27	(60)	(113)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25	54	9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10	(16)	(1)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1	(51)	(9)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10	(25)	(34)	
	小計			128,880		
合計				\$ 1,928,691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十二年九月三十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121	\$ 397,504	396,071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買方	29	23,905	23,729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105	(86,101)	(85,907)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2	6,431	6,391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3	(9,576)	(9,586)	
	新臺幣計價黃金期貨契約	買方	8	6,015	5,905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買方	574	140,052	138,234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賣方	2,124	(183,299)	(179,401)	
	美元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45	(151,612)	(153,659)	
	一週到期迷你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42	34,359	34,352	
	小型金融期貨	買方	8	3,256	3,249	
	小型電子期貨	買方	46	18,386	18,374	
	小德國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20	(52,706)	(52,649)	
	微S&P期貨契約	賣方	130	(91,262)	(90,730)	
	CME BTC	賣方	7	(29,658)	(30,362)	
	CME MBT	賣方	5	(423)	(434)	
	小計			<u>25,271</u>		
選擇權契約：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7	\$ 112	90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38	(163)	(92)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10	(76)	(78)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40	156	133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226	47,147	42,767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2,455	(22,494)	(15,802)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3,963	48,884	48,984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2,320	(21,338)	(19,987)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921	1,749	1,777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972	(2,723)	(2,946)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857	2,438	2,144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786	(1,967)	(1,475)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4	45	43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40	(641)	(663)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6	26	15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20	50	12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26	(81)	(55)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60	125	167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63	(120)	(77)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52	243	116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28	(126)	(67)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97	512	559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56	(85)	(139)	
	小計			<u>51,673</u>		
合計				<u>\$ 76,944</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尚未平倉之槓桿衍生工具名目本金列示如下：

項 目	113.9.30	112.12.31	112.9.30
槓桿衍生工具－買方	\$ 3,303,695	4,606,396	2,804,699
槓桿衍生工具－賣方	\$ 3,298,744	4,592,219	2,805,581
股權衍生工具－買方	\$ 375,804	234,573	187,632
股權衍生工具－賣方	\$ 375,742	234,554	187,633

十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一)本公司依期貨商管理規則計算各項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執行情形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本期		上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權益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者人	7,455,723	3.90	6,980,004	5.08	≥ 1	符合標準
	權益)	1,910,726		1,374,701			
17	流動資產	57,768,752	1.11	44,589,125	1.13	≥ 1	"
	流動負債	52,081,239		39,326,253			
22	權益	7,455,723	668.67 %	6,980,004	626.01 %	≥ 60%	"
	最低實收資本額	1,115,000		1,115,000		≥ 40%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期貨交易者未沖銷部位	4,712,442	40.86 %	5,221,767	63.29 %	≥ 20%	"
	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11,532,517		8,250,051		≥ 15%	

十四、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由於期貨交易及選擇權交易具低保證金之財務槓桿特性，且交易標的市場行情變動迅速不易預期，加上匯率變動之風險，使期貨業務及選擇權交易之經營風險較一般行業為高，如無法履約或無法維持保證金額度，則需有足夠之流動週轉能力，以應付此突發狀況，亦需有能力承擔交易及代履約所可能產生之損失。

十五、其 他：無。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 與 總 限 額
													名稱	價值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190402	應收客 戶款	否	62,878	62,878	-	9.72%	1	2,335		-		-	220,242	1,101,211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1702	應收客 戶款	否	440,145	440,145	62,878	5.97%~ 7.22%	1	262,968		-		-	440,145	1,101,211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3059	應收客 戶款	否	94,317	94,317	-	8.72%	1	19,664		-		-	220,242	1,101,211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2688	應收客 戶款	否	15,719	314	-	7.72%	1	-		-		-	220,242	1,101,211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2687	應收客 戶款	否	-	-	-	7.72%	1	82		-		-	220,242	1,101,211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 與總額
													名稱	價值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F612851	應收客戶款	否	62,878	314	-	7.72%	1	265		-		-	220,242	1,101,211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F613091	應收客戶款	否	47,158	314	-	7.72%	1	-		-		-	220,242	1,101,211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F190416	應收客戶款	否	220,073	220,073	-	6.22%	1	16,132		-		-	220,073	1,101,211

備註 除經董事會核准，個別對象資金貸予之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資金貸予總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並符合香港證監會流動資金規定為限。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取得放債人牌照，依香港當地法規可執行資金貸予之業務。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註二)	113年1月~9月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收益或 總資產之比率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3	電腦資訊費	31,506	一般價格	1.56 %
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群益期貨(香港)	3	其他營業收益	31,506	一般價格	1.56 %
1	群益期貨(香港)	上海群期	3	勞務費	3,527	一般價格	0.17 %
2	上海群期	群益期貨(香港)	3	其他營業收益	3,527	一般價格	0.17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3	其他應付款	3,778		0.01 %
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	群益期貨(香港)	3	應收帳款	3,778		0.01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期貨交易人權益	844,191		1.35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客戶保證金專戶	844,189		1.35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客戶保證金專戶	2		-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期貨交易人權益	3,512,999		5.61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客戶保證金專戶	3,305,301		5.28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客戶保證金專戶	207,698		0.33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期貨佣金收入	15,506	一般價格	0.77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期貨佣金支出	15,506	一般價格	0.77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經紀手續費收入	78,975	一般價格	3.91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期貨佣金支出	78,975	一般價格	3.91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利息收入	16,146	一般價格	0.80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財務成本	16,146	一般價格	0.80 %
0	群益期貨	群益期貨(香港)	1	其他應付款	5,114		0.01 %
1	群益期貨(香港)	群益期貨	2	其他應收款	5,114		0.01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設立 日期	金管會 核准日期文號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歸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 現金股利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益期貨 (股)公司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香港	1998.12.9	金管證期字第 1010027412號	期貨業務及其他依 香港當地法律規定 可經營之業務	886,284	886,284	220,000	100.00 %	1,101,211	248,861	26,843	26,843	-	子公司
群益期貨 (股)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 (股)公司	台灣	2014.12.29	金管證期字第 1030038387號	管理顧問、資訊軟 體服務	50,000	50,000	5,000	100.00 %	13,597	-	(4,947)	(4,947)	-	子公司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群益志投科技 (成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 訊軟體服務	5,013	(三)	24,372	-	-	24,372	779	51.00 %	51.00 %	397 (二)(3)	5,805	-
上海群期資訊科 技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 訊軟體服務	18,863	(三)	18,863	-	-	18,863	(996)	100.00%	100.00%	(996) (二)(3)	1,601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透過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3)認列基礎係由被投資公司自行提供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本表相關數字以新臺幣列示。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群益國際資訊 (股)公司	43,235	43,235	80,000

註：本公司透過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依據相關法規規定中小企業累積赴大陸投資金額上限為八千萬。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066,014	56.58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七、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一個應報導部門為經紀部門，係從事期貨經紀業務。合併公司之其他營業部門，主要係從事期貨自營、證券自營及顧問事業等。以上部門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長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不以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作為決策之依據，故不揭露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

113年7月至9月				
	經紀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部門收入	\$ 725,031	399,200	(319,566)	804,665
部門損益	\$ 237,970	183,957	-	421,927
112年7月至9月				
	經紀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部門收入	\$ 643,081	389,750	(281,050)	751,781
部門損益	\$ 237,793	108,976	-	346,769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年1月至9月		
		經紀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部門收入	\$	<u>2,032,587</u>	<u>889,882</u>	<u>(904,147)</u>
部門損益	\$	<u>686,195</u>	<u>487,505</u>	<u>-</u>
		合計		
		<u>2,018,322</u>		<u>1,173,700</u>
		112年1月至9月		
		經紀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部門收入	\$	<u>1,792,557</u>	<u>651,278</u>	<u>(769,134)</u>
部門損益	\$	<u>727,911</u>	<u>238,337</u>	<u>-</u>
		合計		
		<u>1,674,701</u>		<u>966,248</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單一外國之外部客戶收入不重大，故不予揭露。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未有佔收入金額達10%以上之重要客戶，故不予揭露。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自營部門揭露事項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第三季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55
二、目 錄	56
三、證券自營部門資產負債表	57
四、證券自營部門綜合損益表	58
五、證券自營部門附註	
(一)公司沿革	5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5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5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5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5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59～64
(七)關係人交易	64～65
(八)質押之資產	6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6
(十二)其 他	6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6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66
4.大陸投資資訊	66
5.主要股東資訊	66
(十四)部門資訊	6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自營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3.9.30		112.12.31		112.9.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71,411	42	664,241	59	795,678	78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六(二))	348,688	31	304,128	27	74,137	7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六(二))	12,844	1	13,243	1	12,635	1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二))	230,059	20	60,208	5	90,063	9
114100 債券保證金—存出	12,843	1	15,715	2	12,814	1
114130 應收帳款	36,993	3	40,084	4	14,421	2
114150 預付款項	22	-	6	-	6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564	-	611	-	3,007	-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45	-	518	-	368	-
	<u>1,113,669</u>	<u>98</u>	<u>1,098,754</u>	<u>98</u>	<u>1,003,129</u>	<u>98</u>
非流動資產：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	1,529	-	1,777	-	1,887	-
125800 使用權資產	562	-	298	-	303	-
127000 無形資產	34	-	20	-	3	-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三))	19,152	2	17,674	2	18,833	2
	<u>21,277</u>	<u>2</u>	<u>19,769</u>	<u>2</u>	<u>21,026</u>	<u>2</u>
資產總計	\$ 1,134,946	100	1,118,523	100	1,024,15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附註六(四))	\$ 8,085	1	12,120	1	6,877	1
214130 應付帳款	40,884	4	78,428	7	26,366	2
214170 其他應付款	1,229	-	1,378	-	803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	313	-	124	-	118	-
	<u>50,511</u>	<u>5</u>	<u>92,050</u>	<u>8</u>	<u>34,164</u>	<u>3</u>
非流動負債：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256	-	175	-	186	-
229110 內部往來(附註六(五))	36,652	3	37,864	4	14,308	2
負債總計	87,419	8	130,089	12	48,658	5
權 益：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800,000	70	800,000	71	800,000	78
304000 保留盈餘	250,576	22	191,084	17	178,755	17
305000 其他權益	(3,049)	-	(2,650)	-	(3,258)	-
權益總計	1,047,527	92	988,434	88	975,497	9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34,946	100	1,118,523	100	1,024,155	100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證券自營部門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自營部門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7月至9月		112年7月至9月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 (5,745)	(23)	(143,348)	(390)	75,008	100	(128,306)	(1,050)
421300	股利收入	4,850	20	51,434	140	8,819	12	134,186	1,098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23,336)	(94)	55,159	150	(8,624)	(11)	(1,494)	(12)
42160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	26	-	(27)	-	50	-	(11,868)	(97)
42161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失	(598)	(3)	(425)	(1)	(598)	(1)	(6,099)	(50)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損失)	(1)	-	468	1	(1)	-	1,360	11
		<u>(24,804)</u>	<u>(100)</u>	<u>(36,739)</u>	<u>(100)</u>	<u>74,654</u>	<u>100</u>	<u>(12,221)</u>	<u>(100)</u>
費損：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120	-	97	-	592	1	171	1
521200	財務成本	3	-	1	-	6	-	2	-
521640	債券交易損失	-	-	298	1	-	-	298	2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	1,361	5	747	2	4,469	6	1,291	11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171	1	116	-	415	-	305	3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3,445	14	2,935	8	15,728	21	5,991	49
		<u>5,100</u>	<u>20</u>	<u>4,194</u>	<u>11</u>	<u>21,210</u>	<u>28</u>	<u>8,058</u>	<u>66</u>
	營業利益(損失)	<u>(29,904)</u>	<u>(120)</u>	<u>(40,933)</u>	<u>(111)</u>	<u>53,444</u>	<u>72</u>	<u>(20,279)</u>	<u>(166)</u>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73	9	2,111	6	6,048	8	8,104	66
		<u>2,273</u>	<u>9</u>	<u>2,111</u>	<u>6</u>	<u>6,048</u>	<u>8</u>	<u>8,104</u>	<u>66</u>
902001	稅前淨利(淨損)	(27,631)	(111)	(38,822)	(105)	59,492	80	(12,175)	(100)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	-	-	-	-	-	-	-	-
	本期淨利(淨損)	<u>(27,631)</u>	<u>(111)</u>	<u>(38,822)</u>	<u>(105)</u>	<u>59,492</u>	<u>80</u>	<u>(12,175)</u>	<u>(100)</u>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								
8055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失)	(152)	(1)	(1,824)	(5)	(399)	(1)	5,559	46
80559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52)</u>	<u>(1)</u>	<u>(1,824)</u>	<u>(5)</u>	<u>(399)</u>	<u>(1)</u>	<u>5,559</u>	<u>46</u>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52)</u>	<u>(1)</u>	<u>(1,824)</u>	<u>(5)</u>	<u>(399)</u>	<u>(1)</u>	<u>5,559</u>	<u>46</u>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7,783)</u>	<u>(112)</u>	<u>(40,646)</u>	<u>(100)</u>	<u>59,093</u>	<u>79</u>	<u>(6,616)</u>	<u>(54)</u>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證券自營部門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58~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自營部門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第三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部門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七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辦理證券相關自營業務，並自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一日起正式開始營業。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證券自營部門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七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證券自營部門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證券自營部門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本證券自營部門之會計政策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部門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9.30</u>	<u>112.12.31</u>	<u>112.9.30</u>
活期存款	\$ 77,411	45,241	176,678
定期存款	<u>394,000</u>	<u>619,000</u>	<u>619,000</u>
合計	<u>\$ 471,411</u>	<u>664,241</u>	<u>795,678</u>

(二)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3.9.30</u>	<u>112.12.31</u>	<u>112.9.30</u>
營業證券－自營	\$ 349,421	294,712	75,443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u>(733)</u>	<u>9,416</u>	<u>(1,306)</u>
合計	<u>\$ 348,688</u>	<u>304,128</u>	<u>74,137</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3.9.30	112.12.31	112.9.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股票	\$ 15,893	15,893	15,893
評價調整	(3,049)	(2,650)	(3,258)
合計	<u>\$ 12,844</u>	<u>13,243</u>	<u>12,635</u>

本部門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並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部門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380千元、0千元、380千元及124千元。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處分之權益工具投資，其於報導期間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0千元、0千元、0千元及124千元。

本部門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資產配置考量，管理並調節投資組合，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流動之權益工具，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0千元、0千元、0千元及36,610千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為0千元、0千元、0千元及646千元，並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附賣回債券投資

	113.9.30	112.12.31	112.9.30
附賣回債券投資	<u>\$ 230,059</u>	<u>60,208</u>	<u>90,063</u>
約定賣回價款	<u>\$ 230,103</u>	<u>60,220</u>	<u>90,080</u>
約定利率	<u>1.00%</u>	<u>0.95%</u>	<u>0.95%</u>
約定賣回日期	<u>113.10.01~113.10.07</u>	<u>113.01.02~113.01.03</u>	<u>112.10.03</u>

(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113.9.30	112.12.31	112.9.30
營業保證金	\$ 10,000	10,000	10,000
交割結算基金	9,152	7,674	8,833
合計	<u>\$ 19,152</u>	<u>17,674</u>	<u>18,833</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四)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3.9.30	112.12.31	112.9.30
應付借券－非避險	\$ 7,487	12,084	6,453
應付借券評價調整－非避險	598	36	424
合計	<u>\$ 8,085</u>	<u>12,120</u>	<u>6,877</u>

(五)內部往來

本部門與本公司之期貨自營部門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之內部往來款項分別為36,652千元、37,864千元及14,308千元。

(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分別為1,132,554千元、1,115,904千元及1,021,588千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息，本部門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3年9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8,085	8,085	8,085	-	-	-	-
應付帳款	40,884	40,884	40,884	-	-	-	-
其他應付款	1,229	1,229	1,229	-	-	-	-
租賃負債	569	581	165	157	247	12	-
合計	<u>\$ 50,767</u>	<u>50,779</u>	<u>50,363</u>	<u>157</u>	<u>247</u>	<u>12</u>	<u>-</u>
11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2,120	12,120	12,120	-	-	-	-
應付帳款	78,428	78,428	78,428	-	-	-	-
其他應付款	1,378	1,378	1,378	-	-	-	-
租賃負債	299	307	64	64	112	67	-
合計	<u>\$ 92,225</u>	<u>92,233</u>	<u>91,990</u>	<u>64</u>	<u>112</u>	<u>67</u>	<u>-</u>
112年9月30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6,877	6,877	6,877	-	-	-	-
應付帳款	26,366	26,366	26,366	-	-	-	-
其他應付款	803	803	803	-	-	-	-
租賃負債	304	313	62	62	115	74	-
合計	<u>\$ 34,350</u>	<u>34,359</u>	<u>34,108</u>	<u>62</u>	<u>115</u>	<u>74</u>	<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部門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9.30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3.74	31.6500	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加坡幣	1,182.37	24.7200	29
112.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3.74	30.7050	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加坡幣	2,340.40	23.2900	55
112.9.30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加坡幣	\$ 2,676.41	23.5300	63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千元、468千元、(1)千元及1,360千元。

(2)敏感性分析

本部門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述重大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綜合損益變動將分別減少或增加0千元及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4.利率分析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部門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增加或減少55千元及53千元，主因係本部門之變動利率交割結算基金。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13年1月至9月		112年1月至9月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上漲1%	\$ 128	3,406	126	673
下跌1%	\$ (128)	(3,406)	(126)	(673)

6.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1)公允價值資訊

本部門之公允價值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2)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部門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部門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13.9.30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92,102	92,102	-	-
股票投資	222,145	222,145	-	-
可轉換公司債	34,441	34,441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2,844	12,844	-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085	8,085	-	-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112.12.31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u>非衍生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4,627		4,627	-	-
股票投資	299,501		299,501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3,243		13,243	-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2,120		12,120	-	-

		112.9.30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u>非衍生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74,137		74,137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2,635		12,635	-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877		6,877	-	-

B.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本部門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公允價值資訊

本部門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保證金及應付款項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56.58%。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證券自營部門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部門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無。

(四)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租賃

本部門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大樓簽訂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分別為872千元、266千元及266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3千元、1千元、5千元及1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522千元、223千元及244千元。

2.租金支出

本部門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因適用短期或低價值租賃而認列租金支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72</u>	<u>24</u>

本部門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逐月支付。

3.電腦資訊費支出

<u>關係人名稱</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432</u>	<u>405</u>

4.修繕費支出

<u>關係人名稱</u>	<u>113年1月至9月</u>	<u>112年1月至9月</u>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u>-</u>	<u>19</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專屬證券自營之特有風險：

本部門從事自營業務之主要風險為市場價格風險，持有之有價證券均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即持有之有價證券市場價格受加權指數的波動而波動，本部門基於風險管理，業以適當的避險策略降低風險暴露程度。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大陸投資資訊：無。

(五)主要股東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部門僅從事證券自營業務為單一產業，故不適用。

附件十二、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6024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
電 話：(02)2700-28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47
(七)關係人交易	47~51
(八)質押之資產	5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52~55
(十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55
(十四)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55
(十五)其 他	55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56
4.大陸投資資訊	56
5.主要股東資訊	57
(十七)部門資訊	5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8~85
十、證券自營部門揭露事項	86~108
十一、期貨經理事業部門揭露事項	109~12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

有關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收入認列；經紀手續費收入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1.綜合損益表經紀手續費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經紀手續費之收入存在及正確性，對財務報告具有重大影響。因此，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抽樣測試經紀業務交易內部控制及針對帳列經紀手續費收入入帳金額抽樣與經紀業務委託資料進行核對，並評估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政諤



鍾丹丹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1060042577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1.12.31		110.12.31		負債及權益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513,256	10	4,746,387	11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844,885	2	67,806	-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574,711	1	356,721	1	214080	期貨交易人權益(附註六(七))	38,496,045	81	37,735,043	84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3,686	-	28,268	-	21410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849,887	2	630,830	2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二))		43,166	-	84,013	-	214130	應付帳款	50,890	-	44,316	-	
114070	客戶保證金專戶(附註六(七))		38,527,278	81	37,754,551	84	21414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2,761	-	11,448	-	
114080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附註六(八))		7	-	-	-	214150	預收款項	2,215	-	3,252	-	
114090	借券擔保借款		473,545	1	-	-	214160	代收款項	5,149	-	4,877	-	
114100	借券保證金－存出		868,437	2	-	-	214170	其他應付款	205,506	1	123,898	-	
114130	應收帳款		10,362	-	17,847	-	2141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10,826	-	9,214	-	
11414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884	-	3,011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2,787	-	38,213	-	
114150	預付款項		35,111	-	3,282	-	215100	負債準備－流動	6,039	-	5,618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42,743	-	9,596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	15,019	-	18,164	-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7,291	-	3,846	-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	13,751	-	9,768	-	
11430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		856,021	2	624,232	1			40,595,760	86	38,702,447	86	
11471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三))		-	-	50,112	-	非流動負債：						
119000	其他流動資產		-	-	2	-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10,315	-	12,611	-	
			45,996,498	97	43,681,868	97	2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37,828	-	16,324	-	
非流動資產：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263	-	1,581	-	906003	負債總計	48,143	-	28,935	-	
124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985,309	2	862,458	2	3010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三))	40,643,903	86	38,731,382	86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六(五))		36,012	-	36,558	-	3020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三))	2,104,376	4	2,104,376	5	
1258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25,162	-	30,565	-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1,663,251	4	1,663,621	4	
12700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48,030	-	52,084	-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678,939	1	626,803	1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33,017	1	314,632	1	30404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三))	1,579,617	3	1,446,574	3	
			1,428,793	3	1,297,878	3	305000	其他權益	785,292	2	522,796	1	
									(30,087)	-	(115,806)	-	
							906004	權益總計	6,781,388	14	6,248,364	14	
906001	資產總計	\$	47,425,291	100	44,979,746	100	90600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7,425,291	100	44,979,746	100

董事長：賈中道



總經理：毛振華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4~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六(十五))	\$ 2,128,288	82	1,897,947	86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7,830)	-	38,867	2
421300 股利收入	4,589	-	9,769	1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031	-	283	-
42160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	11,210	-	6,531	-
42161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9,315	1	-	-
424200 證券佣金收入	14,122	1	27,152	1
4244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附註六(十五))	224,289	9	112,827	5
4245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附註六(十五))	169,949	7	91,820	4
424800 經理費收入	685	-	2,349	-
424900 顧問費收入	13,916	-	18,404	1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損失)	8,041	-	(4,334)	-
	<u>2,587,605</u>	<u>100</u>	<u>2,201,615</u>	<u>100</u>
費損：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297,580	12	285,626	13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13,031	1	2,172	-
521200 財務成本	23,795	1	4,996	-
521640 債券交易損失	190	-	-	-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附註六(十六))	(264)	-	(236)	-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附註六(十五))	477,280	18	393,650	18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207,540	8	193,739	9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7,624	-	5,558	-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十五))	551,714	21	440,355	20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五))	49,517	2	55,153	3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五))	457,079	18	357,869	16
	<u>2,085,086</u>	<u>81</u>	<u>1,738,882</u>	<u>79</u>
	<u>502,519</u>	<u>19</u>	<u>462,733</u>	<u>21</u>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011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四))	4,803	-	(31,754)	(2)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五))	450,307	18	169,638	8
	<u>455,110</u>	<u>18</u>	<u>137,884</u>	<u>6</u>
902001 稅前淨利	957,629	37	600,617	27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175,769	7	110,578	5
	<u>781,860</u>	<u>30</u>	<u>490,039</u>	<u>22</u>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一))	2,515	-	1,159	-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失)	(11,175)	-	31,396	2
80559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u>(8,660)</u>	<u>-</u>	<u>32,555</u>	<u>2</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4,562	4	(27,358)	(1)
8056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03	-	(100)	-
80569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相關之權益	-	-	(2,129)	-
8056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	-	414	-
	<u>94,765</u>	<u>4</u>	<u>(30,001)</u>	<u>(1)</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86,105</u>	<u>4</u>	<u>2,554</u>	<u>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67,965</u>	<u>34</u>	<u>\$ 492,593</u>	<u>23</u>
975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四))	\$ 3.72		\$ 2.33	
98500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四))	\$ 3.71		\$ 2.33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與待出售 非流動資產 直接相關之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104,376	1,873,996	564,658	1,280,666	623,005	(89,953)	2,916	-	6,359,664
本期淨利	-	-	-	-	490,039	-	-	-	490,03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59	(27,872)	31,396	(2,129)	2,5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91,198	(27,872)	31,396	(2,129)	492,59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2,145	-	(62,145)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24,291	(124,29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93,518)	-	-	-	(393,518)
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1,617	(41,617)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10,437)	-	-	-	-	-	-	(210,437)
行使歸入權	-	62	-	-	-	-	-	-	6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0,164	-	(30,164)	-	-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04,376	1,663,621	626,803	1,446,574	522,796	(117,825)	4,148	(2,129)	6,248,364
本期淨利	-	-	-	-	781,860	-	-	-	781,8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15	94,765	(11,175)	-	86,1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84,375	94,765	(11,175)	-	867,96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2,136	-	(52,136)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4,273	(104,27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36,700)	-	-	-	(336,700)
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8,770	(28,770)	-	-	-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	-	2,129	2,129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	(370)	-	-	-	-	-	-	(370)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104,376	1,663,251	678,939	1,579,617	785,292	(23,060)	(7,027)	-	6,781,388

董事長：賈中道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57,629	600,61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3,172	46,367
攤銷費用	6,345	8,786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64)	(2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21,029)	2,147
利息費用	23,795	4,996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409,651)	(172,216)
股利收入	(5,116)	(12,31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利益之份額	(4,803)	31,754
租賃修改損失	-	1,018
處分轉投資損失	1,210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66,341)	(89,6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216,276)	(28,189)
附賣回債券投資減少	40,847	160,517
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減少	(772,727)	471,502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減少	257	236
損保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增加	(231,789)	(271,270)
債券保證金—存出增加	(868,437)	-
債券擔保借款—存出增加	(473,545)	-
應收帳款減少	7,485	113,4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2,127	(33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1,829)	4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118)	3,97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3,437)	(8)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5,580)	-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2	3
交割結算基金(增加)減少	(10,440)	2,902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0	7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796,394	6,534
期貨交易人權益增加(減少)	761,002	(465,863)
損保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增加	219,057	278,77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574	(91,868)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313	(3,231)
預收款項減少	(1,037)	(521)
代收款項增加(減少)	272	(155)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0,783	(1,96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16	(4,308)
負債準備—流動增加	421	4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983	(5,48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	(7,1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98,232)	158,407
調整項目合計	(1,064,573)	68,71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106,944)	669,329
收取之利息	380,548	176,153
收取之股利	5,182	12,197
支付之利息	(21,780)	(5,018)
支付之所得稅	(109,691)	(133,0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7,315	719,61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275)	(316,99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39,09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653)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51,031	-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20,724)	(9,597)
取得無形資產	(2,291)	(5,13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1,912)	107,37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336,700)	(603,955)
租賃本金償還	(21,834)	(23,320)
行使歸入權	-	6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8,534)	(627,21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33,131)	199,7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46,387	4,546,6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513,256	4,746,387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7~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設有台中分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正式上櫃掛牌，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六日上櫃轉上市掛牌。奉准主要經營以下事業等：

- (一)期貨商。
- (二)期貨顧問事業。
- (三)證券交易輔助人。
- (四)期貨經理事業。
- (五)證券自營事業。
- (六)證券投資顧問業。
- (七)槓桿交易商。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包含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七)2.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則包括一年以內到期定期存款、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及商業本票，屬於短期資金運用，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六)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或雖未逾期三十天惟違反合約規定，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雖未逾期九十天惟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債務人，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非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依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

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分類為待出售或待分配予業主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會計處理。並於原始認列時依成本衡量。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辨認之商譽。

取得日後依持股比例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認列為損益。收取關聯企業之盈餘分配，則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造成本公司對其所享之權益發生變動時，亦相對調整投資帳面金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且未導致喪失控制時，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

投資國外營運機構採權益法評價基礎時，因外幣財務報告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告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以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本公司從事債券附賣回條件之交易，其交易實質為融資性質，從事附賣回交易時，依實際借出之金額，設「附賣回債券投資」項目入帳。並按約定附賣回交易之利率期間計列融資利息收入，不產生出售損益。

(十一)借券交易

本公司從事借券交易，將所借入之證券出售之金額認列負債，並區分避險及非避險交易目的，依股票及債券分戶詳細記載之。買回借入之股票或債券所支付之金額，列為本科目之減項，以現金支付之擔保品列為借券存出保證金，向市場融券所交付之融券擔保價款帳列借券擔保價款。

(十二)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

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之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均屬之，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資產項下。客戶所繳存之期貨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屬於期貨交易人之權利，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除同一客戶之相同種類帳戶外，不得相互抵銷。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以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列帳。

(十三)不動產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辦公設備 3~5年

(2)租賃權益改良按其估計耐用年限或租約期間之較短者平均攤銷。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四)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等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無形資產

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電腦軟體採直線法依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每年於財務報導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六)收入認列

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按權責基礎認列。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本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凡有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主管機關核准後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按增資股流通期間計算。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是否減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基於使用價值之計算而定，該計算需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之折現率。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零用金	\$ 60	60
活期存款	167,792	536,439
定期存款	3,666,368	3,697,468
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	679,036	502,426
商業本票	-	9,994
合計	<u>\$ 4,513,256</u>	<u>4,746,387</u>

(二)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附賣回債券投資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12.31	110.12.31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20,000	20,000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調整	(269)	566
營業證券—自營	17,938	112,159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633	(379)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15,996	15,000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評價調整	(453)	(1,990)
買入選擇權—非避險	89,232	59,268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非避險	211,865	67,770
槓桿衍生工具—非避險	202,915	81,844
股權衍生工具—非避險	16,854	2,483
合計	<u>\$ 574,711</u>	<u>356,72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增加1%(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稅後綜合損益之影響分別為增加538千元及1,454千元。若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減少1%而其他變動因素不變之情況下，會有相等金額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12.31	110.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股票	\$ 51,857	25,582
評價調整	(8,171)	2,686
合計	<u>\$ 43,686</u>	<u>28,268</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並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125千元及6,563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資產配置考量，管理並調節投資組合，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流動之權益工具，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0千元及439,095千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0千元及30,164千元，並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附賣回債券投資

	111.12.31	110.12.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u>\$ 43,166</u>	<u>84,013</u>
約定賣回價款	<u>\$ 43,190</u>	<u>84,021</u>
約定利率	<u>0.77%</u>	<u>0.20%~0.21%</u>
約定賣回日期	<u>112.01.03~112.01.13</u>	<u>111.01.03~111.01.14</u>

4.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11.12.31		110.12.31	
被投資公司名稱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0.0042 %	<u>\$ 1,263</u>	0.0042 %	<u>1,581</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56千元及50千元。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1.12.31	110.12.31
賣出選擇權－非避險	\$ 128,886	51,130
應付債券－非避險	704,686	-
應付債券評價調整－非避險	(19,315)	-
槓桿衍生工具－非避險	28,918	16,671
股權衍生工具－非避險	1,710	5
合計	<u>\$ 844,885</u>	<u>67,806</u>

(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關聯企業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全數股數，處分價款為美金1,123千元及港幣5,520千元，據此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待出售資產。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待出售資產及與該待出售資產有關且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累積損失金額分別為50,112千元及2,129千元，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五日已完成股權移轉。

(四)採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u>\$ 985,309</u>	<u>862,458</u>

1.子公司

本公司對該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已編入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度所享有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u>\$ 4,803</u>	<u>(32,648)</u>

2.關聯企業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二日以美金1,123千元取得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49%之股份，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 比例	
			111.12.31	110.12.31
志投顧問(香港)有 限公司	主要業務為資產管理，為本公司拓展 資產管理業務之策略聯盟。	香港	- %	49.00 %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關聯企業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全數股數，據此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待出售資產並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五日完成股權移轉，請詳附註六(三)。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110年度
依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	894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u>	<u>894</u>

3.擔 保

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辦公設備	租 賃 權益改良	總 計
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5,730	13,455	89,185
增 添	20,027	697	20,724
報 廢	(6,839)	(6,634)	(13,47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88,918</u>	<u>7,518</u>	<u>96,436</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05,643	22,226	127,869
增 添	8,430	1,167	9,597
報 廢	(38,343)	(9,938)	(48,28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5,730</u>	<u>13,455</u>	<u>89,185</u>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3,950	8,677	52,627
折 舊	18,752	2,518	21,270
報 廢	(6,839)	(6,634)	(13,47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55,863</u>	<u>4,561</u>	<u>60,42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2,381	14,624	77,005
折 舊	19,912	3,991	23,903
報 廢	(38,343)	(9,938)	(48,28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3,950</u>	<u>8,677</u>	<u>52,627</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33,055</u>	<u>2,957</u>	<u>36,012</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31,780</u>	<u>4,778</u>	<u>36,558</u>

截至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不動產及設備無設定質押或提供擔保之情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與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5,734	7,383	63,117
增 添	<u>13,987</u>	<u>2,512</u>	<u>16,49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9,721</u>	<u>9,895</u>	<u>79,616</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6,838	11,591	78,429
增 添	-	3,899	3,899
除 列	<u>(11,104)</u>	<u>(8,107)</u>	<u>(19,211)</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5,734</u>	<u>7,383</u>	<u>63,117</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9,201	3,351	32,552
折 舊	<u>19,516</u>	<u>2,386</u>	<u>21,902</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8,717</u>	<u>5,737</u>	<u>54,45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0,817	6,087	26,904
折 舊	<u>19,488</u>	<u>2,976</u>	<u>22,464</u>
除 列	<u>(11,104)</u>	<u>(5,712)</u>	<u>(16,816)</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9,201</u>	<u>3,351</u>	<u>32,552</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1,004</u>	<u>4,158</u>	<u>25,162</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6,533</u>	<u>4,032</u>	<u>30,56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客戶保證金專戶/期貨交易人權益

於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之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111.12.31	110.12.31
客戶保證金專戶：		
銀行存款	\$ 29,852,912	27,061,948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4,474,937	7,275,159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4,176,441	3,413,140
有價證券	22,988	4,304
客戶保證金專戶帳列餘額	38,527,278	37,754,551
調整加項：		
佣金支出	\$ 4,214	3,439
其他	49	29
調整減項：		
手續費收入	(15,843)	(12,631)
期交稅	(1,617)	(1,652)
利息收入	(5,668)	(523)
暫收款	(758)	(635)
結帳後入金	(11,610)	(7,535)
期貨交易人權益帳列餘額	<u>\$ 38,496,045</u>	<u>37,735,043</u>

(八)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111.12.31	110.12.31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流動	\$ 380	258
減：備抵損失	373	258
小計	7	-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非流動	6,383	6,762
減：備抵損失	6,383	6,762
小計	-	-
合計	<u>\$ 7</u>	<u>-</u>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之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合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7,020	7,801
本期提列(迴轉)	(264)	(236)
沖銷	-	(545)
期末餘額	<u>\$ 6,756</u>	<u>7,02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國外期貨 交易所席位 (註)	電腦軟體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4,325	24,093	68,418
增 添	-	2,291	2,291
報 廢	-	(13,904)	(13,90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4,325</u>	<u>12,480</u>	<u>56,805</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4,325	25,180	69,505
增 添	-	5,133	5,133
報 廢	-	(6,220)	(6,22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4,325</u>	<u>24,093</u>	<u>68,418</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6,334	16,334
攤 銷	-	6,345	6,345
報 廢	-	(13,904)	(13,90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775</u>	<u>8,775</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3,768	13,768
攤 銷	-	8,786	8,786
報 廢	-	(6,220)	(6,22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6,334</u>	<u>16,334</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44,325</u>	<u>3,705</u>	<u>48,03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44,325</u>	<u>7,759</u>	<u>52,084</u>

註、本公司因業務發展需求陸續取得國外期貨交易所—NYMEX、COMEX、CBOT及CME之會員席位，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動	\$ 15,019	18,164
非流動	\$ 10,315	12,611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六)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11	459
短期租賃之費用	\$ 4,438	2,686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303	303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6,886	26,768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一到五年。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933)	(16,47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8,829	17,274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資產	\$ 8,896	801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8,829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6,473	24,32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46)	1,229
計畫支付之福利	(3,057)	(8,177)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672)	(1,062)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465)	(53)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	20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9,933</u>	<u>16,473</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7,274	16,841
利息收入	80	6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378	25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97	11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8,829</u>	<u>17,274</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400)	1,12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26)	31
	<u>\$ (2,426)</u>	<u>1,16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1,680)	(12,839)
本期認列	2,515	1,159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9,165)</u>	<u>(11,680)</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38 %	0.46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12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5%	減少0.5%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215)	226
未來薪資增加率	184	(178)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326)	314
未來薪資增加率	273	(26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4,292千元及13,79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54,265	109,505
遞延所得稅費用	21,504	1,073
合計	<u>\$ 175,769</u>	<u>110,578</u>

(2)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	414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957,629	600,61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91,526	120,123
免稅所得	(7,463)	(10,060)
前期低(高)估	(2,102)	(3,994)
其他	(6,192)	4,509
合計	<u>\$ 175,769</u>	<u>110,578</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項目如下：

	111.12.31	110.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13,933)</u>	<u>7,45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該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轉投資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其股利政策為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盈餘不予分配；本公司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擬處分該股權投資，故有關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中屬不擬處分且不擬分配部分並未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項目如下：

	111.12.31	110.12.3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37,828	13,53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未實現利益	-	2,794
合計	<u>\$ 37,828</u>	<u>16,324</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50,000千股，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210,438千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現金增資股票發行溢價	\$ 1,635,556	1,635,556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24,134	24,13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2,106	2,47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995	995
行使歸入權	460	460
	<u>\$ 1,663,251</u>	<u>1,663,62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及依金管會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金管證期字第1110380212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本公司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依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五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278285號函規定，期貨商應於分派民國一〇五至一〇七年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的0.5%至1%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民國一〇六年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範圍內迴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至一〇七年間累計提列10,378千元。

依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日金管證券字第1080321644號函規定，期貨商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惟仍應於年度預算編列一定金額，以支應員工轉型、訓練所需經費，以維護員工權益。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於支用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一〇五至一〇七會計年度盈餘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3)未分配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一〇年五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現金	\$ 336,700	1.60	603,955	2.87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每股
	金額	股利(元)
現金股利	\$ 635,522	3.02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等相關資訊，均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四)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781,860	490,03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10,438	210,438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72	2.33

2.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781,860	490,03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10,438	210,438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348	18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210,786	210,623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71	2.33

(十五)綜合損益表項目

1.經紀手續費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內期貨	\$ 1,171,818	1,144,110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外期貨	956,470	753,837
	\$ 2,128,288	1,897,947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非避險		
期貨契約損益		
期貨契約利益	\$ 912,661	258,646
期貨契約損失	(889,268)	(280,995)
	<u>\$ 23,393</u>	<u>(22,349)</u>
選擇權交易損益		
選擇權交易利益	\$ 698,236	302,431
選擇權交易損失	(497,340)	(167,255)
	<u>\$ 200,896</u>	<u>135,176</u>
槓桿衍生工具交易損益		
槓桿衍生工具利益	\$ 1,842,208	600,409
槓桿衍生工具損失	(1,694,428)	(510,603)
	<u>\$ 147,780</u>	<u>89,806</u>
股權衍生工具損益		
股權衍生工具利益	\$ 159,866	12,293
股權衍生工具損失	(137,697)	(10,279)
	<u>\$ 22,169</u>	<u>2,014</u>
非避險		
衍生工具合計利益	\$ 3,612,971	1,173,779
衍生工具合計損失	(3,218,733)	(969,132)
	<u>\$ 394,238</u>	<u>204,647</u>

3.期貨佣金支出：

	111年度	110年度
複委託期貨交易	\$ 287,931	222,041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189,349	171,609
	<u>\$ 477,280</u>	<u>393,65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75,987	360,043
勞健保費用	28,587	26,659
退休金費用	11,866	14,957
董事酬金	27,012	26,087
其他	8,262	12,609
折舊費用	43,172	46,367
攤銷費用	6,345	8,786
	<u>\$ 601,231</u>	<u>495,508</u>

5.其他營業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郵電費	\$ 47,379	44,465
稅捐	109,869	76,789
租金	4,782	3,034
電腦資訊費	192,195	140,613
勞務費	32,010	30,668
其他	70,844	62,300
	<u>\$ 457,079</u>	<u>357,869</u>

6.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 409,651	172,216
股利收入	527	2,542
營業外金融商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損)益	683	(2,430)
外幣兌換淨(損)益	34,914	(22,461)
處分投資淨(損)益	3,028	12,007
租賃修改(損)益	-	(1,018)
其他營業外收入－其他	9,064	10,451
其他營業外支出－其他	(7,560)	(1,669)
	<u>\$ 450,307</u>	<u>169,63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6%~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1,473千元及7,196千元，董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11,473千元及7,196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提列金額均為7,196千元及均為9,071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44,668,807千元及43,282,088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之地區分布(如下表)，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險地區集中於台灣(比重為91.47%)，其次為亞洲(不含台灣，比重為7.93%)，再其次為北美洲(比重為0.29%)。與去年同期相較，區域投資比重並無太大變化。

地 區 別	111.12.31	110.12.31
台灣	\$ 40,860,129	39,876,599
亞洲(不含台灣)	3,542,370	3,095,589
北美洲	128,095	172,956
歐洲	92,540	113,010
大洋洲	45,673	23,934
合計	<u>\$ 44,668,807</u>	<u>43,282,08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減損損失

報導日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為：

	111.12.31		110.12.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68,043	6,756	41,320	7,020
逾期0~30天	-	-	-	-
逾期31~120天	-	-	-	-
逾期121~360天	-	-	-	-
逾期超過360天	-	-	-	-
	<u>\$ 68,043</u>	<u>6,756</u>	<u>41,320</u>	<u>7,020</u>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科目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或減損損失，惟若本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損失沖轉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備抵減損分別為6,756千元7,020千元。

(4)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本公司對於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業務，造成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帳列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因擔任證券交易輔助人負擔之股票違約款(帳列其他應收款)及應收帳款逾期，因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故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並進入認列減損程序。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1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	\$ -	-	-	7,020	-	7,020
認列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	-	(264)	-	(264)
期末餘額	<u>\$ -</u>	<u>-</u>	<u>-</u>	<u>6,756</u>	<u>-</u>	<u>6,756</u>

110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	\$ -	-	-	7,801	-	7,801
認列迴轉利益	-	-	-	(236)	-	(236)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金額	-	-	-	(545)	-	(545)
期末餘額	<u>\$ -</u>	<u>-</u>	<u>-</u>	<u>7,020</u>	<u>-</u>	<u>7,02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息，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844,885	844,885	844,885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38,496,045	38,496,045	38,496,045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849,887	849,887	849,887	-	-	-	-
應付帳款	63,651	63,651	63,651	-	-	-	-
代收款項	5,149	5,149	5,149	-	-	-	-
其他應付款	216,332	216,332	216,332	-	-	-	-
租賃負債	25,334	25,526	11,115	4,007	3,715	6,689	-
	<u>\$ 40,501,283</u>	<u>40,501,475</u>	<u>40,487,064</u>	<u>4,007</u>	<u>3,715</u>	<u>6,689</u>	<u>-</u>
110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67,806	67,806	67,806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37,735,043	37,735,043	37,735,043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630,830	630,830	630,830	-	-	-	-
應付帳款	55,764	55,764	55,764	-	-	-	-
代收款項	4,877	4,877	4,877	-	-	-	-
其他應付款	133,112	133,112	133,112	-	-	-	-
租賃負債	30,775	31,082	9,314	9,082	11,056	1,630	-
	<u>\$ 38,658,207</u>	<u>38,658,514</u>	<u>38,636,746</u>	<u>9,082</u>	<u>11,056</u>	<u>1,630</u>	<u>-</u>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85,178,892.26	30.7100	14,899,844
歐元	15,481,382.92	32.7200	506,551
英鎊	613,979.84	37.0900	22,773
日圓	1,270,340,944.00	0.2324	295,227
港幣	427,890,565.93	3.9380	1,685,033
澳幣	507,027.83	20.8300	10,561
新加坡幣	393,283.20	22.8800	8,998
人民幣	16,753,061.53	4.4080	73,847
紐幣	287,587.27	19.4400	5,591
南非幣	4,513,830.30	1.8110	8,17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307,738.03	30.7100	285,841
日圓	1,187,954.00	0.2300	276
澳幣	2,471.66	20.8300	51
紐幣	4,904.05	19.4400	95
南非幣	169,089.77	1.8100	306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港幣	245,353,219.44	3.9080	958,841
	111.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72,341,654.77	30.7100	14,505,612
歐元	15,470,944.54	32.7200	506,209
英鎊	510,244.51	37.0900	18,925
日圓	1,306,376,164.00	0.2324	303,602
港幣	427,346,959.00	3.9380	1,682,892
澳幣	568,429.89	20.8300	11,840
瑞士法郎	226,089.22	33.2100	7,508
新加坡幣	236,390.76	22.8800	5,409
人民幣	11,354,663.05	4.4080	50,051
加幣	328,816.46	22.6700	7,45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60,112.48	30.7100	20,272
加幣	2,514.08	22.6700	57
英鎊	3,118.21	37.0900	116
人民幣	2,093,312.79	4.4080	9,227
新加坡幣	161.20	22.8800	4
瑞士法郎	28,668.74	33.2100	95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637,933,878.61	27.6800	17,658,010
歐元	7,464,136.77	31.3200	233,777
英鎊	2,865,625.70	37.3000	106,888
日圓	888,459,592.00	0.2405	213,675
港幣	189,628,360.07	3.5490	672,991
澳幣	1,276,131.30	20.0800	25,625
瑞士法郎	96,069.16	30.1800	2,899
新加坡幣	599,383.68	20.4600	12,263
人民幣	9,516,321.96	4.3440	41,339
紐幣	121,046.26	18.8900	2,287
加幣	210,587.59	21.6200	4,553
南非幣	79,953.20	1.7330	13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998,835.66	27.6800	166,048
澳幣	579.00	20.0800	12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港幣	233,486,001.13	3.5490	828,64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23,274,076.37	27.6800	17,252,226
歐元	7,457,624.85	31.3200	233,573
英鎊	2,728,445.44	37.3000	101,771
日圓	873,419,351.00	0.2405	210,057
港幣	189,568,749.84	3.5490	672,779
澳幣	1,204,843.25	20.0800	24,193
瑞士法郎	40,130.61	30.1800	1,211
新加坡幣	204,671.90	20.4600	4,188
人民幣	4,824,763.83	4.3440	20,959
加幣	3,625.57	21.6200	78
南非幣	11,568.75	1.7330	20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327,341.50	27.6800	9,061
日圓	1,407,485.00	0.2405	339
加幣	65,713.48	21.6200	1,421
英鎊	1,782.13	37.3000	66
人民幣	1,196,134.98	4.3440	5,196
紐幣	5,411.35	18.8900	102
南非幣	68,993.76	1.7330	120
新加坡幣	418.80	20.4600	9
瑞士法郎	12,012.67	30.1800	362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43,495千元及(26,371)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客戶保證金專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期貨交易人權益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述重大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變動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3,055千元及11,45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增加或減少6,925千元及6,842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定存、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5.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1)公允價值資訊

A.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B.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A)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及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B)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C)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或由交易對手取得之報價。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11.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u>非衍生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5,096	35,096	-	-
股票投資		18,749	18,749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949	43,686	-	1,263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85,371	685,371	-	-
<u>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0,866	301,097	219,769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59,514	128,886	30,628	-

		110.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u>非衍生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3,576	33,576	-	-
股票投資		111,780	111,78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849	28,268	-	1,581
<u>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1,365	127,038	84,327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7,806	51,130	16,676	-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係根據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為交易所、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以及投信投顧公會基金淨值。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則以評價技術決定，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衍生金融工具

具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主要為交易所公告之結算價，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D.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度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名稱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期末餘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 1,581	-	(318)	-	-	-	-	1,263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110年度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名稱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期末餘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 1,349	-	232	-	-	-	-	1,581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E.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之關係，故未揭露量化資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股價淨值乘數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F.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股價淨值乘數自向上或下變動1%，則對本期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3</u>	<u>(13)</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6</u>	<u>(16)</u>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客戶保證金專戶、應收款項、保證金、期貨交易人權益、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人權益、應付款項及代收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近似值，依規定無須揭露其公允價值。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為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風險，建立一種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從公司整體的角度，透過對潛在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回應及報告等一連串活動，以質化及嚴謹之計量模式將風險管理數量化，俾使公司達到風險性資產配置合理化及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參酌臺灣期貨交易所台期稽字第0940024340號函公告「期貨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建立風險管理機制自行檢查表」訂定風險管理制度。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設置獨立風險管理室，隸屬於董事會，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本公司從事金融交易所暴露之信用風險，包括發行人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主要從事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義務對本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的風險。惟依期貨交易慣例，因有預收客戶保證金、盤中即時洗價等制度設計，且客戶不履行追繳保證金時，期貨商可依雙方事先之約定，予以平倉，故對本公司信用風險應不大，且經紀客戶多為一般投資大眾及專業法人機構，對象來源及金額極為分散，未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

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包括：

- (1)交易前之信用評估徵信作業：交易前應審慎評估交易對手的信用程度，並確認交易之適法性。
- (2)信用分級管理：對於特殊信用程度之客戶交易，特別列管。
- (3)交易後之信用監控：對於不同客戶及其部位損益應定期檢視其信用狀況，並對各種信用加強(包括擔保品)措施定期評估及監督管理。
- (4)其他有效降低信用風險之措施，例如擔保品、保證、信用風險淨額抵銷協議等。

信用風險之量化衡量應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暴險金額、交易對手的違約機率及回收率等資訊)與未預期信用損失，並且量化信用風險值。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為市場流動性風險及資金流動性風險：

(1)市場流動性風險：

係指本公司無法即時平倉或沖銷衍生性商品部位的風險。因市場深度不足或突發事件產生時，不易獲得交易機會或價差太大之風險。國內部分期貨契約，因交易量太小即有此流動性風險，因此本公司自營部門進行套利交易時，需考量商品之流動性風險。期貨商品流動性可依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OI)衡量。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越多，流動性越大，相對流動性風險越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資金流動性風險：

係指本公司於結算或交易所要求增提保證金時未能履行債務的風險。因此本公司自營部門從事期貨交易，需控管資金之配置，以免發生資金流動性風險，而對本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包括：

- A.市場流動性風險管理：為避免市場流動性風險所造成的損失，本公司每年度營運計劃中皆規範自營部於當年度預估的資金使用限額；並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每日申報調整後淨資本比率(Adjusted Net Capital: ANC)，另風險管理室亦每日監控各業務單位資金使用狀況是否符合授權之限額。
- B.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財務處為獨立於各業務單位之資金調度單位。為控管資金流動性風險及考量各項商品與不同國內外市場的資金需求，財務處每日編製「上手保證金存提表」、「有價證券買賣申請書」及其他管理報表經覆核及核准後由專人執行並且存檔備查。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本公司自營部門從事之期貨商品價格發生反轉，使交易產生損失的可能性。意指因市場價格或其波動幅度走勢不利於本公司之獲利能力，而導致財務狀況之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包括：交易策略監控、損失上限控管、保證金上限控管、留倉部位上限及Open Delta值控管、國內外留倉部位所需保證金比率控管、選擇權交易成交價隱含波動度檢核。

市場風險之量化衡量包括：

- (1)統計基礎衡量法：線性商品(股票)的風險值(Value at Risk-VaR)以變異數共變異數(Variance Co-Variance：RiskMetrics Approach-EWMA)方法，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非線性商品(選擇權)的風險值，以Delta-Gamma Approximations (the "Greeks")方法分別相互抵消各交易契約的風險後，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為驗證模型估計的準確性，回溯測試(backtesting)是以前一日庫存部位的實際評價損益(T-1日P&L)來測試原預估風險值在一年內的穿透次數。
- (2)敏感性分析衡量持有部位對個別風險因子(例如：利率、匯率等)的敏感程度。本公司對於匯率變動的敏感性分析包括自有海外資金及國外期貨商品手續費收入之評估分析。
- (3)壓力測試為模擬及衡量異常市場變動對投資組合價值變動的影響，作為擬具因應措施之依據。現階段對投資組合的壓力測試目標，以加權指數或是標的股票股價變動正負15%為參考之依據。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及達成集團經營方針，且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或發行新股。本公司採強化風險調整後之資本報酬率，以合理有效地配置公司資本。

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十九)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111.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租賃負債	\$ 30,775	(22,145)	16,704	-	-	25,33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30,775	(22,145)	16,704	-	-	25,334

	非現金之變動					110.12.31
	110.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租賃負債	\$ 51,685	(23,779)	2,869	-	-	30,77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51,685	(23,779)	2,869	-	-	30,775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56.58%。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所募集發行之基金
其他關係人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及其他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6,333	60,772
退職後福利	990	5,727
合 計	<u>\$ 77,323</u>	<u>66,499</u>

(四)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與關係人間期貨交易情形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經紀手續費收入</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29,146	10,612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131,872	117,469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82	123
其他關係人	513	277
合 計	<u>\$ 161,613</u>	<u>128,481</u>

	111.12.31	110.12.31
<u>期貨交易人權益</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2,202,884	1,406,887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3,720,246	4,994,128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275,178	269,049
其他關係人	270	763
合 計	<u>\$ 6,198,578</u>	<u>6,670,827</u>

	111.12.31	110.12.31
<u>客戶保證金專戶－其他期貨商</u>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u>\$ 616,876</u>	<u>272,859</u>

條件與一般客戶同。

關係人向本公司承作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金，本公司每年支付其利息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u>利息支出</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67	78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9,344	1,534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296	27
合 計	<u>\$ 9,707</u>	<u>1,639</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應收(應付)款項：

應收帳款	111.12.31	110.12.31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884</u>	<u>3,011</u>
應付帳款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12,761</u>	<u>11,448</u>
其他應收款(註1)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7,291</u>	<u>3,846</u>
其他應付款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註2)	\$ 4,051	344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註3)	4,158	6,562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註4)	2,617	2,308
合 計	\$ <u>10,826</u>	<u>9,214</u>

(註1)主係應收母公司之股票交割款、應收資訊費及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產生之應收利息。

(註2)主係應付母公司之股票交割款、各項分攤費用及應付利息。

(註3)主係應付經紀手續費折讓及應付利息。

(註4)主係應付勞務費用。

3.附賣回債券投資：

本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 <u>43,166</u>	<u>84,013</u>
約定賣回價款	\$ <u>43,190</u>	<u>84,021</u>
約定利率	<u>0.77%</u>	<u>0.20%~0.21%</u>
約定賣回日期	<u>112.01.03~112.01.13</u>	<u>111.01.03~111.01.14</u>
利息收入	\$ <u>111年度 395</u>	<u>110年度 213</u>

4.租賃：

本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均為51,091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200千元及376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9,900千元及26,730千元。另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出保證金均為4,450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租金支出：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因適用短期或低價值租賃而認列租金支出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854	905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按月支付。

6.證券佣金收入：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合約，從事主管機關許可之證券交易輔助業務，其明細分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4,122	27,152

7.利息收入(押租金息)：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5	35

8.佣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86,991	170,416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9,536	6,105
合 計	\$ 196,527	176,521

9.電腦資訊服務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48,191	47,986

10.股務代理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628	562

11.人力資源及法律服務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00	300

12.有價證券經手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743	114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3.全權委託業務佣金支出：

<u>關係人名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20</u>	<u>110</u>

14.文具印刷支出：

<u>關係人名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38</u>	<u>35</u>

15.修繕費支出：

<u>關係人名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u>3,226</u>	<u>3,226</u>

16.勞務費支出：

<u>關係人名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 <u>28,074</u>	<u>26,183</u>

17.顧問費支出：

<u>關係人名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其他關係人	\$ <u>21</u>	<u>-</u>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為未來營運發展，購置業務上所需之設備，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未支付款項61,722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一)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平倉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 方	12	\$ 33,584	33,469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 方	64	(180,858)	(180,624)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買 方	35	24,538	24,396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 方	345	(244,333)	(243,213)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 方	7	(18,045)	(18,025)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 方	3	(4,492)	(4,483)	
	新臺幣計價黃金期貨契約	賣 方	4	(2,667)	(2,712)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買 方	6,944	660,461	633,265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賣 方	20	(5,846)	(5,869)	
	美元指數期貨契約	賣 方	14	(44,641)	(44,399)	
	一週到期迷你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 方	51	36,157	36,096	
	小型金融期貨	賣 方	20	(7,415)	(7,472)	
	小型電子期貨	買 方	56	18,042	18,025	
	微S&P期貨契約	賣 方	125	(73,669)	(74,107)	
	微那斯達克期貨契約	賣 方	12	(8,583)	(8,124)	
	日經指數期貨契約	賣 方	10	(39,897)	(39,570)	
	小原油期貨契約	買 方	14	17,161	17,265	
	小型羅素2000期貨契約	賣 方	10	(27,085)	(27,192)	
	黃豆期貨契約	買 方	10	23,380	23,401	
	小計			155,79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選擇權契約：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49	\$ 455	455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44	(385)	(425)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31	(374)	(244)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35	572	446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6,775	41,960	34,353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5,361	(50,773)	(48,719)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6,546	50,874	43,912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6,458	(67,257)	(61,088)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2,709	5,010	4,333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2,339	(9,953)	(9,614)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3,532	5,282	5,303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2,539	(7,542)	(8,555)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	17	5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	(8)	-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94	262	182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33	(65)	(31)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16	64	22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85	(235)	(168)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23	241	216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0	(48)	(38)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7	25	5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6	(28)	(4)	
	小計			(31,906)		
合計				\$ 123,88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74	\$ 262,510	267,889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3	(10,733)	(10,795)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292	(263,581)	(265,111)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25	(86,631)	(87,575)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33	55,909	56,540	
	小型金融期貨	賣方	98	(41,516)	(41,983)	
	小型電子期貨	買方	155	66,410	67,871	
	小型電子期貨	賣方	2	(840)	(874)	
	小計			(18,472)		
選擇權契約：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2,177	\$ 29,013	37,581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2,154	(24,743)	(30,982)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3,086	29,440	15,935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2,753	(29,808)	(16,231)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25	1,840	1,504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442	(1,733)	(1,136)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352	816	719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186	(926)	(977)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107	851	1,457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68	(572)	(766)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124	917	562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176	(1,610)	(778)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127	475	732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88	(169)	(253)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196	1,446	778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50	(95)	(7)	
	小計			5,142		
合計				\$ (13,330)		

(二)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平倉之槓桿衍生工具名目本金列示如下：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槓桿衍生工具－買方	\$ 4,078,689	3,800,382
槓桿衍生工具－賣方	\$ 4,059,360	3,787,547
股權衍生工具－買方	\$ 352,576	131,113
股權衍生工具－賣方	\$ 352,547	131,101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一)本公司依期貨商管理規則計算各項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執行情形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本期		上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權益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 權益)	6,781,388 2,147,858	3.16	6,248,364 996,339	6.27	≥ 1	符合標準
17	流動資產	45,996,498		43,681,868			
	流動負債	40,595,760	1.13	38,702,447	1.13	≥ 1	"
22	權益	6,781,388		6,248,364		≥ 60%	
	最低實收資本額	1,115,000	608.20 %	1,115,000	560.39 %	≥ 40%	"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 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3,701,351 8,344,985	44.35 %	4,910,332 8,947,102	54.88 %	≥ 20% ≥ 15%	"

十四、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由於期貨交易及選擇權交易具低保證金之財務槓桿特性，且交易標的市場行情變動迅速不易預期，加上匯率變動之風險，使期貨業務及選擇權交易之經營風險較一般行業為高，如無法履約或無法維持保證金額度，則需有足夠之流動週轉能力，以應付此突發狀況，亦需有能力承擔交易及代履約所可能產生之損失。

十五、其 他：無。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 與總 限額
													名稱	價值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190402	應收客 戶款	否	60,936	60,936	-	8.33%	1	11,998		-		-	191,768	958,840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1702	應收客 戶款	否	426,551	426,551	152,340	4.58%~ 5.83%	1	189,343		-		-	426,551	958,840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3059	應收客 戶款	否	91,404	91,404	-	7.33%	1	23,705		-		-	191,768	958,840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2688	應收客 戶款	否	15,234	15,234	8,531	6.33%	1	2,491		-		-	191,768	958,840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2687	應收客 戶款	否	-	-	-	6.33%	1	464		-		-	191,768	958,840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2851	應收客 戶款	否	60,936	60,936	-	6.33%	1	11,841		-		-	191,768	958,840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3091	應收客 戶款	否	45,702	45,702	-	6.33%	1	7,968		-		-	191,768	958,840

備註：除經董事會核准，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資金貸與總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並符合香港證監會流動資金規定為限。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取得放債人牌照，依香港當地法規可執行資金貸與之業務。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4.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設立 日期	金管會 核准日期文號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歸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 現金股利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益期貨 (股)公司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香港	1998.12.9	金管證期字第 1010027412號	期貨業務及其他依 香港當地法律規定 可經營之業務	886,284	862,631	220,000	100.00 %	958,841	334,273	12,235	12,354	-	子公司
群益期貨 (股)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 (股)公司	台灣	2014.12.29	金管證期字第 1030038387號	管理顧問、資訊軟 體服務	50,000	50,000	5,000	100.00 %	26,468	3,072	(7,551)	(7,551)	-	子公司
群益期貨 (股)公司	志投顧問(香 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0.5.31	金管證期字第 1040027513號	資產管理	-	36,701	-	- %	-	-	-	-	-	關聯企業 (註1)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關聯企業志投顧問(香港)有限公司全數股數，另於民國一一一年二月十五日完成股權移轉，因本公司已不具重大影響故不揭露損益資訊。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群益志投科技 (成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 訊軟體服務	5,013	(三)	24,372	-	-	24,372	(791)	51.00 %	51.00 %	(404)	13,344	-
上海群期資訊科 技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 訊軟體服務	18,863	(三)	18,863	-	-	18,863	(4,077)	100.00%	100.00%	(4,077)	7,722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透過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3)認列基礎係由被投資公司自行提供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本表相關數字以新臺幣列示。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3,235	43,235	80,000

註：本公司透過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依據相關法規規定中小企業累積赴大陸投資金額上限為八千萬。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066,014	56.58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七、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零用金		\$ 60
活期存款		
新台幣		130,866
外 幣	其中包含之外幣及匯率如下：	36,926
	美金 824,003.33 @ 30.7100	
	日圓 21,935.00 @ 0.2324	
	歐元 9,500.00 @ 32.7200	
	瑞士法郎 196.54 @ 33.2100	
	新加坡幣 236,261.53 @ 22.8800	
	澳幣 1,658.21 @ 20.8300	
	人民幣 1,329,067.42 @ 4.4080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新台幣	到期日為111年12月31日至112年12月30日，約定利率為0.760%~1.520%	3,477,700
外 幣	到期日為112年1月3日至112年3月8日，約定利率為2.000%~4.200%	188,668
	美金 6,000,000.00 @ 30.7100	
	人民幣 1,000,000.00 @ 4.4080	
期貨交易超額(不足)保證金		
新台幣		513,240
外 幣	其中包含之外幣及匯率如下：	165,796
	美金 5,004,888.40 @ 30.7100	
	南非幣 4,258,515.92 @ 1.8110	
	英鎊 109,588.15 @ 37.0900	
	澳幣 (61,059.05)@ 20.8300	
	加幣 (292,524.75)@ 22.6700	
	日圓 (32,132,674.00)@ 0.2324	
	紐幣 286,216.07 @ 19.4400	
	瑞士法郎 (214,733.44)@ 33.2100	
	新加坡幣 1,666.98 @ 22.8800	
	人民幣 3,906,376.23 @ 4.4080	
合 計		\$ <u><u>4,513,256</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要	股數(千股) /單位數(千單位)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 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受益憑證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國泰美國優質債券基金A		2,000	-	-	-	\$ 20,000	9.87	19,731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國泰A級公用債		250	-	-	-	8,308	32.66	8,165		
兆豐洲際半導體		500	-	-	-	7,500	14.40	7,200		
上市股票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其他(註)		1	10	10	-	188	-	178		
營業證券-自營										
國泰金		190	10	1,900	-	7,620	40.00	7,600		
寶齡富錦		35	10	350	-	5,414	179.00	6,265		
其他(註)		25	10	250	-	2,975	-	2,805		
上櫃股票										
營業證券－自營										
其他(註)		22	10	220	-	1,929	-	1,901		
合計						53,934		53,845		
評價調整						(89)				
						\$ 53,845				
買入選擇權								89,232		表一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211,865		表二
槓桿衍生工具								202,915		
股權衍生工具								16,854		
合計								574,711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買入選擇權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表一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契約數	合約金額支付 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未實現(損)益	備註
買入選擇權						
買權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6,775	\$ 41,960	34,353	(7,607)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2,709	5,010	4,333	(677)	
股票選擇權契約		49	455	455	-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3	17	5	(12)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94	262	182	(80)	
黃金選擇權契約		23	241	216	(25)	
小 計			47,945	39,544	(8,401)	
賣權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6,546	50,874	43,912	(6,962)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3,532	5,282	5,303	21	
股票選擇權契約		35	572	446	(126)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16	64	22	(42)	
黃金選擇權契約		7	25	5	(20)	
小 計			56,817	49,688	(7,129)	
合 計			\$ 104,762	89,232	(15,530)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表二

期貨結算機構名稱 (其他期貨商名稱)	摘要	幣別	外幣金額(元)	匯率	新台幣金額	備註
輝立期貨私人有限公司		USD	\$ 966,947.77	30.7100	\$ 29,695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NTD	-	-	145,064	
SG Securities (HK) Limited		USD	439,406.00	30.7100	13,494	
LMAX		USD	688,307.19	30.7100	21,138	
CMC Markets UK Plc		USD	80,566.97	30.7100	2,474	
合 計					<u>\$ 211,86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要	股數(千股)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權益工具：											
上市股票											
台積電			45	10	450	-	\$ 24,963	不適用	448.50	20,183	
台泥			380	10	3,800	-	15,893	"	33.65	12,787	
卜蜂			88	10	880	-	6,722	"	78.30	6,890	
大成			84	10	840	-	4,279	"	45.55	3,826	
合計							51,857			43,686	
評價調整							(8,171)				
總計							\$ 43,686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附賣回債券投資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交易條件			債券		成交金額	備註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種類	面額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1.12.15	112.01.13	0.77 %	P11中油2A	\$ 38,000	38,165	
"	111.12.29	112.01.03	0.77 %	P10宏全1	5,000	5,001	
						<u>\$ 43,166</u>	

客戶保證金專戶餘額明細表

項 目	本 期		上 期	
	金 額	%	金 額	%
銀行存款	\$ 29,852,912	77	27,061,948	72
有價證券	22,988	-	4,304	-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4,474,937	12	7,275,159	19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4,176,441	11	3,413,140	9
合 計	<u>\$ 38,527,278</u>	<u>100</u>	<u>37,754,551</u>	<u>100</u>

附註：1.銀行存款：期貨商於各銀行所開設之「客戶保證金專戶」存放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之款項餘額。

2.有價證券：期貨商辦理期貨經紀業務，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有價證券以抵繳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

3.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將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轉撥至期貨結算機構後之結算餘額。

4.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不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將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轉撥至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後之結算餘額。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客戶保證金專戶—銀行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銀行別	帳號	幣別	外幣金額(元)	匯率	新台幣金額	備註
元大銀行	000020372005678899	NTD	-	-	\$ 3,134,762	
陽信銀行	000012005800005658	USD	83,649,154.69	30.7100	2,568,866	
王道銀行	000000001111200076	NTD	-	-	2,407,708	
陽信銀行	000000120450002567	NTD	-	-	2,164,552	
陽信銀行	000000120450002550	NTD	-	-	2,098,903	
安泰商銀	000004012600287100	NTD	-	-	1,805,348	
安泰商銀	000004050600287700	USD	58,139,346.25	30.7100	1,785,459	
台中銀行	000000092278050538	USD	57,173,499.97	30.7100	1,755,798	
新光銀行	000000462110022256	USD	51,353,307.29	30.7100	1,577,060	
新光銀行	000000462101005381	NTD	-	-	1,503,838	
聯邦銀行	000000047108000802	NTD	-	-	1,502,236	
其他(註)		USD	92,301,766.15	30.7100	2,834,587	
		JPY	524,078,911.00	0.2324	121,796	
		HKD	245,785,251.91	3.9380	967,902	
		CNY	3,329,575.32	4.4080	14,677	
		GBP	207,435.39	37.0900	7,694	
		EUR	449,364.50	32.7200	14,703	
		AUD	267,221.04	20.8300	5,566	
		CHF	11,312.95	33.2100	376	
		SGD	13,692.47	22.8800	313	
		NTD	-	-	3,580,768	
合 計					\$ <u><u>29,852,912</u></u>	

註：各戶餘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應分別列報，其餘得合併列報。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客戶保證金專戶－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有價證券抵繳專 戶存券類別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評價價值			備註
		新臺幣金額 或外幣金額	匯率	利率	已抵繳金額	未抵繳金額	公允價值	
1101 台泥	2	\$ 20	-	-	-	47	67	
1102 亞泥	2	20	-	-	-	57	82	
1210 大成	3	30	-	-	-	96	137	
1216 統一	2	20	-	-	-	93	133	
1303 南亞	1	10	-	-	-	50	71	
1402 遠東新	3	30	-	-	-	67	96	
1605 華新	30	300	-	-	-	991	1,416	
1718 中纖	110	1,100	-	-	-	663	947	
1907 永豐餘	60	600	-	-	361	666	1,467	
2002 中鋼	4	40	-	-	-	83	119	
2330 台積電	208	2,080	-	-	22,136	43,166	93,288	
2412 中華電	22	220	-	-	-	1,740	2,486	
2801 彰銀	7	70	-	-	-	84	120	
2884 玉山金	6	60	-	-	-	101	144	
2885 元大金	80	800	-	-	395	820	1,736	
2886 兆豐金	3	30	-	-	-	64	91	
2888 新光金	310	3,100	-	-	96	1,807	2,719	
2890 永豐金	7	70	-	-	-	82	117	
2892 第一金	5	50	-	-	-	93	133	
3045 台灣大	8	80	-	-	-	530	758	
4904 遠傳	2	20	-	-	-	92	132	
9904 寶成	2	20	-	-	-	48	68	
合計					<u>\$ 22,988</u>	<u>51,440</u>	<u>106,327</u>	

註：依期交所規定，股票評價價值係以該股票收盤價之30%折扣比率計算。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客戶保證金專戶一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貨結算機構名稱	摘 要	幣別	外幣金額(元)	匯 率	新台幣金額	備註
					(已抵繳 評價價值)	
臺灣期貨交易所 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存款	NTD	-	-	\$ 4,320,376	
	未沖銷部位損益	NTD	-	-	(247,899)	
	銀行存款	USD	6,236,906.50	30.7100	191,536	
	未沖銷部位損益	USD	(1,656.50)	30.7100	(51)	
	銀行存款	CNY	7,180,728.00	4.4080	31,653	
	未沖銷部位損益	CNY	934.00	4.4080	4	
	銀行存款	JPY	314,220,200.00	0.2324	73,025	
	未沖銷部位損益	JPY	(142,000.00)	0.2324	(33)	
	銀行存款	HKD	27,000,000.00	3.9380	106,326	
合 計					<u>\$ 4,474,937</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客戶保證金專戶—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期貨商名稱	摘要	幣別	外幣金額(元)	匯率	新台幣金額	備註
SG Securities (HK) Limited	銀行存款	USD	84,095,693.40	30.7100	\$ 2,582,579	
	未沖銷部位損益	USD	(12,773,992.39)	30.7100	(392,289)	
	銀行存款	CHF	11,174.05	33.2100	371	
	銀行存款	JPY	4,622,540.00	0.2324	1,074	
	銀行存款	GBP	99,265.36	37.0900	3,682	
	未沖銷部位損益	GBP	(800.00)	37.0900	(30)	
	銀行存款	EUR	15,025,189.42	32.7200	491,624	
	未沖銷部位損益	EUR	(2,671.00)	32.7200	(87)	
	銀行存款	AUD	299,207.63	20.8300	6,232	
輝立期貨私人有限公司	銀行存款	USD	20,654,110.79	30.7100	634,288	
	未沖銷部位損益	USD	443,509.00	30.7100	13,620	
	銀行存款	JPY	74,094,403.00	0.2324	17,220	
	未沖銷部位損益	JPY	29,505,000.00	0.2324	6,857	
	銀行存款	SGD	141,662.22	22.8800	3,241	
Nissan Century Securities Co., Ltd.	銀行存款	JPY	331,806,829.00	0.2324	77,112	
	未沖銷部位損益	JPY	24,265,800.00	0.2324	5,639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銀行存款	USD	280,501.98	30.7100	8,614	
	未沖銷部位損益	USD	(17,600.00)	30.7100	(541)	
	銀行存款	HKD	157,027,420.17	3.9380	618,374	
	未沖銷部位損益	HKD	(2,430,500.00)	3.9380	(9,571)	
美商愛德盟期貨經紀(股)公司	銀行存款	USD	3,100,121.22	30.7100	95,205	
	未沖銷部位損益	USD	183,769.50	30.7100	5,644	
	銀行存款	GBP	202,515.94	37.0900	7,511	
	未沖銷部位損益	GBP	(4,025.00)	37.0900	(149)	
Marex Financial	銀行存款	USD	7,188.59	30.7100	221	
合計					<u>\$ 4,176,44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代 號	帳 號	外幣金額	匯 率	新臺幣金額	備 註
9052284	9052284	-	-	\$ 2,413	
9112883	9112883	-	-	2,047	
6555508	6555508	-	-	1,185	
9059203	9059203	-	-	566	
其 他		-	-	552	各項目金額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百分之五
減：備抵損失		-	-	(6,756)	
合 計				<u>\$ 7</u>	

應收帳款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割款	\$ 8,837	
新加坡交易所	手續費折讓	733	
其他	外匯交割款、應收顧問費及上手折讓等	792	各項目金額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百分之五
	小 計	<u>10,362</u>	
關係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輔助業務佣金收入	884	
合 計		<u>\$ 11,246</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備註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設備款	29,671	
新加坡商網達先進科技	設備款	2,670	
其他	資訊費、設備款及團體 會費等	2,770	各項目金額未超過本 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合 計		<u>\$ 35,111</u>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項 目	摘要	金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應收利息		\$ 37,861	
應收股票借券款		4,721	
其他	其他	161	各項目金額未超過本 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小計	<u>42,743</u>	
關係人			
應收期貨交易輔助人分攤款		3,646	
應收股票交割款		3,536	
其他	利息收入及資訊費	109	各項目金額未超過本 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小計	<u>7,291</u>	
合 計		<u>\$ 50,03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權益工具

金融工具名稱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		累計減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或 張數	公允價值	股數或 張數	金額	股數或 張數	金額	股數或 張數	公允價值			
臺灣期貨交易所 股份有限公司	17,644	\$ 1,581	2,470	-	-	(318)	20,114	1,263	不適用	無	

註：本期減少數係未實現損失。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價	總價	或質押情形	備註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214,000,000 股	\$ 828,642	6,000,000 股	130,199	- 股	-	220,000,000 股	100.00 %	958,841	4.36	958,841	無	註1、2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股	33,816	- 股	203	- 股	(7,551)	5,000,000 股	100.00 %	26,468	5.29	26,468	無	註1、3
		<u>\$ 862,458</u>		<u>130,402</u>		<u>(7,551)</u>			<u>985,309</u>				

註1：以權益法評價。

註2：本期增加數係認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94,562千元、買回少數股權6,000,000股23,283千元，及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12,354千元。

註3：本期增加數係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203千元；本期減少數係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7,551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設備						
辦公設備	\$ 75,730	20,027	(6,839)	88,918	無	
租賃權益改良	13,455	697	(6,634)	7,518	"	
合 計	<u>\$ 89,185</u>	<u>20,724</u>	<u>(13,473)</u>	<u>96,436</u>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設備					
辦公設備	\$ 43,950	18,752	(6,839)	55,863	註1
租賃權益改良	8,677	2,518	(6,634)	4,561	註2
合 計	<u>\$ 52,627</u>	<u>21,270</u>	<u>(13,473)</u>	<u>60,424</u>	

註1：估計耐用年限為3~5年，採直線法計算折舊。

註2：按估計耐用年限或租約期間較短者，採直線法計算折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55,734	13,987	-	69,721	
設備	7,383	2,512	-	9,895	
合 計	<u>\$ 63,117</u>	<u>16,499</u>	<u>-</u>	<u>79,616</u>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29,201	19,516	-	48,717	
設備	3,351	2,386	-	5,737	
合 計	<u>\$ 32,552</u>	<u>21,902</u>	<u>-</u>	<u>54,454</u>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電腦軟體	\$ 7,759	2,291	6,345	3,705	註1
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	44,325	-	-	44,325	註2
合 計	<u>\$ 52,084</u>	<u>2,291</u>	<u>6,345</u>	<u>48,030</u>	

註1：電腦軟體耐用年限為3年，分3年平均攤銷。

註2：為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營業保證金		\$ 140,000	定期存單
交割結算基金		177,261	
淨確定福利資產		8,896	
存出保證金	辦公室押金	5,212	
	公會自律保證金	1,560	
	其他	88	各項目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小計	6,860	
合 計		\$ 333,017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 要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 險變動之公允 價 值 變 動	備註
							單 價	總 額		
應付債券										
<u>上市股票</u>										
宏達電		2,152	10 \$	115,701			55.70	119,867		
南電		362	10	97,503			227.00	82,174		
陽明		1,000	10	61,700			65.50	65,500		
華航		2,750	10	48,198			19.00	52,250		
長榮航		1,644	10	44,186			28.15	46,279		
威盛		564	10	42,173			67.30	37,957		
其他(註)		5,166	10	<u>251,717</u>				<u>240,061</u>		
小計				<u>661,178</u>				<u>644,088</u>		
<u>上櫃股票</u>										
其他(註)		615	10	<u>43,508</u>				<u>41,283</u>		
小計				<u>43,508</u>				<u>41,283</u>		
合計				704,686				<u><u>685,371</u></u>		
應付債券評價調整				<u>(19,315)</u>						
				<u><u>\$ 685,371</u></u>						
賣出選擇權							\$	128,886		表一
槓桿衍生工具								28,918		
股權衍生工具								<u>1,710</u>		
總計							\$	<u><u>844,885</u></u>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賣出選擇權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表一

金融工具名稱	摘 要	契約數	合約金額支付 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未實現(損)益	備註
賣出選擇權						
買權						
股票選擇權契約		44	\$ 385	425	(40)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5,361	50,773	48,719	2,054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2,339	9,953	9,614	339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1	8	-	8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33	65	31	34	
黃金選擇權契約		10	48	38	10	
小 計			61,232	58,827	2,405	
賣權						
股票選擇權契約		31	374	244	130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6,458	67,257	61,088	6,169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2,539	7,542	8,555	(1,013)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85	235	168	67	
黃金選擇權契約		6	28	4	24	
小 計			75,436	70,059	5,377	
合 計			\$ 136,668	128,886	7,78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交易人權益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代號	幣別	外幣金額(元)	匯 率	新臺幣金額	備 註
8984423	NTD	-	-	\$ 1,389,357	
	USD	1,966,334.25	30.7100	60,386	
	HKD	4,214,306.00	3.9380	16,596	
9972308	NTD	-	-	467,219	
	HKD	288,153,120.00	3.9380	1,134,747	
其他	NTD	-	-	20,419,475	單一客戶金額
	USD	442,427,872.67	30.7100	13,586,960	不超過5%
	EUR	15,470,234.33	32.7200	506,186	
	GBP	504,303.75	37.0900	18,705	
	JPY	1,301,788,388.00	0.2324	302,535	
	AUD	564,445.40	20.8300	11,757	
	HKD	134,963,845.20	3.9380	531,488	
	CNY	10,511,237.28	4.4080	46,333	
	SGD	155,317.74	22.8800	3,554	
	CHF	22,478.74	33.2100	747	
合 計				<u>\$ 38,496,04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 公司	經手費及結算交割服務費	\$ 39,571	
其他	即期外匯款、佣金支出、 股票交割款等	11,319	各項目金額未超 過本科目金額百 分之五
	小計	<u>50,890</u>	
關係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	佣金支出	12,761	
合 計		<u>\$ 63,651</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應付獎金	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等	\$ 117,596
應付電腦資訊費		34,182
應付員工酬勞		11,473
應付董監酬勞		11,473
其他	勞健保及營業稅等	<u>30,782</u>
小計		<u>205,506</u>
關係人：		
應付股票交割款		3,788
應付手續費折讓		2,801
其他	利息支出及勞務費等	<u>4,237</u>
小計		<u>10,826</u>
合 計		<u>\$ 216,33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員工未休假獎金		\$ <u>6,039</u>	

租賃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建築物		109.1.1~115.7.31	0.91%~1.35%	\$ 21,152	
設備		108.1.1~115.11.17	0.81%~1.35%	4,182	
				\$ <u>25,334</u>	

註：將於一年內到期者已轉列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暫收款	收盤後入金及其他	\$ <u>13,75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u>37,82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衍生工具利益(損失)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衍生工具利益：</u>			
期貨契約利益－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期貨交易產生之利益	\$ 912,661	
選擇權交易利益－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選擇權交易產生之利益	698,236	
匯率衍生工具交易利益－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槓桿衍生工具交易產生之利益	613,746	
匯率衍生工具交易利益－未實現－非避險	"	22,495	
商品衍生工具交易利益－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槓桿衍生工具交易產生之利益	1,099,067	
商品衍生工具交易利益－未實現－非避險	"	106,900	
股權衍生工具交易利益－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股權衍生工具交易產生之利益	144,227	
股權衍生工具交易利益－未實現－非避險	"	15,639	
小 計		<u>3,612,971</u>	
<u>衍生工具損失：</u>			
期貨契約損失－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期貨交易產生之損失	859,170	
期貨契約損失－未實現－非避險	"	30,098	
選擇權交易損失－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選擇權交易產生之損失	486,595	
選擇權交易損失－未實現－非避險	"	10,745	
匯率衍生工具交易損失－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槓桿衍生工具交易產生之損失	553,438	
匯率衍生工具交易損失－未實現－非避險	"	4,670	
商品衍生工具交易損失－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槓桿衍生工具交易產生之損失	1,120,418	
商品衍生工具交易損失－未實現－非避險	"	15,902	
股權衍生工具交易損失－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股權衍生工具交易產生之損失	134,723	
股權衍生工具交易損失－未實現－非避險	"	2,974	
小 計		<u>3,218,733</u>	
合 計		<u>\$ 394,23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證券利益(損失)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出售證券收入	出售證券成本	出售證券利益 (損失)	備 註
在集中交易市場買賣：				
股 票	\$ 1,177,177	1,179,022	(1,845)	
其 他	2,515	2,501	14	
小 計：	1,179,692	1,181,523	(1,831)	
在營業處所買賣：				
股 票	285,701	287,816	(2,115)	
在國外交易市場買賣：				
股 票	76,347	80,231	(3,884)	
合 計	\$ 1,541,740	1,549,570	(7,830)	

期貨佣金支出明細表

項 目	支 付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複委託期貨交易	SG Securities (HK) Limited	\$ 226,136	
	輝立期貨私人有限公司	29,962	
	美商愛德盟期貨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17,068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9,536	
	LMAX Global	3,253	
	Nissan Century Securities Co., Ltd.	1,335	
	新加坡商明富環球期貨(股)公司	320	
	CMC Markets UK	304	
	Newedge Australia PTY LTD	17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86,991	
	犇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346	
	聯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012	
合 計		\$ 477,280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攤銷及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11年1月至12月	110年1月至12月	備 註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75,987	360,043	
勞健保費用	28,587	26,659	
退休金費用	11,866	14,957	
董事酬金	27,012	26,08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262	12,609	
折舊費用	43,172	46,367	
攤銷費用	6,345	8,786	
其他營業費用	457,079	357,869	
	<u>\$ 1,058,310</u>	<u>853,377</u>	

本公司員工人數額外資訊如下：

	111年1月至12月	110年1月至12月
員工人數	<u>306</u>	<u>303</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6</u>	<u>6</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u>1,749</u>	<u>1,395</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u>1,587</u>	<u>1,212</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30.94 %</u>	
監察人酬金	\$ <u>-</u>	<u>-</u>

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參與本公司營運程度及貢獻，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對公司經營參與之程度及貢獻、負擔之職責、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董事及經理級以上人員之薪資報酬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利息支出	超額保證金及支付國外上手等	\$ <u>23,795</u>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期貨交易人違約	\$ <u>(264)</u>	註一

註一：係依財政部881030台財證(七)第91625號法規釋示函令，當期貨交易人權益數產生借方餘額且通報違約時，應將違約金額帳列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並全數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若違約人於後續年度償還交易違約金，本公司將帳列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利息收入	定存息及活存息等	\$ 409,651	
股利收入		527	
營業外金融商品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683	
外幣兌換淨利益		34,914	
處分投資淨利益		3,028	
其他收入	獎勵金及補助款等	9,064	
小計		457,867	
其他支出	投資經手費及交易稅支出	(7,560)	
小計		(7,560)	
合 計		\$ 450,307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自營部門揭露事項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86
二、目 錄	87
三、證券自營部門資產負債表	88
四、證券自營部門綜合損益表	89
五、證券自營部門附註	
(一)公司沿革	9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0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9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90~94
(七)關係人交易	94~95
(八)質押之資產	9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9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9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95
(十二)其 他	9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6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96
4.大陸投資資訊	96
5.主要股東資訊	96
(十四)部門資訊	96
六、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7~108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自營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94,994	69	808,458	82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8,571	2	111,780	11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3,686	3	28,268	3
114100 債券保證金－存出	318,164	24	-	-
114130 應收帳款	8,837	1	17,094	2
114150 預付款項	32	-	3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5,176	-	288	-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24	-	44	-
	<u>1,289,584</u>	<u>99</u>	<u>965,935</u>	<u>98</u>
非流動資產：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	389	-	521	-
125800 使用權資產	85	-	424	-
127000 無形資產	3	-	51	-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三))	18,267	1	18,559	2
	<u>18,744</u>	<u>1</u>	<u>19,555</u>	<u>2</u>
資產總計	\$ 1,308,328	100	985,49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四))	\$ 219,709	17	-	-
214130 應付帳款	7,760	1	3,891	1
214170 其他應付款	2,671	-	2,250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	82	-	270	-
	<u>230,222</u>	<u>18</u>	<u>6,411</u>	<u>1</u>
非流動負債：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4	-	157	-
229110 內部往來(附註六(五))	95,989	7	-	-
	<u>326,215</u>	<u>25</u>	<u>6,568</u>	<u>1</u>
負債總計	326,215	25	6,568	1
權 益：				
301000 股本	800,000	61	800,000	81
304000 保留盈餘	190,284	15	176,236	18
305000 其他權益	(8,171)	(1)	2,686	-
	<u>982,113</u>	<u>75</u>	<u>978,922</u>	<u>99</u>
權益總計	982,113	75	978,922	9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08,328	100	985,490	100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證券自營部門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自營部門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 (7,830)	(33)	38,867	75
421300 股利收入	4,589	20	9,769	19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031	4	283	1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	11,517	49	6,531	13
4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5,675	24	-	-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損失)	8,581	36	(3,910)	(8)
	<u>23,563</u>	<u>100</u>	<u>51,540</u>	<u>100</u>
費損：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181	1	552	1
521200 財務成本	3	-	6	-
521640 借券交易損失	190	1	-	-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116	-	836	2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	3,797	16	6,944	14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599	3	720	1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9,977	42	17,642	34
	<u>14,863</u>	<u>63</u>	<u>26,700</u>	<u>52</u>
營業利益	<u>8,700</u>	<u>37</u>	<u>24,840</u>	<u>48</u>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348	23	2,801	6
	<u>5,348</u>	<u>23</u>	<u>2,801</u>	<u>6</u>
902001 稅前淨利	14,048	60	27,641	54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	-	-	-	-
本期淨利	<u>14,048</u>	<u>60</u>	<u>27,641</u>	<u>54</u>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				
8055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失)	(10,857)	(46)	31,164	60
80559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0,857)</u>	<u>(46)</u>	<u>31,164</u>	<u>60</u>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0,857)</u>	<u>(46)</u>	<u>31,164</u>	<u>60</u>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191</u>	<u>14</u>	<u>58,805</u>	<u>114</u>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證券自營部門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自營部門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部門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七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辦理證券相關自營業務，並自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一日起正式開始營業。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證券自營部門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證券自營部門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與個體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證券自營部門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本證券自營部門之會計政策與個體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部門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活期存款	\$ 99,574	519,358
定期存款	<u>795,420</u>	<u>289,100</u>
合計	<u><u>\$ 894,994</u></u>	<u><u>808,458</u></u>

(二)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1.12.31</u>	<u>110.12.31</u>
營業證券－自營	\$ 17,938	112,159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u>633</u>	<u>(379)</u>
合計	<u><u>\$ 18,571</u></u>	<u><u>111,780</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增加1%(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稅後綜合損益之影響分別為增加186千元及1,118千元。若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減少1%而其他變動因素不變之情況下，會有相等金額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1.12.31</u>	<u>110.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股票	\$ 51,857	25,582
評價調整	<u>(8,171)</u>	<u>2,686</u>
合計	<u>\$ 43,686</u>	<u>28,268</u>

本部門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並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部門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125千元及6,563千元。

本部門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資產配置考量，管理並調節投資組合，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流動之權益工具，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0千元及439,095千元，累積處分利益(損失)分別為0千元及30,164千元，並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1.12.31</u>	<u>110.12.31</u>
營業保證金	\$ 10,000	10,000
交割結算基金	<u>8,267</u>	<u>8,559</u>
合計	<u>\$ 18,267</u>	<u>18,559</u>

(四)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u>111.12.31</u>	<u>110.12.31</u>
應付借券－非避險	\$ 229,276	-
應付借券評價調整－非避險	<u>(9,567)</u>	<u>-</u>
合計	<u>\$ 219,709</u>	<u>-</u>

(五)內部往來

本部門與本公司之期貨自營部門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部往來款項分別為95,989千元及0千元。

(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分別為1,307,695千元及984,447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息，本部門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19,709	219,709	219,709	-	-	-	-
應付帳款	7,760	7,760	7,760	-	-	-	-
其他應付款	2,671	2,671	2,671	-	-	-	-
租賃負債	86	86	61	21	4	-	-
合計	<u>\$ 230,226</u>	<u>230,226</u>	<u>230,201</u>	<u>21</u>	<u>4</u>	<u>-</u>	<u>-</u>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3,891	3,891	3,891	-	-	-	-
其他應付款	2,250	2,250	2,250	-	-	-	-
租賃負債	427	430	139	134	157	-	-
合計	<u>\$ 6,568</u>	<u>6,571</u>	<u>6,280</u>	<u>134</u>	<u>157</u>	<u>-</u>	<u>-</u>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部門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025,351.31	30.7100	62,19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新加坡幣	\$ 1,380.42	22.8800	32
110.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404,631.92	27.6800	94,240
港幣	101.26	3.5490	-
人民幣	45.30	4.3440	-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504,420.00	27.6800	13,96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新加坡幣	321.70	20.4600	7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8,581千元及(3,910)千元。

(2)敏感性分析

本部門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述重大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變動將分別減少或增加497千元及86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部門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增加或減少66千元及68千元，主因係本部門之變動利率交割結算基金。

5.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1)公允價值資訊

本部門之公允價值資訊與個體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2)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部門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部門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1.12.31			
	合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u>非衍生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8,571	18,571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43,686	43,686	-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9,709	219,709	-	-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資產及負債項目	110.12.31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11,780	111,78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8,268	28,268	-	-

B.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本部門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與個體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公允價值資訊

本部門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保證金及應付款項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56.58%。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證券自營部門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部門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無。

(四)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租賃

本部門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大樓簽訂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分別為291千元及807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3千元及6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57千元及422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2.租金支出

本部門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因適用短期或低價值租賃而認列租金支出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關係人名稱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96	96

本部門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逐月支付。

3.電腦資訊費支出

	111年度	110年度
關係人名稱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970	960

4.修繕費支出

	111年度	110年度
關係人名稱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65	65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專屬證券自營之特有風險：

本部門從事自營業務之主要風險為市場價格風險，持有之有價證券均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即持有之有價證券市場價格受加權指數的波動而波動，本部門基於風險管理，業以適當的避險策略降低風險暴露程度。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 (四)大陸投資資訊：無。
- (五)主要股東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部門僅從事證券自營業務為單一產業，故不適用。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活期存款		
新台幣		\$ 98,837
外 幣	其中包含之外幣及匯率如下：	
	美金 23,984.65 @ 30.7100	737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新台幣	到期日為112年1月20日至112年11月23日， 約定利率為0.760%~1.325%	734,000
外 幣	到期日為112年1月3日， 約定利率為4.100%	61,420
	美金 2,000,000.00 @ 30.7100	
		<u>\$ 894,994</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	
名 稱	摘要	股數(千股)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單價(元)	總額	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上市股票										
營業證券－自營										
國泰金		190	10	1,900	-	\$ 7,620	40.00	7,600		
寶齡富錦		35	10	350	-	5,414	179.00	6,265		
為升		15	10	150	-	2,245	138.00	2,070		
其他(註)		10	10	100	-	730	-	735		
上櫃股票										
營業證券－自營										
台康生技		10	10	100	-	1,270	123.00	1,230		
其他(註)		12	10	120	-	659	-	671		
合計						17,938		18,571		
評價調整						633				
總計						\$ 18,571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要	股數(千股)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權益工具：											
上市股票											
台積電			45	10	450	-	\$ 24,963	不適用	448.50	20,183	
台泥			380	10	3,800	-	15,893	"	33.65	12,787	
卜蜂			88	10	880	-	6,722	"	78.30	6,890	
大成			84	10	840	-	4,279	"	45.55	3,826	
合計							51,857			43,686	
評價調整							(8,171)				
總計							\$ 43,686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割款	\$ <u>8,837</u>	

預付款項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台灣經濟新報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費	\$ 31	
其他(註)	保險費及郵電費	<u>1</u>	
合 計		\$ <u>32</u>	

註：其他各客戶餘額均未達本科目金額5%。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借券應收款		\$ 4,721	
應收利息		331	
其他(註)	應收股利	<u>124</u>	
合 計		\$ <u>5,176</u>	

註：其他各客戶餘額均未達本科目金額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辦公設備	\$ 3,341	200	45	3,496	無	
租賃權益改良	374	-	41	333	"	
合 計	<u>\$ 3,715</u>	<u>200</u>	<u>86</u>	<u>3,829</u>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辦公設備	\$ 2,828	324	45	3,107	註1
租賃權益改良	366	8	41	333	註2
合 計	<u>\$ 3,194</u>	<u>332</u>	<u>86</u>	<u>3,440</u>	

註1：估計耐用年限為3~5年，採直線法計算折舊。

註2：按估計耐用年限或租約期間較短者，採直線法計算折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795	-	508	287	
設備	52	50	-	102	
合 計	<u>\$ 847</u>	<u>50</u>	<u>508</u>	<u>389</u>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375	194	338	231	
設備	48	25	-	73	
合 計	<u>\$ 423</u>	<u>219</u>	<u>338</u>	<u>304</u>	

無形資產變動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電腦軟體	<u>\$ 51</u>	<u>-</u>	<u>48</u>	<u>3</u>	無	註1

註1：電腦軟體採直線法依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營業保證金				\$	10,000	定期存單	
交割結算基金					<u>8,267</u>		
合	計			\$	<u><u>18,267</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要	股數(千股)/張數 (千單位)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 變動之公允價值 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應付債券									
<u>上市股票</u>									
國泰金		748		\$ 32,073		40.00	29,920		
宏達電		434		23,485		55.70	24,174		
聯電		500		22,751		40.70	20,350		
聯發科		32		19,838		625.00	20,000		
晶豪科		256		19,048		65.00	16,640		
友達		1,078		18,296		15.00	16,170		
長榮		94		14,337		163.00	15,322		
其他(註)		928		35,940		-	35,850		
小計				185,768			178,426		
借券再買回									
<u>上市股票</u>									
威剛		390		22,328		57.00	22,230		
其他(註)		225		21,180		484.50	19,053		
小計				43,508			41,283		
合計				229,276			219,709		
應付債券評價調整				(9,567)					
總計				\$ 219,709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割款及經手費	\$ 7,624	
其他	股票交割款、證券交易稅等	136	各客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合 計		<u>\$ 7,760</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獎金	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	\$ 824
其他	各項代墊款及借券費用等	1,757
	其他	90
		<u>\$ 2,67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109.8.1~112.7.31	1.05%	\$ 57	註
設備		111.3.1~113.2.28	0.88%	29	"
				<u>\$ 86</u>	

註：將於一年內到期者已轉列流動負債。

出售證券利益(損失)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出售證券 收 入	出售證券 成 本	出售證券 利益(損失)	備 註
在集中交易市場買賣：				
股 票	\$ 1,177,177	1,179,022	(1,845)	
其 他	2,515	2,501	14	
小 計：	<u>1,179,692</u>	<u>1,181,523</u>	<u>(1,831)</u>	
在營業處所買賣：				
股 票	<u>285,701</u>	<u>287,816</u>	<u>(2,115)</u>	
在國外交易市場買賣：				
股 票	<u>76,347</u>	<u>80,231</u>	<u>(3,884)</u>	
合 計	<u>\$ 1,541,740</u>	<u>1,549,570</u>	<u>(7,83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員工福利、折舊、攤銷及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備 註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280	5,857	
勞健保費用	279	638	
退休金費用	180	298	
董事酬金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8	151	
折舊費用	551	624	
攤銷費用	48	96	
其他營業費用	9,977	17,642	
	<u>\$ 14,373</u>	<u>25,306</u>	

本部門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人數	<u>2</u>	<u>6</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u>	<u>-</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1,899</u>	<u>1,157</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1,640</u>	<u>976</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68.03 %</u>	
監察人酬金	<u>-</u>	<u>-</u>

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參與本公司營運程度及貢獻，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對公司經營參與之程度及貢獻、負擔之職責、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董事及經理級以上人員之薪資報酬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利息收入	定存息及營業保證金利息等	\$ 5,346	
其他		2	各項目餘額未 超過本科目金 額百分之五
		<u>\$ 5,34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經理事業部門揭露事項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09
二、目 錄	110
三、期貨經理事業部門資產負債表	111
四、期貨經理事業部門綜合損益表	112
五、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	
(一)部門沿革	113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3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3～116
(七)關係人交易	116
(八)質押之資產	11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1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1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17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117
(十三)依期貨經理事業經營全權委託期貨交易業務資訊	117
(十四)專屬期貨經理事業部門之特有風險	117
(十五)其 他	117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1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17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117
4.大陸投資資訊	117
5.主要股東資訊	117
(十七)部門資訊	117
六、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8～124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經理事業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162	2		238	-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二))		38,165	59		46,013	64
114130 應收經理費		98	-		64	-
114150 預付款項		5	-		6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6	-		1	-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4	-		4	-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9	-		9	-
		<u>39,469</u>	<u>61</u>		<u>46,335</u>	<u>64</u>
非流動資產：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		267	-		280	-
125800 使用權資產		199	-		461	1
127000 無形資產		3	-		36	-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000	39		25,180	35
		<u>25,469</u>	<u>39</u>		<u>25,957</u>	<u>36</u>
資產總計	\$	<u>64,938</u>	<u>100</u>		<u>72,29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414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	12	-		-	-
214170 其他應付款		1,663	3		948	1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		198	-		294	1
		<u>1,873</u>	<u>3</u>		<u>1,242</u>	<u>2</u>
非流動負債：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4	-		170	-
負債總計		<u>1,877</u>	<u>3</u>		<u>1,412</u>	<u>2</u>
權 益：						
301000 股本		100,000	154		100,000	138
304000 待彌補虧損		(36,939)	(57)		(29,120)	(40)
權益總計		<u>63,061</u>	<u>97</u>		<u>70,880</u>	<u>9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64,938</u>	<u>100</u>		<u>72,292</u>	<u>100</u>

(請詳閱後附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

董事長：賈中道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經理事業部門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24800 經理費收入	\$ 685	100	2,349	100
	<u>685</u>	<u>100</u>	<u>2,349</u>	<u>100</u>
費損：				
521200 財務成本	4	1	7	-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附註七)	20	3	110	5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三))	5,949	868	4,670	199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三))	556	81	621	26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四))	<u>2,223</u>	<u>325</u>	<u>1,695</u>	<u>72</u>
	<u>8,752</u>	<u>1,278</u>	<u>7,103</u>	<u>302</u>
營業損失	<u>(8,067)</u>	<u>(1,178)</u>	<u>(4,754)</u>	<u>(202)</u>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248</u>	<u>36</u>	<u>119</u>	<u>5</u>
	<u>248</u>	<u>36</u>	<u>119</u>	<u>5</u>
902001 稅前淨損	(7,819)	(1,142)	(4,635)	(197)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	-	-	-	-
本期淨損	(7,819)	(1,142)	(4,635)	(197)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819)</u>	<u>(1,142)</u>	<u>(4,635)</u>	<u>(197)</u>

(請詳閱後附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

董事長：賈中道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部門沿革

本部門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開始營業。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期貨經理事業部門已於民國一二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期貨經理事業部門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與個體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期貨經理事業部門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編製。

本期貨經理事業部門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個體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編製本部門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活期存款	\$ 1,162	238

(二)附賣回債券投資

	111.12.31	110.12.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 38,165	46,013
約定賣回價款	\$ 38,188	46,019
約定利率	0.77%	0.20%~0.21%
約定賣回日期	112.1.13	111.1.10~111.1.14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續)

(三)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162	4,050
勞健保費用	440	356
退休金費用	241	17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6	90
折舊費用	523	530
攤銷費用	33	91
	<u>\$ 6,505</u>	<u>5,291</u>

(四)其他營業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水電費	\$ 41	61
郵電費	357	380
稅捐	38	121
修繕費	117	129
廣告費	224	4
電腦資訊費	669	658
團體會費	104	98
交通費	196	35
其他費用	477	209
	<u>\$ 2,223</u>	<u>1,695</u>

(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分別為64,445千元及71,500千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息，本部門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12	12	12	-	-	-	-
租賃負債	202	202	161	37	4	-	-
其他應付款	1,663	1,663	1,663	-	-	-	-
合計	<u>\$ 1,877</u>	<u>1,877</u>	<u>1,836</u>	<u>37</u>	<u>4</u>	<u>-</u>	<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續)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租賃負債	\$ 464	468	151	146	171	-	-
其他應付款	948	948	948	-	-	-	-
合計	<u>\$ 1,412</u>	<u>1,416</u>	<u>1,099</u>	<u>146</u>	<u>171</u>	<u>-</u>	<u>-</u>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部門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93.45	30.7100	6
新加坡幣	1,469.02	22.8800	34

110.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00.45	27.6800	6
新加坡幣	380.59	20.4600	8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0千元及1千元。

(2)敏感度分析

本部門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其他應付款，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述重大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均為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部門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增加或減少均為200千元，主因係本部門之變動利率營業保證金。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續)

5.公允價值

本部門之管理階層認為本部門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部門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56.58%。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期貨經理事業部門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部門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無。

(四)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u>111.12.31</u>	<u>110.12.31</u>
<u>其他應收款</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14</u>	<u>4</u>
	<u>111.12.31</u>	<u>110.12.31</u>
<u>應付帳款</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12</u>	<u>-</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業務佣金</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20</u>	<u>110</u>
<u>資訊費</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482</u>	<u>480</u>

本部門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向母公司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收取利息收入分別為201千元及88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分別為38,165千元及46,013千元，到期日分別為112年1月13日及111年1月10日至111年1月14日，約定利率分別為0.77%及0.20%~0.21%。

本部門向群益金鼎證券承租辦公大樓簽訂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分別為889千元及879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3千元及6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172千元及460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十三、依期貨經理事業經營全權委託期貨交易業務資訊

依期貨經理事業管理規則第31條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期字第10100480292號規定，本部門經營全權委託期貨交易業務，接受委託交易之總金額占其淨值應符合之限制列示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本 期		上 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倍數	計算式	倍數		
31	接受委託交易總金額 淨值	$\frac{57,000}{63,061}$	0.90	$\frac{40,000}{70,880}$	0.56	≤ 10	符合規定

十四、專屬期貨經理事業部門之特有風險

本部門主要係接受全權委託從事期貨交易業務，其主要內容為代客從事期貨契約及選擇權交易。本部門接受全權委託從事期貨交易前，應先向客戶詳細說明交易相關事項並交付全權委託期貨交易說明書及全權委託期貨交易風險預告書，告知期貨交易之性質及可能之風險後，並與客戶簽訂期貨交易全權委任契約，本部門業已制定完善之內部控制來管理可能面臨的交易風險及信用風險。

十五、其 他：無。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 (四)大陸投資資訊：無。
- (五)主要股東資訊：無。

十七、部門資訊

本部門僅從事期貨經理事業為單一產業，故不適用。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活期存款				
	新台幣			\$	1,162
合	計			\$	<u>1,162</u>

附賣回債券投資明細表

客戶名稱	交易條件			債 券		成交金額	備 註
	起始日	到期日	利 率	種 類	面 額		
群益金鼎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111.12.15	112.01.13	0.77 %	P11 中油2A	\$ 38,000	\$ <u>38,16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

應收經理費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其他	應收全權委託管理費	\$ <u>98</u>	各項目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預付款項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CME Group Inc.	團體會費	\$ 4	
其他	保險費	1	各項目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合 計		\$ <u>5</u>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利息收入	\$ 6	
關係人	"	14	
		\$ <u>2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備 註
					或質押情形	
辦公設備	\$ 949	104	23	1,030	無	
租賃權益改良	586	91	41	636	"	
合計	<u>\$ 1,535</u>	<u>195</u>	<u>64</u>	<u>1,666</u>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辦公設備	\$ 676	193	23	846	註1
租賃權益改良	579	15	41	553	註2
合計	<u>\$ 1,255</u>	<u>208</u>	<u>64</u>	<u>1,399</u>	

註1：估計耐用年限3~5年，採直線法折舊計算。

註2：按估計耐用年限或租約期間較短者，採直線法折舊計算。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865	10	-	875	
設備	52	50	-	102	
	<u>\$ 917</u>	<u>60</u>	<u>-</u>	<u>977</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408	297	-	705	
設備	48	25	-	73	
	<u>\$ 456</u>	<u>322</u>	<u>-</u>	<u>778</u>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電腦軟體	\$ <u>36</u>	<u>-</u>	<u>33</u>	<u>3</u>	註1

註1：電腦軟體採直線法依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營業保證金	依期貨經紀事業管理規則第17 條提存	<u>\$ 25,00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	應付全權委託佣金	\$ <u>12</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年終獎金		\$ 661
其他	各項代墊款	780
	其他	<u>222</u>
		\$ <u>1,663</u>

租賃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109.8.1~112.7.31	1.05%	\$ 172	
設備		111.3.1~113.2.28	0.88%	<u>30</u>	
				\$ <u>202</u>	

註：將於一年內到期者已轉列流動負債。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

員工福利、折舊、攤銷及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一一一年度	一一〇年度	備 註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162	4,050	
勞健保費用	440	356	
退休金費用	241	174	
董事酬金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6	90	
折舊費用	523	530	
攤銷費用	33	91	
其他營業費用	2,223	1,695	
	<u>\$ 8,728</u>	<u>6,986</u>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人數	<u>6</u>	<u>4</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u>	<u>-</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992</u>	<u>1,168</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860</u>	<u>1,013</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u>(15.10)%</u>	
監察人酬金	<u>\$ -</u>	<u>-</u>

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參與本公司營運程度及貢獻，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對公司經營參與之程度及貢獻、負擔之職責、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董事及經理級以上人員之薪資報酬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利息收入				\$	<u>248</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440 號

會員姓名：
(1) 吳政諺
(2) 鍾丹丹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97176335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044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1604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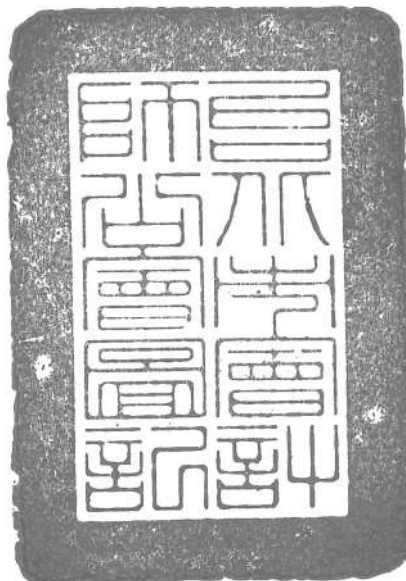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吳政諺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鍾丹丹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02 月 10 日

附件十三、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股票代碼：6024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
電 話：(02)2700-28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46
(七)關係人交易	46~51
(八)質押之資產	5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1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1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52~55
(十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55
(十四)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55
(十五)其 他	55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56
4.大陸投資資訊	56~57
5.主要股東資訊	57
(十七)部門資訊	5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8~84
十、證券自營部門揭露事項	85~106
十一、期貨經理事業部門揭露事項	107~122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

有關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經紀手續費收入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1.綜合損益表經紀手續費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經紀手續費之收入存在及正確性，對財務報告具有重大影響。因此，經紀手續費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抽樣測試經紀業務交易內部控制及針對帳列經紀手續費收入入帳金額抽樣與經紀業務委託資料進行核對，並評估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政諤



陳奕任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10600425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00333824號
民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二 日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2.12.31		111.12.31		負債及權益		112.12.31		111.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062,327	11	4,513,256	10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226,781	1	844,885	2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764,009	2	574,711	1	214080	期貨交易人權益(附註六(六))		37,736,980	81	38,496,045	81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3,243	-	43,686	-	21410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733,533	2	849,887	2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二))		91,634	-	43,166	-	214130	應付帳款		115,216	-	50,890	-
114070	客戶保證金專戶(附註六(六))		37,787,311	81	38,527,278	81	21414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8,956	-	12,761	-
114080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附註六(七))		-	-	7	-	214150	預收款項		1,970	-	2,215	-
114090	借券擔保借款		117,392	-	473,545	1	214160	代收款項		4,953	-	5,149	-
114100	借券保證金－存出		88,680	-	868,437	2	214170	其他應付款		199,740	-	205,506	1
114130	應收帳款		43,391	-	10,362	-	21418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5,758	-	10,826	-
11414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118	-	884	-	2146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62,806	-	82,787	-
114150	預付款項		2,463	-	35,111	-	215100	負債準備－流動		6,938	-	6,039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66,833	-	42,743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九))		26,513	-	15,019	-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3,649	-	7,291	-	219000	其他流動負債		38,975	-	13,751	-
114300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		712,455	2	856,021	2				39,269,119	84	40,595,760	86
			44,754,505	96	45,996,498	97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資產：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52,218	-	10,315	-	
12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30,833	1	1,263	-	228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30,231	-	37,828	-
124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三))		1,053,613	2	985,309	2				82,449	-	48,143	-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六(四))		129,958	-	36,012	-	906003	負債總計		39,351,568	84	40,643,903	86
125800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五))		78,547	-	25,162	-	3010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二))		2,104,376	4	2,104,376	4
12700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51,287	-	48,030	-	3020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二))		1,663,251	4	1,663,251	4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6,274	1	333,017	1	304010	法定盈餘公積		757,377	2	678,939	1
			1,770,512	4	1,428,793	3	304020	特別盈餘公積		1,650,772	4	1,579,617	3
							30404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十二))		1,010,085	2	785,292	2
							305000	其他權益		(12,412)	-	(30,087)	-
							906004	權益總計		7,173,449	16	6,781,388	14
906001	資產總計	\$	46,525,017	100	47,425,291	100	90600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6,525,017	100	47,425,291	100

董事長：賈中道



總經理：毛振華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01000 經紀手續費收入(附註六(十四))	\$ 1,734,612	87	2,128,288	82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126,081)	(6)	(7,830)	-
421300 股利收入	134,409	7	4,589	-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8,815	-	1,031	-
42160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	(78,525)	(4)	11,210	-
421610 債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18,733)	(1)	19,315	1
424200 證券佣金收入	12,761	1	14,122	1
4244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期貨(附註六(十四))	222,589	11	224,289	9
424500 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櫃檯(附註六(十四))	102,359	5	169,949	7
424800 經理費收入	3,377	-	685	-
424900 顧問費收入	6,418	-	13,916	-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	1,025	-	8,041	-
	<u>2,003,026</u>	<u>100</u>	<u>2,587,605</u>	<u>100</u>
費損：				
501000 經紀經手費支出	243,617	12	297,580	12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6,889	-	13,031	1
521200 財務成本	63,714	3	23,795	1
521640 債券交易損失	8	-	190	-
425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附註六(十五))	(299)	-	(264)	-
524100 期貨佣金支出(附註六(十四))	372,312	19	477,280	18
524300 結算交割服務費支出	167,457	8	207,540	8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6,146	-	7,624	-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十四))	572,204	29	551,714	21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四))	52,747	3	49,517	2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四))	417,165	21	457,079	18
	<u>1,901,960</u>	<u>95</u>	<u>2,085,086</u>	<u>81</u>
	<u>101,066</u>	<u>5</u>	<u>502,519</u>	<u>19</u>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011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三))	71,338	4	4,803	-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四))	1,103,310	55	450,307	18
	<u>1,174,648</u>	<u>59</u>	<u>455,110</u>	<u>18</u>
902001 稅前淨利	1,275,714	64	957,629	37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265,518	13	175,769	7
	<u>1,010,196</u>	<u>51</u>	<u>781,860</u>	<u>30</u>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10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	(934)	-	2,515	-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失)	21,355	1	(11,175)	-
80559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u>20,421</u>	<u>1</u>	<u>(8,660)</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056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6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15)	-	94,562	4
8056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9)	-	203	-
8056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u>(3,034)</u>	<u>-</u>	<u>94,765</u>	<u>4</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7,387	1	86,105	4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27,583</u>	<u>52</u>	<u>\$ 867,965</u>	<u>34</u>
97500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三))	<u>\$ 4.80</u>		<u>\$ 3.72</u>	
98500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三))	<u>\$ 4.79</u>		<u>\$ 3.71</u>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5~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與待出售 非流動資產 直接相關之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104,376	1,663,621	626,803	1,446,574	522,796	(117,825)	4,148	(2,129)	6,248,364
本期淨利	-	-	-	-	781,860	-	-	-	781,8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15	94,765	(11,175)	-	86,1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84,375	94,765	(11,175)	-	867,96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2,136	-	(52,136)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4,273	(104,27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36,700)	-	-	-	(336,700)
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8,770	(28,770)	-	-	-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	-	2,129	2,129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	(370)	-	-	-	-	-	-	(370)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104,376	1,663,251	678,939	1,579,617	785,292	(23,060)	(7,027)	-	6,781,388
本期淨利	-	-	-	-	1,010,196	-	-	-	1,010,1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34)	(3,034)	21,355	-	17,3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09,262	(3,034)	21,355	-	1,027,58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8,438	-	(78,438)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56,874	(156,874)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35,522)	-	-	-	(635,522)
迴轉股東權益減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85,719)	85,719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646	-	(646)	-	-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104,376	1,663,251	757,377	1,650,772	1,010,085	(26,094)	13,682	-	7,173,44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賈中道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75,714	957,62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7,421	43,172
攤銷費用	5,326	6,34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99)	(2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8,978	(21,029)
利息費用	63,714	23,795
利息收入(含財務收入)	(1,100,337)	(409,651)
股利收入	(395,452)	(5,11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71,338)	(4,803)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5)	-
處分轉投資損失	-	1,21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441,992)	(366,3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79,543)	(216,276)
附賣回債券投資(增加)減少	(48,468)	40,847
客戶保證金專戶減少(增加)	739,967	(772,727)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減少	306	257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客戶保證金專戶減少(增加)	143,566	(231,789)
債券保證金—存出減少(增加)	779,757	(868,437)
債券擔保借款減少(增加)	356,153	(473,54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3,029)	7,48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34)	2,127
預付款項增加	(98)	(31,829)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3,450	(4,11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3,652	(3,437)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2,563)	(5,58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	2
交割結算基金減少(增加)	9,708	(10,44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336)	1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636,837)	796,394
期貨交易人權益(減少)增加	(759,065)	761,002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減少)增加	(116,354)	219,057
應付帳款增加	64,326	6,574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3,805)	1,313
預收款項減少	(245)	(1,037)
代收款項(減少)增加	(196)	272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6,466)	80,78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5,365)	316
負債準備—流動增加	899	42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5,224	3,9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33,404	(698,232)
調整項目合計	(1,108,588)	(1,064,57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67,126	(106,944)
收取之利息	1,075,214	380,548
收取之股利	393,025	5,182
支付之利息	(62,863)	(21,780)
支付之所得稅	(193,096)	(109,69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79,406	147,3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382)	(26,27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61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3,653)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51,031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84,191)	(20,724)
取得無形資產	(7,008)	(2,291)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7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0,141)	(21,91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635,522)	(336,700)
租賃本金償還	(24,672)	(21,83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0,194)	(358,5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49,071	(233,13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13,256	4,746,3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062,327	4,513,256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7~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32樓及地下1樓，設有台中分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正式上櫃掛牌，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六日上櫃轉上市掛牌。奉准主要經營以下事業等：

- (一)期貨商。
- (二)期貨顧問事業。
- (三)證券交易輔助人。
- (四)期貨經理事業。
- (五)證券自營事業。
- (六)證券投資顧問業
- (七)槓桿交易商。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包含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五)2.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則包括一年以內到期定期存款、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及商業本票，屬於短期資金運用，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或雖未逾期三十天惟違反合約規定，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雖未逾期九十天惟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債務人，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非避險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七)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八)附條件之票券及債券交易

本公司從事債券附賣回條件之交易，其交易實質為融資性質，從事附賣回交易時，依實際借出之金額，設「附賣回債券投資」項目入帳。並按約定附賣回交易之利率期間計列融資利息收入，不產生出售損益。

(九)借券交易

本公司從事借券交易，將所借入之證券出售之金額認列負債，並區分避險及非避險交易目的，依股票及債券分戶詳細記載之。買回借入之股票或債券所支付之金額，列為本科目之減項，以現金支付之擔保品列為借券存出保證金，向市場融券所交付之融券擔保價款帳列借券擔保價款。

(十)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

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之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均屬之，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資產項下。客戶所繳存之期貨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及依每日市價結算之差額等屬於期貨交易人之權利，其性質屬資產負債表之流動負債項下。除同一客戶之相同種類帳戶外，不得相互抵銷。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時，以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列帳。

(十一)不動產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辦公設備 3~5年

(2)租賃權益改良按其估計耐用年限或租約期間之較短者平均攤銷。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等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電腦軟體採直線法依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每年於財務報導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收入認列

主要收入為受託從事期貨交易所取得之經紀手續費收入，按權責基礎認列。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本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本公司不再能撤銷該等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不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時，予以折現。

4.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未來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凡有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則按主管機關核准後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不按增資股流通期間計算。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損：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是否減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基於使用價值之計算而定，該計算需估計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當之折現率。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零用金	\$ 60	60
活期存款	193,299	167,792
定期存款	3,970,605	3,666,368
期貨交易保證金—超額保證金	649,286	679,036
商業本票	249,077	-
合計	<u>\$ 5,062,327</u>	<u>4,513,256</u>

(二)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附賣回債券投資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 30,000	20,000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評價調整	263	(269)
營業證券—自營	294,712	17,938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9,416	633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6,314	15,996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評價調整	7	(453)
買入選擇權—非避險	194,196	89,232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非避險	62,540	211,865
槓桿衍生工具—非避險	150,671	202,915
股權衍生工具—非避險	15,890	16,854
合計	<u>\$ 764,009</u>	<u>574,711</u>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增加1%(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稅後綜合損益之影響分別為增加3,407千元及538千元。若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減少1%而其他變動因素不變之情況下，會有相等金額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股票	\$ 15,893	51,857
評價調整	(2,650)	(8,171)
合計	<u>\$ 13,243</u>	<u>43,686</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並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24千元及1,125千元。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處分之權益工具投資，其於報導期間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24千元及0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因資產配置考量，管理並調節投資組合，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一流動之權益工具，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6,610千元及0千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為646千元及0千元，並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附賣回債券投資

	112.12.31	111.12.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 91,634	43,166
約定賣回價款	\$ 91,670	43,190
約定利率	0.95%~1.00%	0.77%
約定賣回日期	113.01.02~113.01.12	112.01.03~112.01.13

4.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2.12.31		111.12.31	
	持 股 比例%	金 額	持 股 比例%	金 額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0.0042 %	\$ 1,504	0.0042 %	1,263
CME Group	0.0056 %	129,329	- %	-
合計		\$ 130,833		1,263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3,794千元及56千元。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5.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2.12.31	111.12.31
賣出選擇權－非避險	\$ 82,162	128,886
應付借券－非避險	129,773	704,686
應付借券評價調整－非避險	(562)	(19,315)
槓桿衍生工具－非避險	15,402	28,918
股權衍生工具－非避險	6	1,710
合計	\$ 226,781	844,88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採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 <u>1,053,613</u>	<u>985,309</u>

1.子公司

本公司對該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已編入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享有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u>71,338</u>	<u>4,803</u>

2.擔 保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不動產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辦公設備	租 賃 權益改良	總 計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88,918	7,518	96,436
增 添	77,574	6,617	84,191
預付設備款轉入	32,341	-	32,341
報 廢	(34,722)	(1,220)	(35,94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164,111</u>	<u>12,915</u>	<u>177,026</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5,730	13,455	89,185
增 添	20,027	697	20,724
報 廢	(6,839)	(6,634)	(13,47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88,918</u>	<u>7,518</u>	<u>96,436</u>
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5,863	4,561	60,424
折 舊	20,207	2,379	22,586
報 廢	(34,722)	(1,220)	(35,94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41,348</u>	<u>5,720</u>	<u>47,068</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3,950	8,677	52,627
折 舊	18,752	2,518	21,270
報 廢	(6,839)	(6,634)	(13,47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55,863</u>	<u>4,561</u>	<u>60,424</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辦公設備	租賃 權益改良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122,763</u>	<u>7,195</u>	<u>129,958</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33,055</u>	<u>2,957</u>	<u>36,012</u>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不動產及設備無設定質押或提供擔保之情形。

(五)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與設備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69,721	9,895	79,616
增 添	74,368	4,689	79,057
除 列	(55,734)	(5,311)	(61,04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88,355</u>	<u>9,273</u>	<u>97,628</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5,734	7,383	63,117
增 添	13,987	2,512	16,499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69,721</u>	<u>9,895</u>	<u>79,616</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8,717	5,737	54,454
折 舊	22,228	2,607	24,835
除 列	(55,734)	(4,474)	(60,208)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15,211</u>	<u>3,870</u>	<u>19,081</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9,201	3,351	32,552
折 舊	19,516	2,386	21,90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48,717</u>	<u>5,737</u>	<u>54,454</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73,144</u>	<u>5,403</u>	<u>78,54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21,004</u>	<u>4,158</u>	<u>25,16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客戶保證金專戶/期貨交易人權益

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客戶保證金專戶與期貨交易人權益之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客戶保證金專戶：		
銀行存款	\$ 26,695,229	29,852,912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5,832,851	4,474,937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5,258,170	4,176,441
有價證券	<u>1,061</u>	<u>22,988</u>
客戶保證金專戶帳列餘額	<u>37,787,311</u>	<u>38,527,278</u>
調整加項：		
佣金支出	\$ 3,335	4,214
其他	119	49
調整減項：		
手續費收入	(10,959)	(15,843)
期交稅	(1,544)	(1,617)
利息收入	(3,202)	(5,668)
暫收款	(812)	(758)
結帳後入金	<u>(37,268)</u>	<u>(11,610)</u>
期貨交易人權益帳列餘額	<u><u>\$ 37,736,980</u></u>	<u><u>38,496,045</u></u>

(七)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u>112.12.31</u>	<u>111.12.31</u>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流動	\$ 373	380
減：備抵損失	<u>373</u>	<u>373</u>
小計	<u>-</u>	<u>7</u>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非流動	6,084	6,383
減：備抵損失	<u>6,084</u>	<u>6,383</u>
小計	<u>-</u>	<u>-</u>
合計	<u><u>\$ -</u></u>	<u><u>7</u></u>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之備抵損失變動情形合計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期初餘額	\$ 6,756	7,020
本期提列(迴轉)	<u>(299)</u>	<u>(264)</u>
期末餘額	<u><u>\$ 6,457</u></u>	<u><u>6,756</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成 本：	國外期貨 交易所席位 (註)	電腦軟體	總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4,325	12,480	56,805
增 添	-	7,008	7,008
預付設備款轉入	-	1,575	1,575
報 廢	-	(6,945)	(6,94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4,325</u>	<u>14,118</u>	<u>58,443</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4,325	24,093	68,418
增 添	-	2,291	2,291
報 廢	-	(13,904)	(13,90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4,325</u>	<u>12,480</u>	<u>56,805</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8,775	8,775
攤 銷	-	5,326	5,326
報 廢	-	(6,945)	(6,94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156</u>	<u>7,156</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6,334	16,334
攤 銷	-	6,345	6,345
報 廢	-	(13,904)	(13,90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775</u>	<u>8,775</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44,325</u>	<u>6,962</u>	<u>51,28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44,325</u>	<u>3,705</u>	<u>48,030</u>

註、本公司因業務發展需求陸續取得國外期貨交易所—NYMEX、COMEX、CBOT及CME之會員席位，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

(九)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12.12.31	111.12.31
流動	<u>\$ 26,513</u>	<u>15,019</u>
非流動	<u>\$ 52,218</u>	<u>10,315</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五)金融工具。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802</u>	<u>311</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8,539</u>	<u>4,438</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177</u>	<u>303</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34,190</u>	<u>26,886</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一到五年。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667)	(9,93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9,192</u>	<u>18,829</u>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資產	\$ <u>10,525</u>	<u>8,896</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9,19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933	16,47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218)	(2,346)
計畫支付之福利	(122)	(3,057)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1,074	(1,13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8,667</u>	<u>9,933</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8,829	17,274
利息收入	261	80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22)	-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40	1,378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84	9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9,192</u>	<u>18,829</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324)	(2,400)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55)	(26)
	<u>\$ (2,479)</u>	<u>(2,426)</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9,165)	(11,680)
本期認列	(934)	2,515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0,099)</u>	<u>(9,16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折現率	1.625 %	1.380 %
未來薪資增加	3.000 %	3.0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8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38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5%</u>	<u>減少0.5%</u>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524)	568
未來薪資增加率	543	(507)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15)	226
未來薪資增加率	184	(178)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5,069千元及14,29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73,115	154,265
遞延所得稅費用	(7,597)	21,504
合計	<u>\$ 265,518</u>	<u>175,769</u>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 1,275,714	957,629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55,143	191,526
免稅所得	29,147	(7,463)
前期低(高)估	1,115	(2,102)
其他	(19,887)	(6,192)
合計	<u>\$ 265,518</u>	<u>175,769</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項目如下：

	112.12.31	111.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 (29,227)</u>	<u>(13,933)</u>

該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轉投資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其股利政策為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盈餘不予分配；本公司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擬處分該股權投資，故有關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中屬不擬處分且不擬分配部分並未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項目如下：

	112.12.31	111.12.3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u>\$ 30,231</u>	<u>37,828</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50,000千股，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210,438千股。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現金增資股票發行溢價	\$ 1,635,556	1,635,556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	24,134	24,13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之差額	2,106	2,106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995	995
行使歸入權	<u>460</u>	<u>460</u>
	<u>\$ 1,663,251</u>	<u>1,663,25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百分之二十為特別盈餘公積及依金管會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二十一日金管證期字第1110380212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本公司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依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五日金管證券字第10500278285號函規定，期貨商應於分派民國一〇五至一〇七年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的0.5%至1%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民國一〇六年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型教育訓練、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範圍內迴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至一〇七年間累計提列10,378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日金管證券字第1080321644號函規定，期貨商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得不再繼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惟仍應於年度預算編列一定金額，以支應員工轉型、訓練所需經費，以維護員工權益。自一〇八會計年度起於支用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一〇五至一〇七會計年度盈餘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3)未分配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每 股 股利(元)	金 額	每 股 股利(元)
現 金	\$ <u>635,522</u>	3.02	<u>336,700</u>	1.60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金 額	每 股 股利(元)
現金股利	\$ <u>723,905</u>	3.44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等相關資訊，均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010,196</u>	<u>781,86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10,438</u>	<u>210,438</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4.80</u>	<u>3.7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稀釋每股盈餘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010,196</u>	<u>781,86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10,438	210,438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股)	<u>345</u>	<u>34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210,783</u>	<u>210,78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4.79</u>	<u>3.71</u>

(十四)綜合損益表項目

1.經紀手續費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內期貨	\$ 927,589	1,171,818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國外期貨	790,940	956,470
受託買賣手續費收入淨額－槓桿商交易	<u>16,083</u>	<u>-</u>
	\$ <u>1,734,612</u>	<u>2,128,288</u>

2.衍生工具淨利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非避險		
期貨契約損益		
期貨契約利益	\$ 1,039,330	912,661
期貨契約損失	<u>(953,434)</u>	<u>(889,268)</u>
	\$ <u>85,896</u>	<u>23,393</u>
選擇權交易損益		
選擇權交易利益	\$ 427,706	698,236
選擇權交易損失	<u>(291,013)</u>	<u>(497,340)</u>
	\$ <u>136,693</u>	<u>200,896</u>
槓桿衍生工具交易損益		
槓桿衍生工具利益	\$ 1,612,091	1,842,208
槓桿衍生工具損失	<u>(1,516,580)</u>	<u>(1,694,428)</u>
	\$ <u>95,511</u>	<u>147,78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度	111年度
股權衍生工具損益		
股權衍生工具利益	\$ 143,327	159,866
股權衍生工具損失	<u>(136,479)</u>	<u>(137,697)</u>
	<u>\$ 6,848</u>	<u>22,169</u>
非避險		
衍生工具合計利益	\$ 3,222,454	3,612,971
衍生工具合計損失	<u>(2,897,506)</u>	<u>(3,218,733)</u>
	<u>\$ 324,948</u>	<u>394,238</u>
3.期貨佣金支出：		
	112年度	111年度
複委託期貨交易	\$ 238,130	287,931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u>134,182</u>	<u>189,349</u>
	<u>\$ 372,312</u>	<u>477,280</u>
4.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89,102	475,987
勞健保費用	31,054	28,587
退休金費用	12,590	11,866
董事酬金	31,667	27,012
其他	7,791	8,262
折舊費用	47,421	43,172
攤銷費用	<u>5,326</u>	<u>6,345</u>
	<u>\$ 624,951</u>	<u>601,231</u>
5.其他營業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郵電費	\$ 56,935	47,379
稅捐	90,123	109,869
租金	8,808	4,782
電腦資訊費	160,978	192,195
勞務費	26,216	32,010
其他	<u>74,105</u>	<u>70,844</u>
	<u>\$ 417,165</u>	<u>457,079</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利息收入	\$ 1,100,337	409,651
股利收入	261,043	527
營業外金融商品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940	683
外幣兌換淨(損)益	(1,057)	34,914
處分投資淨(損)益	(270,637)	3,028
其他營業外收入－其他	14,528	9,064
其他營業外支出－其他	(1,844)	(7,560)
	<u><u>\$ 1,103,310</u></u>	<u><u>450,307</u></u>

7.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6%~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4,749千元及11,473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4,749千元及11,473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均為11,473千元及均為7,196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43,550,468千元及44,668,807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暴險金額之地區分布(如下表)，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暴險地區集中於台灣(比重為89.05%)，其次為歐洲(比重為8.28%)，再其次為亞洲(不含台灣，比重為2.33%)。與去年同期相較，區域投資比重並無太大變化。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地 區 別	112.12.31	111.12.31
台灣	\$ 38,780,375	40,860,129
亞洲(不含台灣)	1,013,649	3,542,370
北美洲	149,837	128,095
歐洲	3,606,607	92,540
大洋洲	-	45,673
合計	<u>\$ 43,550,468</u>	<u>44,668,807</u>

(3)減損損失

報導日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為：

	112.12.31		111.12.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 121,448	6,457	68,043	6,756
逾期0~30天	-	-	-	-
逾期31~120天	-	-	-	-
逾期121~360天	-	-	-	-
逾期超過360天	-	-	-	-
	<u>\$ 121,448</u>	<u>6,457</u>	<u>68,043</u>	<u>6,756</u>

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科目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或減損損失，惟若本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損失沖轉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備抵減損分別為6,457千元及6,756千元。

(4)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本公司對於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業務，造成期貨交易人權益發生借方餘額(帳列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因擔任證券交易輔助人負擔之股票違約款(帳列其他應收款)及應收帳款逾期，因交易相對人不太可能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故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並進入認列減損程序。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2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其他應收款
期初餘額	\$ -	-	-	6,756	-
認列迴轉利益	-	-	-	(299)	-
期末餘額	<u>\$ -</u>	<u>-</u>	<u>-</u>	<u>6,457</u>	<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合計
			應收帳款	應收期貨 交易保證金 其他 應收款	
期初餘額	\$ -	-	-	7,020	7,020
認列迴轉利益	-	-	-	(264)	(264)
期末餘額	<u>\$ -</u>	<u>-</u>	<u>-</u>	<u>6,756</u>	<u>6,756</u>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息，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26,781	226,781	226,781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37,736,980	37,736,980	37,736,980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733,533	733,533	733,533	-	-	-	-
應付帳款	124,172	124,172	124,172	-	-	-	-
代收款項	4,953	4,953	4,953	-	-	-	-
其他應付款	205,498	205,498	205,498	-	-	-	-
租賃負債	<u>78,731</u>	<u>81,118</u>	<u>14,165</u>	<u>13,554</u>	<u>26,779</u>	<u>26,620</u>	<u>-</u>
	<u>\$ 39,110,648</u>	<u>39,113,035</u>	<u>39,046,082</u>	<u>13,554</u>	<u>26,779</u>	<u>26,620</u>	<u>-</u>
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844,885	844,885	844,885	-	-	-	-
期貨交易人權益	38,496,045	38,496,045	38,496,045	-	-	-	-
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交易人權益	849,887	849,887	849,887	-	-	-	-
應付帳款	63,651	63,651	63,651	-	-	-	-
代收款項	5,149	5,149	5,149	-	-	-	-
其他應付款	216,332	216,332	216,332	-	-	-	-
租賃負債	<u>25,334</u>	<u>25,526</u>	<u>11,115</u>	<u>4,007</u>	<u>3,715</u>	<u>6,689</u>	<u>-</u>
	<u>\$ 40,501,283</u>	<u>40,501,475</u>	<u>40,487,064</u>	<u>4,007</u>	<u>3,715</u>	<u>6,689</u>	<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18,853,562.12	30.7050	15,931,399
歐元	12,344,345.62	33.9800	419,461
英鎊	544,955.69	39.1500	21,335
日圓	1,032,990,184.00	0.2172	224,365
港幣	282,133,813.04	3.9290	1,108,504
澳幣	2,839,857.28	20.9800	59,580
瑞士法郎	56,230.60	36.4900	2,052
新加坡幣	128,357.59	23.2900	2,989
人民幣	9,225,312.88	4.3270	39,918
紐幣	123,973.43	19.4800	2,415
南非幣	3,752,125.79	1.6570	6,21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157,083.06	30.7050	342,578
日圓	1,697,776.00	0.2172	369
英鎊	4,527.85	39.1500	177
澳幣	4,121.35	20.9800	86
加幣	6,159.20	23.2000	143
南非幣	388,850.20	1.6570	644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港幣	265,532,578.94	3.8990	1,035,31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11,533,334.90	30.7050	15,706,631
歐元	12,250,362.83	33.9800	416,267
英鎊	473,913.81	39.1500	18,554
日圓	989,504,381.00	0.2172	214,920
港幣	281,929,199.10	3.9290	1,107,700
澳幣	2,773,861.25	20.9800	58,196
瑞士法郎	136,846.05	36.4900	4,994
新加坡幣	238,745.67	23.2900	5,560
人民幣	7,803,511.92	4.3270	33,766
紐幣	933.08	19.4800	18
加幣	7,849.17	23.2000	182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726.95	30.7050	391
人民幣	1,857,743.84	4.3270	8,039
紐幣	8,735.90	19.4800	170
新加坡幣	4,822.19	23.2900	112
瑞士法郎	183,499.75	36.4900	6,69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85,178,892.26	30.7100	14,899,844
歐元	15,481,382.92	32.7200	506,551
英鎊	613,979.84	37.0900	22,773
日圓	1,270,340,944.00	0.2324	295,227
港幣	427,890,565.93	3.9380	1,685,033
澳幣	507,027.83	20.8300	10,561
新加坡幣	393,283.20	22.8800	8,998
人民幣	16,753,061.53	4.4080	73,847
紐幣	287,587.27	19.4400	5,591
南非幣	4,513,830.30	1.8110	8,17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307,738.03	30.7100	285,841
日圓	1,187,954.00	0.2324	276
澳幣	2,471.66	20.8300	51
紐幣	4,904.05	19.4400	95
南非幣	169,089.77	1.8100	306
<u>採權益法之投資</u>			
港幣	245,353,219.44	3.9080	958,841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千元)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72,341,654.77	30.7100	14,505,612
歐元	15,470,944.54	32.7200	506,209
英鎊	510,244.51	37.0900	18,925
日圓	1,306,376,164.00	0.2324	303,602
港幣	427,346,959.00	3.9380	1,682,892
澳幣	568,429.89	20.8300	11,840
瑞士法郎	226,089.22	33.2100	7,508
新加坡幣	236,390.76	22.8800	5,409
人民幣	11,354,663.05	4.4080	50,051
加幣	328,816.46	22.6700	7,454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660,112.48	30.7100	20,272
加幣	2,514.08	22.6700	57
英鎊	3,118.21	37.0900	116
人民幣	2,093,312.79	4.4080	9,227
新加坡幣	161.20	22.8800	4
瑞士法郎	28,668.74	33.2100	952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04千元及43,495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客戶保證金專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期貨交易人權益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述重大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變動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2,923千元及13,05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增加或減少6,848千元及6,925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定存、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

5.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1)公允價值資訊

A.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B.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A)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及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B)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C)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或由交易對手取得之報價。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12.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41,211	41,211	-	-
股票投資		299,501	299,501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076	142,572	-	1,504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29,211	129,211	-	-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23,297	256,736	166,561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7,570	82,162	15,408	-
		111.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5,096	35,096	-	-
股票投資		18,749	18,749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949	43,686	-	1,263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685,371	685,371	-	-
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0,866	301,097	219,769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59,514	128,886	30,628	-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非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係根據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為交易所、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以及投信投顧公會基金淨值。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則以評價技術決定，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衍生金融工具

具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主要為交易所公告之結算價，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C.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D.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2年度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名稱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期末餘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 1,263	-	241	-	-	-	-	1,504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111年度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名稱	期初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三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轉出第三等級	期末餘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 1,581	-	(318)	-	-	-	-	1,263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E.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因實務上無法充分掌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之關係，故未揭露量化資訊。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股價淨值乘數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F.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股價淨值乘數自向上或下變動1%，則對本期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	(15)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	(13)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賣回債券投資、客戶保證金專戶、應收款項、保證金、期貨交易人權益、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易人權益、應付款項及代收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近似值，依規定無須揭露其公允價值。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為有效管理公司經營風險，建立一種上下共守的管理程序，由董事會、各階層管理人員及員工共同參與推動執行。從公司整體的角度，透過對潛在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回應及報告等一連串活動，以質化及嚴謹之計量模式將風險管理數量化，俾使公司達到風險性資產配置合理化及在可承擔之風險範圍內將股東報酬率極大化。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一日參酌臺灣期貨交易所台期稽字第0940024340號函公告「期貨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及「期貨商建立風險管理機制自行檢查表」訂定風險管理制度。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設置獨立風險管理室，隸屬於董事會，以負責發展及控管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本公司從事金融交易所暴露之信用風險，包括發行人信用風險、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標的資產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主要從事經紀業務客戶因違約不履行保證金追繳或交割義務對本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的風險。惟依期貨交易慣例，因有預收客戶保證金、盤中即時洗價等制度設計，且客戶不履行追繳保證金時，期貨商可依雙方事先之約定，予以平倉，故對本公司信用風險應不大，且經紀客戶多為一般投資大眾及專業法人機構，對象來源及金額極為分散，未有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

本公司信用風險管理包括：

- (1)交易前之信用評估徵信作業：交易前應審慎評估交易對手的信用程度，並確認交易之適法性。
- (2)信用分級管理：對於特殊信用程度之客戶交易，特別列管。
- (3)交易後之信用監控：對於不同客戶及其部位損益應定期檢視其信用狀況，並對各種信用加強(包括擔保品)措施定期評估及監督管理。
- (4)其他有效降低信用風險之措施，例如擔保品、保證、信用風險淨額抵銷協議等。

信用風險之量化衡量應計算預期信用損失(信用暴險金額、交易對手的違約機率及回收率等資訊)與未預期信用損失，並且量化信用風險值。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為市場流動性風險及資金流動性風險：

(1)市場流動性風險：

係指本公司無法即時平倉或沖銷衍生性商品部位的風險。因市場深度不足或突發事件產生時，不易獲得交易機會或價差太大之風險。國內部分期貨契約，因交易量太小即有此流動性風險，因此本公司自營部門進行套利交易時，需考量商品之流動性風險。期貨商品流動性可依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OI)衡量。每日成交量和未平倉量越多，流動性越大，相對流動性風險越低。

(2)資金流動性風險：

係指本公司於結算或交易所要求增提保證金時未能履行債務的風險。因此本公司自營部門從事期貨交易，需控管資金之配置，以免發生資金流動性風險，而對本公司財務狀況造成損失。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包括：

- A.市場流動性風險管理：為避免市場流動性風險所造成的損失，本公司每年度營運計劃中皆規範自營部於當年度預估的資金使用限額；並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每日申報調整後淨資本比率(Adjusted Net Capital: ANC)，另風險管理室亦每日監控各業務單位資金使用狀況是否符合授權之限額。
- B.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財務處為獨立於各業務單位之資金調度單位。為控管資金流動性風險及考量各項商品與不同國內外市場的資金需求，財務處每日編製「上手保證金存提表」、「有價證券買賣申請書」及其他管理報表經覆核及核准後由專人執行並且存檔備查。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本公司自營部門從事之期貨商品價格發生反轉，使交易產生損失的可能性。意指因市場價格或其波動幅度走勢不利於本公司之獲利能力，而導致財務狀況之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包括：交易策略監控、損失上限控管、保證金上限控管、留倉部位上限及Open Delta值控管、國內外留倉部位所需保證金比率控管、選擇權交易成交價隱含波動度檢核。

市場風險之量化衡量包括：

- (1)統計基礎衡量法：線性商品(股票)的風險值(Value at Risk-VaR)以變異數共變異數(Variance Co-Variance：RiskMetrics Approach-EWMA)方法，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非線性商品(選擇權)的風險值，以Delta-Gamma Approximations (the "Greeks")方法分別相互抵消各交易契約的風險後，計算次一個營業日投資組合在設定信賴度下的最大可能性風險。為驗證模型估計的準確性，回溯測試(backtesting)是以前一日庫存部位的實際評價損益(T-1日P&L)來測試原預估風險值在一年內的穿透次數。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敏感性分析衡量持有部位對個別風險因子(例如：利率、匯率等)的敏感程度。本公司對於匯率變動的敏感性分析包括自有海外資金及國外期貨商品手續費收入之評估分析。
- (3)壓力測試為模擬及衡量異常市場變動對投資組合價值變動的影響，作為擬具因應措施之依據。現階段對投資組合的壓力測試目標，以加權指數或是標的股票股價變動正負15%為參考之依據。

(十七)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及達成集團經營方針，且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或發行新股。本公司採強化風險調整後之資本報酬率，以合理有效地配置公司資本。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十八)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如下：
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四)。

		非現金之變動				
	112.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112.12.31
租賃負債	\$ 25,334	(25,474)	78,871	-	-	78,73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25,334	(25,474)	78,871	-	-	78,731

		非現金之變動				
	111.1.1	現金流量	其 他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111.12.31
租賃負債	\$ 30,775	(22,145)	16,704	-	-	25,33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30,775	(22,145)	16,704	-	-	25,334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56.58%。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上海群期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所募集發行之基金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及其他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0,093	76,333
退職後福利	1,225	990
合 計	<u>\$ 111,318</u>	<u>77,323</u>

(四)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與關係人間期貨交易情形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經紀手續費收入</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4,162	29,146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103,034	131,872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1,846	82
其他關係人	264	513
合 計	<u>\$ 139,306</u>	<u>161,613</u>
	<u>112.12.31</u>	<u>111.12.31</u>
<u>期貨交易人權益</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760,408	2,202,884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4,643,380	3,720,246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671,147	275,178
其他關係人	270	270
合 計	<u>\$ 7,075,205</u>	<u>6,198,57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2.31	111.12.31
客戶保證金專戶－其他期貨商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 <u>755,989</u>	<u>616,876</u>
	112.12.31	111.12.31
期貨交易保證金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 <u>2</u>	<u>-</u>

條件與一般客戶同。

關係人向本公司承作期貨交易之存入保證金，本公司每年支付其利息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支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35	67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20,667	9,344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各基金	573	296
合 計	\$ <u>21,275</u>	<u>9,707</u>

2.應收(應付)款項：

應收帳款	112.12.31	111.12.31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1,118</u>	<u>884</u>
應付帳款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8,956</u>	<u>12,761</u>
其他應收款(註1)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3,649</u>	<u>7,291</u>
其他應付款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註2)	\$ 295	4,05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註3)	5,463	4,158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註4)	-	2,617
合 計	\$ <u>5,758</u>	<u>10,826</u>

(註1)主係應收期貨交易輔助人分攤款、應收資訊費及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產生之應收利息。

(註2)主係應付母公司之各項分攤費用及應付利息。

(註3)主係應付經紀手續費折讓及應付利息。

(註4)主係應付勞務費用。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附賣回債券投資：

本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附賣回債券投資	\$ <u>31,426</u>	<u>43,166</u>
約定賣回價款	\$ <u>31,450</u>	<u>43,190</u>
約定利率	<u>1.00%</u>	<u>0.77%</u>
約定賣回日期	<u>113.01.12</u>	<u>112.01.03~112.01.13</u>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 <u>713</u>	<u>395</u>

4.租賃：

本公司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三年期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分別為53,141千元及51,091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455千元及20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44,521千元及9,900千元。另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出保證金分別為4,620千元及4,450千元。

本公司向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五年三個月之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分別為24,090千元及0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249千元及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20,283千元及0千元。另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出保證金分別為1,165千元及0千元。

5.租金支出：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因適用短期或低價值租賃而認列租金支出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904</u>	<u>854</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按月支付。

6.證券佣金收入：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訂合約，從事主管機關許可之證券交易輔助業務，其明細分別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12,761</u>	<u>14,12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利息收入(押租金息及其他)：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123</u>	<u>35</u>

8.利息收入(借券、融券)：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34</u>	<u>-</u>

9.佣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31,141	186,99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12,555	9,536
合 計	\$ <u>143,696</u>	<u>196,527</u>

10.電腦資訊服務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53,440</u>	<u>48,191</u>

11.股務代理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659</u>	<u>628</u>

12.人力資源及法律服務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300</u>	<u>300</u>

13.有價證券經手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469</u>	<u>1,743</u>

14.全權委託業務佣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340</u>	<u>20</u>

15.自營手續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267</u>	<u>-</u>

16.文具印刷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32</u>	<u>3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7.修繕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u>1,882</u>	<u>3,226</u>

18.勞務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志投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 <u>20,677</u>	<u>28,074</u>

19.顧問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 <u>39</u>	<u>21</u>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為未來營運發展，購置業務上所需之設備，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未支付款項1,53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一)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平倉之期貨及選擇權交易情形列示如下：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445	\$ 1,586,880	1,590,217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6	(57,010)	(57,152)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買方	362	322,557	323,224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60	(52,593)	(53,542)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2	7,038	7,135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3	5,163	5,158	
	新臺幣計價黃金期貨契約	賣方	1	(770)	(767)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買方	1,630	309,347	311,055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賣方	3,547	(417,206)	(427,330)	
	美元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48	(149,950)	(148,901)	
	一週到期迷你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332	295,916	297,006	
	小型金融期貨	賣方	4	(1,719)	(1,719)	
	小計			<u>1,847,653</u>		
選擇權契約：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6	\$ 150	193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03	(667)	(717)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31	(249)	(224)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89	372	368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363	112,684	125,734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4,635	(48,055)	(64,308)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6,936	83,712	64,039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4,185	(17,811)	(11,508)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1,283	2,054	2,087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138	(3,905)	(3,855)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1,415	2,141	1,730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643	(1,328)	(1,120)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20	(171)	(273)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22	51	36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27	(60)	(113)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25	54	9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10	(16)	(1)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1	(51)	(9)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10	(25)	(34)	
	小計			<u>128,880</u>		
合計				<u>\$ 1,976,533</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期貨契約：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12	\$ 33,584	33,469	
	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64	(180,858)	(180,624)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買方	35	24,538	24,396	
	股價指數小型期貨契約	賣方	345	(244,333)	(243,213)	
	電子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7	(18,045)	(18,025)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3	(4,492)	(4,483)	
	新臺幣計價黃金期貨契約	賣方	4	(2,667)	(2,712)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買方	6,944	660,461	633,265	
	臺灣股票期貨契約	賣方	20	(5,846)	(5,869)	
	美元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4	(44,641)	(44,399)	
	一週到期迷你股價指數期貨契約	買方	51	36,157	36,096	
	小型金融期貨	賣方	20	(7,415)	(7,472)	
	小型電子期貨	買方	56	18,042	18,025	
	微S&P期貨契約	賣方	125	(73,669)	(74,107)	
	微那斯達克期貨契約	賣方	12	(8,583)	(8,124)	
	日經指數期貨契約	賣方	10	(39,897)	(39,570)	
	小原油期貨契約	買方	14	17,161	17,265	
	小型羅素2000期貨契約	賣方	10	(27,085)	(27,192)	
	黃豆期貨契約	買方	10	23,380	23,401	
	小計			<u>155,79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交 易 種 類	未 平 倉 部 位		合約金額或支付 (收取)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備 註
		買/賣方	契約數			
選擇權契約：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49	\$ 455	455	
	股票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44	(385)	(425)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31	(374)	(244)	
	股票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35	572	446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6,775	41,960	34,353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5,361	(50,773)	(48,719)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6,546	50,874	43,719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6,458	(67,257)	(61,088)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2,709	5,010	4,333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2,339	(9,953)	(9,614)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3,532	5,282	5,303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2,539	(7,542)	(8,555)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3	17	5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	(8)	-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買方	94	262	182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買權)	賣方	33	(65)	(31)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買方	16	64	22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賣權)	賣方	85	(235)	(168)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買方	23	241	216	
	黃金選擇權契約(買權)	賣方	10	(48)	(38)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買方	7	25	5	
	黃金選擇權契約(賣權)	賣方	6	(28)	(4)	
	小計			(31,906)		
合計				\$ 123,88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平倉之槓桿衍生工具名目本金列示如下：

項 目	112.12.31	111.12.31
槓桿衍生工具－買方	\$ 4,606,396	4,078,689
槓桿衍生工具－賣方	\$ 4,592,219	4,059,360
股權衍生工具－買方	\$ 234,573	352,576
股權衍生工具－賣方	\$ 234,554	352,547

十三、依期貨交易法相關規定，應符合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其執行情形

(一)本公司依期貨商管理規則計算各項財務比率之限制及執行情形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本期		上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比率	計算式	比率		
17	權益						
	(負債總額－期貨交易人 權益)	7,173,449	4.44	6,781,388	3.16	≥ 1	符合標準
		1,614,588		2,147,858			
17	流動資產	44,754,505	1.14	45,996,498	1.13	≥ 1	"
	流動負債	39,269,119		40,595,760			
22	權益	7,173,449	643.36 %	6,781,388	608.20 %	≥ 60% ≥ 40%	"
	最低實收資本額	1,115,000		1,115,000			
22	調整後淨資本額		53.77 %		44.35 %	≥ 20% ≥ 15%	"
	期貨交易人未沖銷部位	5,191,652		3,701,351			
	所需之客戶保證金總額	9,654,651		8,344,985			

十四、專屬期貨商業務之特有風險

由於期貨交易及選擇權交易具低保證金之財務槓桿特性，且交易標的市場行情變動迅速不易預期，加上匯率變動之風險，使期貨業務及選擇權交易之經營風險較一般行業為高，如無法履約或無法維持保證金額度，則需有足夠之流動週轉能力，以應付此突發狀況，亦需有能力承擔交易及代履約所可能產生之損失。

十五、其 他：無。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 與總 限額
													名稱	價值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190402	應收客 戶款	否	60,934	60,934	-	10.27%	1	3,487		-		-	207,062	1,035,312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1702	應收客 戶款	否	426,535	426,535	31,990	6.52%~ 7.77%	1	173,801		-		-	426,535	1,035,312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3059	應收客 戶款	否	91,400	91,400	-	9.27%	1	14,455		-		-	207,062	1,035,312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2688	應收客 戶款	否	15,233	15,233	-	8.27%	1	-		-		-	207,062	1,035,312
1	群益期貨(香 港)有限公司	F612687	應收客 戶款	否	-	-	-	8.27%	1	56		-		-	207,062	1,035,31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二)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 與總 限額
													名稱	價值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F612851	應收客戶款	否	60,934	60,934	-	8.27%	1	1,259		-		-	207,062	1,035,312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F613091	應收客戶款	否	45,700	45,700	-	8.27%	1	9,507		-		-	207,062	1,035,312
1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F190416	應收客戶款	否	213,268	213,268	-	6.77%	1	3,488		-		-	213,268	1,035,312

備註：除經董事會核准，個別對象資金貸予之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資金貸予總限額為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淨值並符合香港證監會連動資金規定為限。子公司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取得放債人牌照，依香港當地法規可執行資金貸予之業務。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同一公司編碼應相同。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6.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 區	設立 日期	金管會 核准日期文號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營業收入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 現金股利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群益期貨 (股)公司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998.12.9	金管證期字第1010027412號	期貨業務及其他依香港當地法律規定可經營之業務	886,284	886,284	220,000	100.00 %		1,035,312	325,140	79,386	79,386	-	子公司
群益期貨 (股)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	台灣	2014.12.29	金管證期字第1030038387號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50,000	50,000	5,000	100.00 %		18,301	1,792	(8,048)	(8,048)	-	子公司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群益志投科技 (成都)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5,013	(三)	24,372	-	-	24,372	1,747	51.00 %	51.00 %	890 (二)(2)	9,553	-
上海群期資訊科 技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資訊軟體服務	18,863	(三)	18,863	-	-	18,863	(5,157)	100.00%	100.00%	(5,157) (二)(2)	2,500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三)透過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認列基礎係由被投資公司自行提供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本表相關數字以新臺幣列示。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3,235	43,235	80,000

註：本公司透過子公司群益國際資訊(股)公司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依據相關法規規定中小企業累積赴大陸投資金額上限為八千萬。

(五)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066,014	56.58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七、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零用金		\$ 60
活期存款		
新台幣		159,289
外 幣	其中包含之外幣及匯率如下：	34,010
	美金 1,075,766.19 @ 30.7050	
	日圓 24,295.00 @ 0.2172	
	歐元 5,000.00 @ 33.9800	
	港幣 0.07 @ 3.9290	
	新加坡幣 19,088.45 @ 23.2900	
	澳幣 200.00 @ 20.9800	
	人民幣 81,856.69 @ 4.3270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新台幣	到期日為112年12月30日至113年12月28日，約定利率為0.850%~1.650%	3,939,900
外 幣	到期日為113年1月4日，約定利率為5.600%	30,705
	美金 1,000,000.00 @ 30.7050	
期貨交易超額(不足)保證金		
新台幣		475,214
外 幣	其中包含之外幣及匯率如下：	174,072
	美金 4,702,376.42 @ 30.7050	
	南非幣 3,595,311.21 @ 1.6570	
	英鎊 71,219.47 @ 39.1500	
	港幣 484.00 @ 3.9290	
	歐元 88,869.25 @ 33.9800	
	澳幣 57,355.69 @ 20.9800	
	加幣 (7,965.38)@ 23.2000	
	日圓 33,686,326.00 @ 0.2172	
	紐幣 123,973.43 @ 19.4800	
	瑞士法郎 34,586.11 @ 36.4900	
	新加坡幣 4,544.76 @ 23.2900	
	人民幣 1,340,403.22 @ 4.3270	
商業本票	到期日為113年1月2日至113年2月26日，約定利率為1.20%~1.43%	249,077
合 計		\$ <u><u>5,062,327</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要	股數(千股) /單位數(千單位)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 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u>受益憑證</u>										
開放式基金及貨幣市場工具										
其他(註)		2,972	-	-	-	\$ 30,000	-	30,263		
經紀商投資有價證券										
其他(註)		190	-	-	-	6,314	-	6,321		
營業證券-自營										
其他(註)		150	-	-	-	4,640	-	4,627		
<u>上市股票</u>										
營業證券-自營										
台積電		84	10	840	-	47,555	593.00	49,812		
其他(註)		3,891	10	38,910	-	204,533	-	209,825		
<u>上櫃股票</u>										
營業證券-自營										
其他(註)		237	10	2,370	-	37,984	-	39,864		
合計						331,026		340,712		
評價調整						9,686				
						\$ 340,712				
買入選擇權								194,196		表一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								62,540		表二
槓桿衍生工具								150,671		
股權衍生工具								15,890		
合計								764,009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買入選擇權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表一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契約數	合約金額支付 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未實現(損)益	備註
買入選擇權						
買權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3,363	\$ 112,684	125,734	13,050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1,283	2,054	2,087	33	
股票選擇權契約		36	150	193	43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22	51	36	(15)	
小 計			114,939	128,050	13,111	
賣權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6,936	83,712	64,039	(19,673)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1,415	2,141	1,730	(411)	
股票選擇權契約		89	372	368	(4)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25	54	9	(45)	
小 計			86,279	66,146	(20,133)	
合 計			\$ 201,218	194,196	(7,022)	

期貨交易保證金—自有資金明細表

表二

期貨結算機構名稱 (其他期貨商名稱)	摘要	幣別	外幣金額 (元)	匯率	新台幣金額	備註
輝立期貨私人有限公司		USD	\$ 997,275.59	30.7050	\$ 30,621	
SG Securities (HK) Limited		USD	116,160.00	30.7050	3,567	
LMAX		USD	835,212.21	30.7050	25,645	
CMC Markets UK Plc		USD	88,169.18	30.7050	2,707	
合 計					\$ 62,540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要	股數(千股)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權益工具：											
<u>上市股票</u>											
台泥			380	10	3,800	-	\$ 15,893	不適用	34.85	13,243	
合計							15,893			13,243	
評價調整							(2,650)				
總計							\$ 13,243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附賣回債券投資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交易條件			債 券		成交金額	備 註
	起始日	到期日	利 率	種 類	面 額		
國際票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12.25	113.01.02	0.95 %	P09台積2A	\$ 27,700	30,021	
"	112.12.27	113.01.03	0.95 %	P12裕融1	30,000	30,187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12.15	113.01.12	1.00 %	112央債甲一	31,000	31,426	
						<u>\$ 91,634</u>	

客戶保證金專戶餘額明細表

項 目	本 期		上 期	
	金 額	%	金 額	%
銀行存款	\$ 26,695,229	71	29,852,912	77
有價證券	1,061	-	22,988	-
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	5,832,851	15	4,474,937	12
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	5,258,170	14	4,176,441	11
合 計	<u>\$ 37,787,311</u>	<u>100</u>	<u>38,527,278</u>	<u>100</u>

附註：1.銀行存款：期貨商於各銀行所開設之「客戶保證金專戶」存放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之款項餘額。

2.有價證券：期貨商辦理期貨經紀業務，依規定向期貨交易人收取有價證券以抵繳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

3.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將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轉撥至期貨結算機構後之結算餘額。

4.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不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將期貨交易人之交易保證金及權利金轉撥至具結算會員資格之期貨商後之結算餘額。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客戶保證金專戶—銀行存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銀行別	帳 號	幣別	外幣金額(元)	匯 率	新台幣金額	備註
元大銀行	000020372005678899	NTD	-	-	\$ 3,556,092	
陽信銀行	000000120450002567	NTD	-	-	3,476,708	
安泰商銀	000004050600287700	USD	84,112,979.40	30.7050	2,582,689	
台新銀行	000000068750059107	USD	75,067,667.56	30.7050	2,304,953	
台中銀行	000000092278050538	USD	72,094,018.79	30.7050	2,213,647	
陽信銀行	000000120450002550	NTD	-	-	2,153,253	
新光銀行	000000462110022256	USD	44,009,869.88	30.7050	1,351,323	
新光銀行	000000462101005381	NTD	-	-	1,317,756	
遠東銀行	000002700100004155	NTD	-	-	1,284,680	
其他(註)		USD	82,262,906.24	30.7050	2,525,883	
		JPY	409,852,753.00	0.2172	89,020	
		HKD	91,524,091.54	3.9290	359,598	
		CNY	4,245,077.47	4.3270	18,368	
		GBP	83,925.54	39.1500	3,286	
		EUR	398,090.12	33.9800	13,527	
		AUD	1,317,134.89	20.9800	27,633	
		CHF	12,455.60	36.4900	455	
		SGD	15,768.36	23.2900	367	
		NTD	-	-	<u>3,415,991</u>	
合 計					<u>\$ 26,695,229</u>	

註：各戶餘額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應分別列報，其餘得合併列報。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客戶保證金專戶－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有價證券抵繳專 戶存券類別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評價價值			備註
		新臺幣金額 或外幣金額	匯率	利率	已抵繳金額	未抵繳金額	公允價值	
0056 元大高股息	3	\$ 30	-	-	-	78	112	
1210 大成	3	30	-	-	-	123	175	
1101 台泥	7	70	-	-	120	51	244	
1303 南亞	1	10	-	-	-	46	66	
1605 華新	30	300	-	-	-	812	1,159	
1718 中纖	110	1,100	-	-	-	629	899	
1907 永豐餘	60	600	-	-	450	919	1,956	
2002 中鋼	4	40	-	-	-	76	108	
2317 鴻海	6	60	-	-	21	418	627	
2412 中華電	22	220	-	-	-	1,848	2,640	
2801 彰銀	7	70	-	-	-	88	125	
2884 玉山金	6	60	-	-	25	83	155	
2885 元大金	80	800	-	-	-	1,546	2,208	
2886 兆豐金	3	30	-	-	-	82	118	
2888 新光金	310	3,100	-	-	445	1,476	2,744	
2890 永豐金	7	70	-	-	-	96	138	
2892 第一金	5	50	-	-	-	96	137	
3045 台灣大	8	80	-	-	-	552	789	
4904 遠傳	2	20	-	-	-	112	160	
9904 寶成	2	20	-	-	-	43	62	
合計					<u>\$ 1,061</u>	<u>9,174</u>	<u>14,622</u>	

註：依期交所規定，股票評價價值係以該股票收盤價之30%折扣比率計算。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客戶保證金專戶一期貨結算機構結算餘額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貨結算機構名稱	摘 要	幣別	外幣金額(元)	匯 率	新台幣金額	備註
					(已抵繳 評價價值)	
臺灣期貨交易所 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存款	NTD	-	-	\$ 5,570,063	
	未沖銷部位損益	NTD	-	-	186,410	
	銀行存款	USD	192,865.50	30.7050	5,922	
	未沖銷部位損益	USD	21,471.00	30.7050	659	
	銀行存款	CNY	3,550,638.00	4.3270	15,364	
	銀行存款	JPY	95,874,200.00	0.2172	20,824	
	未沖銷部位損益	JPY	1,417,800.00	0.2172	308	
	銀行存款	HKD	1,000,000.00	3.9290	3,929	
	銀行存款	AUD	1,400,000.00	20.9800	29,372	
合 計					<u>\$ 5,832,85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客戶保證金專戶—其他期貨商結算餘額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期貨商名稱	摘要	幣別	外幣金額(元)	匯率	新台幣金額	備註
SG Securities (HK) Limited	銀行存款	USD	95,846,078.33	30.7050	\$ 2,942,954	
	未沖銷部位損益	USD	3,298,044.09	30.7050	101,266	
	銀行存款	CHF	9,618.89	36.4900	351	
	未沖銷部位損益	CHF	(430.00)	36.4900	(16)	
	銀行存款	JPY	15,239,725.00	0.2172	3,310	
	未沖銷部位損益	JPY	(1,735,000.00)	0.2172	(377)	
	銀行存款	GBP	107,013.46	39.1500	4,189	
	未沖銷部位損益	GBP	(6.25)	39.1500	-	
	銀行存款	EUR	11,588,807.25	33.9800	393,788	
	未沖銷部位損益	EUR	263,579.00	33.9800	8,956	
	銀行存款	AUD	58,709.63	20.9800	1,232	
	銀行存款	USD	19,842,880.85	30.7050	609,276	
輝立期貨私人有限公司	未沖銷部位損益	USD	6,649,981.00	30.7050	204,188	
	銀行存款	JPY	106,359,121.00	0.2172	23,101	
	未沖銷部位損益	JPY	225,000.00	0.2172	49	
	銀行存款	SGD	87,456.02	23.2900	2,037	
	未沖銷部位損益	SGD	1,500.00	23.2900	35	
	銀行存款	JPY	381,296,605.00	0.2172	82,818	
Nissan Century Securities Co., Ltd.	未沖銷部位損益	JPY	(18,945,900.00)	0.2172	(4,115)	
	銀行存款	USD	381,921.77	30.7050	11,727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未沖銷部位損益	USD	(3,460.00)	30.7050	(106)	
	銀行存款	HKD	162,491,544.93	3.9290	638,429	
	未沖銷部位損益	HKD	26,963,380.00	3.9290	105,939	
	銀行存款	USD	4,193,098.91	30.7050	128,749	
美商愛德盟期貨經紀(股)公司	未沖銷部位損益	USD	(490,380.26)	30.7050	(15,057)	
	銀行存款	GBP	285,383.47	39.1500	11,173	
	未沖銷部位損益	GBP	(2,580.00)	39.1500	(101)	
	銀行存款	USD	112,510.77	30.7050	3,455	
Marex Financial	銀行存款	USD	29,975.78	30.7050	920	
StoneX	銀行存款	USD				
合計					\$ 5,258,170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代 號	帳 號	外幣金額	匯 率	新臺幣金額	備 註
9052284	9052284	-	-	\$ 2,293	
9112883	9112883	-	-	2,005	
6555508	6555508	-	-	1,133	
9059203	9059203	-	-	530	
其 他		-	-	496	各項目金額未超過本科 目金額百分之五
減：備抵損失		-	-	(6,457)	
合 計				\$ -	

應收帳款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割款	\$ 33,652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股票交割款	6,432	
輝立期貨私人有限公司	外匯交割款	2,504	
其他	經理費收入及手續費折讓等	803	各項目金額未超 過本科目金額百 分之五
	小 計	43,391	
關係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輔助業務佣金收入	1,118	
合 計		\$ 44,509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艾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設備款	\$ 630	
旭辰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修繕費	610	
厚鼎科技有限公司	設備款	540	
其他	資訊費及團體會費等	683	各項目金額未超過本 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合 計		<u>\$ 2,463</u>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應收利息		\$ 62,982	
應收股利		2,551	
其他	其他	1,300	各項目金額未超過本 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小計	<u>66,833</u>	
關係人			
應收期貨交易輔助人分攤款		3,509	
其他	利息收入及資訊費	140	各項目金額未超過本 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小計	<u>3,649</u>	
合 計		<u>\$ 70,48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權益工具

金融工具名稱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		累計減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或 張數	公允價值	股數或 張數	金額	股數或 張數	金額	股數或 張數	公允價值			
臺灣期貨交易所 股份有限公司	20,114	\$ 1,263	2,815	241	-	-	22,929	1,504	不適用	無	
CME Group	-	-	20,000	129,329	-	-	20,000	129,329	"	"	
合 計		\$ 1,263		129,570		-		130,833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價	總價	或質押情形	備註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220,000,000 股	\$ 958,841	- 股	79,386	- 股	(2,915)	220,000,000 股	100.00 %	1,035,312	4.71	1,035,312	無	註1、2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股	26,468	- 股	-	- 股	(8,167)	5,000,000 股	100.00 %	18,301	3.66	18,301	無	註1、3
		<u>\$ 985,309</u>		<u>79,386</u>		<u>(11,082)</u>			<u>1,053,613</u>				

註1：以權益法評價。

註2：本期增加數係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79,386千元；本期減少數係認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2,915千元。

註3：本期減少數係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8,048千元及其他綜合損益119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設備						
辦公設備	\$ 88,918	109,915	(34,722)	164,111	無	
租賃權益改良	7,518	6,617	(1,220)	12,915	"	
合 計	<u>\$ 96,436</u>	<u>116,532</u>	<u>(35,942)</u>	<u>177,026</u>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設備					
辦公設備	\$ 55,863	20,207	(34,722)	41,348	註1
租賃權益改良	4,561	2,379	(1,220)	5,720	註2
合 計	<u>\$ 60,424</u>	<u>22,586</u>	<u>(35,942)</u>	<u>47,068</u>	

註1：估計耐用年限為3~5年，採直線法計算折舊。

註2：按估計耐用年限或租約期間較短者，採直線法計算折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69,721	74,368	(55,734)	88,355	
設備	9,895	4,689	(5,311)	9,273	
合 計	<u>\$ 79,616</u>	<u>79,057</u>	<u>(61,045)</u>	<u>97,628</u>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48,717	22,228	(55,734)	15,211	
設備	5,737	2,607	(4,474)	3,870	
合 計	<u>\$ 54,454</u>	<u>24,835</u>	<u>(60,208)</u>	<u>19,081</u>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電腦軟體	\$ 3,705	8,583	5,326	6,962	註1
國外期貨交易所席位	44,325	-	-	44,325	註2
合 計	<u>\$ 48,030</u>	<u>8,583</u>	<u>5,326</u>	<u>51,287</u>	

註1：電腦軟體耐用年限為3年，分3年平均攤銷。

註2：為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營業保證金		\$ 140,000	定期存單
交割結算基金		167,553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525	
存出保證金	辦公室押金	6,548	
	公會自律保證金	1,560	
	其他	88	各項目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小計	8,196	
合 計		\$ 326,274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 要	股數或 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 險變動之公允 價 值 變 動	備註
						單 價	總 額		
應付債券									
<u>上市股票</u>									
健策		40	10	\$ 31,180		769.00	30,760		
威盛		112	10	17,342		156.50	17,528		
其他(註)		128	10	<u>17,788</u>			<u>16,939</u>		
小計				<u>66,310</u>			<u>65,227</u>		
<u>上櫃股票</u>									
金居		1,050	10	63,108		60.60	63,630	-	
其他(註)		8	10	<u>355</u>			<u>354</u>		
小計				<u>63,463</u>			<u>63,984</u>		
合計				129,773			<u>129,211</u>		
應付債券評價調整				<u>(562)</u>					
				<u>\$ 129,211</u>					
賣出選擇權							\$ 82,162		表一
槓桿衍生工具							15,402		
股權衍生工具							<u>6</u>		
總計							<u>\$ 226,781</u>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賣出選擇權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表一

金融工具名稱	摘 要	契約數	合約金額支付 之權利金	公允價值	未實現(損)益	備註
賣出選擇權						
買權						
股票選擇權契約		103	\$ 667	717	(50)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4,635	48,055	64,308	(16,253)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1,138	3,905	3,855	50	
電子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20	171	273	(102)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27	60	113	(53)	
黃金選擇權契約		11	51	9	42	
小 計			52,909	69,275	(16,366)	
賣權						
股票選擇權契約		31	249	224	25	
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4,185	17,811	11,508	6,303	
一週到期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643	1,328	1,120	208	
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選擇權契約		10	16	1	15	
黃金選擇權契約		10	25	34	(9)	
小 計			19,429	12,887	6,542	
合 計			\$ 72,338	82,162	(9,824)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交易人權益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代號	幣別	外幣金額(元)	匯 率	新臺幣金額	備 註
9975062	USD	79,257,835.40	30.7050	\$ 2,433,612	
9970766	NTD	-	-	1,115,049	
	USD	51,566,745.28	30.7050	1,583,357	
其他	NTD	-	-	19,804,175	單一客戶金額
	USD	356,567,085.51	30.7050	10,948,392	不超過5%
	EUR	12,249,460.66	33.9800	416,237	
	GBP	473,652.47	39.1500	18,543	
	JPY	989,044,939.00	0.2172	214,820	
	AUD	2,773,861.25	20.9800	58,195	
	HKD	281,913,918.21	3.9290	1,107,640	
	CNY	7,795,715.35	4.3270	33,732	
	SGD	104,668.18	23.2900	2,438	
	CHF	21,639.23	36.4900	790	
合 計				<u>\$ 37,736,98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 公司	經手費及結算交割服務費	\$ 31,842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 公司	股票交割款及經手費	67,686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 心	股票交割款及經手費	10,649	
其他	佣金支出、即期外匯款等	5,039	各項目金額未超 過本科目金額百 分之五
	小計	<u>115,216</u>	
關係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	佣金支出	8,956	
合 計		<u>\$ 124,172</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應付獎金	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等	\$ 136,406
應付員工酬勞		14,749
應付董監酬勞		14,749
其他	設備維護費等	33,836
小計		199,740
關係人：		
應付手續費折讓		3,613
其他	利息支出等	2,145
小計		5,758
合 計		\$ <u>205,498</u>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員工未休假獎金		\$ <u>6,93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建築物		111.1.1~117.8.31	0.91%~2.07%	\$ 73,298	
設備		110.6.15~117.11.30	0.81%~2.02%	5,433	
				<u>\$ 78,731</u>	

註：將於一年內到期者已轉列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暫收款	收盤後入金及其他	<u>\$ 38,975</u>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衍生性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u>\$ 30,23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衍生工具利益(損失)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衍生工具利益：</u>			
期貨契約利益－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期貨交易產生之利益	\$ 1,016,935	
期貨契約利益－未實現－非避險	"	22,395	
選擇權交易利益－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選擇權交易產生之利益	427,706	
匯率衍生工具交易利益－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槓桿衍生工具交易產生之利益	367,228	
匯率衍生工具交易利益－未實現－非避險	"	11,490	
商品衍生工具交易利益－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槓桿衍生工具交易產生之利益	1,212,645	
商品衍生工具交易利益－未實現－非避險	"	20,728	
股權衍生工具交易利益－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股權衍生工具交易產生之利益	140,969	
股權衍生工具交易利益－未實現－非避險	"	2,358	
小 計		<u>3,222,454</u>	
<u>衍生工具損失：</u>			
期貨契約損失－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期貨交易產生之損失	953,434	
選擇權交易損失－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選擇權交易產生之損失	281,915	
選擇權交易損失－未實現－非避險	"	9,098	
匯率衍生工具交易損失－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槓桿衍生工具交易產生之損失	332,158	
匯率衍生工具交易損失－未實現－非避險	"	6,118	
商品衍生工具交易損失－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槓桿衍生工具交易產生之損失	1,113,477	
商品衍生工具交易損失－未實現－非避險	"	64,827	
股權衍生工具交易損失－已實現－非避險	係以交易為目的，從事股權衍生工具交易產生之損失	134,861	
股權衍生工具交易損失－未實現－非避險	"	1,618	
小 計		<u>2,897,506</u>	
合 計		<u>\$ 324,94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證券利益(損失)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出售證券收入	出售證券成本	出售證券利益 (損失)	備 註
在集中交易市場買賣：				
股 票	\$ 1,694,705	1,809,819	(115,114)	
其 他	137,459	139,126	(1,667)	
小 計	1,832,164	1,948,945	(116,781)	
在營業處所買賣：				
股 票	345,333	353,936	(8,603)	
其 他	29,744	30,441	(697)	
小 計	375,077	384,377	(9,300)	
合 計	\$ 2,207,241	2,333,322	(126,081)	

期貨佣金支出明細表

項 目	支 付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複委託期貨交易	SG Securities (HK) Limited	\$ 178,807	
	輝立期貨私人有限公司	27,596	
	美商愛德盟期貨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13,812	
	群益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12,556	
	LMAX Global	2,934	
	Nissan Century Securities Co., Ltd.	2,151	
	CMC Markets UK	273	
	新加坡商明富環球期貨(股)公司	1	
期貨交易輔助業務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31,141	
	聯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923	
	犇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18	
合 計		\$ 372,31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攤銷及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備 註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89,102	475,987	
勞健保費用	31,054	28,587	
退休金費用	12,590	11,866	
董事酬金	31,667	27,01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791	8,262	
折舊費用	47,421	43,172	
攤銷費用	5,326	6,345	
其他營業費用	417,165	457,079	
	<u>\$ 1,042,116</u>	<u>1,058,310</u>	

本公司員工人數額外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人數	<u>319</u>	<u>306</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6</u>	<u>6</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u>1,727</u>	<u>1,749</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u>1,563</u>	<u>1,587</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1.51)%</u>	

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參與本公司營運程度及貢獻，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對公司經營參與之程度及貢獻、負擔之職責、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董事及經理級以上人員之薪資報酬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利息支出	超額保證金及支付國外上手等	\$ <u>63,714</u>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	期貨交易人違約	\$ <u>(299)</u>	註一

註一：係依財政部881030台財證(七)第91625號法規釋示函令，當期貨交易人權益數產生借方餘額且通報違約時，應將違約金額帳列應收期貨交易保證金，並全數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若違約人於後續年度償還交易違約金，本公司將帳列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利息收入		定存息及活存息等		\$	1,100,337		
股利收入					261,043		
營業外金融商品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					940		
其他收入		獎勵金及補助款等			<u>14,528</u>		
小計					<u>1,376,848</u>		
處分投資淨損失					(270,637)		
外幣兌換淨損失					(1,057)		
其他支出		投資經手費及交易稅支出			<u>(1,844)</u>		
小計					<u>(273,538)</u>		
合 計				\$	<u><u>1,103,310</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自營部門揭露事項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85
二、目 錄	86
三、證券自營部門資產負債表	87
四、證券自營部門綜合損益表	88
五、證券自營部門附註	
(一)公司沿革	8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8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89～93
(七)關係人交易	94
(八)質押之資產	9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9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9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95
(十二)其 他	9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9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95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95
4.大陸投資資訊	95
5.主要股東資訊	95
(十四)部門資訊	95
六、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6～10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自營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64,241	59	894,994	69
1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304,128	27	18,571	2
113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3,243	1	43,686	3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二))	60,208	5	-	-
114100 借券保證金－存出	15,715	2	318,164	24
114130 應收帳款	40,084	4	8,837	1
114150 預付款項	6	-	32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611	-	5,176	-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518	-	124	-
	<u>1,098,754</u>	<u>98</u>	<u>1,289,584</u>	<u>99</u>
非流動資產：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	1,777	-	389	-
125800 使用權資產	298	-	85	-
127000 無形資產	20	-	3	-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三))	17,674	2	18,267	1
	<u>19,769</u>	<u>2</u>	<u>18,744</u>	<u>1</u>
資產總計	\$ <u>1,118,523</u>	<u>100</u>	<u>1,308,32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四))	\$ 12,120	1	219,709	17
214130 應付帳款	78,428	7	7,760	1
214170 其他應付款	1,378	-	2,671	-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	124	-	82	-
	<u>92,050</u>	<u>8</u>	<u>230,222</u>	<u>18</u>
非流動負債：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75	-	4	-
229110 內部往來(附註六(五))	37,864	4	95,989	7
負債總計	<u>130,089</u>	<u>12</u>	<u>326,215</u>	<u>25</u>
權 益：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800,000	71	800,000	61
304000 保留盈餘	191,084	17	190,284	15
305000 其他權益	(2,650)	-	(8,171)	(1)
權益總計	<u>988,434</u>	<u>88</u>	<u>982,113</u>	<u>7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118,523</u>	<u>100</u>	<u>1,308,328</u>	<u>100</u>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證券自營部門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自營部門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淨利益(損失)	\$ (126,081)	(15,546)	(7,830)	(33)
421300	股利收入	134,409	16,573	4,589	20
421500	營業證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8,815	1,087	1,031	4
42160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回補淨利益(損失)	(12,018)	(1,482)	11,517	49
421610	借券及附賣回債券融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淨利益(損失)	(5,675)	(700)	5,675	24
428000	其他營業收益	1,361	168	8,581	36
		<u>811</u>	<u>100</u>	<u>23,563</u>	<u>100</u>
費損：					
502000	自營經手費支出	248	31	181	1
521200	財務成本	3	-	3	-
521640	借券交易損失	8	1	190	1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	-	-	116	-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	2,750	339	3,797	16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451	56	599	3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	8,024	989	9,977	42
		<u>11,484</u>	<u>1,416</u>	<u>14,863</u>	<u>63</u>
	營業利益(損失)	<u>(10,673)</u>	<u>(1,316)</u>	<u>8,700</u>	<u>37</u>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27	1,335	5,348	23
		<u>10,827</u>	<u>1,335</u>	<u>5,348</u>	<u>23</u>
902001	稅前淨利	154	19	14,048	60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	-	-	-	-
	本期淨利	<u>154</u>	<u>19</u>	<u>14,048</u>	<u>60</u>
805000	其他綜合損益：				
8055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55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淨利益(損失)	6,167	760	(10,857)	(46)
80559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6,167</u>	<u>760</u>	<u>(10,857)</u>	<u>(46)</u>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6,167</u>	<u>760</u>	<u>(10,857)</u>	<u>(46)</u>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321</u>	<u>779</u>	<u>3,191</u>	<u>14</u>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證券自營部門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自營部門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部門於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七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辦理證券相關自營業務，並自民國一〇四年九月一日起正式開始營業。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證券自營部門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證券自營部門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與個體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證券自營部門係依照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本證券自營部門之會計政策與個體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部門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12.31</u>	<u>111.12.31</u>
活期存款	\$ 45,241	99,574
定期存款	<u>619,000</u>	<u>795,420</u>
合計	<u><u>\$ 664,241</u></u>	<u><u>894,994</u></u>

(二)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2.12.31</u>	<u>111.12.31</u>
營業證券－自營	\$ 294,712	17,938
營業證券－自營評價調整	<u>9,416</u>	<u>633</u>
合計	<u><u>\$ 304,128</u></u>	<u><u>18,571</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增加1%(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稅後綜合損益之影響分別為增加3,041千元及186千元。若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減少1%而其他變動因素不變之情況下，會有相等金額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2.12.31</u>	<u>111.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股票	\$ 15,893	51,857
評價調整	<u>(2,650)</u>	<u>(8,171)</u>
合計	<u>\$ 13,243</u>	<u>43,686</u>

本部門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並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部門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24千元及1,125千元。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處分之權益工具投資，其於報導期間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24千元及0千元。

本部門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因資產配置考量，管理並調節投資組合，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流動之權益工具，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6,610千元及0千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為646千元及0千元，並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附賣回債券投資

	<u>112.12.31</u>	<u>111.12.31</u>
附賣回債券投資	<u>\$ 60,208</u>	<u>-</u>
約定賣回價款	<u>\$ 60,220</u>	<u>-</u>
約定利率	<u>0.95%</u>	<u>-</u>
約定賣回日期	<u>113.01.02~113.01.03</u>	<u>-</u>

(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2.12.31</u>	<u>111.12.31</u>
營業保證金	\$ 10,000	10,000
交割結算基金	<u>7,674</u>	<u>8,267</u>
合計	<u>\$ 17,674</u>	<u>18,267</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四)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2.12.31	111.12.31
應付借券－非避險	\$ 12,084	229,276
應付借券評價調整－非避險	36	(9,567)
合計	<u>\$ 12,120</u>	<u>219,709</u>

(五)內部往來

本部門與本公司之期貨自營部門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往來款項分別為37,864千元及95,989千元。

(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分別為1,115,904千元及1,307,695千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息，本部門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2,120	12,120	12,120	-	-	-	-
應付帳款	78,428	78,428	78,428	-	-	-	-
其他應付款	1,378	1,378	1,378	-	-	-	-
租賃負債	299	307	64	64	112	67	-
合計	<u>\$ 92,225</u>	<u>92,233</u>	<u>91,990</u>	<u>64</u>	<u>112</u>	<u>67</u>	<u>-</u>
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219,709	219,709	219,709	-	-	-	-
應付帳款	7,760	7,760	7,760	-	-	-	-
其他應付款	2,671	2,671	2,671	-	-	-	-
租賃負債	86	86	61	21	4	-	-
合計	<u>\$ 230,226</u>	<u>230,226</u>	<u>230,201</u>	<u>21</u>	<u>4</u>	<u>-</u>	<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部門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u>外幣(元)</u>	<u>匯率</u>	<u>新台幣(千元)</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43.74	30.7050	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加坡幣	2,340.40	23.2900	55

111.12.31			
	<u>外幣(元)</u>	<u>匯率</u>	<u>新台幣(千元)</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025,351.31	30.7100	62,19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加坡幣	1,380.42	22.8800	32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361千元及8,581千元。

(2)敏感性分析

本部門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述重大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變動將分別減少或增加0千元及497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部門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增加或減少61千元及66千元，主因係本部門之變動利率交割結算基金。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5.公允價值及等級資訊

(1)公允價值資訊

本部門之公允價值資訊與個體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2)以公允價值衡量者

A.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部門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部門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112.12.31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u>非衍生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4,627	4,627	-	-
股票投資		299,501	299,501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3,243	13,243	-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2,120	12,120	-	-
		111.12.31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u>非衍生資產及負債</u>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8,571	18,571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43,686	43,686	-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9,709	219,709	-	-

B.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

本部門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與個體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3)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公允價值資訊

本部門之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保證金及應付款項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56.58%。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證券自營部門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部門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三)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無。

(四)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租賃

本部門向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大樓簽訂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分別為266千元及291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2千元及3千元，截至民國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223千元及57千元。

2. 租金支出

本部門與關係人簽訂租賃合約，因適用短期或低價值租賃而認列租金支出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40	96

本部門與關係人間之租金計價，係按市場行情決定，並逐月支付。

3. 電腦資訊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538	970

4. 修繕費支出

關係人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群益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19	6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專屬證券自營之特有風險：

本部門從事自營業務之主要風險為市場價格風險，持有之有價證券均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即持有之有價證券市場價格受加權指數的波動而波動，本部門基於風險管理，業以適當的避險策略降低風險暴露程度。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四)大陸投資資訊：無。

(五)主要股東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部門僅從事證券自營業務為單一產業，故不適用。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活期存款		
新台幣		\$ 45,239
外 幣	其中包含之外幣及匯率如下：	
	美金 43.74 @ 30.7050	2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新台幣	到期日為113年1月23日至113年11月23日， 約定利率為0.850%~1.575%	619,000
		<u>\$ 664,24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要	股數(千股)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 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u>上市股票</u>										
營業證券－自營										
台積電		84	10	840	-	\$ 47,555	593.00	49,812		
其他(註)		3,891	10	38,910	-	204,533	-	209,825		
<u>上櫃股票</u>										
營業證券－自營										
其他(註)		237	10	2,370	-	37,984	-	39,864		
<u>受益憑證</u>										
營業證券－自營										
其他(註)		150	10	1,500	-	4,640	-	4,627		
合計						294,712		<u>304,128</u>		
評價調整						9,416				
總計						<u>\$ 304,128</u>				

註：其他各項目金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5%。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要	股數(千股)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累計減損	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權益工具：											
上市股票											
台泥			380	10	3,800	-	\$ 15,893	不適用	34.85	13,243	
合計							15,893			13,243	
評價調整							(2,650)				
總計							\$ 13,243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割款	\$ 33,652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	6,432	
合 計		<u>\$ 40,084</u>	

預付款項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嘉實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費	\$ 5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費	1	
合 計		<u>\$ 6</u>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股利		\$ 282	
應收利息		329	
合 計		<u>\$ 61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辦公設備	\$ 3,496	1,690	612	4,574	無	
租賃權益改良	333	8	-	341	"	
合 計	<u>\$ 3,829</u>	<u>1,698</u>	<u>612</u>	<u>4,915</u>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辦公設備	\$ 3,107	301	604	2,804	註1
租賃權益改良	333	1	-	334	註2
合 計	<u>\$ 3,440</u>	<u>302</u>	<u>604</u>	<u>3,138</u>	

註1：估計耐用年限為3~5年，採直線法計算折舊。

註2：按估計耐用年限或租約期間較短者，採直線法計算折舊。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287	257	287	257	
設備	102	94	103	93	
合 計	<u>\$ 389</u>	<u>351</u>	<u>390</u>	<u>350</u>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231	92	288	35	
設備	73	30	86	17	
合 計	<u>\$ 304</u>	<u>122</u>	<u>374</u>	<u>52</u>	

無形資產變動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電腦軟體	<u>\$ 3</u>	<u>44</u>	<u>27</u>	<u>20</u>	無	註1

註1：電腦軟體採直線法依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營業保證金				\$	10,000	定期存單	
交割結算基金					7,674		
合	計			\$	<u>17,674</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要	股數(千股)/張數 (千單位)	面值(元)	總額	利率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 變動之公允價值 變動	備註
						單價(元)	總額		
應付借券									
上櫃股票									
金居		200		\$ 12,084		60.60	12,120		
合計				12,084			12,120		
應付借券評價調整				36					
總計				\$ 12,120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割款及經手費	\$ 67,686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股票交割款及經手費	10,649	
其他	集保服務費、證券交易 稅等	93	各客戶餘額未超過本 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合 計		<u>\$ 78,428</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獎金	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	\$ 360
其他	各項代墊款等	829
	其他	189
		<u>\$ 1,378</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112.08.01~115.07.31	2.07%	\$ 223	註
設備		112.07.01~117.11.30	2.01%~2.02%	76	"
				<u>\$ 299</u>	

註：將於一年內到期者已轉列流動負債。

出售證券利益(損失)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出售證券 收 入	出售證券 成 本	出售證券 利益(損失)	備 註
在集中交易市場買賣：				
股 票	\$ 1,694,705	1,809,819	(115,114)	
其 他	137,459	139,126	(1,667)	
小 計：	<u>1,832,164</u>	<u>1,948,945</u>	<u>(116,781)</u>	
在營業處所買賣：				
股 票	345,333	353,936	(8,603)	
其 他	29,744	30,441	(697)	
小 計：	<u>375,077</u>	<u>384,377</u>	<u>(9,300)</u>	
合 計	<u>\$ 2,207,241</u>	<u>2,333,322</u>	<u>(126,081)</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證券自營部門

員工福利、折舊、攤銷及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備 註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431	3,280	
勞健保費用	252	279	
退休金費用	157	180	
董事酬金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0)	58	
折舊費用	424	551	
攤銷費用	27	48	
其他營業費用	8,024	9,977	
	<u>\$ 11,225</u>	<u>14,373</u>	

本部門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人數	<u>4</u>	<u>2</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u>	<u>-</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688</u>	<u>1,899</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608</u>	<u>1,640</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62.93)%</u>	

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參與本公司營運程度及貢獻，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對公司經營參與之程度及貢獻、負擔之職責、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董事及經理級以上人員之薪資報酬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利息收入	定存息及營業保證金利息等	<u>\$ 10,827</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經理事業部門揭露事項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07
二、目 錄	108
三、期貨經理事業部門資產負債表	109
四、期貨經理事業部門綜合損益表	110
五、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	
(一)部門沿革	11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1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1～113
(七)關係人交易	114
(八)質押之資產	11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1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11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15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	115
(十三)依期貨經理事業經營全權委託期貨交易業務資訊	115
(十四)專屬期貨經理事業部門之特有風險	115
(十五)其 他	115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1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15
3.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	115
4.大陸投資資訊	115
5.主要股東資訊	115
(十七)部門資訊	115
六、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6～122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經理事業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41	1	1,162	2
114010 附賣回債券投資(附註六(二))	31,426	53	38,165	59
114130 應收經理費	446	1	98	-
114150 預付款項	6	-	5	-
114170 其他應收款	10	-	6	-
114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5	-	14	-
1146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9	-	19	-
	<u>32,573</u>	<u>55</u>	<u>39,469</u>	<u>61</u>
非流動資產：				
125000 不動產及設備	1,070	2	267	-
125800 使用權資產	721	1	199	-
127000 無形資產	40	-	3	-
129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000	42	25,000	39
	<u>26,831</u>	<u>45</u>	<u>25,469</u>	<u>39</u>
資產總計	\$ 59,404	100	64,93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414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 30	-	12	-
214170 其他應付款	1,472	2	1,663	3
216000 租賃負債－流動	290	1	198	-
	<u>1,792</u>	<u>3</u>	<u>1,873</u>	<u>3</u>
非流動負債：				
226000 租賃負債－非流動	434	1	4	-
負債總計	2,226	4	1,877	3
權 益：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100,000	168	100,000	154
304000 待彌補虧損	(42,822)	(72)	(36,939)	(57)
權益總計	57,178	96	63,061	97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9,404	100	64,938	100

(請詳閱後附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

董事長：賈中道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經理事業部門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收益：				
424800 經理費收入	\$ 3,377	100	685	100
	<u>3,377</u>	<u>100</u>	<u>685</u>	<u>100</u>
費損：				
521200 財務成本	8	-	4	1
528000 其他營業支出(附註七)	340	10	20	3
5310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三))	6,760	200	5,949	868
532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三))	517	16	556	81
533000 其他營業費用(附註六(四))	<u>2,064</u>	<u>61</u>	<u>2,223</u>	<u>325</u>
	<u>9,689</u>	<u>287</u>	<u>8,752</u>	<u>1,278</u>
營業損失	<u>(6,312)</u>	<u>(187)</u>	<u>(8,067)</u>	<u>(1,178)</u>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02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429</u>	<u>13</u>	<u>248</u>	<u>36</u>
	<u>429</u>	<u>13</u>	<u>248</u>	<u>36</u>
902001 稅前淨損	(5,883)	(174)	(7,819)	(1,142)
701000 減：所得稅費用	-	-	-	-
本期淨損	(5,883)	(174)	(7,819)	(1,142)
80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9020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883)</u>	<u>(174)</u>	<u>(7,819)</u>	<u>(1,142)</u>

董事長：賈中道



(請詳閱後附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

總經理：毛振華



會計主管：林麗娟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部門沿革

本部門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開始營業。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期貨經理事業部門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期貨經理事業部門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與個體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期貨經理事業部門係依照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編製。

本期貨經理事業部門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個體財務報告一致，請參閱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期貨經理事業財務報告編製相關規定編製本部門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12.31</u>	<u>111.12.31</u>
活期存款	\$ <u>641</u>	<u>1,162</u>

(二)附賣回債券投資

	<u>112.12.31</u>	<u>111.12.31</u>
附賣回債券投資	\$ <u>31,426</u>	<u>38,165</u>
約定賣回價款	\$ <u>31,450</u>	<u>38,188</u>
約定利率	<u>1.00%</u>	<u>0.77%</u>
約定賣回日期	<u>113.01.12</u>	<u>112.01.13</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續)

(三)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067	5,162
勞健保費用	408	440
退休金費用	195	24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0	106
折舊費用	465	523
攤銷費用	52	33
	<u>\$ 7,277</u>	<u>6,505</u>

(四)其他營業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水電費	\$ 66	41
郵電費	409	357
交際費	125	111
稅捐	93	38
修繕費	99	117
廣告費	-	224
電腦資訊費	717	669
團體會費	74	104
交通費	186	196
其他費用	295	366
	<u>\$ 2,064</u>	<u>2,223</u>

(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分別為57,538千元及64,445千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息，本部門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30	30	30	-	-	-	-
租賃負債	724	743	151	151	285	156	-
其他應付款	1,472	1,472	1,472	-	-	-	-
合計	<u>\$ 2,226</u>	<u>2,245</u>	<u>1,653</u>	<u>151</u>	<u>285</u>	<u>156</u>	<u>-</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續)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應付帳款	\$ 12	12	12	-	-	-	-
租賃負債	202	202	161	37	4	-	-
其他應付款	1,663	1,663	1,663	-	-	-	-
合計	\$ 1,877	1,877	1,836	37	4	-	-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部門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新加坡幣	\$ 2,223.01	23.2900	52
111.12.31			
	外幣(元)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93.45	30.7100	6
新加坡幣	1,469.02	22.8800	34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千元及0千元。

(2)敏感度分析

本部門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其他應付款，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上述重大外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均為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部門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綜合損益將增加或減少均為200千元，主因係本部門之變動利率營業保證金。

5.公允價值

本部門之管理階層認為本部門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部門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56.58%。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期貨經理事業部門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部門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u>其他應收款</u>	<u>112.12.31</u> <u>111.12.31</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15</u> <u>14</u>
<u>應付帳款</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30</u> <u>12</u>
<u>業務佣金</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340</u> <u>20</u>
<u>資訊費</u>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u>534</u> <u>482</u>

本部門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向母公司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收取利息收入分別為292千元及201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承作附賣回債券投資分別為31,426千元及38,165千元，到期日分別為113年1月12日及112年1月13日，約定利率分別為1.00%及0.77%。

本部門向群益金鼎證券承租辦公大樓簽訂租賃合約，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合約總價值分別為802千元及889千元。該租賃交易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利息支出分別為7千元及3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672千元及172千元。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十三、依期貨經理事業經營全權委託期貨交易業務資訊

依期貨經理事業管理規則第31條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期字第10100480292號規定，本部門經營全權委託期貨交易業務，接受委託交易之總金額占其淨值應符合之限制列示如下：

規定 條次	計算公式	本 期		上 期		標準	執行情形
		計算式	倍數	計算式	倍數		
31	$\frac{\text{接受委託交易總金額}}{\text{淨值}}$	$\frac{254,500}{57,178}$	4.45	$\frac{57,000}{63,061}$	0.90	≤ 10	符合規定

十四、專屬期貨經理事業部門之特有風險

本部門主要係接受全權委託從事期貨交易業務，其主要內容為代客從事期貨契約及選擇權交易。本部門接受全權委託從事期貨交易前，應先向客戶詳細說明交易相關事項並交付全權委託期貨交易說明書及全權委託期貨交易風險預告書，告知期貨交易之性質及可能之風險後，並與客戶簽訂期貨交易全權委任契約，本部門業已制定完善之內部控制來管理可能面臨的交易風險及信用風險。

十五、其 他：無。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 (三)國外設置分支機構及代表人辦事處資訊：無。
- (四)大陸投資資訊：無。
- (五)主要股東資訊：無。

十七、部門資訊

本部門僅從事期貨經理事業為單一產業，故不適用。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活期存款		
新台幣		\$ 641
合 計		\$ 641

附賣回債券投資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交 易 條 件			債 券		成 交 金 額	備 註
	起 始 日	到 期 日	利 率	種 類	面 額		
群益金鼎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112.12.15	113.01.12	1.00 %	112央債甲一	\$ 31,000	\$ 31,426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

應收經理費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應收全權委託管理費		\$ <u>446</u>	

預付款項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旭辰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修繕費	\$ 5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費	<u>1</u>	
合 計		\$ <u>6</u>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利息收入	\$ 10	
關係人	"	<u>15</u>	
		\$ <u>25</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

不動產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備 註
					或質押情形	
辦公設備	\$ 1,030	939	605	1,364	無	
租賃權益改良	636	21	-	657	"	
合計	<u>\$ 1,666</u>	<u>960</u>	<u>605</u>	<u>2,021</u>		

不動產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辦公設備	\$ 846	133	605	374	註1
租賃權益改良	553	24	-	577	註2
合計	<u>\$ 1,399</u>	<u>157</u>	<u>605</u>	<u>951</u>	

註1：估計耐用年限3~5年，採直線法折舊計算。

註2：按估計耐用年限或租約期間較短者，採直線法折舊計算。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875	777	875	777	
設備	102	69	102	69	
	<u>\$ 977</u>	<u>846</u>	<u>977</u>	<u>846</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705	278	875	108	
設備	73	30	86	17	
	<u>\$ 778</u>	<u>308</u>	<u>961</u>	<u>125</u>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電腦軟體	\$ <u>3</u>	<u>89</u>	<u>52</u>	<u>40</u>	註1

註1：電腦軟體採直線法依估計耐用年限3年攤銷。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營業保證金	依期貨經紀事業管理規則第17 條提存	\$ <u>25,000</u>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	應付全權委託佣金	\$ <u>30</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年終獎金		\$ 524
其他	各項代墊款	676
	其他	<u>272</u>
		\$ <u>1,472</u>

租賃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112.8.1~115.7.31	2.07%	\$ 672	
設備		112.7.1~114.6.30	2.02%	<u>52</u>	
				\$ <u>724</u>	

註：將於一年內到期者已轉列流動負債。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

員工福利、折舊、攤銷及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112年度	111年度	備 註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067	5,162	
勞健保費用	408	440	
退休金費用	195	241	
董事酬金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0	106	
折舊費用	465	523	
攤銷費用	52	33	
其他營業費用	2,064	2,223	
	<u>\$ 9,341</u>	<u>8,728</u>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人數	<u>6</u>	<u>6</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u>	<u>-</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1,127</u>	<u>992</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1,011</u>	<u>860</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u>17.56 %</u>	

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參與本公司營運程度及貢獻，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本公司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對公司經營參與之程度及貢獻、負擔之職責、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董事及經理級以上人員之薪資報酬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期貨經理事業部門

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利息收入		\$ 428	
兌換損益		<u>1</u>	
合計		<u><u>\$ 429</u></u>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1487 號

會員姓名：
(1) 吳政諺
(2) 陳奕任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97176335

會員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044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29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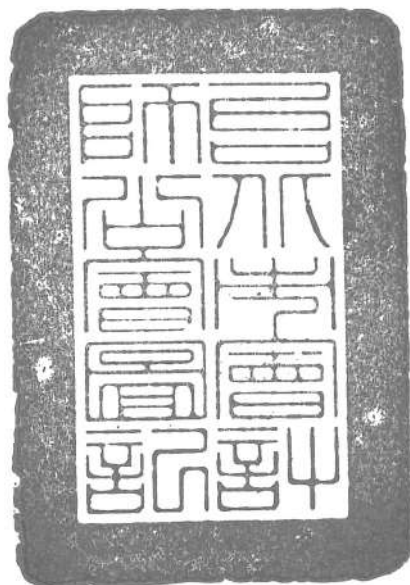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吳政諺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陳奕任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2 月 07 日

群益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賈中道

